



股票代碼:4927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Apex International Co., Ltd.

公開說明書

(2024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 一、公司名稱：Apex International Co., Ltd. (中文名稱：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二、註冊地國：英屬開曼群島
- 三、本公開說明書編印目的：2024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 四、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 (一)新股來源：現金增資。
  - (二)新股種類：記名式普通股，每股面額新臺幣壹拾元整。
  - (三)發行股數：30,000仟股。
  - (四)新股金額：新台幣300,000仟元整。
  - (五)發行條件：
    - (1)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30,000仟股，每股面額新臺幣10元整，發行價格為每股新台幣40元整。
    - (2)本次現金增資係依「外國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13條規定及本公司修訂及重述章程(下稱「章程」)第3.3條提撥本次增資發行新股之10%，採公開申購方式對外公開承銷。其餘90%，依章程第3.2條由原股東按增資認股基準日股東名冊記載之股東持股比例認購，其認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由股東自停止過戶日起五日內自行拼湊成整股認購，原股東放棄認購或拼湊後仍不足一股之畸零股部份，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之。本次現金增資將不會保留特定比例予本公司員工及/或本公司附屬公司員工認購之。
    - (3)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權利義務與原股份相同。
  - (六)公開承銷比例：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10%，計3,000仟股，採公開申購方式，對外公開承銷。
  - (七)承銷及配售方式：承銷方式為包銷，並採公開申購方式對外公開承銷。
- 五、本公司為外國企業在臺以新臺幣掛牌之公司。
- 六、本次資金運用計畫之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概要：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61 頁。
- 七、本次發行之相關費用：
  - (一)承銷費用：新臺幣參佰萬元整。
  - (二)其他費用：包括會計師、律師等其他費用，約計新臺幣壹佰玖拾壹萬元整。
- 八、有價證券之生效，不得藉以作為證實申報事項或保證證券價值之宣傳。
- 九、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發行人及其負責人與其他曾在公開說明書上簽名或蓋章者依法負責。
- 十、投資人投資前應至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詳閱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並應注意本公司之風險事項，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5 頁。
- 十一、本公司普通股股票面額為每股新臺幣壹拾元。
- 十二、查詢本公開說明書之網址：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s://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https://www.apex-intl.com.tw>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編製

西 元 2 0 2 4 年 1 0 月 3 日 刊 印

一、本次發行前實收資本額之來源：

單位：新台幣元

資金來源	金額	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設立資本	10,000	0.00%
股本轉換	622,260,190	32.76%
現金增資	612,222,220	32.23%
轉換公司債轉換股份發行新股	625,657,090	32.94%
盈餘轉增資	39,230,380	2.07%
合計	1,899,379,880	100.00%

二、公開說明書之分送計劃：

- (一)陳列處所：依規定函送有關單位外，另備置於本公司之台灣分公司及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以供查閱。
- (二)分送方式：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規定方式辦理。
- (三)索取方式：請親洽以上陳列處所或至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下載媒體檔案。

三、證券承銷商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www.kgi.com  
地址：台北市中山區明水路700號3樓 電話：(02)2181-8888

四、公司債保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五、公司債受託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六、股票或公司債簽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七、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代理部 網址：www.ctbcbank.com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83號5樓 電話：(02)6636-5566

八、信用評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九、公司債簽證會計師及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簽證會計師姓名：張純怡、關春修會計師  
簽證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網址：www.kpmg.com  
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7號68樓 電話：(02)8101-6666

十一、出具法律意見書之國內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律師姓名：李耀中  
事務所名稱：理律法律事務所 網址：www.leeandli.com  
地址：台北市忠孝東路四段555號8樓 電話：(02)2763-8000

十二、其他律師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英屬開曼群島律師事務所名稱：Ogier  
律師姓名：Nathan Powell  
地址：11th Floor Central Tower, 28 Queen's Road Central, Hong Kong  
網址：www.ogier.com 電話：+(852)3656-6000  
泰國律師事務所名稱：SRPP Ltd.  
律師姓名：Panuwat Chalongkuamdee  
地址：18/2-3 Floor Emporium Tower 622 Sukhumvit Road, Khlongton  
Khlongtoei, Bangkok 10110 Thailand  
網址：www.srpplaw.com 電話：+(662) 029-1700

**十三、中華民國境內訴訟及非訴訟代理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電子郵件信箱及地址：**

訴訟、非訟代理人姓名：王樹木

職稱：董事長

電話：(02)2717-0032

電子郵件信箱：woodywang@apexcircuit.com

地址：台北市松山區敦化北路 205 號 5 樓

**十四、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吳森田

職稱：策略長

電話：(02)2717-0032

代理發言人姓名：楊欣望、王韻茹

職稱：財務長、經理

電話：(02)2717-0032

電子郵件信箱：samwu@apex-intl.com.tw

電子郵件信箱：steven\_yang@apexcircuit.com

電子郵件信箱：emmawang@apex-intl.com.tw

**十五、公司網址：<https://www.apex-intl.com.tw>**

##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公開說明書摘要

實收資本額： 新台幣 1,899,379,880 元	公司地址：The Grand Pavilion Commercial Centre, Oleander Way, 802 West Bay Road, P.O. Box 32052, Grand Cayman KY1-1208, Cayman Islands	主要營運地公司電話： 台灣：(02)2717-0032 泰國：+66-34-490 537			
設立日期：2009 年 10 月 28 日	網址：www.apex-intl.com.tw				
上市日期：2015 年 9 月 8 日	上櫃日期：2011 年 10 月 18 日	公開發行日期：2010 年 11 月 18 日 管理股票日期：不適用			
負責人：董事長 王樹木 總經理 周瑞祥	發言人：吳森田(職稱：策略長) 代理發言人：楊欣望(職稱：財務長)、王韻茹(職稱：經理)	訴訟非訟代理人：王樹木 (職稱：董事長)			
股票過戶機構：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代理部	電話：(02)6636-5566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 83 號 5 樓	網址：www.ctcbank.com			
股票承銷機構：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2181-8888 地址：台北市中山區明水路 700 號 3 樓	網址：www.kgi.com			
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張純怡、關春修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電話：(02)8101-6666 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 7 號 68 樓	網址：www.kpmg.com			
出具法律意見書律師：李耀中律師 事務所名稱：理律法律事務所	電話：(02)2763-8000 地址：台北市忠孝東路四段 555 號 8 樓	網址：www.leeandli.com			
信用評等機構：不適用	電話：不適用 地址：不適用	網址：不適用			
評等標的	發行公司：不適用	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評等日期：不適用	評等等級：不適用		
	本次發行公司債：不適用	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評等日期：不適用	評等等級：不適用		
董事選任日期：2022 年 5 月 24 日，任期：3 年	監察人選任日期：不適用(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				
全體董事持股比例：1.58% (2024 年 7 月 31 日)	全體監察人持股比率：不適用(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				
董事、監察人及持股超過 10% 股東及其持股比例：1.58% (2024 年 7 月 31 日)					
職稱	姓名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持股比率
董事長	王樹木	0.61%	董事	陳篤全	0.16%
董事	周瑞祥	0.44%	獨立董事	Jesadavat Priebjrivat	—
董事	鄭永源	0.34%	獨立董事	蘇朝琴	—
董事	Somkiat Krajangjaeng	—	獨立董事	陳永財	0.02%
董事	李順忠	—	獨立董事	洪瑞華	0.01%
董事	吳森田	—			
工廠地址：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2 頁			電話：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2 頁		
主要產品：單面、雙面印刷電路板及多層印刷電路板之製造加工買賣業務			參閱本文之頁次		
市場結構(2023 年度)：泰國 16.79%，亞洲 68.73%；歐洲 6.42%；美洲 7.22%；非洲 0.84%			第 41 頁		
風 險 事 項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風險事項之說明。		參閱本文之頁次		
			第 5 頁		
去 ( 2 0 2 3 ) 年 度	營業收入：12,628,251 仟元		參閱本文之頁次		
	稅前淨利(損)：(805,607)仟元 每股盈餘(虧損)：(4.20)元		第 80 頁		
本次募集發行有價證券種類及金額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發行條件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募集資金用途及預計產生效益概述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61 頁			
本次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期：2024 年 10 月 3 日		刊印目的：2024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其他重要事項之扼要說明及參閱本文之頁次：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目錄。					

## 公開說明書目錄

壹、公司概况.....	1
一、公司簡介.....	1
(一)設立日期及集團簡介.....	1
(二)集團架構.....	1
(三)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2
(四)公司及集團沿革.....	2
(五)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有公司股份超過股份總額百分之十股東之國籍或 註冊地.....	4
二、風險事項.....	5
(一)風險因素.....	5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9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 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 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9
(四)其他重要事項.....	9
三、公司組織.....	10
(一)組織系統.....	10
(二)關係企業圖.....	12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	13
(四)董事及監察人.....	16
(五)發起人：不適用。.....	21
(六)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22
四、資本及股份.....	25
(一)股份種類.....	25
(二)股本形成經過.....	25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26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28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29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29
(七)員工、董事酬勞.....	29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30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30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	30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30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30
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30
十、併購辦理情形.....	30
十一、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尚在進行中者.....	30
貳、營運概況.....	31
一、公司之經營.....	31
(一)業務內容.....	31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41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48
(四)環保支出資訊.....	49

(五)勞資關係.....	49
(六)資通安全管理.....	51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其他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	55
(一)自有資產.....	55
(二)使用權資產(金額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台幣三億元以上).....	55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55
三、轉投資事業.....	56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56
(二)綜合持股比例.....	56
(三)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影響.....	56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分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	56
四、重要契約.....	57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61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	61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應記載事項.....	61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78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78
肆、財務概況.....	79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79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79
(二)影響上述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告之影響.....	80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80
(四)財務分析.....	81
(五)會計項目重大變動說明.....	82
二、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	83
(一)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並應加列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報之財務報告.....	83
(二)最近二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包括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83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應併予揭露.....	83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	83
(一)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83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資訊.....	83
(三)期後事項.....	83
(四)其他.....	83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 .....	84
(一)財務狀況 .....	84
(二)財務績效 .....	84
(三)現金流量 .....	85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	86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	86
(六)其他重要事項 .....	86
伍、特別記載事項 .....	87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	87
(一)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及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 .....	87
(二)內部控制聲明書 .....	87
(三)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列明其原因、會計師審查意見、公司改善措施及缺失事項改善情形 .....	87
二、委託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 .....	87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 .....	87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 .....	87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 .....	87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 .....	87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	87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 .....	87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	87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	87
十一、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次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等人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 .....	88
十二、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並採詢價圈購對外公開承銷之案件，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 .....	88
十三、發行人視所營事業性質，委請在技術、業務、財務等各方面具備專業知識及豐富經驗之專家，就發行人目前營運狀況及本次發行有價證券後之未來發展，進行比較分析並出具意見者，應揭露該等專家之評估意見 .....	88
十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	88
十五、上市上櫃公司應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應記載事項 .....	96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	96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	98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與其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	100

(四)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06
(五)提名委員會成員資料及運作情形資訊.....	107
(六)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	108
(七)上市上櫃氣候相關資訊.....	114
(八)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	119
(九)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	121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121
(十一)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	121
<b>陸、重要決議</b> .....	122
一、重要決議記載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 .....	122
<b>附件：</b>	
一、2024 年度現金增資價格計算書	
二、202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三、202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四、2024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五、無退還承銷相關費用聲明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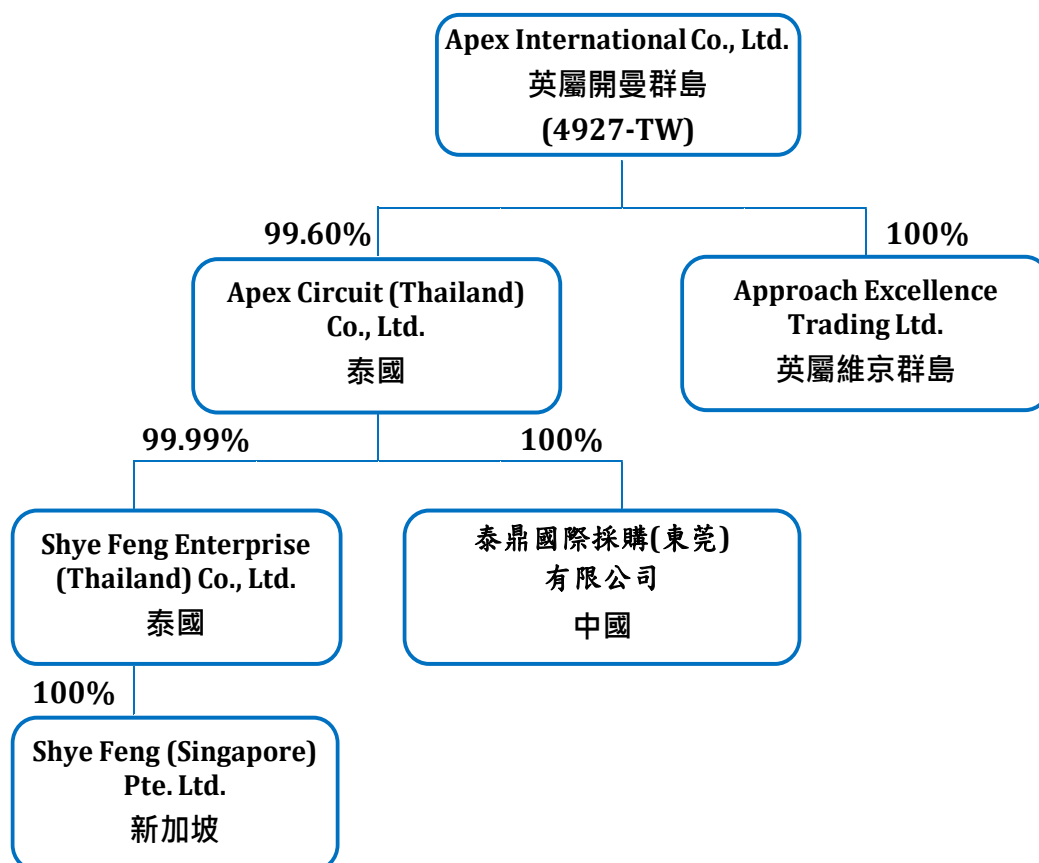
## 壹、公司概況

### 一、公司簡介

#### (一) 設立日期及集團簡介：

本公司設立 2009 年 10 月 28 日，註冊地為開曼群島。本公司及子公司目前主要營業項目為單面(Single-sided)、雙面(Double-sided)與多層(Multi-layer)印刷電路板(Printed Circuit Board, PCB)之製造與銷售，應用領域包括電視、車用多媒體、電腦週邊、網通設備、家用娛樂設備等。本公司之經營策略係以能掌握市場需求並提供品質穩定之產品為目標。故本公司著重高標準之生產管理與前瞻性的營運策略，輔以講求效率與和諧之公司文化，使得本公司之產品於消費性電子產品的終端市場中能提供多樣化的應用範圍。本公司已陸續開拓市場成為國際消費性電子品牌供應商，並積極擴大產品應用之範圍與規模，同時加強作業管理與成本控制，輔以適當之訂價策略以維持本公司之獲利能力。未來，本公司除投入新產品/技術之研發外，將持續豐富產品組合，將以記憶體模組、HDI 及汽車板等產品應用為主軸開拓市場。

#### (二) 集團架構(2024 年 06 月 30 日)



- 本公司 Apex International Co., Ltd. (以下簡稱 API)及台灣分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控股公司，無實質經濟活動。
- Apex Circuit (Thailand) Co., Ltd. (以下簡稱 APT) 為本公司 99.60%持有之子公司，設立於民國 90 年 09 月，係本集團之生產與營運中心。APT 所生產之印刷電路板主要外銷至日本、韓國及中國大陸，應用於消費性電子產品及辦公設備，其次則為視訊轉換盒、通訊設備、電腦設備與汽車零件。
- Approach Excellence Trading Ltd. (以下簡稱 AET) 為本公司 100%持有之子公司，並

- 設立臺灣分公司，負責本集團台灣地區機器設備、原物料之採購及出貨相關事宜。
- 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 10 月 03 日通過董事會決議取得 Shye Feng Enterprise (Thailand) Co., Ltd. (以下簡稱 APS) 99.99% 股權，於 109 年 01 月 03 日取得，主要營業項目為印刷電路板製造加工買賣。其子公司 Shye Feng (Singapore) Pte. Ltd. 係設立於新加坡，主要營運項目為拓展印刷電路板業務。
  - 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 02 月於大陸地區新增投資子公司泰鼎國際採購(東莞)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 APC)，負責本集團大陸地區機器設備、原物料之採購及出貨相關事宜。

(三) 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名稱	地址	電話
總公司 Apex International Co., Ltd. (API)	The Grand Pavilion Commercial Centre, Oleander Way, 802 West Bay Road, P.O. Box 32052, Grand Cayman KY1-1208, Cayman Islands	(02)2717-0032
台灣分公司	台北市松山區敦化北路205號5樓503室	(02)2717-0032
泰國營運總部及工廠 Apex Circuit (Thailand) Co., Ltd. (APT)	APEX 1 39/234-236, Village No. 2, Bang Krachao Sub-district, Mueang Samut Sakhon District, Samut Sakhon Province 74000, Thailand	+66-34-490 537~540
	APEX 2 & APEX 3 (Headquarter) 30/101, 30/102, Sinsakhon Industrial Estate Village No. 1, Kokklam Sub-district, Mueang Samut Sakhon District, Samut Sakhon Province 74000, Thailand	+66- 34-119 225
Shye Feng Enterprise (Thailand) Co., Ltd. (APS)	88/1 Moo 2 Soi Watphanthuwong Sethakij 1 Rd., Nadee, Muang, Samutsakhon 74000, Thailand	+66- 34-831 010
Shye Feng (Singapore) Pte. Ltd.	18 Mandai Estate #05-07 Multi-Wide Industrial Building Singapore 729910	-
Approach Excellence Trading Ltd. (AET)(泰鼎環球(股)公司)	Palm Grove House, P.O. Box 438,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02)2717-0032
泰鼎環球(股)公司之台灣分公司	330022桃園市桃園區春日路1314巷21號1樓	(03)316-9896
泰鼎國際採購(東莞)有限公司(APC)	廣東省東莞市茶山鎮寒溪水新圍工業區二路5號6棟103室	+86-0769-86868962

(四) 公司及集團沿革

年度	集團及公司沿革之重要記事
2004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泰國子公司為擴充產能辦理增資，增資後資本額為 4.08 億泰銖</li> <li>● 獲得 QS-9000 認證</li> </ul>
200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獲得 ISO-14001 認證</li> <li>● 泰國子公司為採購生產設備辦理增資，增資後資本額為 5.08 億泰銖</li> <li>● 建造 B 廠以提升月產能至 10 萬米平方</li> </ul>
2006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為興建 B 廠辦理增資，增資後資本額為 6.04 億泰銖</li> <li>● 引入新的管理團隊，積極擴大產品面及客戶面業務範圍</li> <li>● 泰國投資促進委員會通過 B 廠的五年免稅特許權</li> <li>● 獲得 ISO/TS-16949 認證</li> </ul>

年度	集團及公司沿革之重要記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獲得日本 SONY 公司 Green Partner(綠色夥伴)認證</li> </ul>
2007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B 廠全線生產</li> <li>● 加入供應管理協會(Institute for Supply Management)著眼歐美市場</li> <li>● 投資 Auto Drilling Technology Co., Ltd.以供應鑽孔產能</li> </ul>
2008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當年度 10 月份 C-1 廠落成</li> <li>● 當年度 11 月份月產能提升至 14.5 萬米平方</li> <li>● 新增客戶：Western Digital, Thomson, Samsung, Canon</li> </ul>
2009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12 月份 C-2 廠落成</li> <li>● 與 KFE Japan 株式會社簽訂銷貨與行銷協定，爭取日本客戶</li> <li>● 設立 Apex International Co., Ltd.為集團控股公司，並規劃股票在台掛牌</li> <li>● 新增客戶：Hitachi HDD</li> </ul>
201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增加投資 Auto-Drilling Technology Co., Ltd.以供應鑽孔產能</li> <li>● 擴充產能辦理增資，增資後資本額為新台幣 8.42 億元</li> <li>● 2 月擴大產能，自每月 14.5 萬米平方提升到 16.5 萬米平方；8 月 C-3 廠落成，月產能進一步達到 18 萬米平方設立台灣辦事處</li> <li>● 新增客戶：Panasonic, Pace</li> </ul>
201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3/4 月份完成擴充產能計畫，月產能由 18 萬米平方提升至 21 萬米平方</li> <li>● 大幅提升內層製程之產能以因應多層板之訂單需求</li> <li>● 投資設立子公司 Approach Excellence Trading Ltd.統籌本集團之台灣採購作業</li> <li>● 10 月 18 日股票在台櫃買中心掛牌上櫃</li> <li>● 泰國投資促進委員會准許 B 廠的五年免稅特許權延長至 8 年</li> <li>● 新增客戶：Toshiba HDD</li> </ul>
201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1 月份完成擴充產能計畫，月產能由 21 萬米平方提升至 25 萬米平方</li> <li>● Sinsakhon 工業區之新廠 APEX 2 於三月份正式動工，總投資金額估計 50 億元</li> <li>● 為提高公司獲利，向 Auto-Drilling Technology 購置鑽孔機及磨邊機以降低外包費用，並處分對 Auto-Drilling Technology 的持股</li> </ul>
201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APEX 2 新廠第一期產能於第四季開始試產</li> <li>● 新增客戶：日系及韓系重要客戶</li> </ul>
2014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APEX 2 新廠第一期產能於第一季正式量產</li> <li>● 新增八層板產品</li> </ul>
201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APEX 2 新廠第二期產能於第二季正式投產</li> <li>● 9 月 8 日股票在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li> </ul>
2016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APEX 2 新廠第三期產能於第四季試產</li> </ul>
2017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APEX 2 新廠第三期產能於第三季完成擴產</li> </ul>
2018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入選為三星 VD member，成為三星榮譽戰略夥伴</li> </ul>
2019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本公司與聯貸銀行團簽訂聯合授信合約</li> <li>● 子公司 Apex Circuit (Thailand) Co., Ltd.取得 Shye Feng Enterprise (Thailand) Co., Ltd.股權</li> </ul>
201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新廠 APEX 3 於一月份正式動工</li> <li>● 獲頒第 22 屆海外台商磐石獎</li> <li>● 獲選為 MSCI 全球小型指數成分股</li> </ul>
202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納入「公司治理 100 指數」成分股</li> <li>● 榮獲 2021 AREA 亞洲企業社會責任獎-健康衛生推廣獎</li> </ul>

年度	集團及公司沿革之重要記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榮獲2021 TCSA台灣企業永續獎-永續報告類-電子資訊製造業-銅獎</li> <li>● 啟動再生能源發電建設專案</li> <li>● Apex 3廠新增產能24萬平方米/月</li> </ul>
202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榮獲2022 AREA亞洲企業社會責任獎-健康衛生推廣獎</li> <li>● 推出「泰鼎綠色專案(Apex GREEN Project)」，以「再生能源」、「廢水回收」、「提升能源使用效率」三大主軸強化ESG發展</li> </ul>
202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2023年Sustainalytics ESG風險評級為低風險評級</li> <li>● 榮獲2023 AREA亞洲企業社會責任獎-社會公益發展獎</li> <li>● 榮獲2023 TCSA台灣企業永續獎-永續報告類-電子資訊製造業-銅獎</li> <li>● 連續八年名列公司治理評鑑上市公司組6%~20%；在市值100億元以上的電子類別中，排名首次提升至11%~20%級距</li> </ul>
2024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首次進入證交所公司治理評鑑前5%，在市值50億至100億元的電子類別中，排名亦首次提升至前5%</li> <li>● 獲頒2024亞洲企業社會責任獎(AREA)-企業永續報告獎及永續銀獎</li> <li>● 通過ISO 14064-1:2018溫室氣體盤查</li> </ul>

(五)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有公司股份超過股份總額百分之十股東之國籍或註冊地：

職 稱	姓 名	國 籍 或 註 冊 地
董事長	王樹木	中華民國
董事	周瑞祥	中華民國
董事	鄭永源	中華民國
董事	李順忠	中華民國
董事	吳森田	中華民國
董事	Somkiat Krajangjaeng	泰國
董事	陳篤全	中華民國
獨立董事	蘇朝琴	中華民國
獨立董事	陳永財	中華民國
獨立董事	Jesadavat Priebjrivat	泰國
獨立董事	洪瑞華	中華民國
APEX 財務長	楊欣望	中華民國
APT 採購長	黃俊隆	中華民國
APT 營運長	劉智忠	中華民國
APEX 會計主管	林俊廷	中華民國
API 公司治理主管	曹玉英	中華民國
APT 副總經理	Prawit CH.	泰國
APT 副總經理	Sarawuth Kruthkaew	泰國
APT 副總經理	Somma Phungmi	泰國
APT 副總經理	Theptat Intaratat	泰國
APT 副總經理	Amornrat R.	泰國
APT 副總經理	SAKON S.	泰國
APT 副總經理	Ho Kyung Chang	韓國

## 二、風險事項

### (一)風險因素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 (1)利率變動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利息收入主要來源為銀行存款利息，而利息支出主要係來自銀行貸款產生之利息費用。本公司及子公司 2023 年度及 2024 年上半年度利息收入占該期間營業收入淨額比率分別為 0.02% 及 0.02%；2023 年度及 2024 年上半年度利息費用占該期間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 2.22% 及 2.39%，所占比率均不高，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損益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部門專任職員隨時視金融利率變動，適時調整資金運用情形，以因應利率變動導致之財務風險。

#### (2)匯率變動

本公司及子公司銷貨以泰銖及美元為主要收款貨幣，進貨以美元為主要付款貨幣，泰銖次之，僅少部分以日幣、歐元及新加坡幣結算。2023 年度及 2024 年上半年度兌換利益淨額分別為新台幣 53,660 仟元及 72,302 仟元，占該期間營業收入淨額比率分別為 0.42% 及 1.21%。面對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本集團內部財務專業人員具體因應措施包括：

- ①由財務部門隨時監控外匯市場變化，蒐集匯率市場相關資訊及未來走勢以適時換匯以降低匯率風險，並隨時調控遠匯合約及外匯選擇權之布局水位。
- ②盡量以同幣別之銷貨收入支應採購及相關費用之支出，以達自然避險效果。

#### (3)通貨膨脹

本公司及子公司過去之損益尚未因通貨膨脹而產生重大影響，若因通貨膨脹導致進貨成本提高，本公司及子公司亦會適當調整銷貨價格。另本公司及子公司亦將定期或不定期參考政府及研究機構之經濟數據及報告，檢討並彙集相關資訊供管理階層決策之參考。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本公司專注於本業之經營，並未跨足其他高風險產業，且財務政策以穩健保守為原則，不作高槓桿投資，故風險尚屬有限。

(2)本公司已訂有「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等相關辦法，本公司及子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資金貸與他人之情事，未來如有相關交易本公司將依上開辦法辦理，故相關風險應屬有限。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與子公司 Apex Circuit (Thailand) Co., Ltd.、子公司 Apex Circuit (Thailand) Co., Ltd.與 Shye Feng Enterprise (Thailand) Co., Ltd.間有相互背書保證之情事，前述之背書保證事項，已符合本公司

「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並依相關規定辦理。

- (3)本公司及子公司均訂有「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並經董事會及股東會通過，以作為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依據。遠期外匯合約交易之交易對象為泰國境內知名且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交易額度於呈報董事長或相關授權額度單位核准後據以執行，每月並由本公司依規定公告申報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形，本公司及子公司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皆依證管法令及內控制度辦理，故相關風險應屬有限。本公司及子公司 Apex Circuit (Thailand) Co., Ltd.於最近年度及最近期從事買賣遠期外匯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彙總於下表：

年度	金融商品	金額
2023 年底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	合約本金美金 32,300 仟元
	預購遠期外匯合約	合約本金美金 2,000 仟元及人民幣 700 仟元
2024 年上半年度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	合約本金美金 10,000 仟元
	預購遠期外匯合約	合約本金美金 1,000 仟元及人民幣 2,400 仟元
		合約本金人民幣 5,000 仟元

### 3.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 (1)本公司為因應市場之發展趨勢及產品多元化，期透過不斷創新的研發能力，強化現有產品之功能、特性或可使產品更具特色，提高產品的附加價值，強化公司市場競爭能力。未來二年仍將持續進行資本支出及投入相關費用，進行相關製程能力提升，以提高產品良率、減少報廢及降低成本。
- (2)本公司未來研究開發計畫主要著重於提升公司現有技術能力與因應未來市場產品技術需求趨勢，在確認市場定位與走勢後，依各項開發計畫之難易度與適當時程，設定各計畫先後順序。在 2024 年度將規劃進行之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如下：

研發計畫名稱	量產時程	研發主要項目	研發計畫目前進度	未來導入經費
2 次增層 (Stage / Stack) HDI 板開發	2024 年 第四季	1. 增層精度 2. 跳鑽盲孔	研發中	約美金 300 萬
18-28 層 2.0-3.2mm 多層板開發	2025 年 第一季	1. 層偏精度 2. 背鑽精度 D+6mils 3. 背鑽孔和通孔樹塞工藝	研發中	約美金 600 萬

### 4.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註冊地國為英屬開曼群島、主要營運地國在泰國，英屬開曼群島係以金融服務為主要經濟活動，泰國則為東南亞主要經濟體系之一，經濟開放且無外匯管制，政經環境目前亦尚屬穩定，且本公司開發產銷之產品應用在各電子產品，屬民生消費品應非屬特許或限制行業，故本公司尚不致因英屬開曼群島或泰國當地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財務業務之重大情事。且本公司各項業務之執行均依照國內外重要政

策及法律規定辦理，而最近年度並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發展趨勢及法律變動情形，以及時因應市場環境變化並採取適當的因應對策。

5.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定期注意所處行業相關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情形，掌握市場趨勢，並評估其對公司營運所帶來之影響，惟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並無重大科技改變或產業變化，致對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之情事。

6.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集團於民國 2011 年 10 月 18 日於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並自民國 2015 年 09 月 08 日起轉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掛牌。自設立以來，即持續積極強化公司內部管理及提升品質管理能力，以建立本集團之品牌形象，俾能進一步增加客戶對公司品牌之信任。而最近年度及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集團之企業形象並無重大改變。

7.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有進行併購之計畫，惟將來若有進行併購計畫時，必秉持審慎評估態度，考量合併是否能為公司帶來具體綜效，以確實保障股東權益。

8.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之子公司 Apex Circuit (Thailand) Co., Ltd.於 112 年度及 113 年度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進行舊設備的換新及新設備與新製程的擴充，既可克服生產瓶頸提升良率及效率，亦可達成新品開發之生產要求，在產品組合不斷豐富與生產成本良好管理的利基下，滿足客戶並開發新客群，最終達成營運成長之目標。本公司及子公司為提高生產品質或完善生產流程而增加之資本支出計畫，皆已會審慎評估其對公司所可能產生之風險。

9.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集中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單面、雙面及多層印刷電路板(Printed Circuit Board, PCB)，主要原料為銅箔基板、膠片及銅箔。本公司與主要原料供應商間均往來多年，除維持良好之合作關係外，對於主要原料之採購均維持兩家以上之供應商，確保供應之穩定且未有供貨短缺或中斷之情事。且隨著全球供應鏈移轉，東南亞儼然成為 PCB 產業第三個聚落，本公司將藉由採購在地化的策略，進一步與供應商合作並深耕東南亞 PCB 產業，藉以達成分散供應商風險與降低成本之目標。

(2)銷貨集中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產品可分為四大產品線，產品應用範圍廣泛，且銷售渠道多元，可分為

品牌客戶自有之組裝廠、品牌客戶指定設計製造商或是國際電子專業代工大廠 EMS (Electronic Manufacturing Service)。本公司 2023 年度及 2024 年上半年度超過 10% 以上之客戶共有兩間，皆是與本公司維持長期緊密合作之商業夥伴。惟品牌廠經不同銷售渠道合併計算後，部分品牌客戶銷售將達 20% 以上，但此現象是基於該品牌公司於全球消費性電子產業之地位、營運規模及採購影響力等企業優勢及產業特性所致，因此並無銷貨過度集中之風險，本公司亦將持續豐富產品組合並導入新客群，達成管控潛在銷售風險之目標。

10.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事。

11.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經營權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事。

12.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1) 資安風險評估分析及其因應措施：

本公司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權責單位為資訊部門，下設有專職單位負責網通資訊環境安全，目前專職主管職位為經理，負責對資通安全工作進行風險評估、擬定資訊環境硬體建置、電腦使用規範、資訊安全系統管理及內部訓練宣導等相關工作程序。稽核單位依稽核計畫進行督導建議，定期編製稽核報告向董事會報告。每年資訊環境亦經會計師進行資訊作業查核。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未發現任何重大的網絡攻擊或事件，已經或可能將對公司業務及營運產生重大不利影響，也未曾涉入任何與此有關的法律案件或監管調查，因此評估資訊安全並無重大營運風險。但本公司無法保證完善的網路及電腦安全防護措施，能完全、徹底地避免任何第三方癱瘓系統的網路攻擊。本公司未來將與專業之保險業者保持密切聯繫，了解資安險相關資訊，日後將視需求考量是否投保。

(2) 依「境內企業境外發行證券和上市管理試行辦法」第十五條規定，發行人同時符合下列兩項情形，認定為境內企業間接境外發行上市，且遵循實質重於形式的原則，應向大陸證監會進行項目備案。

① 境內企業最近一個會計年度的營業收入、利潤總額、總資產或者淨資產，任一指標占發行人同期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相關資料的比例超過 50%。

② 經營活動的主要環節在境內開展或者主要場所位於境內，或者負責經營管理的高級管理人員多數為中國公民或者經常居住地位於境內。

茲說明及評估如下：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中國境內企業最近一個會計年度的營業收入、利潤總額、總資產或者淨資產，占本公司 2023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表相關資料的比例分別為 0.77%、(1.89)%、0.41% 及 0.44%，皆未超過 50%；又本公司主要營運據點及進銷貨客戶係分自泰國、日本、韓國、歐美及中國等地區，且主要經營團隊為中華民



國籍、泰國籍及韓國籍公民，未符合「境內企業境外發行證券和上市管理試行辦法」之標準。

綜上所述，本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 2024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無須向大陸證監會進行項目備案，對本公司尚無重大影響。

(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

1. 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此情事。

2. 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此情事。

3. 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之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三) 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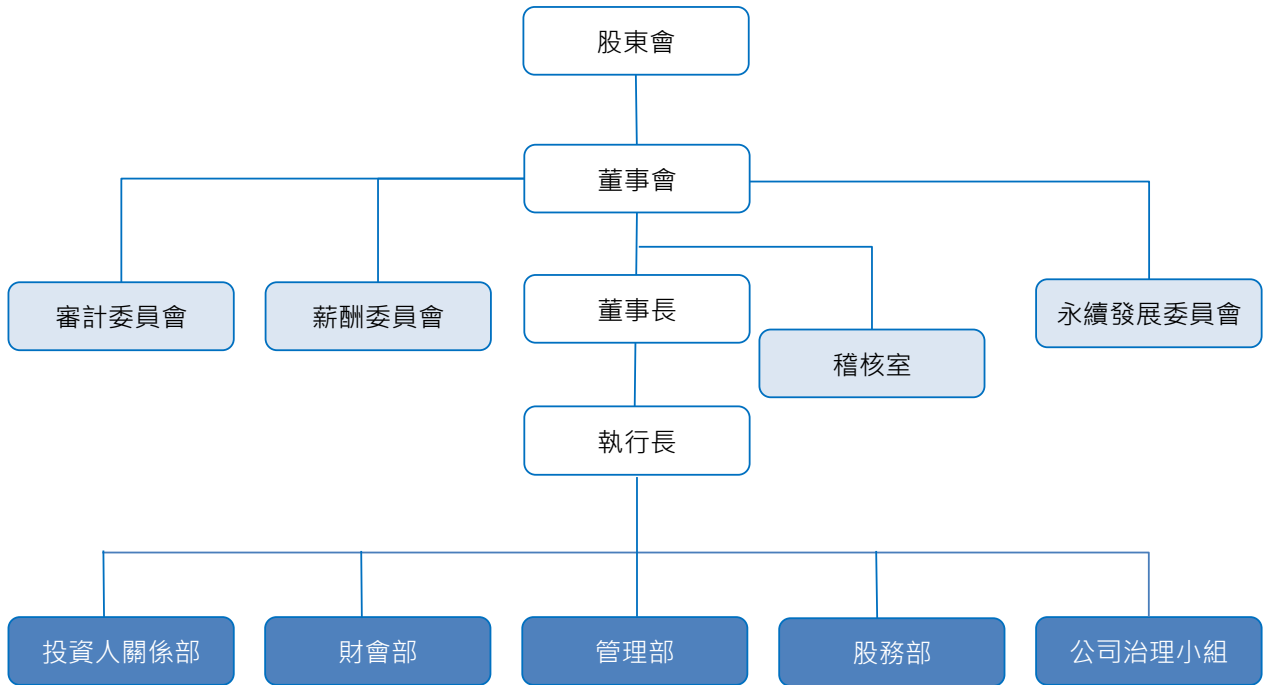
(四) 其他重要事項：無。

### 三、公司組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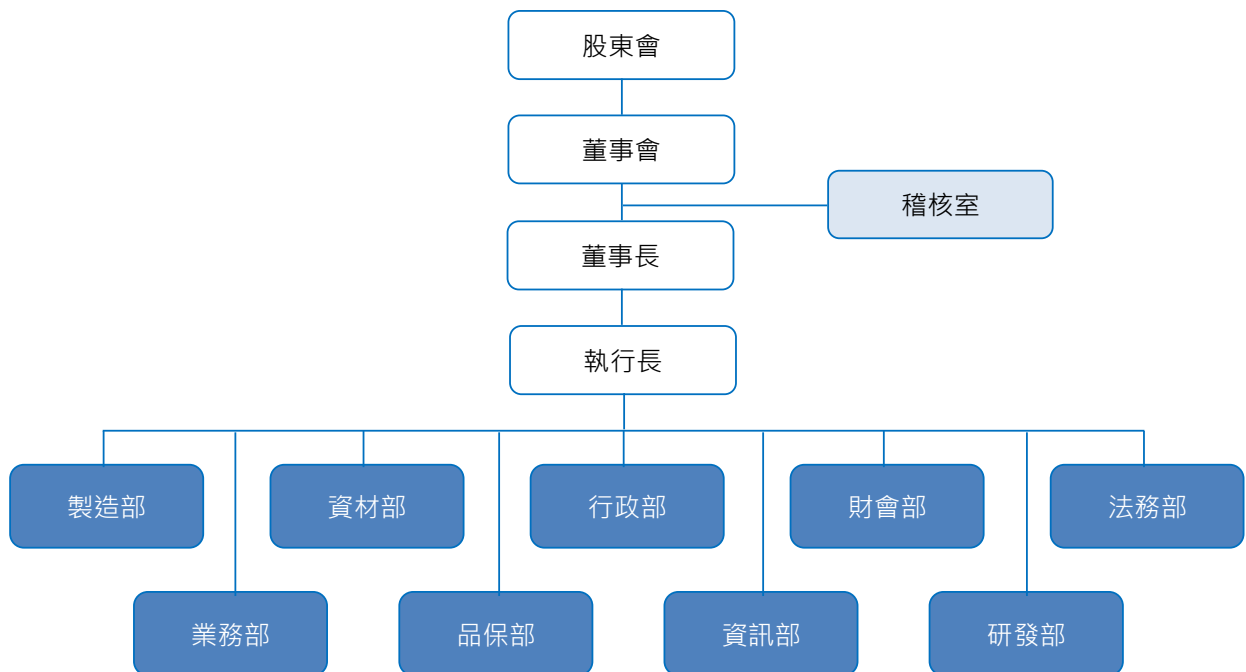
#### (一)組織系統

##### 1.組織結構

##### (1)本公司



##### (2)泰國營運總部 Apex Circuit (Thailand) Co., Ltd. (AP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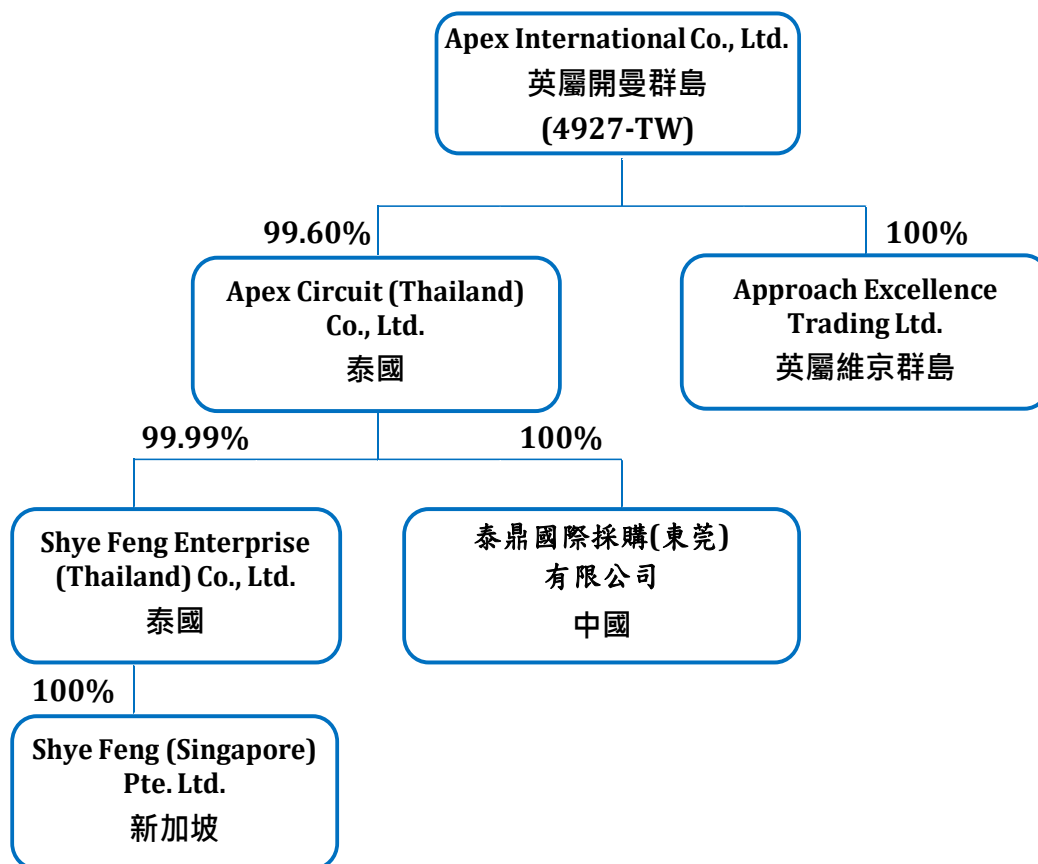
## 2.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別	主要職掌業務
稽核室	評估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健全性、合理性及各部門執行之有效性。 執行公司內部稽核作業，定期編製稽核報告並提供建議及改善方案。
公司治理小組	依循本公司之公司治理守則、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辦理相關計畫並於每年度終了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 統籌企業社會責任及誠信經營政策之業務推動。
製造部	執行產品有效生產，掌握品質時效和產能及原料的利用。 生產及公共設備之維護。
業務部	制定市場策略、產品行銷之規劃與執行、與客戶及廠商之聯繫反應與解決問題、交貨追蹤及提供服務。
資材部	原物料、機器設備等資本支出之採購事項執行與管理。 進出口及運輸、倉儲作業。
品保部	各項產品品質之檢驗、品質政策、品質規範及標準之訂定，確認品質達成客戶的預期標準，處理客戶各項投訴事宜。
行政部	相關人事規章之制定，人力資源之招募、訓練、薪資、考核獎懲相關業務。 工安政策之制定與執行、行政庶務相關業務之管理。 及時處理進口貨物及關稅事務，確保遵循泰國投資委員會之規定。
資訊部	規劃、建置、發展及管理公司之各式資訊作業系統與設備。 資訊安全政策之規劃與執行。
財會部	會計制度設計與修訂，帳務處理。 生產成本之計算分析與稅務處理。 銀行往來資金調度、預算編製、財務風險管控。
研發部	提升品質增進產能，開發蒐集新技術資訊。
法務部	提供管理階層企業營運之法律意見，以確保公司執行遵循法律規定，審核並參與合約之談判制定。
台灣分公司	<p>管理部：</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各項採購作業管理及總務、庶務、財產作業管理。</li> <li>● 人事、薪工及教育訓練作業。</li> </ul> <p>財務部：</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金融機構授信往來。</li> <li>● 利匯率分析及避險規劃。</li> <li>● 長期籌資及短期融資。</li> <li>● 支援專案財務分析及財務風險評估。</li> </ul> <p>會計部：</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會計制度建立與改善。</li> <li>● 日常結帳作業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相關申報事宜。</li> </ul> <p>投資人關係部：</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推動公司治理作業。</li> <li>● 管理投資人關係。</li> </ul> <p>股務部：</p>

部門別	主要職掌業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股務管理及相關作業處理。</li> <li>● 處理董事會、功能性委員會及股東會議召開及股利發放相關事宜。</li> </ul>

(二)關係企業圖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2024 年 06 月 30 日)



2. 各關係企業間之關係、相互持股比例、股份及實際投資金額

2024 年 6 月 30 日；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被投資公司	與公司之關係	本公司持有股份			持有本公司股份		
		股數	持股比率	實際投資金額	股數	持股比率	實際投資金額
Apex Circuit (Thailand)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151,194	99.60%	3,757,116	-	-	-
Approach Excellence Trading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1,000	100.00%	10,000	-	-	-
Shye Feng Enterprise (Thailand) Co., Ltd.	Apex Circuit (Thailand) Co., Ltd. 之子公司	32	99.59% (註 2)	277,485	-	-	-
泰鼎國際採購(東莞)有限公司	Apex Circuit (Thailand) Co., Ltd. 之子公司	註 1	100.00%	39,848	-	-	-
Shye Feng (Singapore) Pte. Ltd.	Shye Feng Enterprise (Thailand) Co., Ltd. 之子公司	402	100.00%	8,195	-	-	-

註 1：係屬有限公司，故無股數及面額。

註 2：持股比例係考量本公司直接投資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率，計算乘積而得，為本公司所持有之權益比例。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

2024年7月31日 單位：仟股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	就任日期 (註1)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暨 APT 策略長	王樹木	男	中華民國	2002.06.01	1,164,371	0.61%	-	-	-	-	東吳大學商用數學系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Apex Circuit (Thailand) Co., Ltd. 董事長 泰鼎環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Shye Feng Enterprise (Thailand) Co., Ltd. 董事長	-	-	-	-	註2
APEX 執行長(總經理)	周瑞祥	男	中華民國	2006.05.02	833,427	0.44%	-	-	-	-	真理大學國貿系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Apex Circuit (Thailand) Co., Ltd. 董事 Shye Feng Enterprise (Thailand) Co., Ltd. 董事	-	-	-	-	註2
APT 執行副總經理	鄭永源	男	中華民國	2007.05.21	645,166	0.34%	-	-	-	-	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電子工程系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Apex Circuit (Thailand) Co., Ltd. 採購長/營運長	無	-	-	-	-	-
APT 技術長	陳篤全	男	中華民國	2012.04.30	300,000	0.16%	-	-	-	-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工業教育學系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	-	-	-	-
API 策略長	吳森田	男	中華民國	2013.08.01	-	-	-	-	-	-	國立政治大學銀行系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安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	-	-	-	-
APT 業務長	李順忠	男	中華民國	2013.09.23	-	-	157,683	0.08%	-	-	國立政治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Shye Feng Enterprise (Thailand) Co., Ltd. 業務長	-	-	-	-	-
APEX 財務長	楊欣望	男	中華民國	2010.02.01	-	-	-	-	-	-	國立政治大學地政系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協理 Apex Circuit (Thailand) Co., Ltd. 採購長	無	-	-	-	-	-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	就任日期 (註1)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APT 採購長	黃俊隆	男	中華民國	2013.09.01	-	-	-	-	-	-	實踐大學國貿系 Apex Circuit (Thailand) Co., Ltd.生產計畫長 健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務副理	無	-	-	-	-	-
APT 營運長	劉智忠	男	中華民國	2022.04.01	-	-	-	-	-	-	國立臺灣大學政治學系 Apex Circuit (Thailand) Co., Ltd.副總經理 欣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業務部長	無	-	-	-	-	-
APEX 會計主管	林俊廷	男	中華民國	2020.01.01	-	-	-	-	-	-	東吳大學會計學系 國立東華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 Apex Circuit (Thailand) Co., Ltd.協理	無	-	-	-	-	-
API 公司治理主管	曹玉英	女	中華民國	2018.04.01	-	-	-	-	-	-	世新大學廣電系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股務部副理	無	-	-	-	-	-
APT 副總經理	Prawit CH.	男	泰國	2003.03.01	-	-	-	-	-	-	泰國東南亞大學電子工程學士 Apex Circuit (Thailand) Co., Ltd.人力資源管理副總經理	無	-	-	-	-	-
APT 副總經理	Sarawuth Kruthkaew	男	泰國	2002.02.09	-	-	-	-	-	-	泰國蘭甘亨大學公共行政學系 泰金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行政管理副理 Apex Circuit (Thailand) Co., Ltd.製造部副總經理	無	-	-	-	-	-
APT 副總經理	Somma Phuengmi	男	泰國	2002.06.01	-	-	-	-	-	-	泰國東南亞大學電機工程學士 Shye Feng Enterprise (Thailand) Co., Ltd.產品工程師 Apex Circuit (Thailand) Co., Ltd.製造部副總經理	Shye Feng Enterprise (Thailand) Co., Ltd.製造部副總經理	-	-	-	-	-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	就任日期 (註1)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Ltd.製造部副總經理						
APT 副總經理	Theptat In-taratat	男	泰國	2005.05.16	-	-	-	-	-	-	泰國卡塞薩特大學會計學士 Apex Circuit (Thailand) Co., Ltd.成本&資訊管理副總經理	無	-	-	-	-	-
APT 副總經理	Amornrat R.	女	泰國	2011.07.11	-	-	-	-	-	-	泰國藝術大學化學學士 KCE Technology Co Ltd 製程管理工程師 Apex Circuit (Thailand) Co., Ltd.製造部副總經理	無	-	-	-	-	-
APT 副總經理	SAKON S.	男	泰國	2011.09.01	-	-	-	-	-	-	泰國北柳皇家師範大學電氣工程學士 Captronic Systems Pvt Ltd 品質管理副理 Apex Circuit (Thailand) Co., Ltd.品質管理部副總經理	無	-	-	-	-	-
APT 副總經理	Ho Kyung Chang	男	韓國	2023.09.21	-	-	-	-	-	-	韓國仁荷大學工程學士 DAEDUCK ELECTRONICS Co.,Ltd.執行董事 Apex Circuit (Thailand) Co., Ltd.技術部副總經理	無	-	-	-	-	-

註1：此為加入泰鼎集團之日期。

註2：本公司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無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之情事。

(四)董事及監察人

1.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2024年7月31日 單位:仟股;%

職稱	姓名	性別 年齡	國籍 或註冊地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 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 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 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 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長	王樹木	男 64歲	中華民國	2009.10.28	2022.05.24	3年	1,164,371	0.63%	1,164,371	0.61%	-	-	-	-	東吳大學商用數學系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Apex Circuit(Thailand) Co., Ltd.董事長暨策略長 泰鼎環球股份有限公司董 事長 Shye Feng Enterprise (Thailand) Co., Ltd.董事長	-	-	-	無
董事	周瑞祥	男 64歲	中華民國	2009.12.17	2022.05.24	3年	833,427	0.45%	833,427	0.44%	-	-	-	-	真理大學國貿系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執 行長 Apex Circuit (Thailand) Co., Ltd.董事暨執行長 Shye Feng Enterprise (Thailand) Co., Ltd.董事	-	-	-	無
董事	鄭永源	男 65歲	中華民國	2009.12.17	2022.05.24	3年	645,166	0.35%	645,166	0.34%	-	-	-	-	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 學電子工程系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Apex Circuit (Thailand) Co., Ltd.採購長/營運長	Apex Circuit (Thailand) Co., Ltd.執行副總經理	-	-	-	無
董事	李順忠	男 54歲	中華民國	2016.06.15	2022.05.24	3年	-	-	-	-	157,683	0.08%	-	-	國立政治大學企業管 理學系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 司董事	Apex Circuit (Thailand) Co., Ltd.業務長/副總經理 Shye Feng Enterprise (Thailand) Co., Ltd.業務長	-	-	-	無
董事	吳森田	男 55歲	中華民國	2016.06.15	2022.05.24	3年	-	-	-	-	-	-	-	-	國立政治大學銀行系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 司董事/公司治理長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策 略長/副總經理 安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 立董事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獨 立董事	-	-	-	無



職稱	姓名	性別 年齡	國籍 或註冊地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 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 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 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 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	Somkiat Krajangaeng	男 62歲	泰國	2012.06.27	2022.05.24	3年	-	-	-	-	-	-	-	-	泰國暹羅大學機械工 程系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 司董事 Apex Circuit (Thailand) Co., Ltd.副總經理	Apex Circuit (Thailand) Co., Ltd.管理代表及顧問	-	-	-	無
董事	陳篤全	男 63歲	中華 民國	2019.06.05	2022.05.24	3年	300,000	0.16%	300,000	0.16%	-	-	-	-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工 業教育學系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 司董事	Apex Circuit (Thailand) Co., Ltd.技術長	-	-	-	無
獨立 董事	蘇朝琴	男 68歲	中華 民國	2016.06.15	2022.05.24	3年	-	-	-	-	-	-	-	-	美國威斯康辛大學電 機與電腦工程博士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 司獨立董事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電 機工程學系教授	無	-	-	-	無
獨立 董事	陳永財	男 63歲	中華 民國	2016.06.15	2022.05.24	3年	40,744	0.02%	40,744	0.02%	-	-	-	-	大同工學院事業經營 研究所碩士 東吳大學會計系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 司獨立董事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	-	-	-	無
獨立 董事	Jesadavat Priebjriwat	男 67歲	泰國	2010.06.11	2022.05.24	3年	-	-	-	-	-	-	-	-	美國紐約大學企業管 理碩士 美國喬治·華盛頓大學 工程管理碩士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 司獨立董事	Apex Circuit(Thailand) Co., Ltd.獨立董事 Sansiri Public Co., Ltd.獨 立董事 Thai Feed Mills Public Co., Ltd.董事長/獨立董事	-	-	-	無
獨立 董事	洪瑞華	女 59歲	中華 民國	2022.05.24	2022.05.24	3年	-	-	10,000	0.01%	-	-	-	-	國立中山大學電機工 程研究所博士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電 子系特聘教授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電子研 究所特聘教授 合晶科技(股)公司獨立董 事	-	-	-	無

職稱	姓名	性別 年齡	國籍 或註冊地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 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 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 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 註
							股數	持股比 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 稱	
														國立中興大學精密工 程研究所特聘教授 國立成功大學光電工 程學系合聘教授 國立中興大學創新產 業推廣學院院長 台灣科技部工程司光 電學門召集人						

註：本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無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之情事。

2. 監察人：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3.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不適用。

4. 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不適用。

5. 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董事長 王樹木		東吳大學商用數學系 王樹木董事長實務經驗、策略管理及領導能力兼具，專注於電路板界且默默耕耘，帶領泰鼎產業之經營管理逾 30 餘年經驗，並推動泰鼎自家族企業轉型並組織國際化團隊，具備商務、市場行銷及產業相關營運規劃、經營與管理實務能力。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兼集團子公司董事長/策略長，為具經理人身分之董事。</li> <li>➢ 其餘已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所列之獨立性要件核實，仍符合相關獨立性要求。</li> </ul>	0
董事 周瑞祥		真理大學國貿系 周瑞祥董事於 2006 年加入管理團隊，擔任執行長，在電子專業製造服務(EMS)方面有豐富的經驗，帶領專業組織管理團隊，啟動企業升級措施並通過日本 Sony 公司綠色夥伴認證。2009 年起擔任本公司董事暨總經理負責執行所擬定集團策略及督導管理集團營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兼本公司及集團子公司董事/執行長，為具經理人身分之董事。</li> <li>➢ 其餘已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所列之獨立性要件核實，仍符合相關獨立性要求。</li> </ul>	0
董事 鄭永源		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電子工程系 鄭永源董事在本集團公司服務近 17 年，累積研發、採購及業務等相關豐富經歷，在董事會以經理人之角色，提供專業經營管理策略與運營成果之分析與提升計畫，是具備電子零組件生產、行銷及掌握產業脈動之豐富內涵。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兼集團子公司執行副總，為具經理人身分之董事。</li> <li>➢ 其餘已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所列之獨立性要件核實，仍符合相關獨立性要求。</li> </ul>	0
董事 陳篤全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工業教育學系 陳篤全董事在電子科技業工作經歷逾 35 年，並於 2012 年加入泰鼎管理團隊。以深厚之專業知識、專利技術開發及多年研發經驗為本集團品質管理與技術進步奠下良好之精進基礎，促使本集團在競爭激烈的國際電子零組件製造中得以維持優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兼集團子公司技術長，為具經理人身分之董事。</li> <li>➢ 其餘已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所列之獨立性要件核實，仍符合相關獨立性要求。</li> </ul>	0
董事 李順忠		國立政治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李順忠董事於 2013 年加入泰鼎管理團隊，擁有電路板相關行銷及業務近 26 年經驗，以多年 PCB 銷售專業取得客戶信賴，深知客戶及市場脈動並熟悉各項產品銷售趨勢及未來設計發展及運用，為本集團開拓豐富之客源及產品族群，以奠定未來業績成長之動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兼集團子公司業務長，為具經理人身分之董事。</li> <li>➢ 其餘已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所列之獨立性要件核實，仍符合相關獨立性要求。</li> </ul>	0
董事 吳森田		國立政治大學銀行系 吳森田董事具金融投資領域之多年豐富經驗，近年專注及研究公司治理及永續經營的措施與發展，適時對董事會提出公司治理及永續經營最新資訊，以利董事會結合集團營運策略及 ESG 目標，引領本集團與時俱進並兼顧企業與社會之共利目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兼本公司策略長/副總經理，為具經理人身分之董事。</li> <li>➢ 其餘已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所列之獨立性要件核實，仍符合相關獨立性要求。</li> </ul>	2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董 事 Somkiat Krajangjaeng		泰國暹羅大學機械工程系 Mr. Somkiat Krajangjaeng 自 2003 年加入泰鼎團隊，在製程規劃、組織協調、相關控制等製造管理上對泰鼎貢獻良多，在董事會提供實務經驗分享，並將多年產業知識傳承予員工。	<p>➢ 目前擔任重要子公司管理代表及顧問。</p> <p>➢ 其餘已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所列之獨立性要件核實，仍符合相關獨立性要求。</p>	0
獨立董事 蘇朝琴		美國威斯康辛大學電機與電腦工程博士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電機工程學系教授 蘇朝琴獨立董事為學者出身，學術研究領域包含微電學門、超大型積體電路、積體電路測試及電腦輔助設計。為董事會提供跨領域專業學知識及技術發展之前瞻趨勢等各項重要資訊，建言企業中長期之營運觀點與方向。	<p>➢ 依據本公司公司章程及公司治理守則之規定，董事採候選人提名制選任之，本公司於董事會成員之提名與遴選時，已獲得每位董事的書面聲明、工作經歷、目前在職證明，以及提供之親屬關係表以予核實，已確認本身、配偶及其三親等以內親屬相對於公司的獨立性；且另經核實四位獨立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皆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及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所訂資格要件，且獨立董事皆已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三賦予充分參與決策及表示意見之權力，據以獨立執行相關職權。</p>	0
獨立董事 陳永財		大同工學院事業經營研究所碩士 東吳大學會計系 陳永財獨立董事在外商投資銀行具有豐富之工作經驗，對銀行及金融領域具有獨到之專業見解，在董事會中就其專業敏感的金融市場分析，並給予本集團財務決策建言與分享。		0
獨立董事 Jesadavat Priebjrivat		美國紐約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美國喬治·華盛頓大學工程管理碩士 Mr. Jesadavat Priebjrivat 目前於 Thai Feed Mills Public Co., Ltd. 擔任董事長，亦是 Sansiri Public Co. Ltd. 董事會成員，在泰國企業界曾任財務長、專業管理經理人、投資管理常務董事及泰國法政大學校長兼講師的職務經驗，再再給董事會有關泰國在地多面向經驗交流。		0
獨立董事 洪瑞華		國立中山大學電機工程研究所博士 洪瑞華獨立董事專長在固態光源、太陽能電池、功率元件、高速電晶體元件設計、可撓式光源、有機金屬化學氣相沉積技術、磊晶膜轉移技術及晶圓貼合技術等。研發成果及其應用績效上，擁有多項專利發明及技術移轉。		1

## 6.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 (1) 董事會多元化：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係考量專業經歷、性別、年齡、教育背景之分佈，透過多元化觀點相互補足以期提升董事會之整體職能。依據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第 20 條第 3 項規定，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 ① 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 ② 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 營運判斷能力
-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 經營管理能力
- 危機處理能力
- 產業知識
- 國際市場觀
- 領導能力
- 決策能力

本公司董事多元化政策管理目標，已於第六屆選任獨立董事為 4 席，其中包含女性獨立董事一席，達到本公司增加獨立董事席次及女性獨立董事提升一席之目標。

現任董事會由 11 位董事組成，包含 4 位獨立董事，成員具備財金、商務及管理領域之豐富經驗與專業，詳參下表：

多元化核心 項目 董事姓名	基本組成					專業經驗		專業知識與技能			
	國籍	性別	兼任 員工	年齡	獨立董事 任期年資	銀行	證券	會計 財務	產業 經驗	行銷	風險 管理
王樹木	中華民國	男	v	64	-			v	v	v	v
周瑞祥	中華民國	男	v	64	-			v	v	v	v
鄭永源	中華民國	男	v	65	-				v		v
李順忠	中華民國	男	v	54	-				v	v	
吳森田	中華民國	男	v	55	-	v		v	v	v	v
Somkiat Krajangjaeng	泰國	男	v	62	-				v		
陳篤全	中華民國	男	v	63	-				v		
蘇朝琴	中華民國	男		68	7				v		
陳永財	中華民國	男		63	7	v	v	v	v	v	
Jesadavat Priebjriyat	泰國	男		67	12		v	v	v	v	v
洪瑞華	中華民國	女		59	1.5				v		

## (2)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之提名遵照公司章程之規定，採用候選人提名制，除評估各候選人之學經歷資格外，並遵守「董事選舉辦法」及「公司治理守則」，以確保董事成員之多元性及獨立性。

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成員名單中，外國董事占比 18%，獨立董事占比 36%，女性董事占比 9%，全體董事間皆未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符合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規定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情事。

本公司注重董事之專業知識技能，衡諸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成員名單，各位董事都具有產業知識及國際市場觀；董事王樹木、周瑞祥、鄭永源、陳篤全、吳森田、李順忠及 Somkiat Krajangjaeng 具有營運判斷、經營管理、危機處理及領導決策能力；董事王樹木、周瑞祥、吳森田、陳永財及 Jesadavat Priebjriyat 具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五)發起人：不適用。



(2)監察人之酬金：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202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長	王樹木	6,599	29,128	0	0	1,451	21,455	0	0	0	0	8,050 (1.01)%	50,583 (6.35)%	無
APEX 執行長	周瑞祥													
APEX 財務長	楊欣望													
API 策略長	吳森田													
APT 執行副總經理	鄭永源													
APT 業務長	李順忠													
APT 技術長	陳篤全													
APEX 公司治理長	郭力源 (2023.04.20 解任)													
APT 採購長	黃俊隆													
APT 營運長	劉智忠													
APT 副總經理	Prawit CH.													
APT 副總經理	Sarawuth Kruthkaew													
APT 副總經理	Sommai Phuengmi													
APT 副總經理	Theptat Intaratat													
APT 副總經理	Amornrat R. (2023.03.01 就任)													
APT 副總經理	Sakon S. (2023.09.01 就任)													
APT 副總經理	Ho Kyung Chang (2023.09.21 就任)													

###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周瑞祥、李順忠、黃俊隆、郭力源*	Ho Kyung Chang*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楊欣望	王樹木、郭力源*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	陳篤全、李順忠、楊欣望、Theptat Intaratat、劉智忠、Amornrat R.*、Prawit CH.、Sommai Phuengmi、Sarawuth Kruthkaew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吳森田	周瑞祥、鄭永源、吳森田、黃俊隆、Sakon S.*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6 人	17 人

註：郭力源 (2023.04.20 解任)/Amornrat R. (2023.03.01 就任)/Sakon S. (2023.09.01 就任)/Ho Kyung Chang (2023.09.21 就任)

## (4)上市上櫃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

202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APEX 執行長	周瑞祥	281	2,523	0	0	89	1,997	0	0	0	0	370 (0.05)%	4,520 (0.57)%	無
API 策略長	吳森田	2,808	2,808	0	0	797	797	0	0	0	0	3,605 (0.45)%	3,605 (0.45)%	無
APT 執行副總經理	鄭永源	0	1,889	0	0	0	1,631	0	0	0	0	0 0.00%	3,520 (0.44)%	無
APT 採購長	黃俊隆	804	2,345	0	0	176	2,560	0	0	0	0	980 (0.12)%	4,905 (0.62)%	無
APT 副總經理	Sakon. S	0	1,547	0	0	0	2,249	0	0	0	0	0 0.00%	3,796 (0.48)%	無

(5)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本公司無分派 2023 年度員工酬勞。

2.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報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董事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本公司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2023 年度	9,055	(1.14)	27,295	(3.42)	8,050	(1.01)	50,583	(6.35)
2022 年度	8,748	1.00	27,559	3.15	9,232	1.06	47,876	5.47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對於董事(含獨立董事)之報酬，訂於本公司章程第 34 條，章程由股東會同意通過，授權董事會依董事(含獨立董事)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輔以公司核心價值之實踐與營運管理能力、財務與業務經營績效、持續進修等績效評估項目，並參照同業水準議定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秉承董事會之命處理公司業務，其委任、解任及報酬均依公司章程辦理。至於與盈餘分派有關之利潤獎金制度，按照本公司及附屬公司的業務發展情勢，由董事會核准辦理。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皆定期依據公司營運績效及個別董事(含獨立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對公司營運貢獻度(包含企業未來經營風險、產業景氣波動之風險、交易風險、財務風險、策略規劃及對環境、社會與公司治理(ESG)之參與等)審視酬金制度。



#### 四、資本及股份

##### (一)股份種類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189,937,988	110,062,012	300,000,000	上市公司股票

##### (二)股本形成經過

###### 1.股本形成

單位：新台幣元，股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98.10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1,000	10,000	創立股本	無	-
98.12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58,641,765	586,417,650	股本轉換	無	註1
99.01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62,227,019	622,270,190	股本轉換	無	註2
99.01	註3	100,000,000	1,000,000,000	84,249,241	842,492,410	現金增資	無	註3
100.10	28	100,000,000	1,000,000,000	92,949,241	929,492,410	現金增資	無	-
100.10	-	200,000,000	2,000,000,000	92,949,241	929,492,410	無	無	註4
102.03	40	200,000,000	2,000,000,000	93,616,741	936,167,410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無	-
102.04	40	200,000,000	2,000,000,000	95,389,241	953,892,410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無	-
102.11	37.12	200,000,000	2,000,000,000	97,051,414	970,514,140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無	-
103.03	37.12	200,000,000	2,000,000,000	97,091,822	970,918,220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無	-
103.06	37.12	200,000,000	2,000,000,000	97,916,172	979,161,720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無	-
103.07	37.12	200,000,000	2,000,000,000	97,926,946	979,269,460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無	-
103.08	42.5	200,000,000	2,000,000,000	110,426,946	1,104,269,460	現金增資	無	-
103.08	35.84	200,000,000	2,000,000,000	117,597,665	1,175,976,650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無	-
103.09	註5	200,000,000	2,000,000,000	120,936,439	1,209,364,390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無	-
103.10	35.84	200,000,000	2,000,000,000	122,412,433	1,224,124,330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無	-
103.11	35.84	200,000,000	2,000,000,000	122,515,665	1,225,156,650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無	-
104.06	42.9	200,000,000	2,000,000,000	122,594,919	1,225,949,190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無	-
106.07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26,517,957	1,265,179,570	盈餘轉增資	無	-
106.09	19.5	200,000,000	2,000,000,000	144,517,957	1,445,179,570	現金增資	無	-
107.06	-	300,000,000	3,000,000,000	144,517,957	1,445,179,570	無	無	註4
107.08	21.5	300,000,000	3,000,000,000	158,806,273	1,588,062,730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無	-
107.09	21.5	300,000,000	3,000,000,000	161,829,510	1,618,295,100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無	-
107.10	21.5	300,000,000	3,000,000,000	163,638,809	1,636,388,090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無	-
107.11	21.5	300,000,000	3,000,000,000	169,857,380	1,698,573,800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無	-
107.12	21.5	300,000,000	3,000,000,000	170,229,463	1,702,294,630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無	-
108.01	註6	300,000,000	3,000,000,000	175,691,329	1,756,913,290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無	-
108.02	註6	300,000,000	3,000,000,000	182,170,714	1,821,707,140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無	-
108.03	註6	300,000,000	3,000,000,000	184,423,410	1,844,234,100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無	-
108.04	35.3	300,000,000	3,000,000,000	184,752,016	1,847,520,160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無	-
108.05	35.3	300,000,000	3,000,000,000	188,751,988	1,887,519,880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無	-
108.07	35.3	300,000,000	3,000,000,000	189,040,932	1,890,409,320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無	-
109.02	20.4	300,000,000	3,000,000,000	189,933,087	1,899,330,870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無	-
109.06	20.4	300,000,000	3,000,000,000	189,937,988	1,899,379,880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無	-

註1：係於98.12.21依據泰銖股本603,999仟元，以歷史匯率0.9708折算新台幣股本586,407仟元。

註2：係於99.01.08依據泰銖股本36,928仟元，以歷史匯率0.9708折算新台幣股本35,852仟元。

註3：其中4,800仟股係以每股新台幣12.14元溢價發行，17,222仟股係以每股新台幣17.48元溢價發行，共計22,022仟股。

註4：股東會決議增加核定股本。

註5：103.09泰鼎一KY轉換價格：35.84元，泰鼎二KY轉換價格：42.9元。

註6：107.08~108.03泰鼎二KY轉換價格：35.3元，泰鼎三KY轉換價格：21.5元。

2.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私募普通股辦理情形：無。

3.公司採總括申報方式發行新股者，應揭露預定發行總額、已發行總額及總括申報餘額等相關資訊：不適用。

###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 1.股東結構

2024年04月01日 單位：人；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數	0	6	201	31,334	121	31,662
持有股數	0	15,271,000	46,922,865	98,482,470	29,261,653	189,937,988
持股比例	0.00%	8.04%	24.70%	51.85%	15.41%	100.00%
陸資持股比例：0%						

#### 2.股權分散情形

2024年04月01日 單位：人；股；%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21,674	358,340	0.19%
1,000 至 5,000	7,516	15,154,910	7.98%
5,001 至 10,000	1,129	9,040,223	4.76%
10,001 至 15,000	375	4,833,482	2.54%
15,001 至 20,000	252	4,641,452	2.44%
20,001 至 30,000	222	5,694,638	3.00%
30,001 至 40,000	120	4,308,477	2.27%
40,001 至 50,000	85	3,937,846	2.07%
50,001 至 100,000	147	10,488,768	5.52%
100,001 至 200,000	52	7,285,898	3.84%
200,001 至 400,000	37	10,531,566	5.54%
400,001 至 600,000	16	7,779,405	4.10%
600,001 至 800,000	8	5,395,429	2.84%
800,001 至 1,000,000	8	7,005,343	3.69%
1,000,001 以上	21	93,482,211	49.22%
合計	31,662	189,937,988	100.00%

### 3.主要股東名單

2024年04月01日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
盧燕賢	11,100,000	5.84
致軒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9,400,000	4.95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物件地圖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9,389,840	4.94
金大和股份有限公司	9,100,000	4.79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6,695,000	3.52
福隆興股份有限公司	5,100,000	2.69
一展新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2.63
一鼎成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2.63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4,715,000	2.48
村上田原股份有限公司	4,300,000	2.26

### 4.最近二年度及當年度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之情形：

(1)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董事、監察人及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之情形：無此情事。

(2)放棄之現金增資認股洽關係人認購者之情形：無此情事。

### 5.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度截至 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王樹木	-	-	-	-	-	-
董事暨總經理	周瑞祥	-	-	-	-	-	-
董事	鄭永源	-	-	-	-	-	-
董事暨副總經理	吳森田	-	-	-	-	-	-
董事	李順忠	-	-	-	-	-	-
董事	Somkiat Krajangjaeng	-	-	-	-	-	-
董事	陳篤全	-	-	-	-	-	-
獨立董事	蘇朝琴	-	-	-	-	-	-
獨立董事	陳永財	-	-	-	-	-	-
獨立董事	Jesadavat Priebjrivat	-	-	-	-	-	-
獨立董事	洪瑞華(111.05.24 新任)	-	-	-	-	10,000	-
財務長	許守華(111.04.01 解任)	-	-	-	-	-	-
財務長	楊欣望(111.04.01 就任)	-	-	-	-	-	-
會計主管	林俊廷	-	-	-	-	-	-
公司治理主管	郭力源(111.06.25 就任) (112.04.20 解任)	-	-	-	-	-	-
公司治理主管	曹玉英(112.04.20 就任)	-	-	-	-	-	-

(2)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此情形。

(3)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無此情形。

6.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2024年04月01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盧燕賢	11,100,000	5.84	0	0.00	0	0.00	無	無	
致軒資產管理(股)公司 代表人：呂秋棻	9,400,000	4.95	0	0.00	0	0.00	無	無	
	0	0.00	0	0.00	0	0.00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 保管物件地圖有限公司 投資專戶	9,389,840	4.94	0	0.00	0	0.00	無	無	
金大和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邱天任	9,100,000	4.79	0	0.00	0	0.00	無	無	
	0	0.00	0	0.00	0	0.00			
國泰人壽保險(股)公司 代表人：熊明河	6,695,000	3.52	0	0.00	0	0.00	無	無	
	0	0.00	0	0.00	0	0.00			
福隆興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石堂	5,100,000	2.69	0	0.00	0	0.00	無	無	
	0	0.00	0	0.00	0	0.00			
一展新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簡有冬	5,000,000	2.63	0	0.00	0	0.00	村上田原 (股)公司	同一代表 人	
	0	0.00	0	0.00	0	0.00			
一鼎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玉燕	5,000,000	2.63	0	0.00	0	0.00	無	無	
	0	0.00	0	0.00	0	0.00			
富邦人壽保險(股)公司 代表人：林福星	4,715,000	2.48	0	0.00	0	0.00	無	無	
	0	0.00	0	0.00	0	0.00			
村上田原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簡有冬	4,300,000	2.26	0	0.00	0	0.00	一展新 (股)公司	同一代表 人	
	0	0.00	0	0.00	0	0.00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年度	2022年	2023年	2024年截至 7月31日
		每股市價	最高	138.00	71.60
	最低	46.20	45.60	37.55	
	平均	87.49	59.77	44.87	
每股淨值	分配前	42.11	36.35	32.35(註4)	
	分配後	40.11	36.35	不適用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89,938	189,938	189,938(註4)	
	每股盈餘(元)	4.60	(4.20)	(3.29)(註4)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2.00	0.00	不適用	
	無償 配股	盈餘配股	-	-	不適用
	資本公積配股	-	-	不適用	
	累積未付股利	-	-	不適用	

項目	年度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截至 7 月 31 日
	投資	本益比(註 1)	16.69	不適用
報酬	本利比(註 2)	38.40	不適用	不適用
分析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3)	2.60%	不適用	不適用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 1：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2：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3：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4：財務資料係依 2024 年第二季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

##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 1.公司章程所定之股利政策

- (1)本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歷年之虧損，次按主管機關要求依照公開發行公司規則之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如有餘額併同期初未分派盈餘為累積可分派盈餘，由董事會依股利政策擬具盈餘分派議案。如以現金分派盈餘之全部或一部，應由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行之，並報告年度股東會。如有本章程11.4(d)條之情況，應於年度股東會以特別(重度)決議分派之。
- (2)本公司營運之業務係屬成熟產業且本公司處於成長階段，本公司股利政策係依照本公司未來資本支出預算以及衡量未來年度資金需求，以決定盈餘保留及可分派之數額。盈餘保留及分派之數額、股利之種類及比例，董事會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提撥不低於當年度盈餘之百分之十為股東股利，據以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於年度股東會議決之；惟其中現金股利分派比例應不低於股東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三十。

### 2.本年度擬(已)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2023年度盈虧撥補議案，業經2024年02月28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不分派股利。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 (七)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於預先保留彌補累積虧損之數額後，就其餘額提撥員工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及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員工酬勞得以本公司股票或現金為之，其分派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由董事會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 (1)員工及董事酬勞係依公司章程及過去經驗估計可能發放之金額。
-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2023 年度未以股票分派員工酬勞，故不適用。

(3) 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若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損益。

###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2024年02月28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分派員工酬勞0仟元及董事酬勞0仟元，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無差異。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4. 股東會報告分派酬勞情形及結果：2023年度盈虧撥補議案，業經2024年02月28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不分派股利，故不適用。

5.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2023 年度實際分派	2022 年度帳列數	差異數	原因及處理情形
員工酬勞	0	0	0	-
董事酬勞	1,440	1,440	0	-

(八)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此情形。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十、併購辦理情形：無。

十一、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尚在進行中者：無。

## 貳、營運概況

### 一、公司之經營

#### (一) 業務內容

##### 1. 業務範圍

###### (1)公司及子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單面(Single-sided)、雙面(Double-sided)與多層(Multi-layer)硬式印刷電路板(Printed Circuit Board, PCB)之製造與銷售。產品除內銷泰國當地外，尚外銷至亞洲、歐洲及美洲等地區。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主要客戶品牌包括 Samsung、Sony、Bosch、Vantiva、Canon、HP、Toshiba 與 WDC 等國際一線客戶。本公司及子公司所生產之印刷電路板主要應用於包括電視、車用多媒體、電腦週邊、網通設備、家用娛樂設備等產品。

###### (2)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服務項目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營業額	營業比重	營業額	營業比重
單面板	478,112	3.21%	417,169	3.30%
雙面板	4,489,718	30.12%	3,838,243	30.39%
多層板	9,886,939	66.33%	8,345,483	66.09%
其他	51,456	0.34%	27,356	0.22%
合計	14,906,225	100.00%	12,628,251	100.00%

###### (3)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本公司目前的商品主要以多層板、雙面板及單面板等 PCB 商品為主，尤其以多層板佔本公司營業比重最多。多層板是一種在電子產品中常見的基板技術，它由多層絕緣材料和導電層組成，用於支持和連接電子元件，通常大多會被應用於需要高度集成和複雜電路的設備中，雙面板則在兩面均有導電層和印刷電路，這種設計允許在板的兩面上安裝元件，從而提供比單面板更大的電路密度和功能集成度；PCB 的終端應用包含消費性電子產品（如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伺服器及車用電子等。

本公司商品項目主要分為四大產品線包括家用、通訊、電腦及車用等產品線。2023 年除車用產品銷售金額持續成長外，其餘產品因全球景氣復甦緩慢及地緣政治等因素而影響消費性電子需求，致全年銷售較去年同期下滑。

###### (4)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項目

展望 2024 年除滿足既有客戶族群外，國際大型組裝廠之東南亞訂單移轉商機亦已逐漸掌握，本公司除穩定生產品質外，將持續豐富產品組合，將以記憶體模組、HDI 及汽車板等產品應用為主軸開拓市場。

## 2. 產業概況

###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本公司主要從事印刷電路板(Printed Circuit Board, PCB)之研發、設計與製造，PCB 係以絕緣材料(如玻璃纖維)，經電路設計、化學蝕刻、電鍍加工等製程後所形成之機構元件，提供各式電子元件如積體電路(Integrated Circuit, 以下簡稱 IC)、主被動元件等承載及連接之載具，以作為電路間溝通橋樑，達到電性通導、傳遞電源與電子訊號之目的，並使各電子元件得以發揮其功能，是所有電子產品不可或缺的關鍵零組件之一，被廣泛的應用在資訊、通訊、消費國防及工業等各項電子產品中，主要功能在於傳遞電源及訊號與承載元件。其整合其它電子零組件，如 IC、被動元件等零組件於 PCB 上，使電子產品發揮整體功能，被稱為是「電子系列產品之母」。由於成本競爭壓力及日益更新的 IC 設計，PCB 之製作工藝亦須隨之提升，PCB 層數不增反減，朝向盡量壓縮層數的方式以維持成本競爭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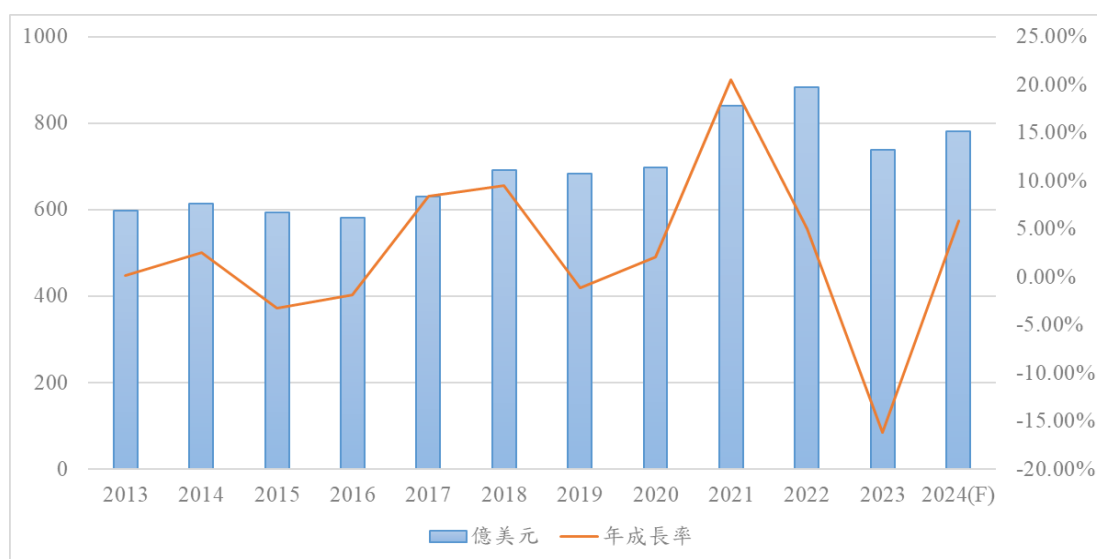
PCB 產品分類方式多元，若依材質軟硬程度可分為硬式 PCB(Rigid PCB, 以下簡稱硬板)、軟式 PCB(Flex PCB, 以下簡稱軟板)與軟硬結合板(Rigid-Flex Board)三類。硬板之主要構成原料為銅箔基板(Cooper Clad Laminate, CCL)，其特性為堅固且不可彎曲；軟板主要構成原料為軟性銅箔基板(Flexible Cooper Clad Laminate, FCCL)，其特性為柔軟且可彎曲；軟硬結合板則為將軟板與硬板結合，其特性介於軟板與硬板之間。而根據 PCB 的堆疊程度，可分為單層板、雙層板與多層板，若依電路密度與孔徑區分，又可分為一般 PCB 與高密度連結(HDI)電路板。產品廣泛應用於穿戴式裝置、通訊、平板電腦、汽車電子、伺服器/儲存器、網通、個人電腦、各類消費性電子產品等。

PCB 為電子產品不可或缺的基礎零件，因此 PCB 產業受電子業景氣與經濟市場波動影響極深。最近五年度，PCB 全球產值呈上升軌道趨勢，2018 年度受惠於軟性電路板及軟硬結合板(Rigid-flex Board)等新技術產品的優異表現，促進手機、消費性電子產品及車用電子的成長，使全球 PCB 產值較 2017 年度增加 9.51%，達 691 億美元，2019 年度因大宗使用 PCB 的手機產業正值成長趨緩，然而面對 5G 商轉及電動車對 PCB 的需求，使 2019 年度全球 PCB 產值達 683 億美元，2020 年度起雖然全球受到新冠肺炎疫情紛擾，但受惠於 5G、高階運算、人工智慧等新興科技應用擴展，帶動資訊、通訊等消費性電子產品需求增加，在全球經濟與消費力道強勁復甦的帶動下，2020 年到 2022 年全球 PCB 產業呈現爆發性的成長，2022 年全球 PCB 產值達 882 億美元，2023 年度除因經濟前景與終端消費需求將直接影響全球 PCB 產業消長外，近三年因疫情衝擊、國際政治動盪引發全球供應鏈佈局的轉移，如美國晶片法加速半導體供應鏈重回美洲；在客戶要求分散地緣風險下，提高 PCB 產業對東南亞如泰國、越南、馬來西亞移動的關注，全球產業鏈新布局於疫後開始發酵，同時因 2023 年度終端消費疲弱，供應鏈陷入庫存去化壓力中，再加上全球升息抑制通膨的壓力下，導致整體銷量持續低迷，使 2023 年全球 PCB 產值回落到 739 億美元，減幅達 15.60%。



展望未來，隨著終端市場庫存壓力得到緩解且在低基期效應下，整體 PCB 產業預計可恢復成長。據工研院產科國際所估計全球電路板產值將回升至 782 億美元，較 2023 年增長 6.3%，隨庫存調整告一段落，加上消費性產品需求逐漸好轉，以及電動車、AI 伺服器與衛星通訊等新應用帶動之下，整體 PCB 市場可望迎來復甦；台灣電路板協會(TPCA)則認為儘管全球經濟和政治狀況受高利率及地緣政治等因素影響仍不明朗，但 AI 應用將從雲端延伸不斷擴展，且在政策推動及陸系車廠積極開拓海外電動車市場，同時隨著終端市場庫存壓力緩解，手機、電腦、半導體等關鍵市場預計將進入復甦期與其他新興應用發展，包含 AIPC、衛星通訊、VR/AR/MR、穿戴裝置等應用，將為 PCB 產業帶來新的增長機會。

全球 PCB 產業產值及年增率走勢



資料來源：TPCA；工研院產科國際所；凱基證券整理

就台灣 PCB 產業觀之，2023 年度台灣 PCB 終端應用以通訊為最大宗，佔 33.9%，其次依序為電腦（21.4%）、半導體（15.6%）、汽車（13.2%）、消費性（11.0%）及其他（4.9%）。以下將針對 PCB 主要應用領域-通訊、電腦及其週邊及半導體市場概況分述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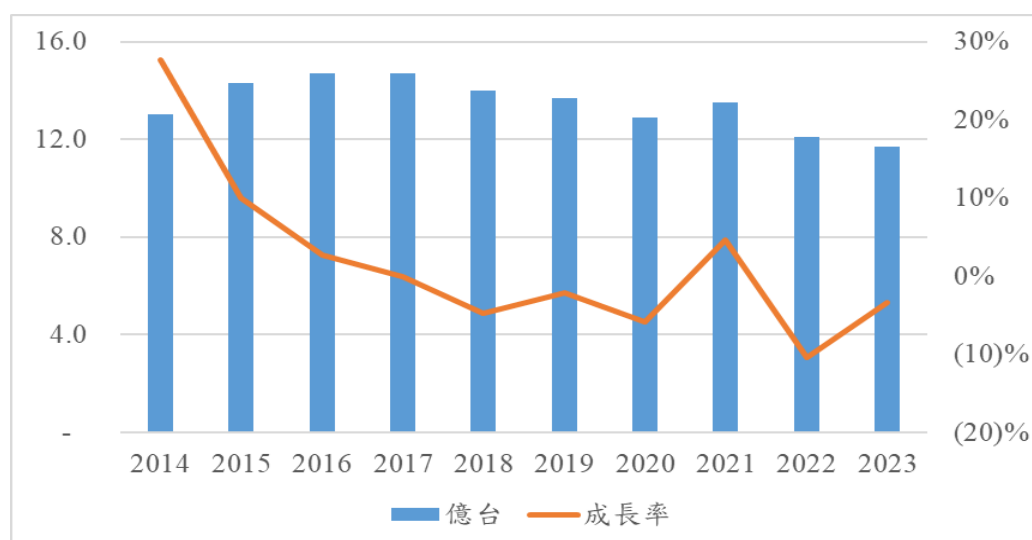
### ① 通訊產業

近十年來，全球通訊產業於 2016 年達高峰後，受到歐美手機市場漸趨飽和，產品發展面臨瓶頸，創新程度不足，難以驅動歐美換機需求增溫，加上中國市場歷經多年成長之後，在主要電信商陸續縮減補貼之下，導致終端市場庫存難以消化，市場銷售成長力道明顯不如以往，導致 2016 年度以後手機市場增長放緩，全球手機出貨量逐年減少。同時於新冠肺炎疫情後，受到全球政經情勢不穩及通膨因素影響下，終端消費者延緩非必需品的支出，包括高價位的智能手機，導致手機市場需求疲弱。相較之下，印度、中東與非洲以及加勒比及拉丁美洲等新興市場，中國品牌如 OPPO、vivo、小米和傳音集團持續在當地推動平價手機，加劇市場競爭，進而激發平價款智慧手機需求，加上當地電信商陸續推出低價上網服務以及行動支付、身份辨識等

各項應用，新興市場的需求復甦，預計將成為 2024 年度帶動全球智慧手機出貨量成長的主要動能。

整體而言，隨著消費者需求從過去幾年的低迷中緩慢反彈，並在新興市場需求成長的驅動下，根據研究調查機構國際數據資訊(IDC)預估，2024 年全球智慧型手機出貨量將年增 4.0%，達到 12.1 億部。但是隨著手機市場發展逐步進入高原期，成長力道已明顯放緩，若無具高度創新的應用驅動，未來將難以推升市場需求明顯成長。

2014 年度~2023 年度全球智慧手機出貨量及年增率走勢



資料來源：IDC-Worldwide Quarterly Mobile Phone Tracker；凱基證券整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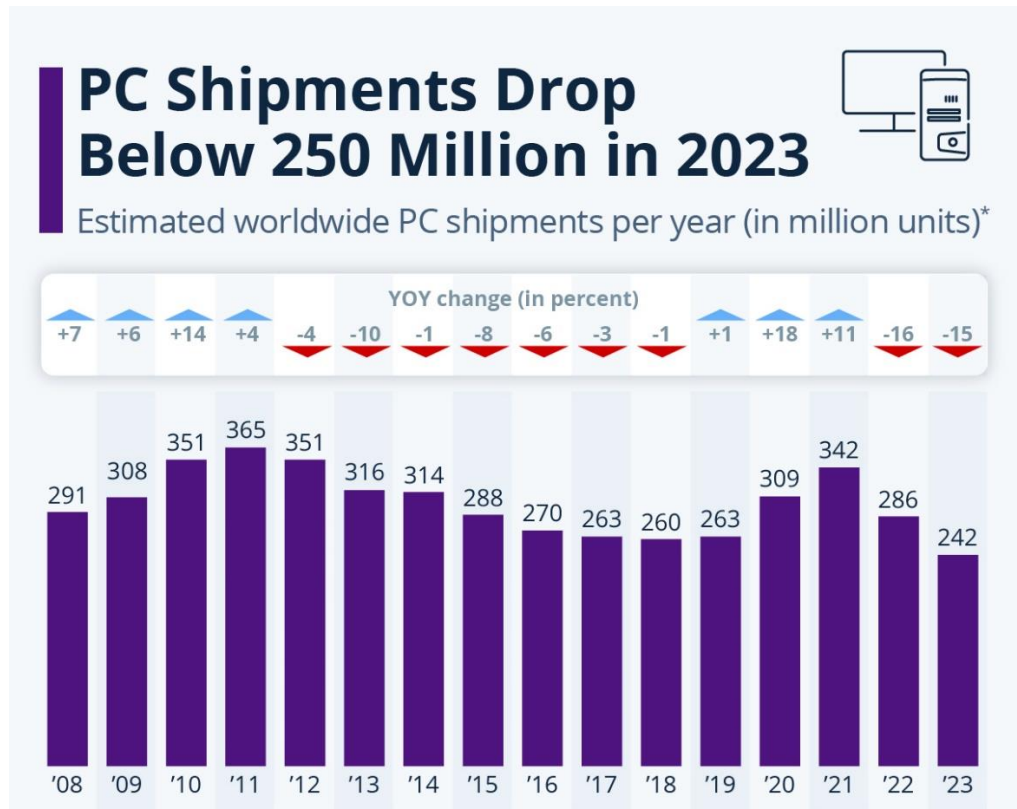
## ②電腦及其週邊產業

根據 Statista 的統計資料，全球個人電腦(PC)市場因電腦市場飽和、產品未有大幅創新，且面臨大尺寸螢幕智慧型手機與低價筆記型電腦的替代衝擊，導致全球資訊產品出貨步入衰退局面，2020 及 2021 年度受到疫情影響人們生活習慣，居家辦公與遠距教學需求增加終止電腦市場銷量自 2011 年以後逐年衰退的頹勢，然而 2022 年以後因全球政經情勢不穩及通貨膨脹影響終端消費者的購買力，導致全球消費性電子產品供應商陷入庫存去化壓力，使電腦銷量再次回到衰退軌道。

2024 年起電腦市場受到 AI 應用發展影響，使全球電腦市場的出貨量出現正成長，儘管中國因經濟疲弱拖累全球個人電腦市場，但除了中國外，其他全球各國的個人電腦出貨量 2024 年年成長增幅達 5%。

目前，電腦產業的發展正朝著數個主要方向進行。一方面，AIPC 的興起成為重要趨勢，AIPC 配備了強大的人工智慧處理能力，能夠提供更加智能的使用體驗，例如通過自然語言處理技術進行更高效的操作，或者通過機器學習算法進行性能優化，AIPC 的推出不僅能夠滿足日益增長的智能應用需求，也帶來了新的市場機會；另一方面，隨著數據處理需求的增加，數據中心及高效能計算(HPC)的需求也在增長，促使 PC 產品在性能和能效上的不斷改進，預計將成為未來 PC 產業成長的主要動因。

## 全球 PC 銷量變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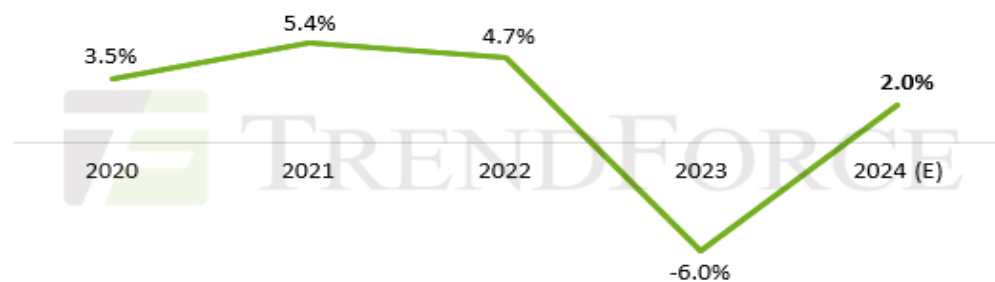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Statista

另一方面，隨數位化進展，加上物聯網與 5G 推波助瀾，以及人工智慧技術與應用日趨成熟，來自生活各環節的資料量將隨時間累積，只增不減，人工智慧伺服器的需求日益增加，然而受到高通膨和企業融資成本上升限制企業資本支出，使全球伺服器需求尚未恢復到疫情前的成長水準。依據 TrendForce 估計 2024 年度全球伺服器出貨量將回升至 1,000 萬台，成長 2.0%。整體而言，ODM 廠商的 AI 伺服器出貨量受到北美雲端資料中心的訂單推動而持續增加，AI 伺服器的成長率和市場份額預計將達到兩位數。

### 全球伺服器出貨量年成長率

Global Server Shipments YoY, 2020–2024



Source: TrendForce, Feb., 20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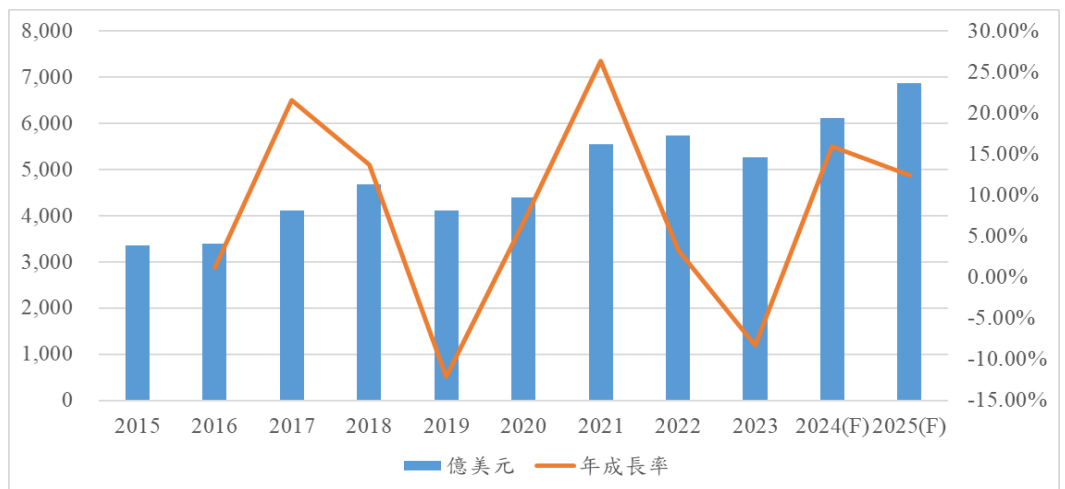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TrendForce

### ③ 半導體產業

半導體係指一種導電率介於金屬與絕緣體之間的材料，可透過運用不同的材料精準調整半導體的導電性，此特性使半導體可參與電訊號調變，並能利用電流傳輸來處理訊號。半導體技術廣泛應用於各個領域，在電子及科技產品上都有相當廣泛的應用。

近十年半導體產業呈現高速發展趨勢，終端應用從智慧型手機等消費性電子產品，再到車用電子、低軌衛星、5G 及物聯網 (IoT) 等方面，現在更在人工智慧高速發展時代扮演不可或缺的角色，2023 年半導體銷售額自 2019 年以來首次呈現下滑趨勢，主要係因 2023 年供應商面臨庫存去化壓力，導致晶圓廠利用率降低，半導體市場不同領域的營收均出現下降，其中用於建造晶片外殼的封裝材料下降幅度最大，跌幅達 10.1%，以地區別而言，中國受到美國半導體禁令影響銷售額跌幅最大為 14.0%，然而半導體產業受惠於人工智慧和電動車等新興科技帶動相關供應鏈需求強勁，依據 KPMG 發布的 2024 全球半導體產業大調查報告說明汽車產業再度被認為是推動半導體產業相關應用營收成長幅度最高的產業，主係因電動車與輔助駕駛系統的發展所致，其次人工智慧則為半導體產業營收成長第二高的應用，兩者可望成為半導體產業進一步成長的動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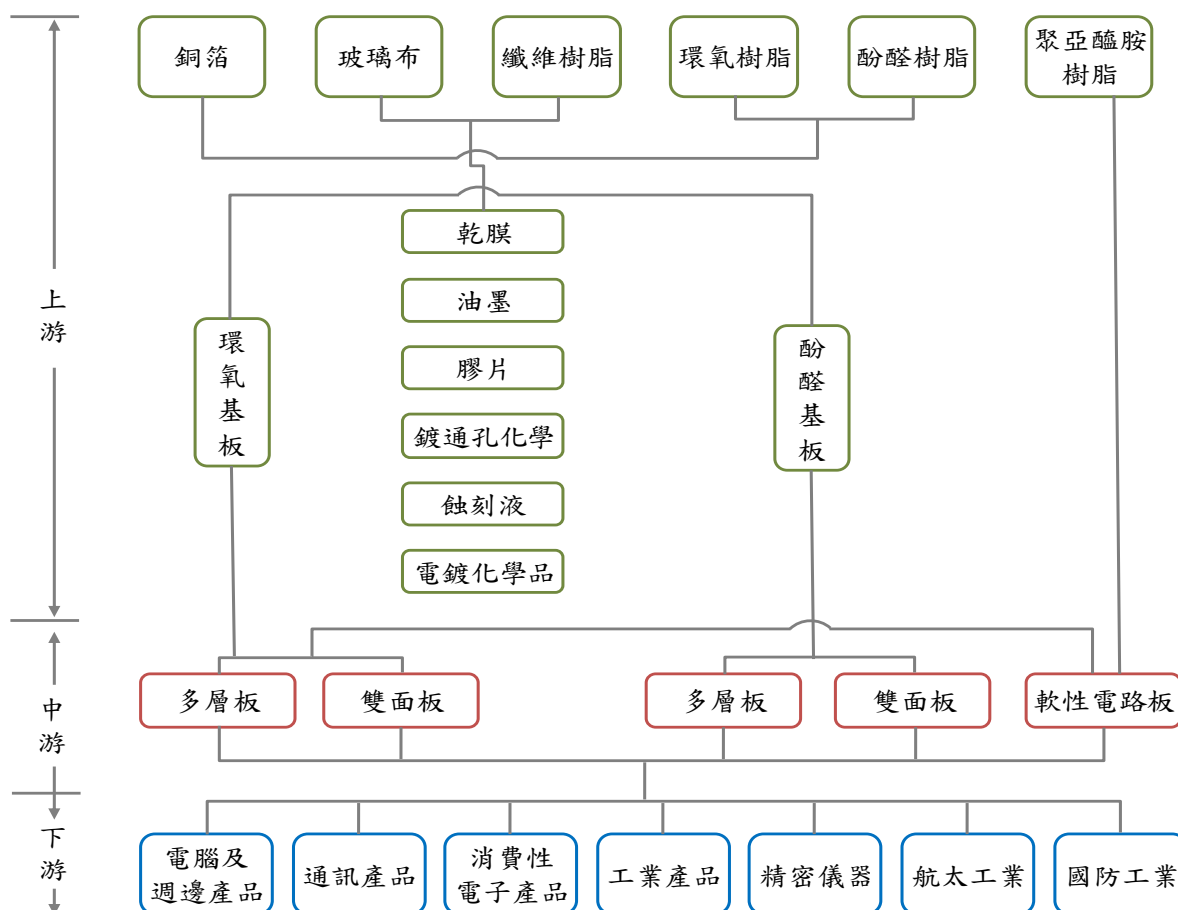
全球半導體銷售額



資料來源：半導體產業協會(SIA)；凱基證券整理

####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主要以單面、雙面及多層印刷電路板製造生產為中心，屬於行業之中游。上游為相關零組件及材料，如各式基板、銅箔及膠片等。下游產業則涵蓋資訊、通訊、消費性電子、半導體產品、工業控制設備、汽車、醫療儀器、航太工業及國防工業等產業。上游之原料供應無過度集中情形，且與本公司及子公司皆有長期合作關係，原料來源維持穩定而充裕；下游產業應用範圍廣泛，產業上、下游體系發展相當健全。



###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近年來電子終端產品包括智慧型手機、電腦、電視等終端產品在無殺手級應用下，銷量已不易大幅成長，因此技術與產品世代更迭將成為成長動能，如先進封裝的發展擴大載板需求、自動駕駛持續帶動車用 PCB 價量提升、以及 AI 應用將為硬板增溫等，這些將會是影響全球 PCB 產值較為顯著的產品。本公司主要之多層板產品屬消費性電子產品，其市場將呈緩和成長，惟本公司目前在此領域產生之營收比重佔全球市場份額仍相當低，因此若能滿足市場對產品之要求並提升製程能力，其成長空間相當大。

#### ① 新款終端產品釋出，挹注 PCB 產業新動能

由於 PC 市場需求逐年下滑，加上智慧手機成長力道逐年放緩，顯見整體電子產業面臨轉型，未來將由強調量產規模的市場轉而成為分散式的利基市場，對於 PCB 廠商而言，產品結構必須朝向多元化發展，並積極投入中高階產品技術的研發，否則面對 PC 市場與智慧手機市場漸趨成熟下，將面對更大的營運挑戰。

面對消費性電子產品市場的飽和，其他新興應用如 AIPC、衛星通訊、VR/AR/MR 及穿戴裝置等的發展將可望成為 PCB 產業下一階段的成長動因。

#### ② PCB 產品將朝高階製程與細線路設計持續推進

PCB 產業未來發展主軸仍將持續針對各類手持終端產品及其應用積極布局，其中又以智慧型手機與平板電腦等產品為主軸，而由於消費市場依舊

偏好輕薄短小、功能多樣化之產品，預測該類終端產品規格也將逐步推進，且操作功能與內建模組應用將相對提昇，對此電路板線路設計與用板規格亦逐步演變，其中對於高階 HDI 板需求將持續成長，各 PCB 廠商對於高階 HDI 板產能擴充也將持續進行。另由於國際大廠開始有搶進平價手持終端產品市場之趨勢，但因受限於產品售價，因此對於關鍵零組件成本亦須控制，而具高密度、細線路配線設計之電路板為可行方法。因此，基於未來手持終端產品市場的不同定位，高階製程與細線路配線設計亦將為 PCB 技術發展之趨勢。

### ③大陸製造商西進或向東南亞地區移動轉趨勢

近年來，隨著中國廠商加速投入 PCB 產業發展，並持續進行產能擴充，帶動中國 PCB 產業產值逐年成長，且在當地電子產品的擴大生產、成本效益的管理、技術改進和經濟資助等各方面的支持，使得中國 PCB 製造商在過去幾年中得到了顯著的成長，並在全球 PCB 市場上具有強大競爭力，於全球 PCB 產業已逐步佔有一席之地，逐漸拉近與日、韓的差距，對於日本與韓國的 PCB 廠商逐步形成威脅。

惟中國大陸地區經濟成長快速，各省市政府相繼調高最低工資水準，其中又以沿海地區薪資漲幅明顯以及人力短缺問題嚴重，而除此之外，中國政府對於製造業環保生態要求愈趨嚴苛，使部份沿海廠商因環保議題限制停工，在人工成本及外部經營因素影響下，反而限制未來中國沿海駐廠 PCB 產能增幅。在此情況下，部份廠商選擇朝中國西部移動，或轉進東南亞柬埔寨、越南、泰國等國家。而泰國是汽車產業重要生產基地，隨汽車電子在整車中所佔比重逐年升高，對於電路板的需求也同步增加，因此也吸引廠商在當地擴產，國內外企業亦有意願在當地投資開發汽車印刷電路板，使得泰國汽車印刷電路板產能可滿足國內使用和出口需求，泰國企業已躋身世界汽車印刷電路板銷量前五大公司之一。

### ④淨零碳排目標

泰國於 2021 年聯合國氣候變遷大會宣示於 2050 年達到碳中和，直至 2065 年實現溫室氣體淨零排放，而在減碳目標設定以 2005 年作為基準年，目標於 2030 年將溫室氣體排放減少 20%。

泰國政府重視永續環境議題，泰國正研擬減少碳排放量的法律草案，草案內容將包含多項和經濟相關的措施以達到碳中和及淨零排放的目標，例如碳權交易、碳稅、國內排放交易系統以及強制企業必須遵守相關規定，草案目的也要增強泰國面對氣候變遷的能力，達成一個永續發展的目標。加上國際品牌客戶增加對供應鏈減碳的要求，顯示 PCB 產業需朝向低碳轉型。

PCB 產業將更加關注環保和可持續發展。這包括使用環保材料、減少化學物質的使用、提高能源利用效率等方面。綠色 PCB 製造將成為未來的趨勢。

#### (4)競爭情形

PCB 產業聚落一直以來是中國及台灣為主，具備完整的產業供應鏈，而中國內地之內資 PCB 廠商亦是本公司的主要競爭對手，惟近幾年貿易競局與國際政局動盪加劇，終端客戶在分散風險與擴展新市場的考量下，掀起一波南向投資的風潮，以泰國、越南及馬來西亞為選項的 PCB 新興聚落儼然成形，儘管中國大陸雖然仍是全球 PCB 的主要生產地，但在此波東南亞投資潮下，將會加重 PCB 新興聚落的產值與加快產業移轉之腳步。

### 3. 技術及研發概況

#### (1)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與研究發展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積極建立技術開發能力。創新技術除由研發團隊自行開發外，亦以國內外知名廠商之技術合作，目的是確保創新技術之自主性與穩定發展。近兩年已自行完成開發技術包括：微錐點 180x200um 電氣測試開發、厚銅板(3-5 oz) 縱橫比 7-14 的電鍍工程開發、微孔(直徑小於 0.15mm,縱橫比 1)量產開發、高層數板的開發 10-14 層及 HDI 增層製程開發。2024 年計劃開發大於 20 層的厚板(板厚 2.0-3.2mm)和 2 次增層 Stage / Stack 疊構的 HDI 板。上述發展均有益於本公司競爭力強化並藉以提升生產效率與良率。

#### (2)研究發展人員及其學(經)歷

單位：人

項目		年度	2021 年度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 6 月 30 日
學歷分布	博士		0	0	0	0
	碩士		2	2	2	1
	學士		15	15	26	27
	專科(含以下)		12	16	13	12
合計			29	33	41	40

#### (3)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研發費用(A)	17,694	35,150	45,440	53,600	57,095
營業收入(B)	10,387,249	11,832,513	14,800,683	14,906,225	12,628,251
(A)/(B)	0.17%	0.30%	0.31%	0.36%	0.45%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即設立工程部，該部門及製造部門之人員，其對生產所需之參數及生產環境具相當程度之熟悉度，故本公司不定期會對製程技術改善進行討論、測試及研究，以期能生產符合日漸精進的客戶規格。因此本公司持續投入大量資源應用於產品開發與生產技術之改善，並依需改善之製程選定適當人員組成專案小組進行研發，以維持市場競爭之優勢。

本公司與研發相關之費用包含研發人員相關人事費用及研發測試所需之原物料及折舊共計泰銖 275,792 仟元，是為持續強化研發人力以加速新廠產品之試產及量產。為因應市場之發展趨勢及產品多元化，其透過不斷創新的研發能力，強化現有產品之功能、特性或可使產品更具特色，提高產品的附加價值，強化公司市場競爭能力。未來二年預計投入約泰銖 20 億元(包含機器汰換及升級成本)之資本支出及相關費用，進行新廠製程投資開發或改良以提供更多的服務，以及提高產品良率、減少報廢及降低成本。

#### (4)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主要研究發展成果
2019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鑽孔製程機聯網作業方式評估完成</li> <li>➢ 防焊自動印刷線快速換料號</li> <li>➢ 信賴性實驗室建立，完成 TCT、THB、CAF、SIR、材料熱應力分析</li> </ul>
202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金手指生產線已量產</li> <li>➢ MES 製造執行系統導入</li> <li>➢ 取得實驗室 ISO 17025 認證</li> </ul>
202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自動電鍍線生產模式</li> <li>➢ 微錐點 160x200um 產品</li> <li>➢ 準零排放表面微蝕製程</li> </ul>
202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微錐點 180x200um 電氣測試開發</li> <li>➢ 厚銅板(3-5 oz) 縱橫比 7-14 的電鍍工程開發</li> <li>➢ 微孔(直徑小於 0.15mm,縱橫比 1)量產開發</li> </ul>
202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高層數板的開發</li> <li>➢ HDI 增層製程</li> <li>➢ Micro LED PCB 開發</li> <li>➢ 電漿除膠渣</li> <li>➢ 高溫、低損失 PCB 生產</li> </ul>

#### 4.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除積極維護原有客戶關係外，持續發揮新設備與新製程能力，將本公司印刷電路板產品應用多元化而豐富產品種類並以擴大客戶族群。本公司亦將持續致力於提供客戶一站式服務，提升客戶服務品質與信賴度。

##### (2)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穩定的品質、具競爭力的價格與充滿彈性的交期是提升客戶滿意度的不二法門，追求客戶滿意度的過程中設定客戶數逐年正成長的目標，藉以達成分散客源集中之風險並為未來業績逐年成長奠定基礎。且本公司將持續改進生產流程，提升良率與效率，確保成本與銷售之競爭優勢。



## (二) 市場及產銷概況

### 1. 市場分析

#### (1) 公司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地區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金額	%	金額	%
外銷	亞洲	9,480,648	63.61	8,679,520	68.73
	歐洲	1,061,370	7.12	810,396	6.42
	美洲	1,911,069	12.82	911,880	7.22
	非洲	66,078	0.44	105,815	0.84
	小計	12,519,165	83.99	10,507,611	83.21
內銷(註)		2,387,060	16.01	2,120,640	16.79
合計		14,906,225	100.00	12,628,251	100.00

註：內銷係指銷售至泰國地區。

#### (2) 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及子公司 112 年全年銷貨金額為新台幣 12,628,251 仟元(約為 4.05 億美元)，占全球雙層、4 層至 12 層印刷電路板產值之市場占有率相對較低，惟本公司現為泰國台商印刷電路板產業排名第一。

#### (3) 市場未來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隨著市場庫存壓力的緩解、終端產品世代更迭，如先進封裝的發展擴大載板需求、自動駕駛將提升車用 PCB 需求、AI 應用範疇的不斷擴展及其他新興應用發展(如 AIPC、衛星通訊、VR/AR/MR、穿戴裝置)等產品推陳出新，將會是全球電路板產值與產量顯著成長的領域，有助於支撐 PCB 產業成長動能。

#### (4) 競爭利基

##### ① 優良的企業管理

本公司管理階層致力於本業經營、保持營運穩定及業績成長，同時保持內部良好的溝通管道，並秉持著五大經營理念：

- 最高的品質
- 最好的價格
- 準時的交貨
- 卓越的服務
- 滿意的服務

##### ② 客戶來源及產品應用多元

本公司之主要客戶分自日本、韓國、歐美及中國大陸等地區，且終端客戶涵蓋國際一線品牌商。客戶多元分散使得本公司業務不受單一國家或地區之經濟狀況良窳影響，而本公司產品應用多元，主要橫跨消費電子、通訊設備、電腦週邊及汽車電子，顯見本公司近年致於擴大各式產品線以滿足客戶

各式需求，同時增強提供客戶一站式服務的利基。

### ③ 成本控制與產品價格

PCB 具有製程繁複及接單式生產等特性，故有無精確有效的管理制度仍是維持競爭力及創造利潤之根本，而本公司所生產的各層板 PCB 之製程皆為廠內自製，因此能有效控制各站良率，降低生產成本，同時本公司為了降低接單與購料的時間誤差，對於業務及採購管理集中性管理，亦成為成本控制重點的環節之一。良好的成本控制反應在報價上，即為具有競爭力的產品價格。

##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 ① 有利因素

#### A. 泰國的地理與人文

泰國位居東南亞交通樞紐，資源豐富，且泰國身為東協成員之一，持續享有區域經濟優勢並吸引外國投資。2015 年隨著東南亞經濟共同體 (AEC) 正式啟動，泰國並同時享有出口至東協國家以及零關稅邊境商業交易的優勢。此外，泰國民情和善且具忠誠度，致使本公司能夠保持在較低的離職率，以維持生產效率與品質。

#### B. 勞工成本與勞工意識

泰國政府近年來已逐步提升基本工資，除了 PCB 產業聚落的形成，泰國政府亦擴大外國投資獎勵，一連串之招商政策出台將突顯人力資源缺少的隱患。本公司亦深知泰國當地較低的人力成本為毛利之主要貢獻來源之一，故本公司持續加強自動化方面之投資以降低未來對人力之依賴程度、減少密集的人力成本。

#### C. 市場占有率及需求

本公司深知要能在電子產業生存，成本競爭力、商品品質、快速及良好的服務是不可或缺的能力，方能維持現有客戶並開拓新客源。我們持續透過現有客戶擴大市占率，並積極開發新客戶以滿足新廠貢獻之產能。隨著機器設備持續投入至新廠，本公司亦致力於新產品開發與技術之研發，提高更高之生產量以維持市場需求，爭取與更多服務客戶及業績成長機會。本公司在市場上具價格競爭優勢，且持續維持與客戶之緊密關係，並積極開拓新客源。

#### D. 亞洲印刷電路板產業取得競爭優勢

中國大陸持續攀高的人力、日趨嚴格的環保政策及 PCB 廠西移內地設廠的物流成本均造成競爭對手的成本壓力。且貿易全球化破碎下的風險管控，使泰國已經吸引全球前十五大軟板及硬板廠前進設廠，在產能正式落地投產之前，大量之吸引設備大廠前進泰國共襄盛舉，也讓身處泰國的本公司除成本上的相對競爭優勢之外，亦享受供應鏈遷徙下的新產業聚落效益。

#### E. 泰國地理物流優勢

近年來泰國在陸路運輸系統已大為改善，從泰國運往至中國大陸任何地區僅需 7-10 天，不僅縮短交貨時間，同時也降低成本，競爭力也相對提高。在原物料供應方面，泰國亦有四家廠商可提供板材，本公司亦與部分位處於泰國之廠商採購生產所需之服務，可有效節省等待時間。

## ②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 A.環保意識抬頭

除了過往對於 PCB 產業廢水排放的嚴格管控，近年來各國由於全球暖化議題的重視，政策面逐步落實營運流程之碳盤查，國際終端品牌大廠亦開始對供應鏈提出 ESG 審查要求，PCB 產業將無可避免在營運面考量環保議題帶來的衝擊。

#### 因應措施：

本公司於近年陸續導入節能及廢水處理及回收等計畫，除了減少環境相關成本，估計對公司營運的成本節省抑有所助益。整體而言，我們已看見初步的成果，將持續努力控制成本，以使環保支出成本將不會影響本公司的獲利狀況。

### B.市場競爭激烈

PCB 產業為電子產業之母，來自客戶售價下降的壓力從未間斷，這也是這個產業的宿命。

#### 因應措施：

本公司持續採取積極地銷售策略以保持高比例的工廠稼動率，因此能夠提供具有競爭力價格及確保合理的獲利。持續開發客戶對於層多板的需求，以提升平均銷售價格及獲利。同時發揮新廠所投資的新技術及新設備效益，進行高單價之新產品開發，使得我們有能力對抗其他生產地區的競爭。

### C.匯率變動影響獲利能力

本公司之美金交易占多數，對於以新台幣及泰銖作為財務報表貨幣的帳務處理，兌換利益/損失將會影響公司的獲利結果。

#### 因應措施：

財務部門盡量以同幣別之銷貨收入支應採購及相關費用之支出，以達自然避險效果。隨時間與外匯市場變化，蒐集匯率市場相關資訊及未來走勢，以適時換匯以降低匯率風險，並隨時評估遠匯合約及外匯選擇權之狀況。

### D.國際原物料價格波動

PCB 的重要原物料如銅箔基板、膠片、油墨、鋁片、鑽針等，隨著其金屬或化工原料的供需變化，或原物料產品的市場整體供需變化，對原材料成本的掌握造成挑戰。

#### 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關注意相關原物料市場供需趨勢，並且在價格低點時預購所需數量以維持較低的材料成本比率，我們同時與原物料供應商維持良好關係，以確保所有的材料成本可以達到預期價格。本公司亦透過季度計畫進行成本控管，以使能符合預算之規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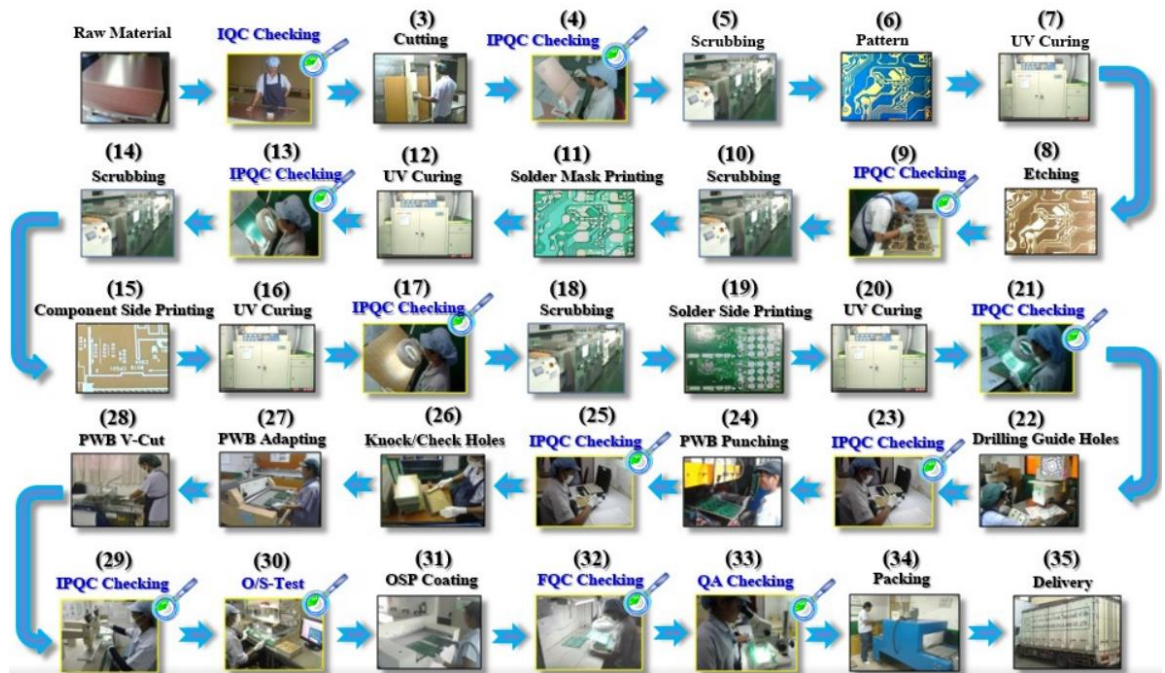
## 2.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 (1)重要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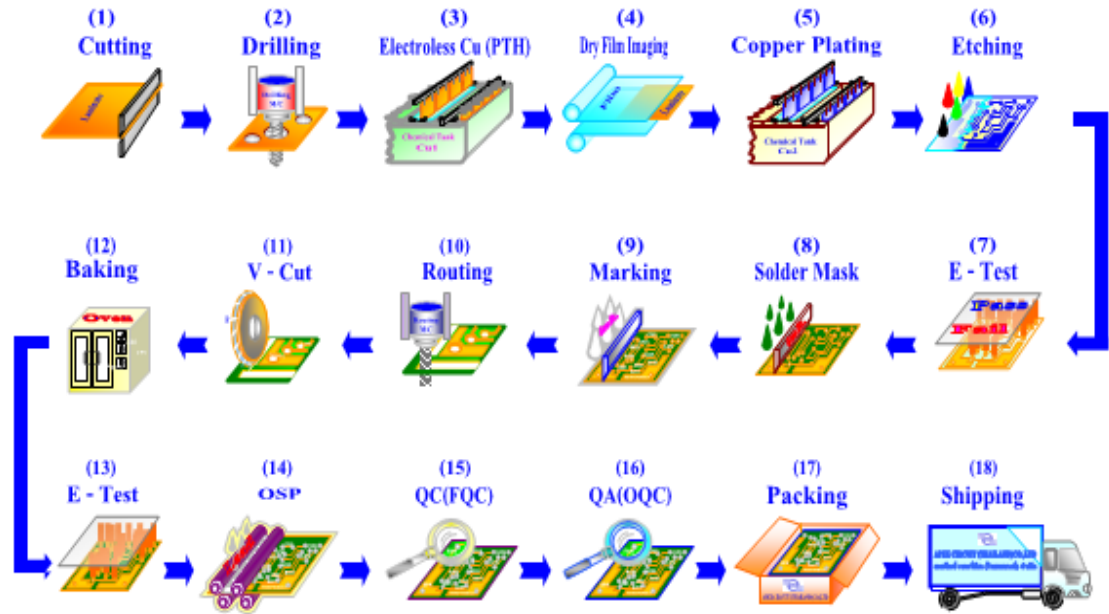
終端產品應用			
電子產品	電腦週邊	通訊設備	汽車零件
藍光 DVD、液晶電視、傳真機、冷氣、數位相機、投影機、影印機、電視調諧器、電壓轉換器	DVD 播放器、燒錄機、印表機、電源供應器、硬碟、主機板、TFT 面板、筆記型電腦	電話、通訊轉換盒、衛星電視接收器、轉換盒(switch box)	汽車音響、控制面板及其他配件

### (2)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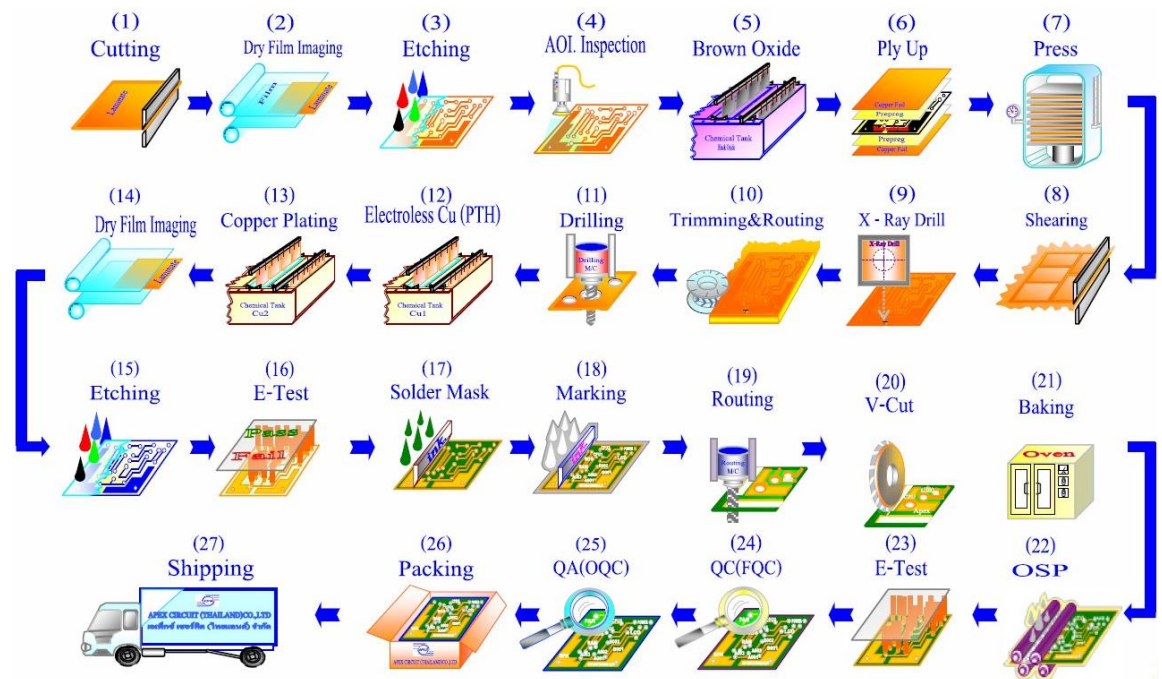
#### ①單面板



### ②雙面板



### ③多層板



### 3.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係專業印刷電路板之生產製造廠商，其主要原料為銅箔基板、膠片、油墨等，均非特殊材料，可自完全競爭之市場取得，價格亦能適當地反映資訊電子業之市場行情，採購決定主要係考量品質與成本。主要供應廠商如建滔集團及南亞集團等，均為深具商譽的國際品牌廠商。本公司信用良好，與各供應商皆建立良好且穩定之供需關係，因此未來主要原料供應及價格都能維持穩定正常。

#### 4.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別或部門別毛利率重大變化之說明

##### (1)最近二年度毛利率變動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	年度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毛利率 變動(%)
		營業收入	營業毛利	毛利率	營業收入	營業毛利	毛利率	
單面板		478,112	51,904	10.86	417,169	14,355	3.44	(68.32)
雙面板		4,489,718	1,033,443	23.02	3,838,243	266,508	6.94	(69.85)
多層板		9,886,939	1,735,309	17.55	8,345,483	740,928	8.88	(49.40)
其他(註)		51,456	8,691	16.89	27,356	6,627	24.23	43.46
合計		14,906,225	2,829,347	18.98	12,628,251	1,028,418	8.14	(57.11)

註：其他項目包括電鍍及修邊等加工服務、代購新料號模具及耗材等，因產品種類繁多且單位及單價不一，故不予分析。

##### (2)價量差異分析

由上表得知，本公司及子公司最近二年度各項產品之毛利率變動皆達 20% 以上，除其他項目因產品種類繁多且單位及單價不一，故不予分析外，茲就單面板、雙面板及多層板進行價量分析及說明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	分析項目(註)	2022 年~2023 年	說明	
單面板	(一) 營業收入差異分析	P(Q'-Q)	銷貨收入：減少 60,943 仟元。	
		Q(P'-P)	1.因消費性電子市場持續衰退(TV)導致總銷售量減少，致產生 55,687 仟元之數量不利差異。	
		(P'-P)(Q'-Q)	2.因市場競爭售價下跌，致產生 5,956 仟元之價格不利差異。	
		P'Q'-PQ	3.組合有利差異 700 仟元。	
	(二) 營業成本差異分析	P(Q'-Q)	銷貨成本：減少 23,394 仟元。	
		Q(P'-P)	1.因銷售量減少，致產生數量之有利差異 49,641 仟元。	
		(P'-P)(Q'-Q)	2.另因規模效益遞減，致生產成本上升，故產生 29,709 仟元之成本不利差異。	
		P'Q'-PQ	3.組合有利差異 3,462 仟元。	
	(三) 營業毛利變動金額	(37,549)	毛利差異：2023 年度單面板之營業毛利較 2022 減少 37,549 仟元。	
	雙面板	(一) 營業收入差異分析	P(Q'-Q)	銷貨收入：減少 651,475 仟元。
			Q(P'-P)	1.2023 年度因全球消費性電子市場持續衰退，庫存仍待時間消化，導致銷售量下降，產生 645,454 仟元之數量不利差異。
			(P'-P)(Q'-Q)	2.因市場競爭售價下跌，致產生 7,049 仟元之價格不利差異。
P'Q'-PQ			3.組合有利差異 1,028 仟元。	
(二) 營業成本差異分析		P(Q'-Q)	銷貨成本：增加 115,460 仟元。	
		Q(P'-P)	1.因銷售量減少，致產生數量之有利差異 496,881 仟元。	
		(P'-P)(Q'-Q)	2.因規模效益遞減、人工成本上升、產品組合改變、新品複雜度及存貨報廢及呆滯損失等因素，致生產成本上升，故產生 715,155 仟元之成本不利差異。	
		P'Q'-PQ	3.組合有利差異 102,814 仟元。	
(三) 營業毛利變動金額		(766,935)	毛利差異：綜上所述，2023 年度雙面板之營業毛利較 2022 減少 766,935 仟元。	
多層板		(一) 營業收入差異分析	P(Q'-Q)	銷貨收入：減少 1,541,456 仟元。
			Q(P'-P)	1.2023 年度因全球消費性電子市場持續衰退，庫存仍待時間解決，故產生 1,136,995 仟元之數量不利差異。
			(P'-P)(Q'-Q)	2.因產品結構及組合改變與市場競爭，使平均售價下跌，故產

主要產品	分析項目(註)	2022年~2023年	說明
	P'Q'-PQ	(1,541,456)	生 457,038 仟元之價格不利差異。 3.組合有利差異 52,577 仟元。
(二)	營業成本差異分析		銷貨成本：減少 547,075 仟元。
	P(Q'-Q)	(937,434)	1.因銷售量減少，致產生數量之有利差異 937,434 仟元。
	Q(P'-P)	441,093	2.因規模效益遞減、人工成本上升、產品結構及組合改變、新品複雜度及提列存貨報廢及呆滯損失等因素，對全年生產成本產生衝擊，使平均生產成本上升，故產生 441,093 仟元之成本不利差異。
	(P'-P)(Q'-Q)	(50,734)	3.組合有利差異 50,734 仟元。
	P'Q'-PQ	(547,075)	3.組合有利差異 50,734 仟元。
(三)	營業毛利變動金額	(994,381)	毛利差異：綜上所述，2023 年度多層板之營業毛利較 2022 減少 994,381 仟元。

註：P'Q'：最近年度單價、數量；PQ：上一年度單價、數量

### 5.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名稱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上半年度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 2024 年上半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建滔泰國	1,709,950	21.21	無	建滔泰國	1,376,735	20.36	無	建滔泰國	898,721	23.04	無	
2	南亞塑膠	1,368,945	16.98	無	—	—	—	—	—	—	—	—	
	其他	4,983,662	61.81	—	其他	5,385,117	79.64	—	其他	3,001,529	76.96	—	
	進貨淨額	8,062,557	100.00	—	進貨淨額	6,761,852	100.00	—	進貨淨額	3,900,250	100.00	—	

增減變動原因：主係考量供應商之價格、品質、配合度及交易條件等因素，致採購金額及對象有所變動。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名稱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上半年度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 2024 年上半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Samsung-HCMC	2,129,108	14.28	無	Samsung-Singapore	1,960,797	15.53	無	Samsung-Singapore	942,895	15.84	無	
2	Samsung-Singapore	1,918,680	12.87	無	Samsung-HCMC	1,899,632	15.04	無	Samsung-HCMC	859,903	14.45	無	
3	C 公司	1,702,523	11.42	無	—	—	—	—	—	—	—	—	
	其他	9,155,914	61.43	—	其他	8,767,822	69.43	—	其他	4,149,561	69.71	—	
	銷貨淨額	14,906,225	100.00	—	銷貨淨額	12,628,251	100.00	—	銷貨淨額	5,952,359	100.00	—	

增減變動原因：本公司銷貨客戶變動主要係因客戶本身業績消長及本公司拓展業務之故。

6.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平方公尺/新台幣仟元

生產 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單面板		864,000	755,837	577,717	792,000	641,914	459,245
雙面板		3,948,000	2,890,919	5,310,947	2,300,000	2,462,313	4,231,267
多層板		4,875,000	3,471,394	11,513,776	6,440,000	3,180,244	9,610,423
合 計		9,687,000	7,118,150	17,402,440	9,532,000	6,284,471	14,300,935
變動原因說明：由於本公司產品結構陸續由雙面板轉變為以多層板為主，受地緣政治的局部衝突、通膨導致的高利率環境等因素，致使消費性電子市場的需求下滑，使得本公司及子公司 2023 年度產量及產值均較 2022 年度減少。							

7.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平方公尺/新台幣仟元

銷售 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單面板		590,383	400,686	122,192	77,426	490,700	333,846	128,390	83,323
雙面板		240,537	501,758	4,857,307	3,987,960	168,182	363,160	4,566,431	3,475,083
多層板		453,168	1,476,331	2,584,541	8,410,608	435,192	1,414,922	2,267,999	6,930,561
其 他(註)		-	8,285	-	43,171	-	8,712	-	18,644
合 計		1,284,088	2,387,060	7,564,040	12,519,165	1,094,074	2,120,640	6,962,820	10,507,611
變動原因說明：2023 年度受地緣政治的局部衝突、通膨導致的高利率環境等因素，致使消費性電子市場的需求下滑，整體銷售量價均下降。									

註：其他係包括電鍍及修邊等加工服務、代購新料號模具及耗材等。

(三) 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單位：人；歲；年；%

年度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度截至公開 說明書刊印日止
員工人數	經理人	124	142	153
	生產部門	4,535	3,501	4,292
	一般員工	2,758	3,872	4,722
	合 計	7,417	7,515	9,167
平均年歲		30.50	30.10	29.33
平均服務年資		4.30	4.00	3.52
學歷分布比率	博士	0.00%	0.00%	0.01%
	碩士	0.22%	0.20%	0.13%
	大專	7.75%	22.45%	21.80%
	高中	54.87%	42.26%	42.87%
	高中以下	37.16%	35.09%	35.19%



#### (四) 環保支出資訊

1. 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

(1) 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之申領或設立情形：泰國未有應申領許可證、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之相關規定。惟泰國設有委員會專責處理員工安全、健康及環境保護工作以符合當地法令規定，並取得 ISO14001 認證，並獲得日本 Sony 公司 Green Partner(綠色夥伴)認證。

(2) 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者之繳納情形：無此情事。

2. 列示公司有關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

##### 防治污染設備明細

2024 年 6 月 30 日；單位：泰銖元

設備名稱	數量	取得日期	投資成本	未折減餘額	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太陽能相關設備	76	2022/01/22~ 2023/12/14	111,491,066	103,905,509	節能減碳
太陽能屋頂	13	2023/08/01~ 2024/06/24	184,667,087	184,416,607	節能減碳
水資源處理之機器設備	149	2022/01/10~ 2023/12/12	530,326,363	458,386,496	改善廢水處理與資源永續利用
水資源處理之機器設備	4	2021/10/04~ 2024/06/10	46,954,654	43,230,407	改善廢水處理與資源永續利用
水資源處理之機器設備	40	2021/10/04~ 2024/06/24	384,134,521	367,280,570	改善廢水處理與資源永續利用
水資源處理之機器設備	8	2023/09/15~ 2024/04/24	337,954,295	325,506,906	改善廢水處理與資源永續利用

3.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無此情形。

4.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形。

5. 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無此情形。

#### (五) 勞資關係

1. 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① 多線上下班接駁交通巴士

- ②員工制服
- ③員工餐廳供應三餐伙食
- ④全勤獎金
- ⑤疾病及喪葬補助
- ⑥員工貸款
- ⑦舉辦年度運動大會暨員工派對
- ⑧年資敘獎
- ⑨員工懷孕期間禮遇

## (2)進修及訓練

良善的員工進修計畫，不但可增進員工職能，也是公司吸引優秀人才所不可或缺的重要政策。從員工第一天進入公司開始，泰鼎提供完整的教育訓練課程及進修計畫，期盼透過教學相長的過程，培養員工對公司的歸屬感及團隊合作的企業文化，並鼓勵員工參與公司各項專案企畫，激發員工自我期許，亦厚植公司競爭實力。本集團 112 年度員工教育訓練成果如下：

- ①內部訓練(on job training)：區分為新人訓練、調部訓練及現職更新等，達成率皆達 95% 以上。
- ②外部訓練：依課程種類區分為 Law/Regulation、Quality System、Quality and Efficiency、Attitude Adjustment、Leadership、企業社會責任及主管機關要求之專業課程等。

## (3)員工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

員工退休制度均依循當地國相關法令辦理：

- ①泰國地區：依照泰國勞工保護法案第 11 章第 118 節，對當地員工提供退休金保障，屬確定給付計畫，達符合退休條件之員工可依其年資領取相應天數薪資之退休金，相關之負債已依當地合格精算師出具之精算報告認列於財務報表中。
- ②台灣地區：台灣地區之員工皆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依法提撥每月工資之 6% 做為退休金至勞保局個人退休金帳戶。

## (4)勞資間之協議情形與各項員工權益措施

和諧愉悅的工作氣氛是發揮團隊合作效益的重要條件。為順暢管理團隊與全體員工間的意見交流與共識的達成，泰鼎始終將合理的薪資水準、良好的工作環境及有效的溝通管道視為優先要務。本集團透過下列方式搭建與員工間溝通的橋梁：

- ①意見信箱：員工可透過意見信箱將各項建議及問題反映予管理團隊。
- ②週會：利用每週集合全體員工的時間，將公司政策清楚傳達予員工知悉，以求達成群體共識，同往目標邁進。

③定期召開部門會議：泰鼎設有員工福利委員會協助維護員工權益事項，期待達成勞資互信互惠之雙贏目標。

本公司勞資關係和諧，並未發生勞資糾紛。本公司對員工之福利非常重視，隨時注重主、客觀環境之變動，訂定各項福利措施，以滿足員工之需求。

#### (5)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保護措施

本集團設有安全部門，定期檢查工作環境是否符合安全規定，以期降低工安發生之機率。本集團亦定期提供健康檢查給各位員工，期許員工能知悉自身健康狀況，增進員工身心健康。子公司 APT 亦通過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 ISO 45001 之認證，以其塑造優質之安全衛生環境。

#### (6)道德行為準則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及其作業程序與行為指南，明訂不誠信之行為、利益態樣及檢舉管道等相關規定，全體工作人員應遵循從事商業行為時應有的倫理與責任，範圍涵蓋員工個人、群體及公司對公眾、其他利害關係人等。另董事會成員及管理階層皆忠實執行職務及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並遵守「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且以高度自律及審慎之態度行使職權。

2.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列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事。

### (六)資通安全管理

1.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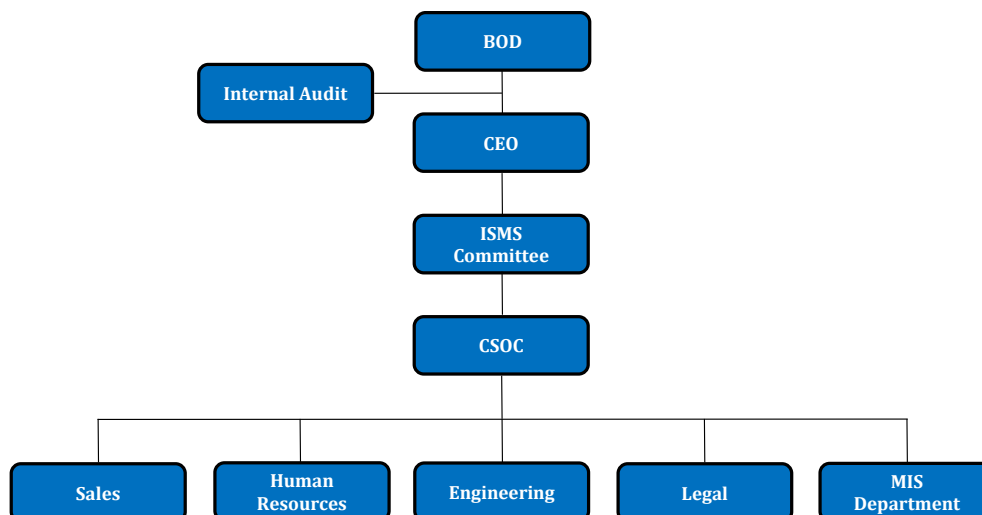
#### (1)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 A.資訊安全組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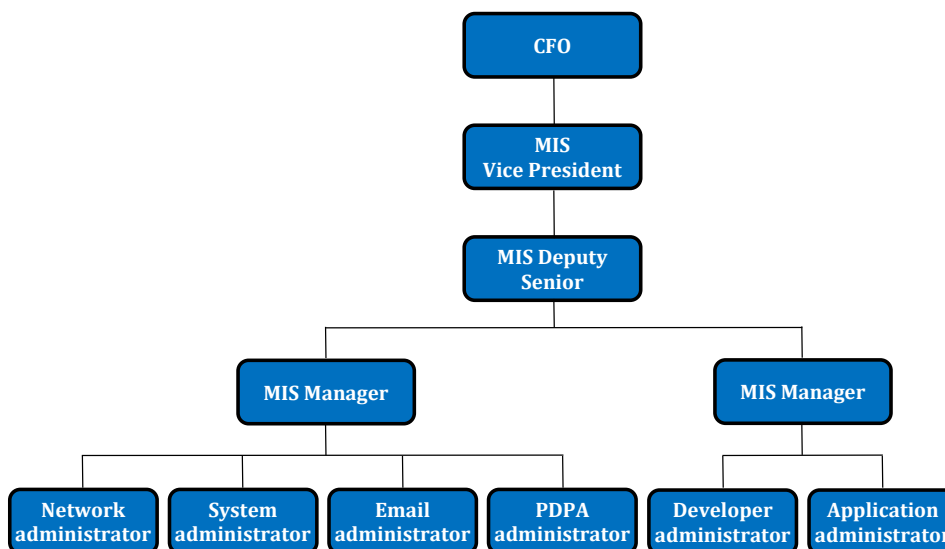
本集團之營運主體 Apex Circuit (Thailand) Co., Ltd. (APT)於西元 2022 年(民國 111 年)設立資訊安全委員會(Information Security Management System Committee; ISMS Committee)，下轄 APT 資安運作中心(Cyber Security Operation Center; CSOC)負責統籌本集團資訊安全及保護相關政策制定、執行、風險管理與遵循度查核，由該中心之資訊安全專責主管每年向母公司董事會及執行長彙報資安管理成效、資安相關議題及方向。本集團稽核室進行稽核，確保內部遵循資安相關準則、程序與法規。

本集團為執行資安運作中心訂定的資安策略，確保內部遵循資安相關準則、程序與法規，由資訊安全專責主管與該中心人員會同業務部門、人力資源部門、工程部門以及法務部門等，每年檢視及決議資訊安全與資訊保護方針及政策，落實資訊安全管理措施的有效性。

## B. 本集團資訊安全委員會架構



## C. 本集團資訊安全組織架構(CSOC)



## (2) 資通安全政策

### A. 本集團資訊安全管理策略與架構

資訊安全與營運資料保護是企業永續發展與維持核心競爭力的重要基石，為增進本集團資通作業安全及穩定之運作，確保資訊資產之機密性、完整性及可用性，以順利推展本集團各項業務，本集團致力於強化資訊安全管理機制與防禦能力，建立安全及可信賴之電腦化作業環境，確保系統、資料、設備及網路安全，以保護公司重要資訊資產及資訊系統作業正常運作。

本集團資訊安全組織為有效落實資安管理，已導入 ISO/IEC 27001:2013，透過資安運作中心每月召開例行會議，依據規畫、執行、查核與行動(Plan-Do-Check-Action, PDCA)的管理循環機制，檢視資訊安全政策適用性與保護措施，並定期與資訊安全委員會回報執行成效。



## B. 具體管理方案

### a. 網路安全

- 導入先進技術執行電腦掃描及系統與軟體更新
- 強化網路防火牆與網路控管，防止電腦病毒跨機台及跨區擴散

### b. 設備安全

- 建置機台入廠掃毒機制，防止內含惡意軟體的機台進入集團
- 依電腦類型建置端點防毒措施，強化惡意軟體行為偵測

### c. 應用程式安全

- 制定開發流程應用程式安全檢核表與評核標準及改善目標
- 持續強化應用程式安全控管機制，並整合於開發流程及平台

### d. 資料安全保護技術強化

- 開發先進資訊保護工具，藉由資料標籤加強文件機密分類及資料保護
- 文件及資料加密控管與有效追蹤
- 郵件外寄控管

### e. 教育訓練

- 加強員工對郵件社交工程攻擊的警覺性並執行釣魚郵件防禦偵測
- 定期舉辦員工資安能力演練，提升員工資安意識

### f. 資安成熟度評鑑

- 委託外部專家(包括資訊安全稽核組織、網路資安風險評核機構)定期執行本集團網路與資訊安全評鑑
- 整合第三方驗證之客觀結果與威脅情資,進行風險分析並對資安管理體制進行強化

### (3) 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 教育訓練與資安政策宣導

100%

本年度所有新進員工皆完成資訊安全與保護教育訓練課程，並簽署保密協議。



33 封

製作33封宣導郵件，傳達資訊保護與資訊安全重要規定與注意事項，包含有新企業資安威脅信息時發出警報。



7,562 人

7,562名員工可以獲得線上網路威脅預防資料和訓練。包括了解有關今年本公司公布並執行的《個人數據保護法》的政策。



#### 資安檢測與措施

100%

已安裝網路安全工具於網路系統中之電腦與設備，以保護和偵測網路攻擊。



85,072 次

按使用類型(Application Components) 檢測過去對系統的威脅，已自動阻擋85,072次可能造成損害的威脅。



7,282,384 封

自動檢測對郵件系統的威脅，已自動阻擋7,282,384封可能造成損害的郵件。



100%

ISMS管理委員會和ISMS工作委員會已達成ISMS目標(系統備份、權限審查、事件管理、BCP)。

NEW

90 次

CSOC 團隊已偵測和防護惡意軟體、暴力破解、DDoS、網路釣魚、Tor Node等網路攻擊超過90次。

NEW

### (4) 資通安全風險與因應措施

本集團已建立全面的網路與電腦相關資安防護措施，但無法保證其控管或維持集團製造營運及會計等重要企業功能之電腦系統能完全避免來自任何第三方癱瘓系統的網路攻擊或以非法方式入侵本集團的內部網路系統，進行破壞集團之營運及損及集團商譽等活動。惡意的駭客亦能試圖將電腦病毒、破壞性軟體或勒索軟體導入集團的網路系統，以干擾集團的營運、對集團進行敲詐或勒索、取得電腦系統控制權或窺探機密資訊。這些攻擊可能導致本集團因延誤或中斷訂單而需賠償客戶的損失，或負擔龐大的費用實施補救和改進措施以加強集團的網路安全系統。

在遭受嚴重網路攻擊的情況下，本集團系統可能會失去重要資料或生產線停擺。本集團透過持續檢視和評估其資訊安全規章及程序，以確保其適當性和有效性，但不能保證集團在瞬息萬變的資訊安全威脅中不受推陳出新的風險和攻擊所影響。

為了預防及降低攻擊所造成的傷害，本集團落實相關改進措施並持續更新資安維運平台，並定期執行員工警覺性測試及委託外部專家執行資安評鑑。此外，本集團在和第三方服務廠商簽訂之服務合約中，要求其遵守保密及/或網路安全規定，但不能保證每個第三方服務廠商都將嚴守這些義務。由上述服務廠商及/或其承攬商所維護的內部網路系統及外部雲端運算網路(例如伺服器)，亦會有遭受網路攻擊的風險。若集團或其服務廠商無法及時解決這些網路攻擊所造成的技術性問題，或確保本集團(及屬於本集團客戶或其他第三方)的數據完整性及可用性，或控制住本集團或其服務廠商的電腦系統，皆可能嚴重損及本集團對客戶和其他利害關係人的承諾，而本集團營運成果、財務狀況、前景及聲譽亦可能因此遭受重大不利影響。因此，本集團已制定營運持續管理計畫(Business Continuity

Management; BCM)，並定期進行營運持續演練。其內容包括核心業務、備用措施、權責人員、緊急操作程序與資源分配審查與改善等相關資料。

2.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無此情事。

##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其他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

### (一)自有資產

1.取得成本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台幣三億元以上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024年7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名稱	單位	數量	取得年月	原始成本	重估增值	未折減餘額	利用狀況			保險情形	設定擔保及權利受限制之其他情事
							本公司使用部門	出租	閒置		
Apex 1 廠房	平方公尺	36,635	2006.11.01~2024.07.31	709,031,004	無	148,460,570	APT	-	-	投保產險	無
Apex2 廠房	平方公尺	53,486	2013.11.20~2024.07.31	2,472,943,755	無	1,711,457,640	APT	-	-	投保產險	無
辦公大樓	平方公尺	13,022	2013.11.20~2024.07.31	602,076,685	無	416,681,027	APT	-	-	投保產險	無
Apex3 廠房	平方公尺	57,720	2013.11.20~2024.07.31	1,442,930,763	無	1,256,234,679	APT	-	-	投保產險	無

2.閒置不動產及以投資為目的持有期間達五年以上之不動產：無此情事。

(二)使用權資產(金額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台幣三億元以上)：無此情事。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 1.各生產工廠之使用狀況

2024年7月31日

工廠	項目	建物面積 (單位:坪)	員工人數 (單位:人)	生產商品種類	目前使用狀況
Apex1 廠		36,635	3,264	印刷電路板	良好
Apex2 廠		53,486	4,401	印刷電路板	良好
Apex3 廠		57,720	1,334	印刷電路板	良好
APEX S 廠		9,116	335	印刷電路板	良好

### 2.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單位：仟 PCS；新台幣仟元

主要商品	年度 生產量值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能利用率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能利用率	產值
單面板		864,000	755,837	87.48%	577,717	792,000	641,914	81.05%	459,245
雙面板		3,948,000	2,890,919	73.22%	5,310,947	2,300,000	2,462,313	107.06%	4,231,267
多層板		4,875,000	3,471,394	71.21%	11,513,776	6,440,000	3,180,244	49.38%	9,610,423
合計		9,687,000	7,118,150	73.48%	17,402,440	9,532,000	6,284,471	65.93%	14,300,935

### 三、轉投資事業

#### (一) 轉投資事業概況

2024年6月30日；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轉投資事業	主要營業	投資成本	帳面價值	投資股份		股權淨值	市價	會計處理方法	最近年度投資報酬		持有公司股份數額
				股數	股權比例(%)				投資損益	分配股利	
Apex Circuit (Thailand) Co., Ltd.	印刷電路板生產及銷售	3,757,116	6,953,675	151,194	99.60	6,953,675	—	權益法	(744,899)	—	—
Approach Excellence Trading Ltd. (BVI)	供應鏈整合	10,000	12,151	1,000	100.00	12,151	—	權益法	634	—	—
Shye Feng Enterprise (Thailand) Co., Ltd.	印刷電路板生產及銷售	277,485	217,783	32	99.99	217,783	—	權益法	1,048	—	—
Shye Feng (Singapore) Pte. Ltd.	拓展印刷電路板業務	8,195	18,480	402	100.00	18,480	—	權益法	7,875	—	—
泰鼎國際採購(東莞)有限公司	供應鏈整合	39,848 (RMB9,000)	26,620 (RMB5,897)	註	99.60	26,620 (RMB5,897)	—	權益法	18,415 (RMB4,184)	—	—

註：係有限公司並無發行股份。

#### (二) 綜合持股比例

2024年6月30日；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Apex Circuit (Thailand) Co., Ltd.	151,194	99.60%	- (11股)	0.00%	151,194	99.60%
Approach Excellence Trading Ltd. (BVI)	1,000	100.00%	0	0.00%	1,000	100.00%
Shye Feng Enterprise (Thailand) Co., Ltd.	32	99.59% (註2)	- (2股)	0.01%	32	99.60%
Shye Feng (Singapore) Pte. Ltd.	402	100.00%	0	0.00%	402	100.00%
泰鼎國際採購(東莞)有限公司	註	99.60%	註	0.40%	註1	100.00%

註1：係有限公司，並未發行股數。

註2：持股比例係考量本公司直接投資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率，計算乘積而得，為本公司所持有之權益比例。

- (三) 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影響：無此情形。
- (四)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分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無此情形。



#### 四、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長期借款合同	上海銀行	2024.08.28~2027.08.28	長期借款	無
短期借款合同	元大銀行	2024.02.07~2025.02.06	短期借款	無
長期借款合同	第一銀行	2022.10.14~2024.10.14	長期借款	無
長期借款合同	玉山銀行深圳分行	2022.11.30~2025.11.30	長期借款	財務報表需維持一定財務比率
聯貸借款合同	兆豐銀行及其他參貸行	2022.11.10 起生效	長期借款	財務報表需維持一定財務比率
長期借款合同	台中銀行	2023.02.07~2025.02.07	長期借款	無
長期借款合同	台北富邦銀行	2023.03.31~2026.03.31	長期借款	財務報表需維持一定財務比率
長期借款合同	上海銀行	2023.04.01~2026.04.11	長期借款	無
長期借款合同	兆豐銀行	2024.05.19~2026.05.18	長期借款	無
長期借款合同	板信銀行	2023.06.29~2025.06.29	長期借款	無
長期借款合同	永豐銀行	2023.11.01~2025.11.30	長期借款	財務報表需維持一定財務比率
長期借款合同	新光銀行	2024.02.07~2026.02.07	長期借款	財務報表需維持一定財務比率
短期借款合同	Bangkok Bank Public Co., Ltd.	(1) 2002.07.10 起生效 (2) 2003.09.23 起生效 (3) 2005.01.14 起生效 (4) 2006.03.03 起生效 (5) 2007.12.18 起生效 (6) 2010.11.09 起生效 (7) 2012.11.08 起生效 (8) 2014.07.17 起生效	短期借款	無
短期借款合同	Bangkok Bank Public Co., Ltd.	2018.08.07 起生效	短期借款	無
遠期合約	Bangkok Bank Public Co., Ltd.	2019.03.14 起生效	遠期合約	無
長期借款合同	Bangkok Bank Public Co., Ltd.	2020.10.14 起 60 個月	長期借款	財務報表需維持一定財務比率
遠期合約	Bangkok Bank Public Co., Ltd.	2020.10.14 起生效	遠期合約	無
短期借款合同	Kasikorn Bank Public Co., Ltd.	(1) 2006.10.19 起生效 (2) 2012.09.10 起生效 (3) 2014.03.31 起生效 (4) 2014.09.12 起生效 (5) 2015.10.09 起生效 (6) 2016.07.26 起生效 (7) 2016.12.19 起生效	短期借款	無
短期借款合同	Kasikorn Bank Public Co., Ltd.	2019.02.18 起生效	短期借款	無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遠期合約	Kasikorn Bank Public Co., Ltd.	2019.02.18 起生效	遠期合約	無
短期借款合同	TMBThanachart Bank Public Co., Ltd.	2016.08.09 起生效	短期借款	無
短期借款合同	TMBThanachart Bank Public Co., Ltd.	2018.11.07 起生效	短期借款	無
長期借款合同	TMBThanachart Bank Public Co., Ltd.	2019.04.24 起生效	長期借款	財務報表需維持一定財務比率
長期借款合同	TMBThanachart Bank Public Co., Ltd.	2020.11.19 起生效	長期借款	財務報表需維持一定財務比率
短期借款合同	Siam Commercial Bank Public Co., Ltd.	(1) 2015.04.02 起生效 (2) 2016.08.19 起生效	短期借款	無
短期融資及衍生性商品合約	Bank of Ayudhaya Public Co., Ltd.	(1) 2016.09.05 起生效 (2) 2017.04.24 起生效 (3) 2018.01.22 起生效	短期借款	無
短期融資及衍生性商品合約	Bank of Ayudhaya Public Co., Ltd.	2021.06.24 起生效	短期借款	無
銀行聯合貸款合約	玉山商業銀行	2020.11.25 起生效	長期借款	財務報表需維持一定財務比率
長期借款合同	Land and Houses Bank Public Co., Ltd.	2020.08.20 起生效	長期借款	無
長期借款合同	Land and Houses Bank Public Co., Ltd.	2021.04.28 起生效	長期借款	無
長期借款合同	Mega International Commercial Bank PCL	2021.03.02 起生效	長期借款	財務報表需維持一定財務比率
短期借款合同	Kasikorn Bank Public Co., Ltd.	2021.02.09 起生效	短期借款	無
長期借款合同	Bangkok Bank Public Co., Ltd.	2022.08.22 起生效	長期借款	財務報表需維持一定財務比率
遠期合約	Kasikorn Bank Public Co., Ltd.	2022.02.28 起生效	遠期合約	無
短期借款合同	Kasikorn Bank Public Co., Ltd.	2022.02.28 起生效	短期借款	無
短期借款合同	TMBThanachart Bank Public Co., Ltd.	2022.03.01 起生效	短期借款	無
長期借款合同	TMBThanachart Bank Public Co., Ltd.	(1) 2022.03.01 起生效 (2) 2022.12.14 起生效	長期借款	財務報表需維持一定財務比率
長期借款合同	Siam Commercial Bank Public Co., Ltd.	2022.11.09 起生效	長期借款	財務報表需維持一定財務比率
長期借款合同	Land and Houses Bank Public Co., Ltd.	2022.08.17 起生效	長期借款	無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長期借款合同	Kasikorn Bank Public Co., Ltd.	2023.01.04 起生效	長期借款	財務報表需維持一定財務比率
長期借款合同	Kasikorn Bank Public Co., Ltd.	2023.08.22 起生效 (2023.12.01 修約)	長期借款	財務報表需維持一定財務比率
長期借款合同	Bangkok Bank Public Co., Ltd.	2023.05.19 起生效	長期借款	財務報表需維持一定財務比率
長期借款合同	Bangkok Bank Public Co., Ltd.	2023.09.07 起生效	長期借款	財務報表需維持一定財務比率
短期融資及衍生性商品合約	Land and Houses Bank Public Co., Ltd.	2023.10.09 起生效	短期借款	無
工程合約	Fah Chun Development Co., Ltd.	2021.10.01~2022.07.01; 依保固內容及範圍約定保固2年或5年(工程已完工, 目前在保固期)	水箱系統和廢水箱	無
工程合約	AKA Co., Ltd.	2021.09.01~2021.10.31; 依保固; 內容及範圍約定保固5年(工程已完工, 目前在保固期)	電子系統第四、五階段 (APEX 3)	無
工程合約	AKA Co., Ltd.	2021.09.08~2022.05.25; 依保固內容及範圍約定保固2年或5年(工程已完工, 目前在保固期)	115kv 變電站之獨立施工項目	無
工程合約	ACTER TECHNOLOGY CO., LTD.	2020.09.04~2021.08.20; 依保固內容及範圍約定保固1年或5年(工程已完工, 目前在保固期)	機械工程、採購和建設 (EPC) 工作第二、三階段 (APEX 3)	無
工程合約	ACTER TECHNOLOGY CO., LTD.	2020.09.04~2021.08.30; 依保固內容及範圍約定保固(工程已完工, 目前在保固期)	增修工程 (APEX 3)	無
工程合約	S.K.Y. Engineering Co., Ltd.	2021.04.29~2026.04.28; 依保固內容及範圍約定保固	防火系統 (APEX 1)	無
工程合約	Fah Chun Development Co., Ltd.	2022.06.15~2023.04.14; 依保固內容及範圍約定保固2年或5年(工程已完工, 目前在保固期)	循環水箱 (APEX2)	無
工程合約	Fah Chun Development Co., Ltd.	2022.02.01~2022.10.31; 依保固內容及範圍約定保固2年或5年(工程已完工, 目前在保固期)	製成品倉庫 (APEX2)	無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工程合約	Fah Chun Development Co., Ltd.	2022.02.01~2022.10.31; 依保固內容及範圍約定保固2年或5年(工程已完工, 目前在保固期)	倉庫之太陽能屋頂(APEX2)	無
工程承包合約	SMART ENERGY SAVING CO., LTD.	2022.04.29~2026.04.28; 依保固內容及範圍約定保固4年	ESCO 系統的精益能源計畫(APEX 2)	無
工程承包合約	MAHANAKORN ENGINEERING AND DEVELOPMENT CO., LTD.	2022.08.08~2022.10.17; 依保固內容及範圍約定保固(工程已完工, 目前在保固期)	倉庫(APEX 2)及太陽能板購買合約	無
工程合約	Fah Chun Development Co., Ltd.	2023.07.01~2023.12.31; 依保固內容及範圍約定保固1年或5年(工程已完工, 目前在保固期)	太陽能屋頂之金屬板	無
工程合約	YU CHANG ENTERPRISE CO., LTD.	2023.07.01~2023.10.28; 依保固內容及範圍約定保固1年(工程已完工, 目前在保固期)	環氧乙烯基樹脂塗料和玻璃纖維(APEX 2)	無
工程合約	S.K.Y FIRE ENGINEERING CO., LTD.	2023.08.21~2024.01.25; 依保固內容及範圍約定保固1年(工程已完工, 目前在保固期)	屋頂消防系統(APEX 2)	無
工程合約	MASTER ELECTRIC CO., LTD.	2023.09.11~2023.11.05; 依保固內容及範圍約定保固1年(工程已完工, 目前在保固期)	電氣系統和照明系統(APEX 2)	無

##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

本公司截至本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私募有價證券計畫、併購及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計畫之情事，前各次現金增資及發行公司債計畫皆已執行完畢，且計畫實際完成日距本次申報日已逾三年，故計畫尚未完成及計畫實際完成日距申報時未逾三年之情事。

###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應記載事項：

#### (一)資金來源

1. 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1,290,000 仟元。
2. 中央銀行核准日期及文號：中央銀行外匯局 113 年 9 月 4 日台央外伍字第 1130029425 號。
3. 資金來源：
  - (1) 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30,0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發行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40 元，募集總金額為新台幣 1,200,000 仟元整。
  - (2) 其餘 90,000 仟元係以自有資金方式支應。

#### 4. 計畫項目及預計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計完成時間	所需資金總額	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2024 年第四季
償還銀行借款	2024 年第四季	1,290,000	1,290,000

#### 5. 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

本次計畫項目預計用於償還銀行借款，依據預計償還之金額及借款利率估算，預計 2024 年度約可節省利息支出分別為 1,070 仟元，往後每年可節省利息支出約 51,703 仟元。

- (二) 本次發行公司債者，應參照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之規定，揭露有關事項及其償債款項之籌集計畫與保管方法：不適用。
- (三) 本次發行特別股者，應揭露每股面額、發行價格、發行條件對特別股股東權益影響、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對股東權益影響及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七條所規定事項如附有轉換權利或認股權利者，並應揭露發行及轉換辦法或認股辦法(含轉換前原特別股未分配之股息等權利義務於強制轉換後之歸屬)：不適用。
- (四) 上市或上櫃公司發行未上市或未上櫃特別股者，應揭露發行目的、不擬上市或上櫃原因、對現有股東及潛在投資人權益之影響及未來有無申請上市或上櫃之計畫：不適用。
- (五) 股票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興櫃股票審查準則第五條規定核准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發行新股者，應說明未來上市(櫃)計畫：不適用。
- (六) 本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者，應揭露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不適用。

(七)本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者，應揭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發行辦法：不適用。

(八)本次計畫之可行性、必要性及合理性，並應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

#### 1.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資金計畫之可行性評估

##### (1)法定程序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辦理募集與發行 2024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業經本公司 2024 年 8 月 9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並於 2024 年 8 月 21 日由董事長依董事會之授權變更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股數，並授權董事長辦理相關事宜。經查與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外國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其他相關法令規定並無不符，且經參酌律師對本次計畫出具之法律意見書，顯示本次辦理 2024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之募資計畫未有違反法令致影響有價證券募集與發行之情事，故於法定程序上應屬適法可行。

##### (2)資金募集完成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辦理募集與發行 2024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擬發行普通股 30,0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每股發行價格為 40 元，預計募集總金額為新台幣 1,200,000 仟元整；本次現金增資係依「外國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 13 條規定及本公司修訂及重述章程(下稱「章程」)第 3.3 條提撥本次增資發行新股之 10%，採公開申購方式對外公開承銷。其餘 90%，依章程第 3.2 條由原股東按增資認股基準日股東名冊記載之股東持股比例認購，其認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由股東自停止過戶日起五日內自行拼湊成整股認購，原股東放棄認購或拼湊後仍不足一股之畸零股部份，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之。而對外公開承銷部分，則由承銷商採餘額包銷方式，應可確保本次資金募集之完成，故本次 2024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募集資金應屬可行。

##### (3)資金運用計畫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辦理募集與發行 2024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所募集之資金將全數用以償還銀行借款，以降低銀行借款所產生之利息支出，並提升財務融通彈性，改善財務結構。經核閱本公司本次預計償還銀行借款之借款合同，其合約內容並無不得提前償還或其他特殊限制條款之約定，故本次募資計畫經金管會證券期貨局申報生效後，預計於 2024 年第四季募集完成後即可依資金運用進度用以償還銀行借款，故本次籌資用以償還銀行借款應屬可行。

綜上所述，本公司本次辦理募集與發行 2024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計畫就其適法性、資金募集完成及資金運用計畫等各方面均具可行性。

#### 2.本次籌資計畫之必要性評估

##### (A)減少利息支出對獲利之侵蝕，降低對金融機構依存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上半年度
營業收入	14,906,225	12,628,251	5,952,359
銀行借款餘額	8,449,274	8,215,884	8,560,576

項目 \ 年度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上半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費用(A)	190,756	308,951	160,948
營業淨利(損)(B)	1,011,324	(604,502)	(539,434)
(A)/(B)%	18.86%	(51.11)%	(29.84)%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印刷電路板之製造及銷售，產品應用範圍相當廣泛，包括電視、車用多媒體、電腦週邊、網通設備、家用娛樂設備等產品。2022~2023 年度及 2024 年上半年度營業淨利(損)分別為 1,011,324 仟元、(604,502)仟元及(539,434)仟元。2023 年度營業淨利較 2022 年度衰退 159.77%，主要係 2023 年度受全球景氣復甦緩慢及地緣政治等因素影響而使消費性電子市場需求持續疲弱，大幅降低庫存調整及需求，使 2023 年度營收及毛利下滑所致。2024 年上半年度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衰退 204.68%，主要係 2024 年上半年度受到高通膨及商品庫存去化緩慢，使消費性電子市場未有明顯復甦跡象，且因同業競爭，致銷售平均單價下降，且製造成本因規模效益遞減，使 2024 年上半年度營收及毛利下滑所致。

由上表可知，本公司 2022~2023 年底及 2024 年 6 月底之銀行借款餘額分別為 8,449,274 仟元、8,215,884 仟元及 8,560,576 仟元，2023 年底較 2022 年底減少主係依長期借款分期攤還計畫償還借款所致，2024 年 6 月底較 2023 年底增加，主係本公司及子公司為因應日常營運所需資金，故增加銀行借款支應所致。本公司 2022~2023 年度及 2024 年上半年度利息費用占營業淨利之比重分別為 18.86%、(51.11)%及(29.84)%，顯見其利息費用對獲利之影響甚鉅，故本公司更需擲節各項支出及維持保守穩健之財務結構以因應大環境之變化及衝擊。

綜上所述，本公司為健全財務結構及降低利息費用，本次籌資計畫所募資金擬用以償還銀行借款，依據預計償還之金額及借款利率估算，預計 2024 年度約可節省利息支出 1,070 仟元，往後每年可節省利息支出約 51,703 仟元，將可適度減輕利息費用以減少本公司之財務負擔，降低對銀行之依存度以因應產業變化。故本公司本次所募集資金用以償還銀行借款，將可節省利息支出及緩和資金調度壓力，不僅可降低對銀行借款依存度，且可預留未來資金運用之調度空間，以維持公司長期發展之穩定性，亦可降低利息支出對獲利之侵蝕，因此本次募集資金計劃用以償還銀行借款確實有其必要性。

#### (B)改善財務結構，提升短期償債能力

本公司募資前後之財務比率一覽表

項目 \ 年度	募資前			募資後(預估)(註)		
	2022 年底	2023 年底	2024 年 第二季底	2024 年底	2025 年底	
財務結構	負債比率(%)	59.88	61.66	66.66	58.57	58.25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10.85	81.72	75.99	92.53	93.98
	速動比率(%)	67.73	51.65	45.68	55.62	57.08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係依 2024 年第二季財務數字推估。

2022~2023 年底及 2024 年第二季底負債比率分別為 59.88%、61.66% 及 66.66%，呈逐期上升趨勢。2023 年度受全球景氣復甦緩慢及地緣政治等因素影響而使消費性電子市場需求持續疲弱，大幅降低庫存調整及需求，致 2023 年度營收下滑，使存貨、應收帳款及資產總額隨之減少；另因營收下滑使相關進貨及應付帳款減少，且應付設備款隨持續支付致逐年遞減，負債總額隨之減少。惟因負債減幅小於資產減幅，致 2023 年底負債比率較 2022 年底上升為 61.66%。2024 年第二季底負債比率較 2023 年底上升，主係本公司及子公司為因應 2024 年下半年訂單故增加原物料採購致應付帳款增加，且為支應日常營運所需資金，故增加銀行借款，致負債增幅大於資產增幅所致。

2022~2023 年底及 2024 年第二季底流動比率分別為 110.85%、81.72% 及 75.99%，流動比率分別為 67.73%、51.65% 及 45.68%，皆呈逐期下降趨勢。2023 年底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皆較 2022 年底下降，主要係因受到消費性電子市場需求下滑致應收帳款及存貨較 2022 年底減少，另因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重分類至流動負債，致 2023 年底流動負債較 2022 年底增加。2024 年第二季底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皆較 2023 年底下降，主係本公司及子公司為因應 2024 年下半年訂單故增加原物料採購致應付帳款增加，使流動負債增幅大於流動資產增幅所致。

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預估籌資後 2024 年底負債比率降為 58.57%，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分別上升至 92.53% 及 55.62%。本公司若未辦理現金增資用於償還銀行借款，將使財務結構弱化及增加利息支出，並影響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償債能力，流動性信用風險提高，對未來營運發展將產生不利之影響，而辦理募資後之預計負債比率及財務結構應可獲得改善，將有利於本公司及子公司降低財務風險、提升償債能力及維持長期競爭力，故應有其必要性。

泰鼎公司與採樣同業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之財務比率一覽表

分析項目		年度	2021 年底	2022 年底	2023 年底	2024 年 第二季底
		公司別				
財務 結構	負債比率(%)	泰鼎	62.46	59.88	61.66	66.66
		志超	54.49	46.78	48.15	46.50
		競國	61.69	58.70	59.96	57.01
		敬鵬	34.22	29.79	29.19	29.41
償債 能力	流動比率(%)	泰鼎	101.92	110.85	81.72	75.99
		志超	146.44	148.78	148.24	160.71
		競國	125.62	132.90	135.92	150.02
		敬鵬	203.88	245.26	250.59	257.96
	速動比率(%)	泰鼎	59.90	67.73	51.65	45.68
		志超	128.00	132.48	134.55	143.31
		競國	101.76	118.06	123.86	134.32
		敬鵬	142.77	174.99	194.50	202.82

資料來源：各公司股東會年報及凱基證券整理

另就上表可知，本公司負債占資產比率於 2021~2023 年底及 2024 年第二季底皆高於採樣同業；償債能力方面，本公司之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於 2021~2023



年底及 2024 年第二季底皆低於採樣同業。考量本公司需有穩健的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以因應營運規模成長及增強對同業的競爭力，實有持續改善其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之必要性。

綜前所述，可知本公司為支應營運所需之各項資金主要係以銀行借款作為支應，在本次辦理籌資並預計於 2024 年第四季完成資金募集後依計畫償還銀行借款後，預估 2024 年底本公司之負債比率將降為 58.57%，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將提升為 92.53% 及 55.62%。本公司若未辦理本次籌資計畫用以償還銀行借款，則將使財務結構弱化及增加利息支出，並影響公司償債能力，流動性信用風險提高，對未來營運發展將產生不利之影響，而在本次籌資後，預計負債比率及財務結構應可獲得改善，將有利於本公司降低財務風險、提升償債能力及維持長期競爭力，故應有其必要性。

### (C)財務資金面

本公司本次辦理募集與發行 2024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計畫，募集總金額為新台幣 1,200,000 仟元，將用於償還銀行借款，可適度降低負債比率及健全財務結構。由本公司編製 2024 年及 2025 年之現金收支預測表觀之，本公司 2024 年 7 月至 2024 年 12 月非融資性收入總計為 6,551,300 仟元，若加計 2024 年 7 月期初現金餘額 558,850 仟元，扣除非融資性支出 8,896,416 仟元，並考量每月最低現金餘額為 200,000 仟元及預計償還銀行借款為 3,680,643 仟元，將出現資金缺口達 5,666,909 仟元。若資金缺口均以增加銀行借款支應，將提高營運風險並侵蝕獲利，故為避免因舉債造成公司利息支出負擔，並改善財務結構，降低對銀行依存度及提升競爭力，本公司本次擬以辦理募集與發行 2024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方式以長期資金支應其資金短絀情形應有其必要性。

### 3.本次籌資之資金運用計畫、預定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合理性

#### (1)資金運用計畫及預定進度之合理性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計完成時間	所需資金總額	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2024 年第四季
償還銀行借款	2024 年第四季	1,290,000	1,290,000

本公司本次辦理募集與發行 2024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於 2024 年 9 月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提出申報，於申報生效後，預計 2024 年第四季可完成資金之募集，並依資金預定進度用於償還銀行借款，另本公司擬償還之銀行借款合同，並無提前還款之限制，故本次償還銀行借款之資金運用計畫及預計進度尚屬合理。

#### (2)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合理性

茲列示本次募資計畫預計償還子公司 Apex Circuit (Thailand) Co., Ltd.(以下簡稱 APT)之銀行借款明細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貸款機構	借款企業	利率	契約期間 (註 1)	首次動撥 日期	原貸款用 途	貸款金額 (原幣/折合新台幣) (註 2)		擬償還金 額 (註 2)	減少利息支出 (註 2)	
									2024 年度	2025 年及 以後年度
Mega International Commercial Bank PCL	APT	4.3078%	2024.01.31~ 2026.01.31	2024.5.27	營運週轉	泰銖	200,000	200,000	215	8,616
						新台幣	186,420	186,420	201	8,031
Mega International Commercial Bank PCL	APT	4.3100%	2024.01.31~ 2026.01.31	2024.7.16	營運週轉	泰銖	100,000	100,000	108	4,310
						新台幣	93,210	93,210	100	4,017
Mega International Commercial Bank PCL	APT	4.6644%	2021.3.2 生效	2021.5.6	營運週轉	泰銖	192,000	48,000	6	2,239
						新台幣	178,963	44,741	6	2,087
Mega International Commercial Bank PCL	APT	4.6562%	2021.3.2 生效	2021.8.27	營運週轉	泰銖	360,000	72,000	9	3,352
						新台幣	335,556	67,111	9	3,125
兆豐銀行聯貸	APT	6.2900%	2022.11.10 生效	2024.5.17	營運週轉	美金	9,000	5,000	1	315
						新台幣	295,335	164,075	29	10,320
Bangkok Bank Public Co., Ltd.	APT	3.6500%	2017.12.18 生效	2024.7.31	營運週轉	泰銖	290,000	290,000	59	10,585
						新台幣	270,309	270,309	55	9,866
Bangkok Bank Public Co., Ltd.	APT	3.6500%	2012.11.8 生效	2024.7.4	營運週轉	泰銖	100,000	100,000	294	3,650
						新台幣	93,210	93,210	274	3,402
Land and Houses Bank Public Co., Ltd.	APT	3.7500%	2023.10.9 生效	2024.6.27	營運週轉	泰銖	100,000	100,000	63	3,750
						新台幣	93,210	93,210	58	3,495
TMBThanachart Bank Public Co., Ltd.	APT	2.6500%	2022.3.1 生效	2024.7.30	營運週轉	泰銖	100,000	100,000	44	2,650
						新台幣	93,210	93,210	41	2,470
TMBThanachart Bank Public Co., Ltd.	APT	2.6500%	2022.3.1 生效	2024.5.7	營運週轉	泰銖	100,000	97,944	209	2,596
						新台幣	93,210	91,294	195	2,419
TMBThanachart Bank Public Co., Ltd.	APT	2.6500%	2022.3.1 生效	2024.6.19	營運週轉	泰銖	100,000	100,000	110	2,650
						新台幣	93,210	93,210	102	2,471
合計						泰銖	1,642,000	1,207,944	1,117	44,398
						美金	9,000	5,000	1	315
						新台幣	1,825,843	1,290,000	1,070	51,703

註 1：契約到期後可自動展延。

註 2：折合新台幣數係依泰銖兌新台幣為 1:0.9321；美元兌新台幣匯率為 1:32.815 計算。

本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 2024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計畫中擬全數用於償還子公司之銀行借款，其原貸款用途主係用於營運週轉。經參酌預計償還之銀行借款利率，依資金運用進度償還借款後，2024 年度及往後每年可節省利息支出分別約為新台幣 1,070 仟元及 51,703 仟元，其節省利息支出、減輕財務負擔之效益應屬合理。

#### 4. 分析比較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

##### (1) 各種資金調度來源比較分析

綜觀上市(櫃)公司主要資金調度來源，大致分為股權及債權之相關籌資工具，前者有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或特別股及海外存託憑證，後者如國內外轉換公司債、普通公司債及銀行借款等。茲就各種資金調度來源比較分析有利及不利因素彙總如下：

項目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股	現金增資發行特別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提高自有資本比率，強化財務結構，減少利息支出，減低財務風險。</li> <li>2.其發行價格只與發行額度有關，不會對普通股股價產生不利影響。</li> <li>3.可設計無表決權及無選舉權之特別股，較不會對經營階層產生影響。</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公司知名度高低及其產業成長性影響資金募集計畫成功與否。</li> <li>2.公司獲利須先支付特別股股息及紅利，將使普通股股東可分配盈餘減少。</li> <li>3.若發行有到期日特別股，則到到期日即有償還資金壓力。</li> <li>4.若發行具轉換權之特別股，未來對每股盈餘仍有稀釋效果。</li> </ol>
	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改善財務結構，降低財務風險，提升市場競爭力。</li> <li>2.係為資本市場較為普遍之金融商品，一般投資者接受程度高。</li> <li>3.員工依法得優先認購 10%~15%，可提升員工之認同感及向心力。</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每股盈餘易因股本膨脹而被稀釋。</li> <li>2.對於股權較不集中之公司，其經營權易受威脅。</li> <li>3.承銷價與市價若無合理差價，則不易籌集成功。</li> </ol>
	海外存託憑證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經由海外市場募集資金，可拓展公司之知名度。</li> <li>2.籌資對象以國外法人為主，避免國內籌碼膨脹太多，對股價產生不利影響。</li> <li>3.提高自有資本比率，改善財務結構。</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公司海外知名度及其產業成長性影響資金募集計畫成功與否。</li> <li>2.固定發行成本較高，為符合經濟規模，發行額度不宜過低。</li> </ol>
債	國內外轉換公司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因其附有「轉換權」，票面利率較長期性借款為低。</li> <li>2.轉換公司債換成普通股之轉換價格，一般皆高於發行轉換公司債時普通股之時價，發行公司相當於以較高價格溢價發行股票。</li> <li>3.稀釋每股盈餘之壓力較低。</li> <li>4.轉換債經債權人請求轉換後，即由負債轉變成資本，除可節省利息支出外，亦可避免到期還本之龐大資金壓力。</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流通性較普通股低。</li> <li>2.未轉換，仍有贖回之資金壓力。</li> </ol>
	普通公司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對股權沒有稀釋效果。</li> <li>2.債權人對公司不具管理權，對公司經營權掌握，不會造成重大影響。</li> <li>3.有效運用財務槓桿，創造較高之利潤。</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利息負擔侵蝕公司獲利。</li> <li>2.易致財務結構惡化，降低競爭力。</li> <li>3.公司債期限屆滿後，公司即面臨龐大資金贖回壓力。</li> </ol>
	銀行借款或發行承兌匯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對股權沒有稀釋效果。</li> <li>2.債權人對公司不具管理權，對公司經營權掌握，不會造成重大影響。</li> <li>3.有效運用財務槓桿，創造較高之利潤。</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利息負擔侵蝕公司獲利。</li> <li>2.財務結構惡化，降低競爭能力。</li> <li>3.或需擔保品。</li> <li>4.到期有還款壓力。</li> </ol>

(2)分析比較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發行人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之影響

上市櫃公司常用之資金調度方式有舉債(含銀行借款、發行普通公司債及發行可轉換公司債)、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及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其中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因固定發行成本較高，不符合經濟效益，故暫不予考慮；另銀行借款與發行普通公司債之效果相同，因此就本次可採取之籌資方式為銀行借款、發行轉換公司債及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等三種方式。由於本次計畫為償還銀行借款，為取得長期穩定之資金以降低對銀行借款之依存度，故不建議採行銀行借款之籌資方式。若本次募集資金係採用發行普通公司債之籌資方式，由於需支付發

行利率加計保證費用及其他受託費用等利息費用，形成每年固定之利息負擔，且到期亦須償還，如到期時遇產業景氣反轉，將對公司財務調度造成影響，故採單純負債型之籌資工具，除將增加公司之負債比率進而導致財務風險增加外，亦將降低獲利能力，並對公司每年之資金調度造成負擔，有違其穩健經營原則，亦將影響其銀行授信額度之調度及未來之融資資金成本、獲利能力及財務結構。故僅就現金增資及發行轉換公司債比較其對籌資後 2024 年度(籌資後)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項目	現金增資	轉換公司債	
		全數轉換	全數未轉換
籌資金額(仟元)(註 1)	1,200,000	1,200,000	1,200,000
籌資工具利率(註 2)	0%	0%	0%
資金成本(仟元)(註 2)	-	-	-
籌資前流通在外股數(股)(註 3)	189,937,988	189,937,988	189,937,988
預計增發股數(註 4)	30,000,000	19,672,131	-
籌資後流通在外股數	219,937,988	209,610,119	189,937,988
股權最大稀釋程度(註 5)(A)	13.64%	9.39%	-
每股盈餘最大稀釋程度(1-(1/1+A))	12.00%	8.58%	-

註 1：本籌資計畫募集金額為 1,200,000 仟元。

註 2：在不考慮發行成本下，各種籌資工具之資金成本分別為：現金增資 0%、轉換公司債為 0%。

註 3：籌資前流通在外股數係為 189,937,988 股。

註 4：預計增發股數係假設現金增資發行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40 元；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可轉換期間之轉換價格為新台幣 61 元計算。

註 5：股權最大稀釋程度=1-(籌資前流通在外股數/籌資後流通在外股數)，係假設原股東並未參與認購現金增資普通股、特別股或轉換公司債。

註 6：因本次募資完成時點係於 2024 年第四季，考量若以加權股數換算增資股數對當年度股權稀釋之影響性，較不具參考價值，故以發行年度為基礎設算其每股盈餘最大稀釋程度。

#### A.每股盈餘稀釋效果

如上表設算，假設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對每股盈餘之最大稀釋效果為 12.00%，與其他籌資工具相較，雖高於全數辦理轉換公司債，惟兩者間相較，並無顯著差異。且以現金增資募集資金為取得資金成本最低之長期資金來源，可立即降低負債比率並提升公司競爭力以降低營運風險。故考量各工具對每股盈餘之稀釋效果下，本次以現金增資方式募集資金之原因應尚屬合理。

#### B.對發行人財務負擔之影響

前揭各項籌資方式除現金增資為股權性質工具，無需負擔利息及到期償還本金外，餘則均屬債權性質籌資工具；其中採取發行轉換公司債方式募集資金，除必需依約定利率支付利息外，若債權人未執行轉換權利，本公司仍須面對債權人賣回或到期贖回之資金調度壓力。故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方式募集資金，可取得長期、穩定、成本低廉之資金，可減輕利息負擔，強化財務結構，短期雖造成每股盈餘之稀釋，惟就長期而言應有健全財務之正面效益。因此為降低公司之財務風險，以現金增資方式募集資金以健全公司經營體質，應為較

佳之籌資方式。

### C.對股權稀釋及股東權益之影響

就股權可能稀釋之影響觀之，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會對股權產生稀釋之情形；轉換公司債在債權人未要求執行轉換權利前，對公司並無股權稀釋作用，債權人在可轉換期間內可選擇對其較有利之時間點進行轉換，因此對股權稀釋具有遞延之效果。而就本公司採不同籌資工具融通資金對股權最大稀釋之影響而言(係假設原股東並未參與認購現金增資普通股或轉換公司債)，現金增資較轉換公司債大，但負債比率較全數發行可轉債低，有助於改善財務結構，亦可避免公司於債券到期時發生償還資金之壓力，減少公司財務負擔並降低財務風險。且本次之現金增資除依法提撥 10% 對外公開承銷外，其餘股數係以除權基準日股東名簿之原股東按持股比例認購，相對於發行可轉換公司債，由於一般全數均採對外公開承銷，外來投資人若轉換成普通股，其稀釋程度應較大。再就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觀之，以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方式籌資，雖股本不會立即增加，然其資金成本較高，易侵蝕公司獲利，且籌資後僅增加公司負債，淨值並無法立即提高，對永續經營之助益有限，而以現金增資方式募集資金，除能適度提高自有資本率，減輕財務負擔外，更有助於未來業務競爭力之提升，並降低營運風險以因應經營環境之變動，故就長期而言對現有股東權益較得以保障。

5.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說明公司折價發行新股之必要性與合理性、未採用其他籌資方式之原因及其合理性暨所沖減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之數額：不適用。

(九)說明本次發行價格、轉換價格、交換價格或認股價格之訂定方式：請詳 2024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轉換價格計算書(附件一)。

(十)資金運用概算及可能產生之效益

1.收購其他公司、擴建或新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者，應說明本次計畫完成後，預計可能增加之產銷量、值、成本結構(含總成本及單位成本)、獲利能力之變動情形、產品品質之改善情形及其他可能產生之效益：不適用。

2.轉投資其他公司者，應列明事項：不適用。

3.充實營運資金、償還債務者，應列明事項：

(1)公司債務逐年到期金額、償還計畫及預計財務負擔減輕情形，目前營運資金狀況、所需之資金額度及預計運用情形，並列示所編製之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

A.公司債務逐年到期金額、償還計畫及預計財務負擔減輕情形：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壹、五及所編製之 2024 年度及 2025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

B.目前營運資金狀況、所需之資金額度及預計運用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2024年1~6月 (實際數)	2024年7月 ~2024年12月 (預估數)
期初現金餘額(A)	641,929	558,850
非融資性收入(B)	6,603,418	6,551,300
非融資性支出(C)	6,514,451	8,896,416
最低要求現金餘額(D)	200,000	200,000
償還銀行借款淨額(E)	2,949,769	3,680,643
現金餘額(短絀) (A)+(B)-(C)-(D)-(E)	(2,418,873)	(5,666,909)
因應方式	銀行借款	4,543,056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
		1,200,000

由本公司編製 2024 年及 2025 年之現金收支預測表觀之，本公司 2024 年 7 月至 2024 年 12 月非融資性收入總計為 6,551,300 仟元，若加計 2024 年 7 月期初現金餘額 558,850 仟元，扣除非融資性支出 8,896,416 仟元，並考量每月最低現金餘額為 200,000 仟元及預計償還銀行借款為 3,680,643 仟元，將出現資金缺口達 5,666,909 仟元。若資金缺口均以增加銀行借款支應，將提高營運風險並侵蝕獲利，故為避免因舉債造成公司利息支出負擔，並改善財務結構，降低對銀行依存度及提升競爭力，本公司本次擬以辦理募集與發行 2024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方式，募集資金為新台幣 1,200,000 仟元，以長期資金支應其資金短絀情形應有其必要性。

C. 列示所編製之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如下：

## 2024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月份	2024/01	2024/02	2024/03	2024/04	2024/05	2024/06	2024/07	2024/08	2024/09	2024/10	2024/11	2024/12	合計
期初現金餘額 <sup>1</sup>	641,929	653,824	693,226	523,294	523,546	635,108	558,850	810,928	698,569	667,114	682,465	1,648,109	641,929
加：非融資性收入 <sup>2</sup>													
應收帳款收現	1,231,002	1,064,755	1,022,136	915,420	1,085,347	849,327	1,139,815	810,418	667,227	1,087,343	1,304,691	1,220,345	12,397,826
其他	105,006	70,978	40,155	72,076	45,261	101,955	71,257	71,257	43,930	47,556	43,211	44,250	756,892
合計	1,336,008	1,135,733	1,062,291	987,496	1,130,608	951,282	1,211,072	881,675	711,157	1,134,899	1,347,902	1,264,595	13,154,718
減：非融資性支出 <sup>3</sup>													
應付帳款付現	476,281	457,953	566,239	559,422	542,317	731,666	444,070	805,674	711,606	932,986	902,949	775,343	7,906,506
營業費用支出	216,862	231,218	240,116	285,786	254,970	248,911	392,486	308,409	305,141	213,911	246,494	232,796	3,177,100
薪資付現	153,190	146,351	150,296	168,869	165,670	178,650	231,651	226,313	224,290	225,613	220,427	213,388	2,304,708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6,077	64,411	76,021	35,350	319,775	118,050	75,147	283,921	194,033	257,845	190,444	281,479	2,022,553
合計	972,410	899,933	1,032,672	1,049,427	1,282,732	1,277,277	1,143,354	1,624,317	1,435,070	1,630,355	1,560,314	1,503,006	15,410,867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 <sup>4</sup>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所需資金總額 <sup>5=3+4</sup>	1,172,410	1,099,933	1,232,672	1,249,427	1,482,732	1,477,277	1,343,354	1,824,317	1,635,070	1,830,355	1,760,314	1,703,006	15,610,867
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餘額(短絀) <sup>6=1+2-5</sup>	805,527	689,624	522,845	261,363	171,422	109,113	426,568	(131,714)	(225,344)	(28,342)	270,053	1,209,698	(1,814,220)
融資淨額 <sup>7</sup>													
發行新股	-	-	-	-	-	-	-	-	-	-	1,200,000	-	1,200,000
增加銀行借款	255,664	220,072	372,811	476,911	890,727	561,538	709,506	1,057,227	1,078,033	927,102	320,835	450,353	7,320,779
償還銀行借款	(607,367)	(416,470)	(572,362)	(414,728)	(627,041)	(311,801)	(525,146)	(426,944)	(385,575)	(416,295)	(342,779)	(1,583,904)	(6,630,412)
合計	(351,703)	(196,398)	(199,551)	62,183	263,686	249,737	184,360	630,283	692,458	510,807	1,178,056	(1,133,551)	1,890,367
期末現金餘額 <sup>8=1+2-3+7</sup>	653,824	693,226	523,294	523,546	635,108	558,850	810,928	698,569	667,114	682,465	1,648,109	276,147	276,147

## 2025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月份	2025/01	2025/02	2025/03	2025/04	2025/05	2025/06	2025/07	2025/08	2025/09	2025/10	2025/11	2025/12	合計
期初現金餘額 <sup>1</sup>	276,147	288,390	430,263	485,141	388,598	121,127	233,762	376,332	354,877	188,051	319,746	260,699	276,147
加：非融資性收入 <sup>2</sup>													
應收帳款收現	1,252,268	1,232,301	1,180,528	1,175,439	1,195,310	1,228,332	1,295,512	1,380,567	1,452,478	1,615,992	1,786,310	1,847,923	16,642,960
其他	42,092	28,844	40,799	41,797	41,718	47,696	46,561	50,601	59,593	63,793	64,314	65,667	593,475
合計	1,294,360	1,261,145	1,221,327	1,217,236	1,237,028	1,276,028	1,342,073	1,431,168	1,512,071	1,679,785	1,850,624	1,913,590	17,236,435
減：非融資性支出 <sup>3</sup>													
應付帳款付現	781,691	797,598	1,024,975	1,021,471	751,981	758,482	797,715	845,306	939,760	1,034,239	1,080,754	1,085,230	10,919,202
營業費用支出	264,157	218,855	225,803	226,684	269,095	257,588	289,373	354,042	390,555	386,095	395,176	371,172	3,648,595
薪資付現	223,157	190,994	195,354	193,299	214,311	206,506	218,109	242,333	259,825	256,080	260,578	249,340	2,709,886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19,417	169,433	86,828	147,504	170,495	116,060	36,873	89,760	12,466	35,235	42,333	50,696	1,277,100
合計	1,588,422	1,376,880	1,532,960	1,588,958	1,405,882	1,338,636	1,342,070	1,531,441	1,602,606	1,711,649	1,778,841	1,756,438	18,554,783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 <sup>4</sup>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所需資金總額 <sup>5=3+4</sup>	1,788,422	1,576,880	1,732,960	1,788,958	1,605,882	1,538,636	1,542,070	1,731,441	1,802,606	1,911,649	1,978,841	1,956,438	18,754,783
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餘額(短絀) <sup>6=1+2-5</sup>	(17,915)	172,655	118,630	113,419	219,744	58,519	233,765	276,059	264,342	156,187	391,529	417,851	(1,042,201)
融資淨額 <sup>7</sup>													
增加銀行借款	515,265	515,265	515,265	464,540	323,327	323,327	323,327	323,327	58,787	323,327	58,787	500,000	4,244,544
償還銀行借款	(208,960)	(257,657)	(148,754)	(189,361)	(421,944)	(148,084)	(180,760)	(244,509)	(135,078)	(159,768)	(189,617)	(111,895)	(2,396,387)
合計	306,305	257,608	366,511	275,179	(98,617)	175,243	142,567	78,818	(76,291)	163,559	(130,830)	388,105	1,848,157
期末現金餘額 <sup>8=1+2-3+7</sup>	288,390	430,263	485,141	388,598	121,127	233,762	376,332	354,877	188,051	319,746	260,699	805,956	805,956



(2)就公司申報年度及預計未來一年度應收帳款收款應付帳款付款政策、資本支出計畫、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或自有資產與風險性資產比率)，說明償債或充實營運資金之原因

①應收帳款收款與應付帳款付款政策

本公司應收帳款收款政策係考量個別銷貨客戶之營運規模、授信狀況及交易頻繁度等因素，而予以不同之授信條件。由於本公司主要客戶多為國內外知名廠商，其授信期間約為月結 60~120 天。本公司 2022 年度及 2023 年度之平均應收款項收現天數分別為 103.39 天及 102.81 天，預估 2022~2023 年度對銷售客戶之收款政策變化不大之情形下，擬以此推估 2024~2025 年各月份應收款項之收款情形，其編製之假設基礎尚屬合理。

在應付帳款政策方面，本公司主要進貨原料包括銅箔及銅箔基板等，本公司對供應商付款條件主要為月結 60~150 天，在考慮對供應商之付款政策及參考 2022 年度及 2023 年度實際付款天數分別為 131.77 天及 111.62 天，本公司編製 2024~2025 年之應付款項係依據實際付款狀況及預估未來付款情況，其編製假設基礎尚屬合理。

綜上所述，本公司依據上述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政策為基礎編製 2024 及 2025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其編製基礎尚屬合理。

②資本支出計畫及長期投資計畫

本公司資本支出計畫之擬定，主要係依目前經營策略、產業狀況、市場需求、產能配置及產品進程等因素所擬定。本公司 2024~2025 年度並無長期投資計畫；而資本支出計畫主要係購置機器設備與機器維修及汰舊換新等支出等，其中包含 2024 年 1~6 月已實際發生金額計 739,684 仟元；另預估 2024 年 7~12 月及 2025 年度購置機器設備、廠務工程與機器維修及汰舊換新等支出金額約為 2,559,969 仟元，係為維持公司既有產線之生產效能，進而提升公司技術能力，以及因應日常營運及優化現有產線所需，以提升本公司產品品質及生產效率，進而降低生產成本與強化產品競爭力，此資本支出計畫係考量未來產業發展，且依據年度計畫需求及付款時程編列，其資金來源預計以自有資金與銀行借款支應，經評估編製基礎尚屬合理。

③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

項目 \ 年度	2023 年度 (籌資前)	2024 年 上半年度 (籌資前)	2024 年度 (預估籌資前)	2025 年度 (預估籌資後)
負債比率(%)	61.66	66.66	58.57	58.25
財務槓桿度(倍)	0.68	0.79	0.75	1.30

財務槓桿度愈高表示利息費用占本公司營業利益比重越大，公司所承擔之財務風險愈大，就財務槓桿操作而言，須考慮財務結構之安全性及資金之流動性與週轉性，本公司本次辦理發行 2024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用以償還銀行借款，將可節省利息支出，避免利息費用對獲利之侵蝕。本公司 2023 年度及 2024 年上半年度之財務槓桿度分別為 0.68 倍及 0.79 倍，2024 年上半年

度主係因應 2024 年下半年訂單故增加原物料採購致應付帳款增加，且為支應日常營運所需資金，故增加銀行借款、利息費用增加，財務槓桿度上升至 0.79 倍。另考量本次籌資計畫償還銀行借款後，將產生利息節省之效益，故預計 2024 年度之財務槓桿度將由 2024 年上半年度 0.79 倍微幅下滑至 0.75 倍，經評估本公司若不藉由本次辦理發行 2024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籌措資金，而全數以金融機構融資方式籌措支應未來營運擴展所需資金，將加重利息負擔，並使財務結構趨於惡化；故本次辦理發行 2024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可取得長期穩定資金，減少利息支出對獲利侵蝕之影響，對本公司之財務槓桿度應有正面之影響。

另本公司 2023 年底及 2024 年 6 月底之負債比率分別為 61.66% 及 66.66%，呈現上升趨勢，主係因應 2024 年下半年訂單故增加原物料採購致應付帳款增加，且為支應日常營運所需資金，故增加銀行借款所致。本公司本次辦理籌資並償還銀行借款後，預計於 2024 年第四季完成資金募集後依計畫償還銀行借款，預估 2024 年底籌資後負債比率為 58.57%，負債比率皆已較籌資前下滑，且為使本公司增加因應未來外在經營環境變動之競爭力，維持資金靈活運用之彈性，本次籌資計畫所募資金用以償還銀行借款，不僅降低公司利息支出及經營風險，更可支應其正常營運所需之資金，故本次募集資金對本公司獲利改善，應有正面之效益。

(3) 增資計畫如用於償債，應說明原借款用途及其效益達成情形

① 原借款用途之必要性及合理性

本公司本次資金運用計畫，預計以新台幣 1,290,000 仟元償還子公司 Apex Circuit (Thailand) Co., Ltd. (以下簡稱 APT) 之銀行借款，茲列示預計償還之銀行借款明細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貸款機構	借款企業	利率	契約期間 (註 1)	首次動撥 日期	原貸款用 途	貸款金額 (原幣/折合新台幣) (註 2)		擬償還金 額 (註 2)	減少利息支出 (註 2)	
						2024 年度	2025 年及 以後年度			
Mega International Commercial Bank PCL	APT	4.3078%	2024.01.31~ 2026.01.31	2024.5.27	營運週轉	泰銖	200,000	200,000	215	8,616
						新台幣	186,420	186,420	201	8,031
Mega International Commercial Bank PCL	APT	4.3100%	2024.01.31~ 2026.01.31	2024.7.16	營運週轉	泰銖	100,000	100,000	108	4,310
						新台幣	93,210	93,210	100	4,017
Mega International Commercial Bank PCL	APT	4.6644%	2021.3.2 生效	2021.5.6	營運週轉	泰銖	192,000	48,000	6	2,239
						新台幣	178,963	44,741	6	2,087
Mega International Commercial Bank PCL	APT	4.6562%	2021.3.2 生效	2021.8.27	營運週轉	泰銖	360,000	72,000	9	3,352
						新台幣	335,556	67,111	9	3,125
兆豐銀行聯貸	APT	6.2900%	2022.11.10 生效	2024.5.17	營運週轉	美金	9,000	5,000	1	315
						新台幣	295,335	164,075	29	10,320
Bangkok Bank Public Co., Ltd.	APT	3.6500%	2017.12.18 生效	2024.7.31	營運週轉	泰銖	290,000	290,000	59	10,585
						新台幣	270,309	270,309	55	9,866
Bangkok Bank Public Co., Ltd.	APT	3.6500%	2012.11.8 生效	2024.7.4	營運週轉	泰銖	100,000	100,000	294	3,650
						新台幣	93,210	93,210	274	3,402
Land and Houses Bank Public Co., Ltd.	APT	3.7500%	2023.10.9 生效	2024.6.27	營運週轉	泰銖	100,000	100,000	63	3,750
						新台幣	93,210	93,210	58	3,495

TMBThanachart Bank Public Co., Ltd.	APT	2.6500%	2022.3.1 生效	2024.7.30	營運週轉	泰銖	100,000	100,000	44	2,650
						新台幣	93,210	93,210	41	2,470
TMBThanachart Bank Public Co., Ltd.	APT	2.6500%	2022.3.1 生效	2024.5.7	營運週轉	泰銖	100,000	97,944	209	2,596
						新台幣	93,210	91,294	195	2,419
TMBThanachart Bank Public Co., Ltd.	APT	2.6500%	2022.3.1 生效	2024.6.19	營運週轉	泰銖	100,000	100,000	110	2,650
						新台幣	93,210	93,210	102	2,471
合計						泰銖	1,642,000	1,207,944	1,117	44,398
						美金	9,000	5,000	1	315
						新台幣	1,825,843	1,290,000	1,070	51,703

註 1：契約到期後可自動展延。

註 2：折合新台幣數係依泰銖兌新台幣為 1:0.9321；美元兌新台幣匯率為 1:32.815 計算。

本次預計償還之銀行借款主係 2021 年 5~8 月及 2024 年 5~7 月子公司 APT 之借款，其原借款用途為因應日常營運週轉及購料所需而產生之銀行借款。主要係因本公司及子公司受惠於終端產品市場需求成長，及在新增產能陸續開出後，對下游客戶出貨暢旺等因素影響，致營運規模持續擴充，購料增加及營運週轉金所需，由於自有資金業已不足以支應，故舉借債務以支應所需之資金，以適時補足營運資金缺口，經評估其原借款用途確實有其必要性及合理性。

## ②原借款用途之效益

### Apex Circuit (Thailand) Co., Ltd. (APT)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變動金額	變動比率
營業收入	14,800,683	11,832,513	2,968,170	25.08%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變動金額	變動比率
營業收入	14,906,225	14,800,683	105,542	0.71%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2024 年上半年度	2023 年上半年度	變動金額	變動比率
營業收入	5,952,359	6,446,504	494,145	(7.67)%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2024 年 5 月	2023 年 5 月	變動金額	變動比率
營業收入	1,037,299	1,130,481	(93,182)	(8.24)%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2024 年 6 月	2023 年 6 月	變動金額	變動比率
營業收入	1,024,137	930,531	93,606	10.06%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2024年7月	2023年7月	變動金額	變動比率
營業收入	1,337,756	1,168,776	168,980	14.46%

子公司 APT 原借款用途係營運週轉所需，就 APT 原借款之首次動撥時點之營業收入觀之，APT 於 2022 年度及 2021 年度之營業收入分別為 14,906,225 仟元及 14,800,683 仟元，較前期分別增加 105,542 仟元及 2,968,169 仟元，增幅分別為 0.71% 及 25.08%，主係 2021 年度受惠於 5G 無線通訊技術及 AI 應用不斷擴大，電子產品設計持續輕薄化，加以汽車電子化、新能源車等趨勢不變，支撐成長動能，客戶需求受消費刺激增加，加上三廠新產能開出後，順利銜接量產對營收做出立即貢獻，在銷售量成長帶動下，致 2021 年度營業收入較 2020 年度增加 2,968,170 仟元，成長幅度 25.08%。2022 年前三季主係受俄烏戰爭及通膨等因素影響，消費性電子產品等終端市場需求下滑營收表現逐季遞減，直至第四季因主要客戶恢復拉貨動能而反彈向上，致 2022 年全年營業收入較 2021 年度增加 105,542 仟元，微幅成長 0.71%。2024 年上半年度因高通膨情況尚未緩解，且終端客戶商品庫存去化緩慢影響，使得消費性電子市場未有明顯復甦跡象且因同業競爭激烈，致營業收入較 2023 年上半年度減少 494,145 仟元，下滑 7.67%。2024 年 5 月受到主要銷售客戶消費性電子產品需求減少，致營業收入較去年同期下降，惟 2024 年 6~7 月主要銷售客戶消費性電子產品需求增加，對韓系客戶之出貨暢旺，致營業收入較去年同期成長，未來將加速新產品認證，不斷導入新技術以強化製造能力，持續管控生產成本，並強化營收及獲利能力。

綜上所述，若以子公司借款首次動撥時點觀之，雖於 2024 上半年度受到終端需求影響致營收下滑，惟子公司之營業收入於 2020~2022 年度及 2024 年 6~7 月均呈成長趨勢，顯示其原借款效益足已顯現，並無異常之情事，且本公司為支付日常營運所需之資金，故持續動撥銀行借款支應，對公司整體營運實有其必要性亦有一定之助益，顯示本公司原借款效益應已顯現。

- (4) 現金收支預測表中，未來如有重大資本支出及長期股權投資合計之金額達本次募資金額百分之六十者，應敘明其必要性、預計資金來源及效益：

本公司本次募資金額為 1,200,000 仟元，經檢視本公司 2024 年度及 2025 年度編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本公司 2024 年 7 月至 2025 年 12 月並無估列長期投資計畫。另重大資本支出預估 2024 年 7 月至 2025 年度資本支出金額合計 2,559,969 仟元，主係機器設備、廠務工程與機器維修及汰舊換新等支出等。為維持既有設備生產效率及產出良率，本公司每年均發生例行性修繕費用、汰舊換新、品保研發等設備增添及廠務設施等支出，此部分效益主要為維持公司既有產線之生產效能，進而提升公司技術能力及維持於產業中之競爭地位。其中編列廠務工程及其附屬設備、機器汰舊換新及例行性修繕費用等約新台幣 781,475 仟元，資金來源係以自有資金及銀行借款支應，因此部份主要係為用於提升製程能力及機器維修汰舊換新所需支出，無法貢獻新增產能，故無法產生

營收及獲利增加之效益。另新增設備部分，預計金額約新台幣 1,778,494 仟元係為因應日常營運增添產能及優化現有產線所需，以提升本公司產品品質及生產效率，進而降低生產成本與強化產品競爭力，應有其必要性，預計資金來源係以自有資金及銀行借款支應。本公司 2024 年 7 月至 2025 年底各月份現金收支預測表中未來重大資本支出及長期投資合計之金額共計為 2,559,969 仟元，已達本次募資金額百分之六十，本公司為因應未來業務成長需求，擬規畫購置 PCB 製程所需之相關機器設備，茲評估其未來各年度之預計效益及資金回收年限列示如下表：

單位：平方公尺；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產品項目	生產量增加	銷售量增加	營業收入增加	營業收入增加	營業淨利增加	折舊費用	現金流量	預計累計資金回收金額
2025	PCB	962,661	926,275	2,051,575	238,658	80,910	111,381	192,292	192,292
2026		1,925,323	1,852,550	4,103,149	477,317	161,821	170,665	332,485	524,777
2027		1,925,323	1,852,550	4,103,149	477,317	161,821	170,665	332,485	857,262
2028		1,925,323	1,852,550	4,103,149	477,317	161,821	170,665	332,485	1,189,747
2029		1,925,323	1,852,550	4,103,149	477,317	161,821	170,665	332,485	1,522,232
2030		1,925,323	1,852,550	4,103,149	477,317	161,821	170,665	332,485	1,854,717
2031		1,925,323	1,852,550	4,103,149	477,317	161,821	170,665	332,485	2,187,202
2032		1,925,323	1,852,550	4,103,149	477,317	161,821	170,665	332,485	2,519,687
2033		1,925,323	1,852,550	4,103,149	477,317	161,821	170,665	332,485	2,852,172
合計				34,876,767	4,057,194	1,375,478	1,476,701	2,852,172	-

註1：係依預計耐用年限15年逐年攤銷。

註2：預計資金回收年限約為9年。

由上表可知，本公司為因應未來業務成長需求，擬規畫購置 PCB 製程所需之相關機器設備，茲分別就其合理性說明如下：

#### ①生產量及銷售量

本公司本次計劃購置之機器設備係採分批裝機陸續投產之方式為之，預計於 2025 年第一季正式量產，本公司預估之生產量及銷售量係參考以往製程經驗、生產良率、稼動率、納入機器設備開始量產之時點及主要銷售客戶未來年度訂單預測，2025 年預計增加之生產量為 962,661 平方公尺，預計增加之銷售量為 926,275 平方公尺，2026 年~2033 年度預計增加之生產量均為 1,925,323 平方公尺，預計增加之銷售量皆為 1,852,550 平方公尺。綜上所述，本公司對生產量及銷售量之預估，係參酌現行使用同類型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機器設備運轉效能、生產稼動率、量產經驗、供應商配合度等相關因素，並考量新機器自 2024 年中開始購買、安裝、試車、驗收乃至於 2025 年第一季量產後之進度，以及市場未來供需情形等因素，其所估計增加之生產量及銷售量應屬合理。

#### ②營業收入

本公司本次計劃購買機器設備之預計銷售值，係依據以往生產經驗、設備預計投入生產時點、生產稼動率並參考未來市場需求進行產銷量預估，單價則參酌本公司現有同類型產品之平均單價並考量未來產品價格波動進行預估，預

估 2025~2033 年度共可為本公司增加 34,876,767 仟元之營業收入，其預計銷售值尚屬合理。

#### ③營業毛利及營業淨利

有關營業毛利的預估，本公司係參酌本公司相似產品售價、製造成本及產能利用率推估該產品之平均毛利率約 11.00%~12.30%作為估算基礎，並考量市場價格跌價之影響，故以 11.63%估計毛利率，預估 2025~2033 年度共可為本公司增加 4,057,194 仟元之營業毛利，其假設基礎尚屬合理。在營業利益方面，本公司係參酌過去三年度之營業利益率平均約為 3.99%作為估算基礎，以此估算 2025 至 2033 年度共可為本公司增加 1,375,478 仟元之營業淨利，其假設基礎尚屬合理。

#### ④資金回收年限

本公司本次所編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中，2024 年 7 月~2025 年 12 月之未來重大資本支出合計之金額約為新台幣 2,559,969 仟元，若依營業利益加計折舊費用，設算資金回收年限約為 9 年，其預估資金回收年限尚屬合理。

4.購買營建用地、支付營建工程款或承攬工程者，應詳列預計自購買土地至營建個案銷售完竣或承攬工程完竣所需之資金總額、不足資金之來源及各階段資金投入及工程進度，並就認列損益之時點、金額說明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不適用。

5.購買未完工程並承受賣方未履行契約者，應列明買方轉讓理由、受讓價格決定依據及受讓過程對契約相對人權利義務之影響：不適用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 肆、財務概況

###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 1.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2024年6月30日 止財務資料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流動資產		5,069,495	6,925,804	9,065,976	7,964,890	6,065,207	6,377,22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067,841	7,516,542	10,149,438	11,480,481	11,474,655	11,639,222
無形資產		34,924	188,097	168,418	205,841	193,653	182,282
其他資產		636,632	637,919	411,591	371,766	357,555	318,847
資產總額		11,808,892	15,268,362	19,795,423	20,022,978	18,091,070	18,517,575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471,721	5,244,657	8,894,604	7,185,096	7,421,675	8,391,954
	分配後	4,041,520	5,814,471	9,654,356	7,564,972	7,421,675	不適用
非流動負債		891,682	2,362,734	3,471,138	4,806,342	3,734,481	3,953,133
負債總額	分配前	4,363,403	7,607,391	12,365,742	11,991,438	11,156,156	12,345,087
	分配後	4,933,202	8,177,205	13,125,494	12,371,314	11,156,156	不適用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7,412,478	7,624,632	7,396,475	7,998,200	6,904,038	6,144,551
股本		1,890,409	1,899,380	1,899,380	1,899,380	1,899,380	1,899,380
資本公積		2,396,626	2,405,512	2,405,512	2,405,512	2,405,304	2,405,304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697,167	3,325,984	4,140,552	4,265,773	3,093,451	2,468,414
	分配後	2,127,368	2,756,170	3,380,800	3,885,897	3,093,451	不適用
其他權益		428,276	(6,244)	(1,048,969)	(572,465)	(494,097)	(628,547)
庫藏股票		-	-	-	-	-	-
非控制權益		33,011	36,339	33,206	33,340	30,876	27,937
權益總額	分配前	7,445,489	7,660,971	7,429,681	8,031,540	6,934,914	6,172,488
	分配後	6,875,690	7,091,157	6,669,929	7,651,664	6,934,914	不適用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 2.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2024年6月30 日止財務資料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營業收入		10,387,249	11,832,513	14,800,683	14,906,225	12,628,251	5,952,359
營業毛利		1,970,007	2,507,501	3,118,965	2,829,347	1,028,418	304,572
營業淨利(損)		840,789	1,194,111	1,477,408	1,011,324	(604,502)	(539,43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116	44,566	(41,380)	(65,685)	(201,105)	(87,033)
稅前淨利(損)		845,905	1,238,677	1,436,028	945,639	(805,607)	(626,467)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830,650	1,203,755	1,383,882	878,367	(799,952)	(627,436)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830,650	1,203,755	1,383,882	878,367	(799,952)	(627,43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430,888	(436,346)	(1,040,596)	489,070	83,202	(134,99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261,538	767,409	343,286	1,367,437	(716,750)	(762,426)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827,051	1,198,609	1,377,897	874,482	(796,944)	(625,037)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3,599	5,146	5,985	3,885	(3,008)	(2,399)
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256,129	764,096	341,657	1,361,477	(714,078)	(759,487)
綜合損益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5,409	3,313	1,629	5,960	(2,672)	(2,939)
每股盈餘(虧損)		4.46	6.31	7.25	4.60	(4.20)	(3.29)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二)影響上述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告之影響：無。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 1.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2019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趙敏如、關春修	無保留意見
2020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趙敏如、關春修	無保留意見
2021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趙敏如、關春修	無保留意見
2022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純怡、關春修	無保留意見
2023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純怡、關春修	無保留意見

2.最近五年度如有更換會計師之情事者，應列示公司、前任及繼任會計師對更換原因之說明：無。



## (四)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註)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2024年6月30日 財務分析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36.95	49.82	62.46	59.88	61.66	66.66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37.39	133.36	107.40	111.82	92.98	86.99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46.02	132.05	101.92	110.85	81.72	75.99	
	速動比率(%)	94.14	89.58	59.90	67.73	51.65	45.68	
	利息保障倍數	13.03	33.02	32.73	6.84	(1.87)	(3.39)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17	3.59	3.66	3.53	3.55	3.86	
	平均收現日數	115.14	101.67	99.72	103.39	102.81	94.55	
	存貨週轉率(次)	4.54	4.35	3.73	3.27	3.81	4.03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3.07	3.55	3.38	2.77	3.27	3.43	
	平均銷貨日數	80.39	83.90	97.85	111.62	95.80	90.5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68	1.74	1.67	1.37	1.16	1.03	
	總資產週轉率(次)	0.86	0.87	0.84	0.74	0.66	0.6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7.40	9.12	8.09	5.06	(3.01)	(5.61)	
	權益報酬率(%)	12.34	15.94	18.34	11.36	(10.68)	(19.1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44.74	65.21	75.60	49.78	(42.41)	(65.96)	
	純益率(%)	7.99	10.17	9.35	5.89	(6.33)	(10.54)	
	每股盈餘(元)	4.46	6.31	7.25	4.60	(4.20)	(3.29)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37.01	37.48	12.65	22.99	28.27	5.3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74.11	86.74	62.40	54.13	67.41	59.27	
	現金再投資比率(%)	6.12	9.07	3.40	4.56	9.24	2.4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88	1.64	1.55	2.07	(1.21)	(0.17)	
	財務槓桿度	1.09	1.03	1.03	1.19	0.68	0.79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增減變動達20%者)

- 1.與獲利能力相關的財務比率下滑，如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純益率及每股盈餘，主因本年度經營成果由盈轉虧所致。
- 2.與償債能力相關的財務比率弱化，如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主因本年流動資產餘額下降所致。利息保障倍數下滑主因經營成果由盈轉虧所致。
- 3.與現金流量相關的財務比率增加，如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主因存貨去化及帳款收現對營運現金流量產生正向效益，且資本支出高峰已過並加強管控支出而減少投資活動的現金流出，均有益於現金流量的各項比率。
- 4.營運槓桿度及財務槓桿度下滑主因營業利益減少所致。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上表財務比率之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

- 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總額。
-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五)會計項目重大變動說明：比較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之會計項目，若金額變動達百分之十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百分之一者，應詳予分析其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項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註1)	金額	%(註1)	金額	%(註2)	
應收帳款淨額	2,999,642	16.58	3,952,037	19.74	(952,395)	(24.10)	主係 2023 年度受到終端需求疲軟及客戶去庫存化等影響使營收衰退所致。
存貨	2,231,765	12.34	3,098,039	15.47	(866,274)	(27.96)	主要係 2023 年度受到終端需求疲軟及客戶去庫存化等影響，本公司為避免存貨產生呆滯損失故加強控管原物料庫存及去化，並調節產能以減少製成品存貨庫存所致。
應付設備款	237,280	1.31	533,484	2.66	(296,204)	(55.52)	主要係 A3 新廠於 2022 年度之待驗資產及設備因陸續完成安裝、驗收及付款所致，使 2023 年期末應付設備款餘額較 2022 年減少。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2,407,691	13.31	1,400,452	6.99	1,007,239	71.92	主係將長期借款一年內到期轉列流動負債所致。
長期借款	3,523,834	19.48	4,575,831	22.85	(1,051,997)	(22.99)	
未分配盈餘	2,044,482	11.30	3,216,804	16.07	(1,172,322)	(36.44)	主要係分派 2022 年度股利及 2023 年營運虧損，致未分配盈餘減少。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6,904,038	38.18	7,998,200	39.95	(1,094,162)	(13.68)	主要係 2023 年虧損所致。

會計項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 (註 1)	金額	% (註 1)	金額	% (註 2)	
營業收入	12,628,251	100.00	14,906,225	100.00	(2,277,974)	(15.28)	主係 2023 年度營業收入受全球消費性電子市場景氣復甦緩慢且同業競爭壓力等影響下滑，且營業成本因規模效益遞減及產品銷售結構改變而導致毛利率下滑所致。
營業毛利	1,028,418	8.14	2,829,347	18.98	(1,800,929)	(63.65)	
營業費用	1,632,920	12.93	1,818,023	12.20	(185,103)	(10.18)	
營業淨利(損)	(604,502)	(4.79)	1,011,324	6.78	(1,615,826)	(159.77)	
稅前淨利(損)	(805,607)	(6.38)	945,639	6.34	(1,751,246)	(185.19)	
本期淨利(損)	(799,952)	(6.33)	878,367	5.89	(1,678,319)	(191.07)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8,686	0.62	478,534	3.21	(399,848)	(83.56)	主要係 2023 年度之泰銖匯率變動幅度小於 2022 年度變動幅度所致。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83,202	0.66	489,070	3.28	(405,868)	(82.99)	主係 2023 年度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較 2022 年度減少所致。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716,750)	(5.68)	1,367,437	9.17	(2,084,187)	(152.42)	主係 2023 年度本期淨損及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較 2022 年度減少所致。

註 1：%指該項目於各相關報表之同型比率。

註 2：%指以前一年為 100%所計算之變動比率。

## 二、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

(一)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並應加列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報之財務報告

1.202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二。

2.202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三。

3.2024 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四。

(二)最近二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包括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本公司係外國發行公司，故不適用。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應併予揭露：無。

##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

(一)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資訊：無。

(三)期後事項：無。

(四)其他：無。

####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

#####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流動資產	6,065,207	7,964,890	(1,899,683)	(23.8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11,474,655	11,480,481	(5,826)	(0.05)
無形資產	193,653	205,841	(12,188)	(5.92)
其他資產	357,555	371,766	(14,211)	(3.82)
資產總額	18,091,070	20,022,978	(1,931,908)	(9.65)
流動負債	7,421,675	7,185,096	236,579	3.29
非流動負債	3,734,481	4,806,342	(1,071,861)	(22.30)
負債總額	11,156,156	11,991,438	(835,282)	(6.97)
股本	1,899,380	1,899,380	-	-
資本公積	2,405,304	2,405,512	(208)	(0.01)
保留盈餘	3,093,451	4,265,773	(1,172,322)	(27.48)
股東權益總額	6,934,914	8,031,540	(1,096,626)	(13.65)
1.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說明：(前後期變動比率達 20% 以上，且變動金額超過一仟萬元以上者)				
(1)流動資產減少：主因應收帳款收現及存貨去化所致。				
(2)非流動負債減少：主因長期借款轉列流動負債所致。				
(3)保留盈餘減少：主因股利發放及稅後虧損所致。				
2.未來因應計畫：上述變動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 (二)財務績效

##### 1.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12,628,251	14,906,225	(2,277,974)	(15.28)
營業成本	11,599,833	12,076,878	(477,045)	(3.95)
營業毛利	1,028,418	2,829,347	(1,800,929)	(63.65)
營業費用	1,632,920	1,818,023	(185,103)	(10.18)
營業淨利(損)	(604,502)	1,011,324	(1,615,826)	(159.7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01,105)	(65,685)	(135,420)	(206.17)
稅前淨利(損)	(805,607)	945,639	(1,751,246)	(185.19)
所得稅費用	(5,655)	67,272	(72,927)	(108.41)
本期淨利(損)	(799,952)	878,367	(1,678,319)	(191.07)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83,202	489,070	(405,868)	(82.9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716,750)	1,367,437	(2,084,187)	(152.42)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說明：(前後期變動比率達 20% 以上，且變動金額超過一仟萬元以上者)				
(1)營業毛利、營業淨利、稅前淨利、本期淨利及本期綜合損益總額減少：主因營收衰退而致使生產規模效益遞減所致。				
(2)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增加：主因財務成本因利率環境及融資水位影響所致。				
(3)所得稅費用減少：主因全年虧損減少所得稅估計所致。				
(4)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減少：主因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影響所致。				

2.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泰鼎將持續發揮新設備及新技術的製程能力，除強化生產效率與品質外，藉由新廠的投資持續豐富產品組合，以滿足既有客戶需求，達成開發新產品以拓展客源及市場的目標。綜觀 2023 年受全球景氣復甦緩慢及地緣政治等因素影響而使消費性電子市場持續疲弱，惟 2024 年隨著東南亞產業聚落成形、終端市場庫存壓力得到緩解且在低基期效應下，整體 PCB 產業可望迎來復甦。

本公司預期 2024 年度經營成果將逐漸恢復擺脫低潮，資金籌措方式將規劃以自有資金及銀行借款為來源，預期財務上尚不至於產生重大風險，本公司將致力於提早管控風險，維持經營穩定。

(三)現金流量

1.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率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098,776	1,652,290	446,486	27.0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471,866)	(2,321,659)	849,793	36.6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744,161)	498,428	(1,242,589)	(249.30)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主係2023年度存貨去化及應收帳款收現，因而使2023年度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增加。					
(2)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主係因2023年度資本支出管控，致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減少。					
(3)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主係2023年度因陸續償還銀行借款，致籌資活動產生之淨現金流出。					

2.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無此情事。

3.未來一年度(2024 年度)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1)	預計全年現金流入量(2)	預計全年現金流出量(3)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額(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融資計劃
641,929	13,154,718	22,041,279	(8,244,632)	—	銀行借款或於資本市場籌資
1.未來一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全年現金流入量：主要係預計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入。					
(2)全年現金流出量：主要用於營運支出及償還銀行借款等。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除以營運活動現金流入支應外，於現金餘額不足時將以銀行借款或於資本市場籌資方式因應。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單位：新台幣百萬元

計畫項目	資金來源	完工日期	2023 年度
廢水循環系統	營運資金及銀行貸款	2023 年第 4 季	142
增添及替換生產設備	營運資金及銀行貸款	2024 年第 4 季	282
製程技術提升與新製程開發	營運資金及銀行貸款	2024 年第 4 季	181
三廠廠房設施及機器設備	營運資金及銀行貸款	2023 年第 4 季	364

預期可能產生效益：

子公司持續進行舊設備的換新及新設備與新製程的擴充，既可克服生產瓶頸提升良率及效率，亦可達成新品開發之生產要求，在產品組合不斷豐富與生產成本良好管理的利基下，滿足客戶並開發新客群，最終達成營運成長之目標。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轉投資政策係以提昇本身產品及市場競爭力、營運成長性及整體獲利能力，持續創造股東最大利益。

2.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改善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被投資公司	2023 年度認列之投資損益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Apex Circuit (Thailand) Co., Ltd.	(744,899)	2023 年度消費性電子產品景氣低迷未見復甦，致全年營收衰退。獲利表現受限於營收規模之下滑，致使經濟規模效益遞減而對毛利產生負面衝擊；另財務成本的高漲亦進一步侵蝕本年度績效表現。	(1)加快新品訂單導入 (2)縮短新技術的開發學習時效 (3)穩定人員流動率提升生產效益 (4)持續管控各項開銷
Approach Excellence Trading Ltd. (BVI)	634	主係美金對新台幣升值產生兌換利益	不適用。
Shye Feng Enterprise (Thailand) Co., Ltd.	1,048	良好的管理及營運效率	不適用。
Shye Feng (Singapore) Pte. Ltd.	7,875	良好的管理及營運效率	不適用。
泰鼎國際採購(東莞)有限公司	18,415	與中國稅局溝通外銷退稅已見成效，各年度退稅辦理已順利進行中，故 2023 年度迴轉備抵應收退稅款所致。	不適用。

3.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

(六)其他重要事項：無。

## 伍、特別記載事項

###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一)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及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

#### 1.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

年度	會計師建議事項	目前改善情形
2021	無重大缺失	—
2022	無重大缺失	—
2023	無重大缺失	—

2.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無。

(二)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123 頁。

(三)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列明其原因、會計師審查意見、公司改善措施及缺失事項改善情形：不適用。

二、委託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不適用。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124 頁。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125 頁。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不適用。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無。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本公司於2024年度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30,000仟股，每股面額10元，發行總面額為新台幣300,000仟元整，業經113年9月23日金管證發字第1130357172號函申報生效，要求本公司將113年至114年新增PCB製程機器設備及相關廠務工程、機器設備維護及汰舊換新之執行情形、效益達成情形及預計回收年限於公開說明書揭露，於未來辦理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時具體評估效益之達成情形，請詳本公開說明書第76~78頁。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無。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次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等人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五。

十二、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並採詢價圈購對外公開承銷之案件，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不適用。

十三、發行人視所營事業性質，委請在技術、業務、財務等各方面具備專業知識及豐富經驗之專家，就發行人目前營運狀況及本次發行有價證券後之未來發展，進行比較分析並出具意見者，應揭露該等專家之評估意見：不適用。

十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一)與中華民國股東權益保障規定重大差異之說明

編號	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	《公司法》或《證券交易法》相關法令	本公司章程規定及差異原因
1	<p>下列涉及股東重大權益之議案，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二以上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同意為之。出席股東之股份總數不足前述定額者，得以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之同意行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公司締結、變更或終止關於出租全部營業，委託經營或與或他人經常共同經營之契約、讓與全部或主要部分之營業或財產、受讓他人全部營業或財產而對公司營運有重大影響者</li> <li>2. 變更章程</li> <li>3. 章程之變更如有損害特別股股東之權利者，另需經特別股股東會之決議</li> <li>4. 以發行新股方式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li> <li>5. 解散、合併或分割之決議</li> <li>6. 股份轉換</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公司法第 185 條</li> <li>2. 公司法第 277 條</li> <li>3. 公司法第 159 條</li> <li>4. 公司法第 240 條</li> <li>5. 公司法第 316 條</li> <li>6. 企業併購法第 29 條</li> </ol>	<p>關於股東會決議方式，除中華民國公司法之特別(重度)決議外，本公司於章程第 2 條尚設有英屬開曼群島公司法下定義之「特別決議」，係指以由達到有表決權(親自表決或於允許委託出席時，由代理人表決)股東出席數規定之會議中，有不少於出席表決權三分之二(或其他公司章程所定之更高成數)通過之決議，始得通過所致，如該等事項之決議以任何低於英屬開曼群島法特別決議要求所作成，將被視為無效。上述差異係因英屬開曼群島公司法規定而生，惟本公司章程已將股東權益保護檢查表所規定以「特別(重度)決議」事項，分別訂定於公司章程第 3.9 條、第 11.4 條、第 11.5 條、第 12 條、第 32.1 條、第 32.2 條、第 56.1 條、第 59 條至第 63 條屬於「特別(重度)決議」事項或「英屬開曼群島法特別決議」事項。</p>
2	<p>下列涉及股東重大權益之議案，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二以上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同意為之。出席股東之股份總數不足前述定額者，得以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之同意行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公司締結、變更或終止關於出租全部營業，委託經營或與或他人經常共同經營之契約、讓與全部或主要部分之營業或財產、受讓他人全部營業或財</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公司法第 185 條</li> <li>2. 公司法第 277 條</li> <li>3. 公司法第 159 條</li> <li>4. 公司法第 240 條</li> <li>5. 公司法第 316 條</li> <li>6. 企業併購法</li> </ol>	<p>股東權益保護檢查表規定關於合併之決議因涉及股東重大權益，應以「特別(重度)決議」作成。惟英屬開曼群島公司法規定進行合併之條件之一，係必須根據英屬開曼群島公司法規定，由參與合併公司股東同意合併計畫，其決議方式係(A)經由參與合併公司以開曼公司法規之特別決議同意作成、(B)滿足參與合併之公司章程之其他授權規定(如有)。此係英屬開曼群島公司法下之強制性規定，核與股東權益保護檢查表規定「合</p>



	<p>產而對公司營運有重大影響者</p> <p>2.變更章程</p> <p>3.章程之變更如有損害特別股股東之權利者，另需經特別股股東會之決議</p> <p>4.以發行新股方式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p> <p>5.解散、合併或分割之決議</p> <p>6.股份轉換</p>	第 29 條	<p>併」之議案應一概以「特別(重度)決議」作成有異。</p> <p>本公司章程第 11.4 條規範，應遵守英屬開曼群島公司法關於取得參與合併公司股東同意及其決議方式之規定。</p>
3	<p>1.股東會應於中華民國境內召開之。若於中華民國境外召開股東會，應於董事會決議或股東取得主管機關召集許可後二日內申報證券交易所同意。</p> <p>2.股東繼續一年以上，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三以上者，得以書面記明提議事項及理由，請求董事會召集股東臨時會。請求提出後十五日內，董事會不為召集之通知時，股東得報經主管機關許可，自行召集。</p>	<p>1.公司法第 170 條</p> <p>2.公司法第 172 條之 2</p> <p>3.公司法第 172 條之 1</p> <p>4.公司法第 173 條第 1 項、第 2 項、第 173 條之 1</p> <p>5.公司法第 172 條、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1、第 43 條之 6</p>	<p>關於股東自行召集臨時股東會程序，依照英屬開曼群島公司法，該等行為無須經英屬開曼群島政府機關之許可，與中華民國公司法 173 條有關「股東自行召集臨時股東會」有所差異。本公司章程第 14.5 條並未訂定股東於自行召集股東臨時會前，須經報請主管機關許可，僅訂定如召開臨時股東會之地點位於中華民國境外，應事先申報證券交易所同意，而非如股東權益保護檢查表所要求「於...股東取得主管機關召集許可二日內申報證券交易所同意」。</p>
4	<p>有關特別股的權利、義務。包括：</p> <p>1. 已發行之特別股總額，及額定得發行特別股總額。</p> <p>2. 公司發行與收回特別股之條件及程序。</p> <p>3. 已發行之特別股各項權利、義務及其他事項，如：分派公司賸餘財產之順序、股東表決權限制等。</p>	<p>1.公司法第 157 條</p> <p>2.公司法第 158 條</p>	<p>本公司因未發行特別股，故公司章程目前未具體規範特別股之權利及義務。本公司章程第 5.2 及第 5.3 條規定未來如公司發行特別股時，其發行條件應載明特別股異於普通股之各項權利、義務及其他事項，如：分派公司賸餘財產之順序、股東表決權限制等。</p>
5	<p>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之相關事項應遵循中華民國「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之規定。</p>	證券交易法第 25 條之 1	<p>股東權益保護事項檢查表規定對於委託代理人出席主要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第 5 條、第 6 條、第 6 條之 1、第 7 條、第 8 條第 4 項、第 10 條...等之規定訂定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相關規範，由於開曼公司法並無委託書行使及徵求之規範，惟本公司為符合中華民國法令之規定，已於公司章程第 22 條概括規定於本公司之股票於證券商營業處所交易期間內，在不抵觸章程之情況，本公司股東會使用或徵求委託書悉依「中華民國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之相關規定辦理。</p>
6	<p>董事執行業務，有重大損害公司之行為或違反法令或章程之重大事項者，股東會未為決議將其解任者，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三以上之股東，得於</p>	公司法第 200 條	<p>股東權益保護事項檢查表規定對於董事執行業務違反法令處理程序，主要依據「公司法」第 214 條之規定，繼續六個月以上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p>

<p>股東會後三十日內訴請法院裁判解任之，並得以臺灣臺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p>		<p>一以上之股東，得以書面請求監察人為公司對董事提起訴訟。股東提出請求後三十日內，監察人不提起訴訟時，股東得為公司提起訴訟。</p> <p>由於英屬開曼群島法律並無與「監察人」等同之概念，本公司已於章程第 44.3 條增訂：「本公司股東除有依據英屬開曼群島法律提起股東代表訴訟之權利外，在不影響其根據英屬開曼群島法律提起股東代表訴訟之權利下，繼續六個月以上，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之股東，得為本公司對董事提起訴訟，並得以中華民國臺灣臺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惟此條文將不影響未繼續一年以上持股 3% 之股東提起代表訴訟之權利。蓋依英屬開曼群島之普通法，所有少數股東不論其持股比例或持股期間為何，在符合一定規定下均有權代表公司對董事提起訴訟，一旦股東提起訴訟後，則由開曼法院決定股東得否繼續進行訴訟。故章程規定亦不影響(且非有意影響)少數股東依據英屬開曼群島法律原本即具有提起股東代表訴訟之權利。</p>
---	--	--

(二)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依「外國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十五條應記載事項如下：

一、發行目的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主要營業項目為單面(Single-sided)、雙面(Double-sided)與多層(Multi-layer)硬式印刷電路板(Printed Circuit Board, PCB)之製造與銷售。產品除內銷泰國當地外，尚外銷至亞洲、歐洲及美洲等地區。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主要客戶品牌包括 Samsung、Sony、Bosch、Vantiva、Canon、HP、Toshiba 與 WDC 等國際一線客戶。本公司及子公司所生產之印刷電路板主要應用於包括電視、車用多媒體、電腦週邊、網通設備、家用娛樂設備等產品。

本次辦理 2024 年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所募集之資金新台幣 1,200,000 仟元將全數用於償還子公司 Apex Circuit (Thailand) Co., Ltd.之銀行借款，以減輕利息負擔及改善財務結構。將可適度減輕利息支出，亦可降低對銀行借款依存度，並強化償債能力及提升競爭力，實有其必要性。

綜上所述，本次辦理 2024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用於償還銀行借款有其必要性，亦為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主要目的。

## 二、發行股數、每股發行價格之決定方式及發行總金額

### (一)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股數及募集總金額

- 1.面額：新台幣 10 元。
- 2.股數：30,000 仟股。
- 3.發行價格：每股新台幣 40 元。
- 4.總金額：新台幣 1,200,000 仟元。

### (二)每股發行價格之決定方式

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發行價格，係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六條第一項規定，訂定發行價格為每股 40 元。

## 三、承銷方式及擬掛牌處所

(一)承銷方式：本次現金增資係依「外國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 13 條規定及本公司修訂及重述章程(下稱「章程」)第 3.3 條提撥本次增資發行新股之 10%，採公開申購方式對外公開承銷。其餘 90%，依章程第 3.2 條由原股東按增資認股基準日股東名冊記載之股東持股比例認購，其認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由股東自認股基準日起五日內自行拼湊成整股認購，原股東放棄認購或拼湊後仍不足一股之畸零股部份，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之。

(二)擬掛牌處所：臺灣證券交易所。

## 四、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者，其募集金額運用計畫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一)資金運用計畫：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額為新台幣 1,290,000 仟元，擬 100%兌換外幣匯出。

(二)資金來源：(1)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30,0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每股發行價格為新台幣 40 元，預計募集金額新台幣 1,200,000 仟元整。

(2)其餘 90,000 仟元係以自有資金方式支應。

### (三)計畫項目及預計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計完成時間	所需資金總額	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2024 年第四季
償還銀行借款	2024 年第四季	1,290,000	1,290,000

### (四)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

本次計畫項目 1,290,000 仟元擬用以償還子公司銀行借款，以擬償還之銀行借款利率設算，預計 2024 年度約可減少 1,070 仟元之利息支出，往後每年約可減少 51,703 仟元之利息支出。

五、發行目的如為合併、受讓他公司股份、收購或分割而發行新股者：不適用。

六、股票之登錄、印製、簽證、發放、帳簿劃撥交付及其在國內買賣之交付方式

本公司股票採無實體發行，故無股票印製、簽證、發放等作業。其在交易市場交割方式係透過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之有價證券帳簿劃撥方式辦理交割。

七、募集期間及逾期未募足之處理方式

依據「外國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之規定，應於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經證券主管機關申報生效通知到達之日起，三個月內全數募足並收足現金款項，若經證券主管機關核准者，得再延長三個月，並以一次為限。

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係採公開申購方式辦理承銷，原股東並未放棄優先認股，發行價格將因市場變動而調整，且將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六條第一項之規定調整。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如因每股實際發行價格因市場變動而調整，致募集資金不足時，其差額本公司將以自有資金方式因應，若募集資金增加時則用於償還銀行借款及/或充實營運資金之用。

八、其他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規定應記載事項：無。

(三) 本公司於 107 年度募集與發行中國境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上限陸仟張，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整，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發行總面額上限為新台幣陸億元整，業經 2018 年 4 月 13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70308994 號函申報生效，要求本公司揭露下列事項：公司為擴充產能擬於 107 年 3 月至 108 年 12 月購置機器設備維修及汰舊換新計 583,676 仟元，請於未來辦理募集發行案件時，具體評估其執行及效益達成情形。

2018 年度辦理中國境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購置機器設備及汰舊換新達成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2018 年 3 月 ~2019 年 (預計數)	2018 年 3 月 ~2019 年 (實際數)	差異數	資金來源	差異原因
機器汰舊換新及 例行性修繕費用	445,193	445,193	-	自有資金及 銀行借款	-

項目	2018年3月 ~2019年 (預計數)	2018年3月 ~2019年 (實際數)	差異數	資金來源	差異原因
用以擴充產能之 資本支出	138,483	181,912	43,429	自有資金及 銀行借款	因配合客戶訂單情形調整採購 時程、實際採購及付款金額差異 及實際購置付款時程差異所致。
合計	583,676	627,105	43,429		

由上表可知，本公司現金收支預測表所編未來2018年3月~2019年12月重大資本支出主係購置機器設備與機器維修及汰舊換新等支出等。為維持既有設備生產效率及產出良率，本公司每年均發生例行性修繕費用、汰舊換新及增添設備之支出，此部分效益主要為維持公司既有產線之生產效能，進而提升公司技術能力及維持於產業中之競爭地位。其中編列機器汰舊換新及例行性修繕費用等約445,193仟元，資金來源係以自有資金及銀行借款支應，因此部份主要係為用於提升製程能力及機器維修汰舊換新所需支出，無法貢獻新增產能，故無法產生營收及獲利增加之效益，其實際支用情形與預估數相符。另為因應日常營運增添產能及優化現有產線所需，以提升本公司產品品質及生產效率，進而降低生產成本與強化產品競爭力，資金來源係以自有資金及銀行借款支應。

2017年度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時

編製2017~2018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用以擴充產能之資本支出達成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預計數		實際數		差異數	差異原因
	2017年	2018年	2017年	2018年		
用以擴充產能 之資本支出	250,591	276,969	300,426	181,912	-	因配合客戶訂單情形調整採購時程、實 際採購及付款金額差異及實際購置付 款時程差異所致。
合計	527,560		482,338		(45,222)	

另2018年3月~2019年12月預計用以擴充產能之資本支出約138,483仟元，全數用於2018年度預計可新增產能之資本支出，此係與2017年度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時所編製2018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之資本支出所預計購置之機器設備係屬同一資本支出計畫。原編製2017~2018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資本支出屬新增產能設備之預計支付金額分別為250,591仟元及276,969仟元，合計527,560仟元，惟2018年募集與發行中國境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時，經參酌2017年度購置機器設備實際付款金額、客戶訂單調整及設備購置付款時程等相關規畫，其2017年度實際支付金額及2018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資本支出屬新增產能之預計支付金額分別為300,426仟元及181,912仟元，合計482,338仟元，略減少45,222仟元，較原預估數減少8.57%，就新增生產設備用以擴充產能之資本支出482,338仟元，評估2018年度~2023年度之實際效益達成情形列示如下表：

單位：平方公尺；新台幣仟元

項目	2017年度	2018年度			2019年度			2020年度			2021年度			2022年度			2023年度		
	實際數	預估數	實際數	達成率 (%)	預估數	實際數	達成率 (%)	預估數	實際數	達成率 (%)	預估數	實際數	達成率 (%)	預估數	實際數	達成率 (%)	預估數	實際數	達成率 (%)
生產量增加	174,507	354,721	354,721	100.00	354,540	144,701	40.81	354,522	354,522	100.00	354,522	354,522	100.00	354,522	354,522	100.00	354,522	190,178	53.64
銷售量增加	166,739	354,157	348,949	98.53	353,977	143,910	40.66	353,959	335,000	94.64	353,959	341,991	96.62	353,959	354,522	100.00	353,959	186,848	52.79
營業收入增加	342,728	733,148	823,683	112.35	732,775	360,937	49.26	732,738	783,956	106.99	732,738	835,270	113.99	732,738	1,058,986	144.52	732,738	527,149	71.94
營業毛利增加	34,055	102,280	123,179	120.43	107,012	61,446	57.42	108,066	162,059	149.96	110,895	166,218	149.89	110,895	192,940	173.98	110,895	46,444	41.88
營業淨利增加	396	40,036	52,544	131.24	45,551	23,297	51.14	46,808	78,205	167.08	49,612	78,228	157.68	49,612	66,084	133.20	49,612	(22,915)	(46.19)

註：原預估自2017年6月購置機器設備起算，預計資金回收年限約為7年。

2017~2019年度機器設備陸續到位投產後本公司於2018年度PCB產品新增生產量、銷售量、營業收入、營業毛利及營業淨利之實際數分別為354,721平方公尺、348,949平方公尺、823,683仟元、123,179仟元及52,544仟元，其達成率分別為100.00%、98.53%、112.35%、120.43%及131.24%，達成率均超過九成以上，主要係因製程優化達到預期效果，雖受到中國大陸對低階PCB產業愈趨不利之政策環境，以及生產成本上漲之影響，惟在本公司仍持續拓展業務並提升製程能力，增加產出所致。2019年度PCB產品新增生產量、銷售量、營業收入、營業毛利及營業淨利之實際數分別為144,701平方公尺、143,910平方公尺、360,937仟元、61,446仟元及23,297仟元，其達成率分別為40.81%、40.66%、49.26%、57.42%及51.14%，達成率偏低，主要係因中美貿易戰升溫，影響全球需求趨緩，加上日韓貿易戰影響韓國客戶出貨保守所致，惟本公司持續進行成本管控及製程效率提升，使毛利率由2018年之14.95%提升至2019年之17.02%。2020年度PCB產品新增生產量、銷售量、營業收入、營業毛利及營業淨利之實際數分別為354,522平方公尺、335,000平方公尺、783,956仟元、162,059仟元及78,205仟元，其達成率分別為100.00%、94.64%、106.99%、149.96%及167.08%，達成率均超過九成以上，主要係因新冠肺炎疫情影響，宅經濟及遠距會議需求增加帶動本公司營收成長動能所致。2021年度PCB產品新增生產量、銷售量、營業收入、營業毛利及營業淨利之實際數分別為354,522平方公尺、341,991平方公尺、835,270仟元、166,218仟元及78,228仟元，其達成率分別為100.00%、96.62%、113.99%、149.89%及157.68%，達成率均超過九成以上，主要係因受到終端客戶消費性產品需求持續增加，帶動本公司營收成長動能所致。2022年度PCB產品新增生產量、銷售量、營業收入、營業毛利及營業淨利之實際數分別為354,522平方公尺、354,522平方公尺、1,058,986仟元、192,940仟元及66,084仟元，其達成率分別為100.00%、100.00%、144.52%、173.98%及133.20%，達成率均超過100%以上，雖2022年前三季受俄烏戰爭及通膨等因素影響，消費性電子產品等終端市場需求下滑營收表現逐季遞減，直至第四季因主要客戶恢復拉貨動能反彈向上，致營收、毛利及營業淨利達成情形良好。2023年度PCB產品新增生產量、銷售量、營業收入、營業毛利及營業淨利之實際數分別為190,178平方公尺、186,848平方公尺、527,149仟元、46,444仟元及(22,915)仟元，其達成率分別為53.64%、52.79%、71.94%、41.88%及(46.19)%，達成率不如預期，主係2023年度受地緣政治局勢衝突及通膨因素影響，使全球消費性電子市場景氣復甦緩慢，加上同業競爭壓力等影響，使銷售量及平

均銷售單價皆下滑，致營收下滑，且因規模效益遞減、人工成本上升、產品結構及種類改變、新品複雜度及存貨報廢及呆滯損失等因素，對全年生產成本產生衝擊等因素，使平均生產成本上升，連帶影響達成情形不如預期，經評估其原因尚有其合理性。原預估自2017年6月購置機器設備起算，預計資金回收年限約為7年。依自2017年度~2023年度各期實際營業淨利增加合計數加計各年度之折舊，其設備投資金額業已如原預估數於7年全數回收，足已顯示相關用以擴充產能之資本支出達成情形良好。

綜上所述，本公司雖於2019年受到中美貿易戰升溫影響全球需求趨緩，以及2023年度受地緣政治局部衝突及通膨因素影響，使全球消費性電子市場景氣復甦緩慢，使得當年度達成情形不如預期，惟2017年度~2023年度之實際營業淨利增加合計數達成情形良好，經評估其原因尚屬合理。

十五、上市上櫃公司應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2023年)董事會開會6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王樹木	6	0	100.00%	—
董事	周瑞祥	6	0	100.00%	—
董事	鄭永源	6	0	100.00%	—
董事	李順忠	6	0	100.00%	—
董事	吳森田	6	0	100.00%	—
董事	Somkiat Krajangjaeng	6	0	100.00%	—
董事	陳篤全	6	0	100.00%	—
獨立董事	蘇朝琴	6	0	100.00%	—
獨立董事	陳永財	6	0	100.00%	—
獨立董事	Jesadavat Priebjrivat	5	1	83.33%	—
獨立董事	洪瑞華	6	0	100.00%	—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相關說明：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規定，有關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之說明，請參閱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會日期/期別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及參與表決情形
2023.02.28 (第六屆第6次)	蘇朝琴、陳永財、洪瑞華、Jesadavat Priebjrivat	2022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與自身有利害關係之董事迴避參與討論及表決
2023.02.28 (第六屆第6次)	Jesadavat Priebjrivat	子公司 APT 發放董事報酬案	與自身有利害關係之董事迴避參與討論及表決
2023.12.19 (第六屆第11次)	王樹木、周瑞祥、鄭永源、陳篤全、李順忠、吳森田	本集團 2023 年度經理人績效評估結果及年終獎酬計畫	與自身有利害關係之董事迴避參與討論及表決
2023.12.19 (第六屆第11次)	王樹木、蘇朝琴、陳永財、洪瑞華、Jesadavat Priebjrivat	本集團 2024 年度董事(含獨立董事及功能性委員會成員)薪酬案	與自身有利害關係之董事迴避參與討論及表決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下表-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 執行一次	2022.12.01 至 2023.11.30	個別 董事成員	董事自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li> <li>➢ 董事職責認知</li> <li>➢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li> <li>➢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li> <li>➢ 內部控制</li> </ul>
每年 執行一次	2022.12.01 至 2023.11.30	整體董事 會	董事會 內部自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li> <li>➢ 董事會決策品質</li> <li>➢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li> <li>➢ 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li> <li>➢ 內部控制</li> </ul>
每年 執行一次	2022.12.01 至 2023.11.30	審計委員 會	董事會 內部自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li> <li>➢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li> <li>➢ 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li> <li>➢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li> <li>➢ 內部控制</li> </ul>
每年 執行一次	2022.12.01 至 2023.11.30	薪資報酬 委員會	董事會 內部自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li> <li>➢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li> <li>➢ 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li> <li>➢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li> <li>➢ 內部控制</li> </ul>
每三年 執行一次	2021.10.01 至2022.09.30	委託外部 專業構進 行整體董 事會績效 評估	委任社團法 人台灣投資 人關係協會 評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董事會組成及專業發展</li> <li>➢ 董事會決策品質</li> <li>➢ 董事會決策品質</li> <li>➢ 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li> <li>➢ 董事會參與企業社會責任程度</li> </ul>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一)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永續發展委員會，相關人員名單及運作情形請參考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薪酬委員會運作情形及永續發展委員會運作情形。

(二)112 年度獨立董事出席各次董事會情形：●親自出席▲委託出席

開會日期 姓名	02/28	03/29	05/05	08/11	11/09	12/19
蘇朝琴	●	●	●	●	●	●
陳永財	●	●	●	●	●	●
Jesadavat Priebjriyat	●	●	▲	●	●	●
洪瑞華	●	●	●	●	●	●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審計委員會旨在協助董事會執行其監督職責及負責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及其他相關法令所賦予之任務。其審議的事項及年度工作重點包括：公司財務報表、公司稽核及會計政策與程序、公司內部控制制度、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募集或發行有價證券、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以及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等。

審計委員會於其責任範圍內有權進行任何適當的審核及調查，並且與公司內部稽核人員、簽證會計師及所有員工間皆有直接聯繫之管道。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由全體四位獨立董事組成。當年度運作情形請詳以下敘述：

最近年度(2023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6 次，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蘇朝琴	6	0	100.0%	—
獨立董事	陳永財	6	0	100.0%	—
獨立董事	Jesadavat Priebjrivat	5	1	83.3%	—
獨立董事	洪瑞華	6	0	100.0%	—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及公司對 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2023.02.28 (第五屆第 05 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出具 202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li> <li>• 202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合併財務報表</li> <li>• 委任 2023 年度簽證會計師及評估其獨立性及適任性以及公費審查案</li> <li>• 制定本公司預先核准非確信服務政策之一般性原則</li> <li>• 內部稽核主管異動追認案</li> <li>• 本公司及台灣分公司申請銀行授信額度案(元大商銀&amp;台中商銀&amp;新光商銀)</li> <li>• 重要子公司 APT 投資案</li> </ul>	所有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2023.03.29 (第五屆第 06 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修正公司章程</li> <li>• 本公司及台灣分公司申請銀行授信額度案(板信商銀)</li> <li>• 2022 年度盈餘分派案</li> </ul>	所有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2023.05.0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2023 年第 1 季合併財務報表</li> </ul>	所有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五屆第 07 次)	• 公司治理主管異動追認案	
2023.08.11 (第五屆第 08 次)	• 2023 年第 2 季合併財務報表 • 本公司及台灣分公司申請銀行授信額度案(兆豐商銀&台新商銀&上海商銀) • 本公司為重要子公司 APT 背書保證案 (KBANK)	所有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2023.11.09 (第五屆第 09 次)	• 2023 年第 3 季合併財務報表 • 取消為重要子公司 APT 提供之部份背書保證額度案(SCB) • 修正內部控制管理辦法(關係人、特定公司及集團企業交易作業程序) • 本公司為重要子公司 APT 背書保證案	所有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2023.12.19 (第五屆第 10 次)	• 2024 年度稽核計畫 • 2024 年度營運計畫及預算案 • 本公司及台灣分公司申請銀行授信額度案(元大商銀&永豐商銀&新光商銀) • 本公司為重要子公司 APT 背書保證案(兆豐大眾) • 修正內部控制管理辦法(公司治理守則&董事會設置及行使職權遵循規則)	所有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事。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稽核主管除於稽核項目(或追蹤項目)完成之次月送交稽核報告(或追蹤報告)供審計委員查閱，及列席公司董事會並報告稽核業務外，另定期向審計委員報告年度稽核業務及年度自行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作業，審計委員無反對意見。

(二)審計委員會每年定期與會計師進行財務狀況溝通。

2.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本公司於 2011 年 6 月 28 日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與其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經董事會通過，並揭露該守則全文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之公司治理專區。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本公司已於內部控制制度訂定股務作業辦法，處理各項股東查詢及權益相關事項，並設有發言人管道即時回覆股東各項疑義。	(一)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本公司已掌握上述名單，並於每月依規定申報主要股東之持股情形。	(二)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本公司及子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管理權責劃分、往來與交易等事項，均依本公司相關內部控制制度規定及相關作業程序辦理。	(三)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本公司已於內部控制制度訂定防範內線交易辦法，並定期對內部人進行相關宣導。	(四)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一)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係考量專業經歷、性別、年齡、教育背景之分佈，透過多元化觀點相互補足以期提升董事會之整體職能。本公司經董事會議通過訂定之「公司治理守則」，在第三章「強化董事會職能」即擬訂有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1. 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2. 專業知識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驗等。 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其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1) 營運判斷能力。 (2)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3) 經營管理能力。 (4) 危機處理能力。 (5) 產業知識。 (6) 國際市場觀。 (7) 領導能力。 (8) 決策能力。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之提名遵照公司章程之規定，採用候選人提名制，除評估各候選人之學經歷資格外，並遵守「董事選舉辦法」及「公司治理守則」，以確保董事成員之多元性及獨立性。 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成員名單中，外國董事占	(一)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 則差異情形及 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p> <p>(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p> <p>(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p>	<p>✓</p> <p>✓</p> <p>✓</p>		<p>比 18%，獨立董事占比 36%。本公司注重董事之專業知識技能，衡諸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成員名單，各位董事都具有產業知識及國際市場觀；董事王樹木、周瑞祥、鄭永源、吳森田、陳篤全、李順忠及 Somkiat Krajangjeng 具有營運判斷、經營管理、危機處理及領導決策能力；董事王樹木、周瑞祥、吳森田、Jesadavat Priebjrivat 及陳永財具有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另，本公司亦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女性董事比率目標為 5% 以上，已在第六屆董事會增加一名女性董事達成目標。</p> <p>(二)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並設有永續發展委員會(2022 年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將視公司營運情形及法令規定增設。</p> <p>(三)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進行績效評估，於每年度終了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將運用於持續加強董事會職能之參考。相關評估結果，請詳本公司網站。</p> <p>(四)本公司會計部每年定期參考審計品質指標(AQIs)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2023 年度委任簽證會計師及獨立性評估案業已提報 2023 年 02 月 28 日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審議並通過。相關評估程序內容，請(註二)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情形。</p>	<p>(二)無重大差異。</p> <p>(三)無重大差異。</p> <p>(四)無重大差異。</p>
<p>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p>	<p>✓</p>		<p>本公司已設立公司治理小組，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委請曹玉英女士專任公司治理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已具備公開發行公司從事股務及稽核工作經驗達 20 年以上，公司治理主管主要職責為依法辦理董事會、功能性委員會及股東會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議事錄並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提供董事及功能性委員會成員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並協助遵循法令等。本公司由公司治理評鑑組、企業社會責任組、誠信經營維護組共同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p> <p>2023 年度業務執行情形如下：</p> <p>(一)依法辦理董事會、功能性委員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功能性委員會及股東會議事錄：擬訂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議程並於 7 日前通知董事及委員，召集會議並提供會議資料，議題如需利益迴避予以事前提醒，並於會後 20 日內完成寄發議事錄。</p>	<p>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 則差異情形及 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二)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2023 年度已安排新任及續任董事完成符合法規之進修。</p> <p>(三)提供董事及功能性委員會成員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並協助遵循法令：</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確認公司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召開是否符合相關法令及公司治理守則規範。</li> <li>2. 協助董事及功能性委員會委員於執行業務或做成正式決議時遵守法規。</li> <li>3. 會後檢查董事會重要決議之重大訊息發布事宜，確保重訊內容之適法性及正確性。</li> </ol> <p>公司治理主管每年定期進修，2023 年度進修情形請參考(註一)經理人進修情形。</p> <p>公司治理小組專責公司治理、企業社會責任及誠信經營相關事務之規劃與推動，直接隸屬於董事會，每年度終了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p>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設有客戶服務部門以及發言人，負責處理相關利害關係人之溝通相關事宜，並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載明利害關係人之互動經營摘要與聯絡窗口資訊。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已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本公司之股東會事務。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一)本公司已架設公司網站揭露各項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一)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二)本公司設有英文官方網站。投資人可透過電子郵件或電話直接向發言人或代理發言人詢問相關問題。公司資訊之蒐集與揭露，由相關業務部門及發言人或代理發言人負責。如有自辦或受邀參加法人說明會，均揭露相關資訊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二)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三)本公司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且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亦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	(三)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p>(一)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公平就業：不因性別、種族、宗教、政治立場或婚姻狀況，對於求職者或受雇者予以差別待遇，並禁止雇用童工。對懷孕同仁，提供補給品並給予較長的休息時間。</li> <li>2. 除定期辦理員工健康檢查，並取得 ISO 4500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及 ISO 14001 環境管理系統之外部稽核驗證，重視員工工作環境之安全與衛生條件。</li> </ol>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 則差異情形及 原因
	是	否	
			<p>3. 福利委員會每年舉辦一次以上的全體員工康樂活動，並每月辦理新進同仁之關懷活動，邀請各部門主管一同參與，透過團康遊戲的互動，提升員工的歸屬感及向心力。</p> <p>4. 每月聘請盲人到工廠為員工進行按摩服務，協助身障者取得就業所得並抒解員工工作身心壓力。</p> <p>(二)投資者關係：本公司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13 條規定，為確保股東權益，設有專責人員妥善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事項，並架設公司中英文網站提供利害關係人容易取得資訊。依主管機關提供之公司治理原則，公司網站上已揭露：</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章程及公司治理等資訊。</li> <li>2. 股東會相關資料(包括最近期股東會年報、開會通知、議事手冊及議事錄)。</li> <li>3. 公司簡介(包括公司沿革、所製造的產品或提供服務之介紹、組織架構與經營團隊)。</li> <li>4. 主要股東資訊(包含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li> </ol> <p>另外，公司網站已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以瞭解並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p> <p>(三)供應商關係：本公司營運主體與供應商長期建立緊密關係，以互信互惠的立場實現雙贏政策。</p> <p>(四)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與往來銀行、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均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並尊重及維護其應有合法權益。</p> <p>(五)董事進修之情形：請參閱(註一)董事及經理人進修之情形。</p> <p>(六)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壹.公司概況 二、風險事項分析評估。</p> <p>(七)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設有客服部門，固定客戶服務窗口，針對客戶抱怨事項，均即時與客戶進行充分溝通瞭解客戶需求以檢討改進，並透過定期拜訪及不定期聯繫，取得客戶之滿意度調查表，據以調整方向與深度，期能持續提供客戶最優質的服務。</p> <p>(八)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自 2012 年起為董事投保董監事責任險，2023 年之投保金額為美金壹仟萬元。並將投保金額、承保範圍及保險費率，提董事會報告。</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 則差異情形及 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九)本公司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取得主管機關指名之相關證照情形：泰國註冊會計師，1人。	
<p>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p> <p>本公司依據證交所舉辦之公司治理評鑑項目辦理年度自評，並將證基會評鑑結果報告董事會。2023年度第十屆公司治理評鑑之得分103.49分，於全體上市公司排名占前百分之五。本公司已就公司治理評鑑結果依據內部公司治理守則持續辦理相關事項及措施中。</p>				

(註一) 2023 年度董事及經理人進修之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註)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進修是否符合規定
董事長	王樹木	112.08.11	TCGA	氣候變遷法通過後企業碳管理思維	3	是
		112.11.09	TCGA	整合策略發展與ESG之企業風險管理新思維	3	是
董事/執行長	周瑞祥	112.08.11	TCGA	氣候變遷法通過後企業碳管理思維	3	是
		112.11.09	TCGA	整合策略發展與ESG之企業風險管理新思維	3	是
董事	鄭永源	112.08.11	TCGA	氣候變遷法通過後企業碳管理思維	3	是
		112.11.09	TCGA	整合策略發展與ESG之企業風險管理新思維	3	是
董事	李順忠	112.08.11	TCGA	氣候變遷法通過後企業碳管理思維	3	是
		112.11.09	TCGA	整合策略發展與ESG之企業風險管理新思維	3	是
董事/ 副總經理	吳森田	112.06.09	TCGA	以風險管理推動企業永續發展-上市上櫃公司風險管理實務守則	3	是
		112.07.04	TWSE	2023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6	是
董事	Somkiat Kra- jangjaeng	112.08.11	TCGA	氣候變遷法通過後企業碳管理思維	3	是
		112.11.09	TCGA	整合策略發展與ESG之企業風險管理新思維	3	是
董事	陳篤全	112.08.11	TCGA	氣候變遷法通過後企業碳管理思維	3	是
		112.11.09	TCGA	整合策略發展與ESG之企業風險管理新思維	3	是
獨立董事	蘇朝琴	112.08.11	TCGA	氣候變遷法通過後企業碳管理思維	3	是
		112.11.09	TCGA	整合策略發展與ESG之企業風險管理新思維	3	是
獨立董事	陳永財	112.08.11	TCGA	氣候變遷法通過後企業碳管理思維	3	是
		112.11.09	TCGA	整合策略發展與ESG之企業風險管理新思維	3	是
獨立董事	Jesadavat Priebjriyat	112.08.11	TCGA	氣候變遷法通過後企業碳管理思維	3	是
		112.11.09	TCGA	整合策略發展與ESG之企業風險管理新思維	3	是
獨立董事	洪瑞華	112.07.04	TWSE	2023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6	是
會計主管	林俊廷	112.12.21	ARDF	企業常見內控管理缺失情形與實務案例解析	6	是
		112.12.26	ARDF	最新「ESG永續」與「財報自編」相關政策發展與內控管理實務	6	是
公司治理 主管	曹玉英	112.04.27	TWSE	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行動方案宣導會	3	是
		112.07.04	TWSE	2023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6	是
		112.08.11	TCGA	氣候變遷法通過後企業碳管理思維	3	是
		112.10.20	SFI	112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	是
		112.11.09	TCGA	整合策略發展與ESG之企業風險管理新思維	3	是
		112.11.29	SFI	112年度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是

註： TCGA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TWSE 台灣證券交易所  
SFI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 (註二) 2023 年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情形：

評量構面	評量指標	是	否
一、獨立性	1. 簽證會計師對於委辦事項與其本身有直接或重大間接利害關係而影響其公正及獨立性時，是否已迴避而未承辦。	✓	
	2. 簽證會計師提供財務報表之查核、核閱、複核或專案審查並作成意見書時，除維持實質上之獨立性外，亦維持形式上之獨立性。	✓	
	3. 審計服務小組成員、其他共同執業會計師或法人會計師事務所股東、會計師事務所、事務所關係企業及聯盟事務所，亦對本公司維持獨立性。	✓	
	4. 簽證會計師以正直嚴謹之態度，執行專業之服務。	✓	
	5. 簽證會計師於執行專業服務時，維持公正客觀立場，亦已避免因偏見、利害衝突或利害關係而影響專業判斷。	✓	
	6. 簽證會計師並無因缺乏或喪失獨立性，而影響正直及公正客觀之立場。	✓	
二、適任性	1. 會計師事務所具一定規模與聲譽。	✓	
	2. 會計師事務所之同業評鑑良好。	✓	
	3. 簽證會計師連續提供審計服務年數未滿7年。	✓	
	4. 簽證會計師無重大訴訟或主管機關糾正之案件。	✓	
	5. 簽證會計師與主要管理人員提供之審計服務品質良好。	✓	
	6. 簽證會計師有定期進修，並提供公司即時專業資訊。	✓	
	7. 簽證會計師與管理階層及內部稽核主管之互動良好。	✓	

## 說明：

- 參照美國沙賓法(Sarbanes-Oxley Act)，為落實公司治理機制，公司不得請審計簽證會計師同時為本公司從事非審計業務(如記帳服務或理財服務)之工作。
- 為避免因會計師執行公司之簽證過於長久，與公司經營階層過度熟稔，致喪失其獨立性，故主管機關明定會計師定期(7年)轉換之旋轉門條款，對同一客戶簽證時間達6年，即須輪換其他會計師簽證。張純怡會計師自111年起擔任主簽會計師。關春修會計師自108年起擔任副簽會計師，112年為第五年。
- 依據KPMG提供之審計品質指標(AQI)資訊進行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之評估。

(四)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薪酬委員會旨在協助董事會執行與評估公司整體薪酬與福利政策，以及經理人之報酬。本公司薪酬委員共有 3 名成員，兩席獨立董事及聘任一位財會專家。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條件 姓名	工作 年資 (註)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會成 員家數
召集人 獨立董事	蘇朝琴	7	美國威斯康辛大學電機與電腦工程 博士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電機工程學系教 授 蘇朝琴獨立董事為學者出身，學術 研究領域包含微電學門、超大型積 體電路、積體電路測試及電腦輔助 設計。為董事會提供跨領域專業學 知識及技術發展之前瞻趨勢等各項 重要資訊，建言企業中長期之營運 觀點與方向。	依據本公司公司章程及公司 治理守則之規定，董事採候選 人提名制選任之，本公司於董 事會成員之提名與遴選時，已 獲得每位董事的書面聲明、工 作經歷、目前在職證明，以及 提供之親屬關係表以予核實， 已確認本身、配偶及其三親等 以內親屬相對於公司的獨立 性；且另經核實四位獨立董事 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皆 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 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 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及證 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所訂 資格要件，且獨立董事皆已依 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三賦 予充分參與決策及表示意見 之權力，據以獨立執行相關職 權。	0
獨立董事	Jesadavat Pribejrivat	12	美國紐約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美國喬治·華盛頓大學工程管理碩士 Mr. Jesadavat Pribejrivat 目前於 Thai Feed Mills Public Co., Ltd. 擔任董事 長，亦是 Sansiri Public Co. Ltd.董事 會成員，在泰國企業界曾任財務長、 專業管理經理人、投資管理常務董 事及泰國法政大學校長兼講師的職 務經驗，再再給董事會有關泰國在 地多面向經驗交流。		0
其他	蔡揚宗	12	美國馬里蘭大學企業管理與商學博 士 國立政治大學會計學碩士 國立臺灣大學會計系 臺灣企業誠正經營暨防弊鑑識學會 發起人代表 會計師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人員 國立臺灣大學會計學研究所所長 美國內部稽核師 訊連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永日化學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天二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台新金控、台新銀行常駐監察人 研究領域： ➢ 管理會計 ➢ 管理控制系統 ➢ 內部控制與內部稽核 ➢ 鑑識會計與舞弊稽核	➢ 於委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 無"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 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 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 法"第 6 條第 1 款所列情 事。 ➢ 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率:無	3

註：係指擔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之年資。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本屆委員任期：2022 年 5 月 24 日至 2025 年 5 月 23 日，最近年度(2023 年度)

薪資報酬委員會共開會 2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蘇朝琴	2	0	100%	—
委員	Jesadavat Priebjrivat	2	0	100%	—
委員	蔡揚宗	2	0	100%	—

其他應記載事項：

- 1.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 2.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 3.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討論事由與決議結果，及公司對於成員意見之處理：

開會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
112.02.28 (第五屆第 02 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111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案</li> <li>• 子公司 APT 發放董事酬勞案</li> </ul>
112.12.19 (第五屆第 03 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本集團 112 年度經理人績效評估結果及年終獎酬計畫</li> <li>• 本集團 113 年度董事(含獨立董事及功能性委員會成員)薪酬案</li> <li>• 本集團經理人薪酬制度及績效評估辦法</li> <li>•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 113 年度之工作計畫</li> </ul>
1.上述事項皆經薪酬委員會審閱或核准通過。 2.董事會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無。 3.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無。	

(五)提名委員會成員資料及運作情形資訊：本公司未設立提名委員會，故不適用。

(六)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守 則差異情形及原 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p>1.本公司2022年06月24日於董事會下設「永續發展委員會」推動相關工作，為公司內部最高層級的永續發展決策中心。(架構、成員組成、職掌及運作請詳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段落。)</p> <p>2.2023年度與永續議題相關之推動單位為永續發展委員會，本年度共召開一次會議，並於2023年12月19日董事會進行彙報溝通。</p> <p>3.董事會對永續發展之督導情形：目前本公司永續發展委員會定期於年底董事會向董事進行彙報公司與永續相關各面向之工作彙總，並與董事進行交流溝通，採納意見進行改善及次一年度之工作調整依據。</p>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p>1.本揭露資料涵蓋公司於2023年01月至2023年12月間在主要據點之永續發展績效表現。風險評估邊界以本公司為主，並基於與營運本業的攸關性及對重大主題的影響程度，將子公司Apex Circuit (Thailand) Co., Ltd.納入範疇。</p> <p>2.永續發展委員會依據永續報告書之重大性原則進行分析，與內外部利害關係人溝通，並定期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指引進行議題分析，針對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氣候變遷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擬定策略並制定相關措施，以降低相關風險之影響。</p> <p>3.依據評估後之風險，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請詳本公開說明書壹.公司概況 二、風險事項分析評估。</p>	無重大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p>(一)本公司企業責任管理委員會所制定之環境管理政策，均以各項環保法令規章為範本，對於廢水排放之廠內檢核標準，制定比泰國工業部針對工業區廢水排放系統的品質管制規定更為嚴格之要求，期能降低生產活動對環境的衝擊。</p> <p>本公司所有廠區皆依循ISO 14001建立環境管理系統及持續通過第三方驗證，並規劃依據ISO14064-1規範每年進行溫室氣體盤查，追蹤減排成效並公開揭露於永續報告書及本公司網站。</p>	(一)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	✓		<p>(二)為達成資源之有效利用，泰國工廠進行前水回收再利用與製程廢液之協力廠商回收專案，2023年</p>	(二)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守 則差異情形及原 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p>度成果如下：</p> <p>1.製程廢液</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酸鹼蝕刻廢液目標100%線上回收再利用，回收銅合計641.41噸。</li> <li>➢ 各製程廢水回收處理後之排放量，合計305.7萬立方公尺。</li> </ul> <p>2.水資源</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112年度持續進行製程後廢水回收再利用專案之執行。</li> <li>➢ 112年水資源使用效率為300立方公尺/百萬新台幣營業收入。</li> </ul>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		<p>(三)永續發展委員會於2022年設立，由執行長周瑞祥擔任主席(永續長)，並有兩位獨立董事擔任位委員。</p> <p>本公司依照金融穩定委員會公布之TCFD建議書架構，評估氣候變遷對於公司的風險與機會。本公司於2023年底完成最新一次氣候風險評估，根據環境、社會、治理面列出多項風險。</p> <p>關於風險、相關之因應措施請詳查.公司概況二、風險事項分析評估。</p>	(三)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p>(四)1.本公司每年定期統計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公開揭露於永續報告書及本公司網站。</p> <p>2.針對廢水排放定有Aqua Project之廢水處理計畫，以期將水資源循環再利用。</p> <p>3.Lean Project 針對設備及製程的改善，使生產以更低的耗能進行生產，以降低生產過程中產生的二氧化碳排放。</p> <p>4.太陽能發電計畫第一期，部分系統已投入使用，並於112年度產出約5,847.45MWh之能源。計畫共分3期，以期未來三年能有效降低購電量及溫室氣體排放量。</p>	(四)無重大差異。
<p>四、社會議題</p> <p>(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		<p>(一)本公司認同並自願遵循《國際勞工組織-工作基本原則與權利宣言》、《國際勞工組織公約》、《國際勞工組織三方原則宣言》、《OECD多國企業指導綱領》、《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及《聯合國全球盟約十項原則》等各項國際人權公約所揭櫫之人權保護精神與基本原則，體現尊重與保護人權之責任暨遵守公司所在地勞動相關法規，特遵循上述之精神訂定「人權政策管理辦法」並</p>	(一)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守 則差異情形及原 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p>公布於本公司網站。 人權管理政策&amp;具體方案：</p> <p><u>1.提供安全健康環境</u> 透過辦理安全衛生工作、教育訓練、員工健康檢查或舉辦各項健康促進活動等方式，照護員工之身心健康。</p> <p><u>2.禁止僱用童工</u> 依照國家法規進行聘僱流程，任何職務僅接受年滿18歲之應徵者前來應徵，並於應聘過程中對應聘者進行查驗，以免疏漏。</p> <p><u>3.禁止強迫勞動</u> 遵守當地政府勞動法令，員工因工作需要而進行加班，採用自願申請制，不得以任何形式強迫加班，並依法提供補休或加班費。</p> <p><u>4.杜絕不法歧視</u> 訂定「人權政策管理辦法」，以保障員工之人權，杜絕不法歧視。</p> <p><u>5.促進員工身心健康</u> 福利委員會每年舉辦一次以上的全體員工康樂活動，並每月辦理新進同仁之關懷活動，邀請各部門主管一同參與，透過團康遊戲的互動，提升員工的歸屬感及向心力。</p> <p><u>6.零騷擾職場</u> 透過宣導及聲明公告，使員工了解於執行職務過程中有責任協助確保無職場性騷擾之發生，並揭露申訴管道、電話、信箱，打造友善之工作環境。</p> <p>(二)本公司整體薪酬包括本薪、津貼及員工現金獎金與酬勞，係依據同仁的專業知識技能、工作職掌、績效表現與長期投入，結合公司營運目標，來決定其整體薪酬，具體員工福利措施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多線上下班接駁交通巴士</li> <li>2.員工制服</li> <li>3.員工免費餐廳/伙食津貼</li> <li>4.全勤獎金</li> <li>5.疾病及喪葬補助</li> <li>6.員工貸款</li> <li>7.舉辦年度運動大會或員工派對</li> <li>8.年資敘獎</li> <li>9.員工懷孕期間禮遇</li> </ol> <p>本公司員工薪酬及休假優於各公司所在地政府法令規範，且經營績效及成果亦適當反映於員工薪</p>	(二)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守 則差異情形及原 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p>酬。</p> <p>(三)1.本公司已取得ISO14001及ISO45001等認證，確保員工工作環境的安全。</p> <p>2.Safety單位之監控報告直接向CEO報告。</p> <p>3.依據外部風險評估專業單位Allianz Risk Consultant之風險評估報告，執行改善及持續追縱。</p> <p>4.工廠設有醫護室及救護車。</p> <p>5.反毒宣示：與泰國當地緝毒小組K9合作巡視工廠。</p> <p>6.定期實施相關教育訓練。</p> <p>7.2023年度火災0件，死傷人數0人，佔員工總人數0%。因應火災之相關改善措施：積極推動安全相關管理系統(ISO 45001:2018)；建立規章準則、安全政策、制度；成立安全與職業委員會共同監督、推動；進行員工安全培訓，並每年一次進行火災逃生演練；定期進行消防系統維護。</p>	(三)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p>(四)人資部門依各部門之工作目標及職能需求，協助各部門主管排定各年度之教育訓練計畫，並明訂各職級之升遷考核標準，落實育才、留才、用才之目標規劃。</p>	(四)無重大差異。
(五)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p>(五)本公司對產品之標示及客戶隱私，均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已訂定申訴管道相關管理辦法，以及於公司網站利害關係人專區揭露檢舉管道。</p>	(五)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p>(六)本公司採購部門定期一年一次進行供應商考核與稽核，並要求其各項產品符合負責任商業聯盟行為準則(RBA)或ISO 14001之認證，以便雙方共同履行品質、環境保護以及消除任何形式的強迫或強制勞動而採取的行動等社會責任。本公司之前十大往來供應商，均已簽署同意書，如涉及違反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本公司得隨時終止或解除雙方合作關係。</p>	(六)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	✓		<p>本公司自 2016 年起自願性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該報告書係採用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編製，2023 年度報告預計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艾法諾國際股份有限公司(AFNOR Asia Ltd.)之保證意見。</p>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守 則差異情形及原 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重大差異。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 永續發展委員會運作情形

永續發展委員會於111年設立，由執行長周瑞祥擔任主席(永續長)，執行長瞭解集團整體細節，能將環境(E)、社會(S)和公司治理(G)議題，整合於營運決策、管理流程與公司文化範疇中。

永續發展委員會旨在協助董事會推動本公司及子公司永續發展事務，包括：

1. 擬定永續發展政策。
2. 指導、追蹤及檢視永續發展活動執行成效，並向董事會報告。
3. 其他經董事會決議後指示本委員會應辦理之事項。
4. 前列事務經本委員會制定並向董事會報告後，所衍生相關落實層面之執行計畫，本委員會主席或委員可與本公司或子公司相關單位進行討論及協作，協作模式及執行之組織架構得視實務狀況設計。

永續發展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永續長 周瑞祥		請詳壹.公司概況(四)董事及監察人資料相關內容	同左
獨立董事 蘇朝琴		請詳壹.公司概況(四)董事及監察人資料相關內容	同左
獨立董事 Jesadavat Pribjrivat		請詳壹.公司概況(四)董事及監察人資料相關內容	同左

永續發展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永續發展委員會委員計3人。
2. 本屆委員任期：民國111年06月24日至民國114年05月23日，最近年度永續發展委員會開會1次，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主席	周瑞祥	1	0	100.0%	111.06.24 新任
委員	蘇朝琴	1	0	100.0%	111.06.24 新任
委員	Jesadavat Pribjrivat	1	0	100.0%	111.06.24 新任

開會資訊：

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112.12.19 (第一屆第02次)	● 112年推動公司治理、履行企業社會責任及落實誠信經營等運作情形	永續發展委員會決議通過後提報董事會。

(二) 弱勢關懷：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守 則差異情形及原 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1. 設立獎學金及獎狀，公開儀式頒贈予成績優異之本公司清寒員工子女。 2. 提供盲人工作機會至工廠提供按摩服務。 3. 舉辦慈善園遊會並將義賣所得設立員工急難救助基金。 4. 捐贈食物給弱勢病患及犯人。 (三) 社區活動： 1. 捐助款項予當地寺廟，維護當地傳統文化，提升地區認同。 2. 捐助並協助社區架設河岸護欄、栽種綠植。 3. 捐贈獎學金予鄰近國小學校。 4. 捐助醫療用品予當地醫院並舉辦員工捐血活動。 5. 與學校合作提供實習職缺。 6. 2023年捐贈50萬銖予地區醫院。 (四) 環境保護 1. 認養工廠周邊之綠化工程。 2. 捐助款項予紅樹林保護組織。 (五) 本公司依相關驗證機構查證標準，取得以下認證： 1. 品質管理系統驗證：QS-9000、ISO-9001、ISO/TS-16949 2. 環境管理系統驗證：ISO-14001 <table border="1" data-bbox="284 1048 1093 1193"> <thead> <tr> <th></th> <th>APEX1</th> <th>APEX2&amp;3</th> </tr> </thead> <tbody> <tr> <td>認證日期</td> <td>2023年10月11日</td> <td>2022年12月28日</td> </tr> <tr> <td>有效日期</td> <td>2026年10月10日</td> <td>2025年12月27日</td> </tr> </tbody> </table> 3. 企業社會責任：TLS 8001 4.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ISO 45001 <table border="1" data-bbox="284 1279 1093 1424"> <thead> <tr> <th></th> <th>APEX1</th> <th>APEX2&amp;3</th> </tr> </thead> <tbody> <tr> <td>認證日期</td> <td>2023年1月31日</td> <td>2023年1月31日</td> </tr> <tr> <td>有效日期</td> <td>2026年1月30日</td> <td>2026年1月30日</td> </tr> </tbody> </table> 5. 安規/無害規範認證：RoHS、UL		APEX1	APEX2&3	認證日期	2023年10月11日	2022年12月28日	有效日期	2026年10月10日	2025年12月27日		APEX1	APEX2&3	認證日期	2023年1月31日	2023年1月31日	有效日期	2026年1月30日	2026年1月30日	
	APEX1	APEX2&3																				
認證日期	2023年10月11日	2022年12月28日																				
有效日期	2026年10月10日	2025年12月27日																				
	APEX1	APEX2&3																				
認證日期	2023年1月31日	2023年1月31日																				
有效日期	2026年1月30日	2026年1月30日																				

(七) 上市上櫃氣候相關資訊

項目	執行情形		
1. 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本公司以董事組成之功能性委員會-永續發展委員會做為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最高推動單位，企業召集人為執行董事，由公司管理階層依據相關風險及機會進行評估，進行策略與目標訂定，並持續進行分析與管控。作業層級風險之控制管理成效，由稽核單位依稽核計畫執行稽查，每年度公司內部亦進行自我檢查，風險管理執行情形之審查由永續發展委員會負責，提出必要之改善建議，並於每年度向董事會報告稽核結果送交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覆核。		
2. 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風險	影響	因應措施
	供應鏈斷鏈與成本波動	負面： (1)備料計劃與執行不穩定； (2)全球市場碎片化、傳染病、碳成本、氣候變化等趨勢使區域供給量不穩定，加上國際原物料價格受政經影響不穩，使材料價格波動頻率與幅度皆增加，議價工作面臨更大挑戰。 正面： 國際政治變化的不可逆促使同業開始進駐東南亞，間接促使供應商進駐的可能性變高。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規劃建立供應商開發、評估流程</li> <li>➢ 一年一次對主要供應商進行考核，輔導未能符合要求之供應商改善，長期未能改善之供應商將降低交易量或停止交易</li> <li>➢ 觀察產業移動動態，增加在地化供應商選評與稽核，思考創新合作模式</li> </ul>
	能源管理	負面： 各類能源的供應、價格之不穩定(受政經、氣候影響)將直接衝擊營運成本；電力成本上漲趨勢已確定且明顯；若電力供應不穩定，導致的停線成本將甚鉅。 正面： 加速降本增效的創新；未來思考電廠自營的可能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高耗能設備及單位部門的節能改善計畫</li> <li>➢ 建置並擴充太陽能設備，自行發電</li> <li>➢ 研擬自行建置小型電廠所需的知識、人才、資金</li> <li>➢ 導入 ISO 50001 認證</li> </ul>
	提高溫室氣體排放定價	負面： 碳費可能將反映在能源成本、材料成本、管理成本、規費成本、運輸成本等等，造成整體經營成本逐步持續上升。 正面： 加速降本增效的創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持續進行溫室氣體盤查</li> <li>➢ 規劃導入 ISO50001 認證</li> <li>➢ 研擬碳足跡、碳定價之導入時程；於導入過程中調整碳策略</li> </ul>
	資源使用效率提升	金融機構之授信與投資與公司之 ESG 與氣候變遷管理表現連結，企業關注永續表現已成為一種創新及優良管理的評量指標。永續發展管理的影響力擴大，相關資訊的完整性與透明度亦提高，並且表現將影響企業借貸。 公司投入 TCFD、CDP 等相關氣候變遷管理報告與評比，將可提高公司獲得金融市場授信、低利率貸款、融資等財務機會。	
氣候治理	溫室氣體範疇一及範疇三之數據蒐集及減		➢ 不定期舉辦推廣活動。

項目	執行情形		
	與碳管理能力之提升	<p>量無法僅就公司自行完成，必須透過上下游的串聯，才能順利達成氣候目標。透過議題之合作與資訊共享，可增加減碳方案之開發進程，降低導入成本，並共同提升氣候議題之管理能力，減少相關風險帶來的損失。</p> <p>為提升合作伙伴之永續發展，部分企業提供相關課程或講座。增加資訊管道，並帶動產業鏈永續素養。</p>	<p>➤ 向各層級員工進行相關之教育訓練。</p>
	轉變至非集中式能源	<p>未來淨零排放管理中非集中式能源將會是主要趨勢之一。非集中式能源系統可以簡化系統提供用戶能量的輸送環節，進而減少能量輸送過程的能量損失與輸送成本，同時增加用戶能量供應的安全性。該系統亦為一種開放性能源系統，可包含多種能源的輸入，以符合使用需求，並且在系統優化整合後，達到高效、穩定、經濟等目標。若配合儲能系統相關之政府補助方案將能帶來機會。</p>	<p>➤ 持續關注新能源發展情形。</p>
	產業鏈合作	<p>為推動減碳計畫，透過能源、水資源、廢棄物等進行管理及循環使用，帶動整體產能資源使用效率的提升，降低生產成本。較佳的能源使用效率，可降低範疇二之溫室氣體排放量。同時亦可於評鑑、政府規費、補助計畫等方面取得較好之績效或者優惠獎勵。</p>	<p>➤ 參與公協會之課程，汲取永續精進方法。</p> <p>➤ 推動永續供應鏈管理，並積極回應客戶期望。</p>
	永續金融	<p>氣候變遷素養與治理能力提升，有助公司營運決策考量更加全面，減少氣候氣候亦題造成的決策風險，並成為推動改善措施的助力。員工提升氣候變遷素養落實於工作場景中，可加速公司落實淨零目標。</p>	<p>➤ 投入 ESG、CDP 等揭露、管理及評比，以提高公司獲得金融市場授信、低利率貸款、融資等財務機會。</p>
3. 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p>1. 針對極端氣候(極端氣候造成資源缺乏、加速折舊、海平面上升)及轉型行動(減碳政策與法規因應成本、綠能使用成本)，對財務之影響，詳如上揭項目 2 之說明。</p> <p>2. 本公司將持續透過教育訓練、課程參與，提升全體對氣候變遷的相關素養，與治理能力。共同投入對氣候變遷風險的監督及執行，以減低極端氣候風險所造成之財務影響。</p>		
4. 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p>本公司建有完整的風險管理組織架構、政策及管理規範，風險範圍涵蓋法遵、財務、策略、誠信、資訊、營運及氣候變遷相關風險，並考量環境保護、社會責任及公司治理層面，以風險管理流程進行公司整體風險的分析及管理。流程如下：</p> <p>1. 控制環境：了解企業宗旨、使命、願景，明確核心價值。對外部環境變化進行分析，以了解威脅及機會，作為風險管理的基礎。</p> <p>2. 風險鑑別及評估：藉問卷調查利害關係人關注議題。</p>		

項目	執行情形																
	<p>3. 設定風險情境：由高階主管共同評估風險可能性與影響程度。</p> <p>4. 風險管理之策略與執行：針對重大議題內容擬定策略，推動風險管理。各相關部門落實執行風險應對策略與計畫。</p> <p>5. 風險監督及報告：設定管理指標、評估機制，確保風險的有效管控。於每年度第四季彙整並提報公司風險管理執行情形。</p>																
<p>5. 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p>	<p>本評估採用的情境結合「共享社會經濟路徑(Shared Socioeconomic Pathways, SSPs)與代表濃度路徑(Representative Concentration Pathways, RCPs)。</p> <p>透過情境模擬來評估政策施行後對社會與經濟面向的影響。並加入代表濃度途徑，關注未來溫室氣體的濃度和其他輸入氣候模型的輻射驅動力，來推估不同程度的全球暖化情境。</p> <p>本報告採用之情境 SSP2-4.5，屬於中度情境。指在區域競爭下，各國稍微關注永續議題，但更重視區域內的經濟與安全問題，犧牲更廣泛的發展。各國發展不均，導致政策成效不明顯。儘管有全球和國家機構的努力，但在永續發展目標的實踐進度仍然緩慢。RCP 4.5 屬於中等排放情境，CO<sub>2</sub> 排放量直到世紀中才開始下降，在 2100 年以前無法達成淨零排放，是較為符合目前發展路徑之情境。</p> <p>氣候變遷風險和機會影響本公司的策略和財務規劃，故本公司依據 TCFD 建議運用轉型、實體二種風險類型與氣候機會面臨的中度情境分析評估氣候策略韌性。</p> <p>情景設定如下：</p> <table border="1" data-bbox="518 1021 1505 1794"> <tr> <td colspan="2" data-bbox="518 1021 1505 1111">1.5°C情境、泰國《氣候變遷總體規劃(2015-2050 年)》、臺灣 2050 淨零排放路徑及策略、臺灣《氣候變遷因應法》情境預估描述等</td> </tr> <tr> <td data-bbox="518 1111 699 1245">徵收碳費</td> <td data-bbox="699 1111 1505 1245">臺灣政府依《氣候變遷因應法》向企業徵收碳費，預估碳費短期 300 元/公噸 CO<sub>2</sub> e、中期 500 元/公噸 CO<sub>2</sub> e、長期 750~1500 元/公噸 CO<sub>2</sub> e。</td> </tr> <tr> <td data-bbox="518 1245 699 1379">泰國 V-ETS 實施</td> <td data-bbox="699 1245 1505 1379">102 年起推動泰國自願性碳排放交易系統(V-ETS)，針對高碳排放產業試點設定直接碳排放與能源間接碳排放設定上限，並規畫全國強制性 ETS 的實施政策。</td> </tr> <tr> <td data-bbox="518 1379 699 1514">監管規格提升</td> <td data-bbox="699 1379 1505 1514">泰國《氣候變遷總體規劃(2015-2050 年)》提出，為於限制溫室氣體排放的同時實現經濟擴張，將全面強化綠建築標準、建築能源效率標準、照明與空調標準及推廣高效率運輸系統。</td> </tr> <tr> <td data-bbox="518 1514 699 1603">能源短缺</td> <td data-bbox="699 1514 1505 1603">泰國國家經濟與社會發展委員會(NESDB)分析指出，泰國能運用的地區能源資源，僅能提供 20 年的儲備價值。</td> </tr> <tr> <td data-bbox="518 1603 699 1693">顧客行為轉變</td> <td data-bbox="699 1603 1505 1693">客戶要求提供減碳策略、作為，或者中後期需提供碳中和證明。</td> </tr> <tr> <td data-bbox="518 1693 699 1794">政府提供相關補助</td> <td data-bbox="699 1693 1505 1794">臺灣政府依《氣候變遷因應法》向企業提供減碳、再生能源、儲能系統、碳捕捉等相關補助。</td> </tr> </table> <p>IPCC 第六次科學評估報告中全球暖化中度情境(SSP2-4.5)情境描述</p> <table border="1" data-bbox="518 1839 1505 2022"> <tr> <td data-bbox="518 1839 699 2022">氣溫</td> <td data-bbox="699 1839 1505 2022">推估未來全球氣溫將持續上升。全球暖化中度情境(SSP2-4.5)下，相對於 1850 至 1900 年，21 世紀全球升溫及可能超過 2°C，而且朝向 3°C 邁進。而泰國於本世紀中、末的平均升溫，預計為 1.6°C 及 2.4°C。</td> </tr> </table>	1.5°C情境、泰國《氣候變遷總體規劃(2015-2050 年)》、臺灣 2050 淨零排放路徑及策略、臺灣《氣候變遷因應法》情境預估描述等		徵收碳費	臺灣政府依《氣候變遷因應法》向企業徵收碳費，預估碳費短期 300 元/公噸 CO <sub>2</sub> e、中期 500 元/公噸 CO <sub>2</sub> e、長期 750~1500 元/公噸 CO <sub>2</sub> e。	泰國 V-ETS 實施	102 年起推動泰國自願性碳排放交易系統(V-ETS)，針對高碳排放產業試點設定直接碳排放與能源間接碳排放設定上限，並規畫全國強制性 ETS 的實施政策。	監管規格提升	泰國《氣候變遷總體規劃(2015-2050 年)》提出，為於限制溫室氣體排放的同時實現經濟擴張，將全面強化綠建築標準、建築能源效率標準、照明與空調標準及推廣高效率運輸系統。	能源短缺	泰國國家經濟與社會發展委員會(NESDB)分析指出，泰國能運用的地區能源資源，僅能提供 20 年的儲備價值。	顧客行為轉變	客戶要求提供減碳策略、作為，或者中後期需提供碳中和證明。	政府提供相關補助	臺灣政府依《氣候變遷因應法》向企業提供減碳、再生能源、儲能系統、碳捕捉等相關補助。	氣溫	推估未來全球氣溫將持續上升。全球暖化中度情境(SSP2-4.5)下，相對於 1850 至 1900 年，21 世紀全球升溫及可能超過 2°C，而且朝向 3°C 邁進。而泰國於本世紀中、末的平均升溫，預計為 1.6°C 及 2.4°C。
1.5°C情境、泰國《氣候變遷總體規劃(2015-2050 年)》、臺灣 2050 淨零排放路徑及策略、臺灣《氣候變遷因應法》情境預估描述等																	
徵收碳費	臺灣政府依《氣候變遷因應法》向企業徵收碳費，預估碳費短期 300 元/公噸 CO <sub>2</sub> e、中期 500 元/公噸 CO <sub>2</sub> e、長期 750~1500 元/公噸 CO <sub>2</sub> e。																
泰國 V-ETS 實施	102 年起推動泰國自願性碳排放交易系統(V-ETS)，針對高碳排放產業試點設定直接碳排放與能源間接碳排放設定上限，並規畫全國強制性 ETS 的實施政策。																
監管規格提升	泰國《氣候變遷總體規劃(2015-2050 年)》提出，為於限制溫室氣體排放的同時實現經濟擴張，將全面強化綠建築標準、建築能源效率標準、照明與空調標準及推廣高效率運輸系統。																
能源短缺	泰國國家經濟與社會發展委員會(NESDB)分析指出，泰國能運用的地區能源資源，僅能提供 20 年的儲備價值。																
顧客行為轉變	客戶要求提供減碳策略、作為，或者中後期需提供碳中和證明。																
政府提供相關補助	臺灣政府依《氣候變遷因應法》向企業提供減碳、再生能源、儲能系統、碳捕捉等相關補助。																
氣溫	推估未來全球氣溫將持續上升。全球暖化中度情境(SSP2-4.5)下，相對於 1850 至 1900 年，21 世紀全球升溫及可能超過 2°C，而且朝向 3°C 邁進。而泰國於本世紀中、末的平均升溫，預計為 1.6°C 及 2.4°C。																

項目	執行情形																																				
	極端高溫	未來溫度變化將更大、更明顯。1995年，泰國各地35°C以上日數的中位數為44天。全球暖化中度情境(SSP2-4.5)下，至本世紀末，泰國高溫35°C以上日數之中位數，預計將達到195天																																			
	暴雨強度	全球暖化中度情境(SSP2-4.5)下，泰國平均單日最大降雨量將上升中、未平均增加幅度約為4.99%、11.01%。																																			
	海平面上升	21世紀全球平均海平面將繼續上升。全球暖化中度情境(SSP2-4.5)下，至本世紀末，全球平均海平面上升的可能範圍為0.66-1.33公尺。																																			
6. 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p>因應氣候變遷之風險，泰鼎分別依溫室氣體減量及再生能源使用比例設有階段性目標。目標及達成情形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溫室氣體排放(類別一、類別二)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ISO 14064-1(預計113年第二季取得)</li> <li>目標於116年較111年減少5%溫室氣體排放</li> </ol> </li> <li>能源管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通過ISO 50001</li> <li>透過太陽能發電系統及減少能源使用，於114年達成再生能源使用比例5%，124年10%，134年30%，149年50%。(112年已達2.03%)</li> </ol> </li> </ol>																																				
7. 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制度尚在規劃中。																																				
8. 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p>泰鼎之溫室氣體減量目標，涵蓋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共6個營運據點。以每五年為一階段，設定短中長期目標。短期目標為通過並且維護ISO 14064-1之溫室起體盤查標準、2027年較2022年減少5%類別一、二之溫室氣體排放，並且增加節能設備的使用。中長期目標為設定並執行國際科學基礎減碳目標(Science-based targets, SBT)、持續進行再生能源之使用及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評估。</p>																																				
9.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1-1 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1-1-1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data-bbox="134 1496 269 1637">年度</th> <th colspan="2" data-bbox="269 1496 719 1563">111年</th> <th colspan="2" data-bbox="719 1496 1166 1563">112年</th> <th data-bbox="1166 1496 1506 1563" rowspan="2">資料涵蓋範圍及密集度說明</th> </tr> <tr> <th data-bbox="134 1637 269 1765">範疇</th> <th data-bbox="269 1637 472 1765">總排放量 (公噸 CO<sub>2</sub>e)</th> <th data-bbox="472 1637 719 1765">密集度 (公噸 CO<sub>2</sub>e/百萬元)</th> <th data-bbox="719 1637 911 1765">總排放量 (公噸 CO<sub>2</sub>e)</th> <th data-bbox="911 1637 1166 1765">密集度 (公噸 CO<sub>2</sub>e/百萬元)</th> </tr> </thead> <tbody> <tr> <td data-bbox="134 1765 269 1816">類別一</td> <td data-bbox="269 1765 472 1816">13,667.48</td> <td data-bbox="472 1765 719 1816">0.92</td> <td data-bbox="719 1765 911 1816">11,937.01</td> <td data-bbox="911 1765 1166 1816">0.95</td> <td data-bbox="1166 1765 1506 1973" rowspan="4">           本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揭露之邊界與範疇為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共6個營運據點。營運區域包含台灣、泰國、中國大陸及新加坡。            密集度所代表之意為每百萬元營收所產生之溫室氣體，本公司111年及112年度之營業收入為14,906.23及12,628.25百萬元。         </td> </tr> <tr> <td data-bbox="134 1816 269 1868">類別二</td> <td data-bbox="269 1816 472 1868">141,813.49</td> <td data-bbox="472 1816 719 1868">9.51</td> <td data-bbox="719 1816 911 1868">144,389.45</td> <td data-bbox="911 1816 1166 1868">11.43</td> </tr> <tr> <td data-bbox="134 1868 269 1919">類別三</td> <td data-bbox="269 1868 472 1919">18,312.04</td> <td data-bbox="472 1868 719 1919">1.23</td> <td data-bbox="719 1868 911 1919">17,199.44</td> <td data-bbox="911 1868 1166 1919">1.36</td> </tr> <tr> <td data-bbox="134 1919 269 1973">其他</td> <td data-bbox="269 1919 472 1973">4.99</td> <td data-bbox="472 1919 719 1973">0.00</td> <td data-bbox="719 1919 911 1973">5,720.36</td> <td data-bbox="911 1919 1166 1973">0.45</td> </tr> </tbody> </table>	年度	111年		112年		資料涵蓋範圍及密集度說明	範疇	總排放量 (公噸 CO <sub>2</sub> e)	密集度 (公噸 CO <sub>2</sub> e/百萬元)	總排放量 (公噸 CO <sub>2</sub> e)	密集度 (公噸 CO <sub>2</sub> e/百萬元)	類別一	13,667.48	0.92	11,937.01	0.95	本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揭露之邊界與範疇為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共6個營運據點。營運區域包含台灣、泰國、中國大陸及新加坡。 密集度所代表之意為每百萬元營收所產生之溫室氣體，本公司111年及112年度之營業收入為14,906.23及12,628.25百萬元。	類別二	141,813.49	9.51	144,389.45	11.43	類別三	18,312.04	1.23	17,199.44	1.36	其他	4.99	0.00	5,720.36	0.45					
年度	111年		112年		資料涵蓋範圍及密集度說明																																
範疇	總排放量 (公噸 CO <sub>2</sub> e)	密集度 (公噸 CO <sub>2</sub> e/百萬元)	總排放量 (公噸 CO <sub>2</sub> e)	密集度 (公噸 CO <sub>2</sub> e/百萬元)																																	
類別一	13,667.48	0.92	11,937.01	0.95	本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揭露之邊界與範疇為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共6個營運據點。營運區域包含台灣、泰國、中國大陸及新加坡。 密集度所代表之意為每百萬元營收所產生之溫室氣體，本公司111年及112年度之營業收入為14,906.23及12,628.25百萬元。																																
類別二	141,813.49	9.51	144,389.45	11.43																																	
類別三	18,312.04	1.23	17,199.44	1.36																																	
其他	4.99	0.00	5,720.36	0.45																																	

項目		執行情形	
1-1-2 溫室氣體確信資訊			
年度	111 年		112 年
確信範圍	永續報告書確信：所揭露之邊界與範疇為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共 6 個營運據點。營運區域包含台灣、泰國、中國大陸及新加坡。		預計 113 年第二季取得 ISO 14064-1。
確信機構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確信準則	ISAE 3000		
確信意見	有限確信		
1-2 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基準年		111 年	
排放量	類別一	13,667.48 噸	
	類別二	141,813.49 噸	
	類別一+類別二	155,480.97 噸	
減量目標		5 年內減少 5% 溫室氣體排放	
策略		1. 持續推行高耗能設備及單位部門的節能改善 2. 提升再生能源的使用比例	
行動計畫		Lean Project: 透過外部指導，提出六項措施，以改善設備運作效能。 Solar Project: 太陽能建設計畫，至 114 年可建設太陽能系統累積裝置容量 8,296.89 kWp	
目標達成情形		112 年溫室氣體排放情形 類別一：11,937.01 噸 CO <sub>2</sub> e 類別二：144,389.45 噸 CO <sub>2</sub> e	

(八)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p>(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p>✓</p> <p>✓</p> <p>✓</p>		<p>(一)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其作業程序與行為指南，經董事會通過實施。董事會成員及管理階層皆忠實執行職務及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並遵守「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且以高度自律及審慎之態度行使職權。</p> <p>(二)本公司與他人簽訂契約時，其內容考量包含遵守誠信經營政策，交易相對人如涉及違反法律行為，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p> <p>(三)本公司已於規章明定有關違反守則之檢舉與懲戒流程。定期檢視並遵循相關法規進行修正。此外，服務倫理列入工作守則且納入員工績效考核評量。</p>	<p>(一)無重大差異</p> <p>(二)無重大差異</p> <p>(三)無重大差異</p>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p> <p>(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p>	<p>✓</p> <p>✓</p>		<p>(一)本公司以正道、實事求是之方式進行商業活動，參考徵信或誠信紀錄評估往來對象，簽訂契約時並考量納入遵守誠信經營政策之條款。</p> <p>(二)本公司設置公司治理小組，負責企業誠信經營事項之推動與管理執行，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另董事或經理人皆遵循經股東會通過之「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並為自己屬於企業誠信經營範圍內之行為皆對股東會或董事會負責。</p> <p>112年度業務執行情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依法辦理審計委員會、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召集會議並提供會議資料，並於七日前發送會議議程及通知，議題如需利益迴避，予以事前提醒，且於會後二十日內完成寄發議事錄。</li> <li>協助董事、審計委員會成員就任及持續進修，112年度已安排新任及續任董事完成符</li> </ol>	<p>(一)無重大差異</p> <p>(二)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合法規之進修。 3. 提供董事、審計委員會成員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以協助遵循法令。 (1) 確認公司審計委員會、董事會及股東會召開是否符合相關法律及公司治理守則規範。 (2) 協助董事於執行業務或做成董事會正式決議時遵守法規。 (3) 會後檢查董事會重要決議之重大訊息發布事宜，確保重訊內容之適法性及正確性。	(三)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四)本公司稽核室定期及不定期的針對公司營運成果提供稽核並檢查評估組織的活動，執行查核作業及檢核報告，相關檢核報告均定期送獨立董事查閱。至今本公司未有發生貪污舞弊情事。	(四)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五)本公司不定期派員參加外界舉辦與公司治理及誠信有關之課程或研討會議，期能加強宣導並落實誠信經營之理念。	(五)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一)本公司之誠信經營守則已明訂檢舉及懲戒流程，並指定內部稽核主管及獨立董事為受理檢舉單位。	(一)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二)本公司之誠信經營守則已明訂調查作業中，應注意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之保密。	(二)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三)受理單位於調查完畢並進行處分後，將於一個月內私下了解檢舉人之工作狀況，是否有因檢舉而遭受任何不當處置。	(三)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	✓		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揭露誠信經營守則及其作業程序與行為指南，並依規定申報相關資訊於公開資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訊觀測站。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秉持「正氣」之原則從事一切商業活動，交易相對人如涉及違反法律行為時得終止或解除契約之；對股東的投資，運用紀律嚴格的管理，以確保給予股東穩定的回報；對員工的關懷，秉持以人為本的經營方針，保障員工健康和安全的條件，提供傾聽員工需求並溝通合理解決方案之工作環境，並且避免非法或違反工作倫理之活動，創造員工之永續就業的機會；本公司重視每一位利害關係人之權益，透過正道經營以創造共贏之關係。				

(九)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請參照本公司網站(<https://www.apex-intl.com.tw/>)。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異動原因
內部稽核主管	何佳蓉	2018.12.18	2023.02.01	辭職
公司治理主管	郭力源	2018.01.01	2023.04.20	職務調整

(十一)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 陸、重要決議

一、重要決議記載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126~129 頁。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民國113年02月2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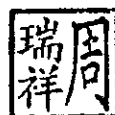
本公司民國112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2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3年02月28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11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董事長：王樹木



總經理：周瑞祥



## 承銷商總結意見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Apex International Co., Ltd.) (以下簡稱泰鼎公司或該公司)本次為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30,0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合計發行總面額新台幣 300,000 仟元整，依法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業經本承銷商採用必要之輔導及評估程序，包括實地了解該公司之營運狀況，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其他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及比較分析相關資料等，予以審慎評估。特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外國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外國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應行記載事項要點」及「外國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之評估查核程序」規定，出具本承銷商總結意見。

依本承銷商之意見，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Apex International Co., Ltd.) 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符合「外國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相關法令之規定，暨其計畫具可行性及必要性，其資金運用計畫、預計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亦具合理性，有關投資人應考慮之風險因素，已詳述於評估報告貳、外國發行人所屬國、主要營業地及上市地國之總體經濟概況、相關法令、匯率政策、相關租稅及風險因素等問題之說明分析。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許 道



承銷部門主管：陳 權 澤



2024 年 9 月 4 日

11072 台北市忠孝東路四段 555 號 8 樓  
8F, No. 555, Sec. 4, Zhongxiao E. Rd.  
Taipei 11072, Taiwan, R.O.C.  
Tel: 886-2-27638000 Fax: 886-2-27665566  
E-mail: attorneys@leeandli.com  
Website: http://www.leeandli.com



SINCE 1965

理律法律事務所  
LEE AND LI  
ATTORNEYS-AT-LAW

新竹事務所	Tel: 886-3-5799911
Hsinchu Office	Fax: 886-3-5797880
台中事務所	Tel: 886-4-22526161
Taichung Office	Fax: 886-4-22529933
南部辦公室	Tel: 886-7-5372188
Southern Taiwan Office	Fax: 886-7-5371717

### 律師法律意見書

外國發行人 Apex International Co. Ltd.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為辦理 113 年度現金增資募集與發行普通股 30,000,000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發行總面額為新台幣 300,000,000 元，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經本律師採取必要審核程序，特依「外國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出具本律師法律意見書。

依本律師意見，並依 Apex International Co. Ltd. 之開曼群島律師於民國 (下同) 113 年 8 月 26 日出具之法律意見書、泰國律師於 113 年 8 月 26 日出具之法律意見書、Apex International Co. Ltd. 及其董事於 113 年 8 月 26 日出具予本所之聲明書及本所已審閱文件，基於填具之法律事項檢查表所述之說明、假設、保留與限制，外國發行人 Apex International Co. Ltd. 本次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之法律事項檢查表所載事項並未發現有違反法令致影響有價證券募集與發行之情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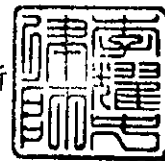
此 致

Apex International Co. Ltd.


理律法律事務所

李耀中 律師

中華民國 113 年 8 月 26 日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Apex International Co., Ltd.  
 (Incorporated in Cayman Islands with limited liability)  
 第六屆第十四次董事會議事錄節錄本

Extract of Minutes of the 14th Meeting of the Sixth Session of Board of Directors

時間 Time and Date :

中華民國 113 年 08 月 09 日(星期五) 上午 10 時 45 分(台灣時間)

Friday, August 09, 2024, 10:45 AM (Taiwan Time)

地點 Location :

Apex International Co., Ltd. 台灣分公司會議室

Meeting Room of Apex International Co., Ltd. Taiwan Branch

Rm.503, 5F., No.205, Dunhua N. Rd., Songshan Dist., Taipei City 105406, Taiwan R.O.C.

Apex Circuit (Thailand) Co., Ltd. 會議室

Meeting Room of Apex Circuit (Thailand) Co., Ltd.

30/101, 30/102, Sinsakhon Industrial Estate Village No. 1, Kokklam Sub-district, Mueang Samut Sakhon District, Samut Sakhon Province 74000, Thailand

親自出席 Present in person : 共 11 位 11 Directors were presented.

董事 王樹木

Director Mr. Shu-Mu Wang

董事 鄭永源

Director Mr. Yung-Yuan Cheng

董事 李順忠

Director Mr. Shun-Chung Lee

董事 Somkiat Krajangjaeng

Director Mr. Somkiat Krajangjaeng

獨立董事 蘇朝琴

Independent Director Mr. Chau-Chin Su

獨立董事 Jesadavat Priebjrivat

Independent Director Mr. Jesadavat Priebjrivat

董事 周瑞祥

Director Mr. Jui-Hsiang Chou

董事 陳篤全

Director Mr. Tu-Chuan Chen

董事 吳森田

Director Mr. Sen-Tien Wu

獨立董事 洪瑞華

Independent Director Ms. Ray-Hua Horng

獨立董事 陳永財

Independent Director Mr. Yung-Tsai Chen

委託出席 Present by proxy : 無 None

列席人員 Attendee :

財務長 楊欣望

Chief Financial Officer Mr. Hsin-Wang Yang

公司治理主管 曹玉英

Chief Governance Officer Ms. Yu-Ying Tsao

稽核經理 王韻茹

Internal Audit Manager Ms. Yun-Ru Wang

主席：王樹木

Chairman of the Meeting: Mr. Shu-Mu Wang

記錄：曹玉英

Minutes Taker: Ms. Yu-Ying Tsao

壹、宣布開會 Chairman Announced Commencement

貳、報告事項 Report Items : 略 Omitted

參、討論事項 Discussion Items :

一、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Items for continued discussion from the last meeting : None



二、本次會議討論事項：

Items for discussion at this meeting：

第三案

案由：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

說明：(一)本公司為償還銀行借款以降低負債比率及健全財務結構，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以支應資金需求。

(二)發行金額及條件詳如下表所示：

1. 發行總金額：增加股本上限為新台幣 400,000 仟元；發行總股數：普通股上限 40,000 仟股，實際募集資金總額依每股實際發行價格而定。
2. 本次現金增資係依「外國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13條規定及本公司修訂及重述章程(下稱「章程」)第3.3條提撥本次增資發行新股之10%，採公開申購方式對外公開承銷。其餘90%，依章程第3.2條由原股東按增資認股基準日股東名冊記載之股東持股比例認購，其認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由股東自認股基準日起五日內自行拼湊成整股認購，原股東放棄認購或拼湊後仍不足一股之畸零股部份，授權董事長王樹木(下稱「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之。本次現金增資將不會保留特定比例予本公司員工及/或本公司附屬公司員工認購之。
3.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其權利義務與原有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4. 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之發行價格，係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下稱「承銷商自律規則」)第六條規定辦理。為因應市場變化，擬授權董事長於符合前述法令規定，向金管會申報案件及除權交易日前五個營業日，皆不低於其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或減資除權)及除息後平均股價之70-85%區間範圍內，調整每股發行價格。實際發行價格俟本現金增資案向金管會申報生效後，擬授權董事長依承銷商自律規則第六條規定及其他相關法令規定，洽承銷商依當時市場狀況共同議定之。惟實際發行價格不得低於每股面額。
5. 本次現金增資計畫之重要內容，包括但不限於發行股數、議定發行價格、發行條件、募集資金總額、資金來源、計畫項目、預定資金運用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及其他相關事宜，未來如遇法令變更、經主管機關修正及基於營運評估或因客觀環境需要而須修正或調整時，擬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6. 本次增資案奉主管機關申報生效後，擬授權董事長另訂認股基準日、增資基準日及辦理與本次增資之相關事宜。

(三)本次計畫之所需資金總額、資金來源、計畫項目、預定資金運用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請詳【附件五】。

(四)為完成籌資計畫，擬授權董事長及/或其指定之人，依據公司章程相關規定代表本公司簽署一切本發行案之相關契約與文件，並辦理本發行案所需相關事宜。

(五)本案業經第5屆第13次審計委員會同意通過在案。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3. Proposal for cash capital increase by issuing common shares.

Explanation: (1) In order to repay the bank, decrease the debt ratio and to enhance the Company's financial structure, the Company plans to conduct a cash capital increase through



an issue of common shares to cope with the future cash flow.

(2) Total issuance amount and terms are as follows:

1. Total issuance amount: The maximum increase in share capital is NT\$400 million. The total number of shares to be issued is capped at 40 million common shares, and the actual total funds raised will depend on the actual issuance price per share.
2. The cash capital increase is based on Article 13 of the "Regulations Governing the Offering and Issuance of Securities by Foreign Issuers". In accordance with Article 3.3 of the amended and restated memorandum and articles of association of the Company (the **Articles**), 10% of the total number of new shares to be issued in this capital increase will be publicly offered through public subscription. The remaining 90% will be offered for subscription on a pro rata basis by existing registered shareholders according to the shareholding ratio recorded in the register of members on the record date for capital increase subscription, in accordance with Article 3.2 of the **Articles**. Any fractional shares resulting from the subscription of less than one share can be consolidated by shareholders into whole shares for subscription within five days from the record date for subscription. Fractional shares not subscribed by original shareholders or consolidated into whole shares will be assigned to specific persons authorized by the Chairman Shu-Mu Wang (the **Chairman**) for subscription. This cash capital increase will not reserve any specific portion of the new shares to be issued for subscription by the Company's employees and/or the employees of the Company's subsidiaries.
3. The shareholder rights and obligations of the new shares are the same as those of existing shares issued.
4. The issuance price for the common shares in this cash capital increase is determined following Article 6 of the "Rules Governing the Self-Regulation of Securities Underwriter Members of the Securities Association of the Republic of China Assisting Companies in Offering and Issuing Securities" (hereinafter referred to as the "Underwriters' Self-Regulatory Rules"). To respond to market changes, the Chairman is authorized to apply the case to the FSC and adjust the issuance price per share within the five business days before the ex-rights trading day, which the price must not be lower than the simple arithmetic average closing price calculated from one of the selected business days before 1/3/5 days, less the ex-rights adjustment for stock dividends (or capital reduction ex-rights) and within the range of 70% to 85% of the ex-dividend average price. The actual issuance price will be determined after the cash capital increase has been reported to and approved by the FSC. The Chairman is authorized to negotiate with underwriters to determine the actual issuance price based on market conditions at the time, following Article 6 of the Underwriters' Self-Regulatory Rules and other relevant laws and regulations. In any event, the issuance price per share must not be less than the par value of the common share.
5. The significant aspects of this cash capital increase plan include but are not limited to, the number of shares to be issued, the negotiated issuance price, issuance conditions, the total amount of funds to be raised, the source of funds, items, the estimated timeline for fund utilization, anticipated benefits, and other related matters. In the event of changes in laws and regulations,





amendments by the competent authority, operational evaluations, or the need for adjustments due to objective circumstances, the Chairman is authorized to take any and all actions in connection with the cash capital increase and to attend to and handle any and all these matters in connection with the cash capital increase at their discretion.

6. After the capital increase plan has been approved and becomes effective by the competent authority, the Chairman is authorized to set the record date for subscription, the base date for the capital increase, and handle all related matters concerning this capital increase.

- (3) Please refer to 【Attachment 5】 for the total capital amounts, capital source, the timetable of the utilization plan, and the expected benefits of this plan.
- (4) The Chairman and/or a person designated by the Chairman will be authorized to sign contracts and documents in accordance with the Articles and handle related affairs to complete the cash capital increase to issue a common shares proposal.
- (5) This proposal has been submitted to approve by the 13th Meeting of the Fifth Session of Audit Committee.

RESOLVED, that the proposal hereby is approved by all the Directors present at the Meeting.

肆、臨時動議 Extemporary Motion：無 None

伍、散會 Meeting Adjourned：上午 10 時 56 分 (10:56 AM)

王樹木 *Shu-Mu Wang*

主席 Chairman of the Meeting

曹玉英 *Yu-Ying Tsao*

記錄 Minutes Taker

# 附件一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Apex International Co., Ltd.

2024 年度現金增資價格計算書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Apex International Co., Ltd.**  
**現金增資股票承銷價格計算書**

一、說明

- (一)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或泰鼎)目前(截至 2024 年 8 月 31 日)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1,899,379,880 元，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已發行普通股計 189,937,988 股。該公司業經 2024 年 8 月 9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並於 2024 年 8 月 21 日由董事長依董事會之授權辦理發行 30,0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2,199,379,880 元。
- (二)前述現金增資係依「外國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 13 條規定及該公司修訂及重述章程(下稱「章程」)第 3.3 條提撥本次增資發行新股之 10%，採公開申購方式對外公開承銷。其餘 90%，依章程第 3.2 條由原股東按增資認股基準日股東名冊記載之股東持股比例認購，其認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由股東自停止過戶日起五日內自行拼湊成整股認購，原股東放棄認購或拼湊後仍不足一股之畸零股部份，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之。本次現金增資將不會保留特定比例予該公司員工及/或該公司附屬公司員工認購之。
- (三)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其權利義務與原有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

二、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之財務狀況

- (一)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每股稅後純益及每股股利如下表：

單位：元

年度	項目	每股稅後 純益(損) (註)	股利分派			合計
			普通股 現金股利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資本公積	
2021 年度		7.25	4.00	—	—	4.00
2022 年度		4.60	2.00	—	—	2.00
2023 年度		(4.20)	—	—	—	—
2024 年上半年度		(3.29)	—	—	—	—

資料來源：該公司各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 (二)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股東權益、流通在外股數及每股淨值：

說明	金額／股數
2024 年 6 月 30 日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6,144,551 仟元
2024 年 6 月 30 日發行在外股數	189,938 仟股
2024 年 6 月 30 日每股帳面淨值(註)	32.35 (元/股)

資料來源：該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每股淨值=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普通股流通在外股數=6,144,551仟元/189,938仟股

## (三)最近期及最近三個會計年度之財務資料

## 1.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三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2024年6月30日
		2021年度	2022年度	2023年度	
流動資產		9,065,976	7,964,890	6,065,207	6,377,22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149,438	11,480,481	11,474,655	11,639,222
無形資產		168,418	205,841	193,653	182,282
其他資產		411,591	371,766	357,555	318,847
資產總額		19,795,423	20,022,978	18,091,070	18,517,575
流動負債	分配前	8,894,604	7,185,096	7,421,675	8,391,954
	分配後	9,654,356	7,564,972	7,421,675	不適用
非流動負債		3,471,138	4,806,342	3,734,481	3,953,133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2,365,742	11,991,438	11,156,156	12,345,087
	分配後	13,125,494	12,371,314	11,156,156	不適用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7,396,475	7,998,200	6,904,038	6,144,551
股本		1,899,380	1,899,380	1,899,380	1,899,380
資本公積		2,405,512	2,405,512	2,405,304	2,405,304
保留盈餘	分配前	4,140,552	4,265,773	3,093,451	2,468,414
	分配後	3,380,800	3,885,897	3,093,451	不適用
其他權益		(1,048,969)	(572,465)	(494,097)	(628,547)
庫藏股票		-	-	-	-
非控制權益		33,206	33,340	30,876	27,937
權益總額	分配前	7,429,681	8,031,540	6,934,914	6,172,488
	分配後	6,669,929	7,651,664	6,934,914	不適用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 2.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之外，餘係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三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2024年6月30日
		2021年度	2022年度	2023年度	
營業收入		14,800,683	14,906,225	12,628,251	5,952,359
營業毛利		3,118,965	2,829,347	1,028,418	304,572
營業淨利(損)		1,477,408	1,011,324	(604,502)	(539,43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1,380)	(65,685)	(201,105)	(87,033)
稅前淨利(損)		1,436,028	945,639	(805,607)	(626,467)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損)		1,383,882	878,367	(799,952)	(627,436)
停業單位損失		-	-	-	-
本期淨利(損)		1,383,882	878,367	(799,952)	(627,43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040,596)	489,070	83,202	(134,99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43,286	1,367,437	(716,750)	(762,426)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377,897	874,482	(796,944)	(625,037)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5,985	3,885	(3,008)	(2,399)
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341,657	1,361,477	(714,078)	(759,487)
綜合損益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1,629	5,960	(2,672)	(2,939)
每股盈餘(虧損)		7.25	4.60	(4.20)	(3.29)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 三、承銷參考價格之計算及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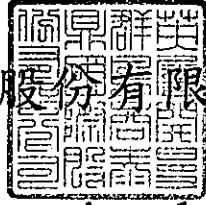
#### (一)承銷價格計算之參考因素

- 1.該公司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業經 2024 年 8 月 9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決議本次現金增資之實際發行價格須因應市場情形之變動，依『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六條第一項規定調整，且其相關條件亦授權董事長視實際發行時客觀環境作必要調整。
- 2.該公司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30,000 仟股係依「外國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 13 條規定及該公司修訂及重述章程(下稱「章程」)第 3.3 條提撥本次增資發行新股之 10%，採公開申購方式對外公開承銷。其餘 90%，依章程第 3.2 條由原股東按增資認股基準日股東名冊記載之股東持股比例認購，其認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由股東自停止過戶日起五日內自行拼湊成整股認購，原股東放棄認購或拼湊後仍不足一股之畸零股部份，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之。本次現金增資將不會保留特定比例予該公司員工及/或該公司附屬公司員工認購之。
- 3.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發行後其權利義務與已發行之原有普通股股份相同。

#### (二)價格計算之說明

- 1.泰鼎以 2024 年 10 月 3 日為基準日往前計算，該公司前一、三及五個營業日之平均收盤價分別為 58.00 元、57.60 元及 56.94 元，取基準日(不含)前五個營業日之該公司普通股平均收盤價為基準價格 56.94 元作為計算之參考價格。
- 2.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經主辦證券承銷商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考量市場整體情形，並參考最近期股價走勢及該公司之經營績效及未來展望，而與該公司共同議定發行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40 元，其承銷價格符合「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六條之規定。

發行公司：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Apex International Co., Ltd.

負責人：王樹木



2 0 2 4 年 10 月 3 日

( 僅 限 泰 鼎 國 際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 Apex International Co., Ltd. )  
2 0 2 4 年 度 現 金 增 資 發 行 新 股 案 承 銷 價 格 計 算 書 使 用 )

主辦承銷商：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許道義



2 0 2 4 年 10 月 3 日

( 僅 限 於 泰 鼎 國 際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Apex International Co., Ltd.)  
2 0 2 4 年 度 現 金 增 資 發 行 新 股 案 承 銷 價 格 計 算 書 使 用 )



# 附件二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Apex International Co., Ltd.

202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

公司地址：The Grand Pavilion Commercial Centre, Oleander  
Way, 802 West Bay Road, P.O. Box 32052, Grand  
Cayman KY1-1208  
電話：66-34-490537-40

#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3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6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7
八、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10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20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0~21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1~49
(七)關係人交易	49~50
(八)質押之資產	50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0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51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51
(十二)其 他	51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1~52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2
3.大陸投資資訊	53
4.主要股東資訊	53
(十四)部門資訊	53~55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址 Web kpmg.com/tw

## 會計師查核報告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 查核意見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泰鼎集團)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泰鼎集團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泰鼎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泰鼎集團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 一、存貨續後衡量

有關存貨續後衡量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八)存貨；存貨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存貨減損之資訊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五)存貨。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泰鼎集團存貨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存貨之公允價值易受印刷電路板產業競爭激烈而影響。此外，主要原物料價格波動較大，故存貨評價具有較高之風險，以致存貨續後衡量易有高估之情事，因此，存貨續後衡量之評估為本會計師執行泰鼎集團財務報告查核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 評估泰鼎集團存貨跌價或呆滯提列政策之合理性。
- 評估泰鼎集團存貨續後衡量是否已依集團既定之提列政策，並前後一致辦理。
- 取得存貨庫齡報表，評估期末備抵呆滯損失提列之合理性，再以抽核方式驗證其庫齡正確性。
- 取得存貨淨變現價值評估報表，評估期末備抵存貨跌價損失提列之合理性，再以抽核方式驗證其售價及淨變現價值計算之正確性。

## 二、商譽減損

有關商譽減損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二)非金融資產減損；商譽減損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商譽減損之資訊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八)無形資產。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泰鼎集團因併購交易而認列商譽，因商譽的減損評估涉及公司對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及折現值的評估等假設，而該等假設及評估涉及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並存有高度不確定性，因此，本會計師將商譽減損列為本財務報告查核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 取得外部專家出具之鑑價報告，評估外部專家之客觀性及專業能力。
- 評估現金流量預測之合理性、委請內部專家就鑑價報告中所使用的方法及現金流量折現率等假設進行評估。
- 針對管理階層編製之未來現金流量執行回溯性測試。
- 執行關鍵假設敏感度分析，以瞭解關鍵假設變動對可回收金額之影響。
- 評估帳列商譽是否存有減損損失，若有，減損損失之認列是否合理。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泰鼎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泰鼎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泰鼎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泰鼎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泰鼎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泰鼎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泰鼎集團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張純怡



關春修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50036075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國一一二年二月二十八日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一一年及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12.31		110.12.31	
	金額	%	金額	%
11XX 資產：				
1100 流動資產：				
111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714,266	4	660,374	3
111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一)、(二)及八)	20,755	-	9,285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三)及(十六))	156	-	-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四))	3,952,037	20	4,330,830	22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五))	121,501	1	201,583	1
130X 存貨(附註六(五))	3,098,039	15	3,737,962	19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58,136	-	125,942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7,964,890	40	9,065,976	46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七)、(八)、(九)、(十)、(十一)及九)	11,480,481	57	10,149,438	51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六)、(七)及(十一))	149,934	1	123,219	1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六)及(八))	205,841	1	168,418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三))	35,997	-	32,157	-
1915 預付設備款(附註六(六))	158,966	1	240,198	1
1920 存出保證金	8,312	-	7,811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一)、(二)、(十)及八)	18,557	-	8,206	-
非流動資產合計	12,058,088	60	10,729,447	54
負債及權益：				
21XX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六)、(九)、七、八及九)	\$ 2,472,991	12	2,501,866	13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六(一)、(二)及八)	12	-	4,322	-
2170 應付帳款	2,083,281	11	3,537,424	18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四)及(十七))	528,457	3	569,841	3
2213 應付設備款	533,484	3	1,062,967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61,189	-	22,826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七)及(十一))	45,042	-	40,965	-
232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六(一)、(六)、(十)、七及八)	1,400,452	7	1,082,462	6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60,188	-	71,931	-
流動負債合計	7,185,096	36	8,894,604	45
25XX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一)、(六)、(十)、七及八)	4,575,831	23	3,036,339	15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三))	42,229	-	55,976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七)及(十一))	107,713	1	84,479	1
2612 長期應付款	18,921	-	232,619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六(十二))	61,648	-	61,725	-
非流動負債合計	4,806,342	24	3,471,138	17
負債總計	11,991,438	60	12,365,742	62
3110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二)、(十三)及(十四))：				
3110 普通股股本	1,899,380	10	1,899,380	10
3200 資本公積	2,405,512	12	2,405,512	12
3300 保留盈餘	4,265,773	21	4,140,552	21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72,465)	(3)	(1,048,969)	(5)
36XX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小計	7,998,200	40	7,396,475	38
3XXX 非控制權益	33,340	-	33,206	-
2-3XXX 權益總計	8,031,540	40	7,429,681	38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0,022,978	100	\$ 19,795,423	100

董事長：王樹木

經理人：周瑞祥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林俊廷

Lin Junn Ting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一年及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度		110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六))	\$14,906,225	100	14,800,683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五)、(六)、(七)、(八)、(十一)及(十二))	12,076,878	81	11,681,718	79
5900 營業毛利	2,829,347	19	3,118,965	21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三)、(六)、(七)、(八)、(十一)、(十二)、(十四)、(十七)及七):				
6188 銷售費用	975,651	7	797,226	6
6200 管理費用	742,145	5	755,522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3,600	-	45,440	-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46,627	-	43,369	-
營業費用合計	1,818,023	12	1,641,557	12
6900 營業淨利	1,011,324	7	1,477,408	9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二)、(六)、(十一)及六(十八)):				
7100 利息收入	1,593	-	525	-
7010 其他收入	51,908	-	35,237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42,485	-	(31,895)	-
7050 財務成本	(161,671)	(1)	(45,247)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65,685)	(1)	(41,380)	-
7900 稅前淨利	945,639	6	1,436,028	9
7951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三))	67,272	-	52,146	-
8200 本期淨利	878,367	6	1,383,882	9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附註六(十二)及(十三))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1,122	-	6,774	-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586	-	262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0,536	-	6,512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78,534	3	(1,047,108)	(7)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478,534	3	(1,047,108)	(7)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489,070	3	(1,040,596)	(7)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367,437	9	343,286	2
本期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874,482	6	1,377,897	9
8620 非控制權益	3,885	-	5,985	-
	\$ 878,367	6	1,383,882	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361,477	9	341,657	2
8720 非控制權益	5,960	-	1,629	-
	\$ 1,367,437	9	343,286	2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五))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4.60		7.25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4.60		7.25	

董事長：王樹木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周瑞祥

會計主管：林俊廷

Lin Jinn Ting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保留盈餘		合計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	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權益總計	非控制 權益	權益總額
			未分配 盈餘	盈餘					
\$ 1,899,380	2,405,512	300,256	3,025,728		3,325,984	(6,244)	7,624,632	36,339	7,660,971
-	-	-	(569,814)		(569,814)	-	(569,814)	-	(569,814)
-	-	-	1,377,897		1,377,897	-	1,377,897	5,985	1,383,882
-	-	-	6,485		6,485	(1,042,725)	(1,036,240)	(4,356)	(1,040,596)
-	-	-	1,384,382		1,384,382	(1,042,725)	341,657	1,629	343,286
1,899,380	2,405,512	300,256	3,840,296		4,140,552	(1,048,969)	7,396,475	33,206	7,429,681
-	-	748,713	(748,713)		-	-	-	-	-
-	-	-	(759,752)		(759,752)	-	(759,752)	-	(759,752)
-	-	-	874,482		874,482	-	874,482	3,885	878,367
-	-	-	10,491		10,491	476,504	486,995	2,075	489,070
-	-	-	884,973		884,973	476,504	1,361,477	5,960	1,367,437
1,899,380	2,405,512	1,048,969	3,216,804		4,265,773	(572,465)	7,998,200	33,340	8,031,540

民國一〇一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普通股現金股利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子公司分配現金股利予非控制權益

民國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子公司分配現金股利予非控制權益

民國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董事長：王樹木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周瑞祥

會計主管：林俊廷

Lin Jun Ting

##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945,639	1,436,028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068,488	807,240
攤銷費用	18,692	16,892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46,627	43,369
利息費用	161,671	45,247
利息收入	(1,593)	(52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25,002	1,301
金融資產/負債評價利益淨額	(50,190)	-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9,619)	16,997
租賃修改利益	(337)	(27)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258,741	930,49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9,854	1,307
應收票據	(156)	661
應收帳款	332,166	(690,449)
其他應收款	80,082	(130,541)
存貨	639,923	(1,510,082)
其他流動資產	67,806	(15,74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1,159,675	(2,344,84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4,398)	(3,957)
應付帳款	(1,454,143)	1,102,745
其他應付款	(44,254)	62,502
其他流動負債	(11,743)	33,452
其他非流動負債	11,045	1,18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503,493)	1,195,92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343,818)	(1,148,923)
調整項目合計	914,923	(218,42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860,562	1,217,599
收取之利息	1,593	525
支付之利息	(158,801)	(42,117)
支付之所得稅	(51,064)	(50,20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652,290	1,125,79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029,284)	(3,472,00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09	15,684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501)	143
取得無形資產	(14,898)	(19,51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產增加	(10,351)	(3,895)
預付設備款增加	(267,434)	(252,99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321,659)	(3,732,57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97,987)	1,376,973
舉借長期借款	3,029,967	4,394,530
償還長期借款	(1,521,685)	(2,304,625)
租賃本金償還	(46,289)	(76,960)
發放現金股利	(759,752)	(569,814)
發放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	(5,826)	(4,762)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98,428	2,815,342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24,833	(369,87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53,892	(161,30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60,374	821,68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714,266	660,374

董事長：王樹木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周瑞祥

會計主管：林俊廷

Lin Jinn Ting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十月二十八日設立於英屬開曼群島，主要係為申請登錄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之興櫃股票，而與Apex Circuit (Thailand) Co., Ltd.(以下簡稱APT)進行組織架構重組而設立。APT與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以換股方式完成組織架構重組後，本公司成為APT之控股公司，並於民國一〇〇年十月十八日股票開始於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並自民國一〇四年九月八日起轉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APT設立於泰國，主要經營業務為線路板印刷製造加工買賣業務及多層印刷電路板製造加工買賣，請詳附註十四。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二年二月二十八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自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起生效，可能影響說明如下：

1.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修正條文限縮認列豁免之範圍，當交易之原始認列產生等額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時，不再適用該認列豁免。合併公司可能需要認列等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現正持續評估初次適用該修正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2.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主要修正包括：

- 規定企業揭露其重大會計政策而非其重要會計政策；
- 闡明與不重大之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有關之會計政策資訊係屬不重大，且不需揭露該等資訊；及
- 闡明並非與重大之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有關之所有會計政策資訊對公司之財務報表均屬重大。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及檢視合併財務報告應揭露之會計政策以符合該修正。

### 3. 其他

預期下列新修正準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 (三) 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u>新發布或修訂準則</u>	<u>主要修訂內容</u>	<u>理事會發布之 生效日</u>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 流動」	現行IAS 1規定，企業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應分類為流動。修正條文刪除該權利應為無條件的規定，改為規定該權利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存在且須具有實質。  修正條文闡明，企業應如何對以發行其本身之權益工具而清償之負債進行分類(如可轉換公司債)。	202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 債」	在重新考量2020年IAS1修正之某些方面後，新的修正條文闡明，僅於報導日或之前遵循的合約條款才會影響將負債分類為流動負債或非流動負債。  企業在報導日後須遵循的合約條款(即未來的條款)並不影響該日對負債之分類。惟當非流動負債受限於未來合約條款時，企業需要揭露資訊以助於財報使用者了解該等負債可能在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償還之風險	2024年1月1日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預期下列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初次適用IFRS 17及IFRS 9比較資訊」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交易之規定」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 (二) 編製基礎

#####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
- (2) 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並依附註四(十四)之限制衡量。

#####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三) 合併基礎

#####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

自對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之日為止。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消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者，係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1.12.31	110.12.31	
本公司	Apex Circuit (Thailand) Co., Ltd. (以下簡稱APT)	印刷電路板生產及銷售	99.58 %	99.58 %	註一
本公司	Approach Excellence Trading Ltd. (BVI) (以下簡稱AET)	供應鏈整合	100.00 %	100.00 %	
APT	Shye Feng Enterprise (Thailand) Co., Ltd. (以下簡稱APS)	印刷電路板生產及銷售	99.99 %	99.99 %	
APT	泰鼎國際採購(東莞)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APC)	供應鏈整合	100.00 %	100.00 %	註二
APS	Shye Feng (Singapore) Pte. Ltd. (以下簡稱APSS)	拓展印刷電路板業務	100.00 %	100.00 %	

註一：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二月二十八日經董事會決議參與APT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APT擬發行8,000千股，每股面值泰銖10元，發行價格為泰銖62.5元，本公司將依持股比例認購。

註二：APT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增加對APC投資金額計人民幣7,000千元。

合併公司無未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 (四) 外幣

####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以下情況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 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2) 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於避險有效範圍內；或
- (3) 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於避險有效範圍內。

####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則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五)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
4. 合併公司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 (六)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支票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銀行透支為可立即償還且屬於合併公司整體現金管理之一部分者，於現金流量表列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組成項目。

### (七) 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及所發行之債務證券係於原始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合併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

####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合併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 (2)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該等資產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淨利益或損失(包含任何股利及利息收入)係認列為損益。

### (3)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銀行存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合併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合併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債務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九十天；
- 因與債務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合併公司給予債務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債務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備抵損失之提列或迴轉金額係認列於損益中。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對公司戶，合併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合併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 (4)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 (2)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3)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 (4)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目前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 3.衍生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為規避外幣及利率風險之暴險而持有衍生金融工具。衍生工具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依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

### (八)存 貨

存貨之原始成本係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發生之必要支出，其中變動製造費用則以實際產量為分攤基礎；固定製造費用係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至製成品及在製品，但因產能較低或設備閒置導致之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應於發生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實際產量若高於正常產能，其差異數列為銷貨成本減項。成本係採月加權平均法計算。

存貨之續後衡量則依存貨之各類別逐項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淨變現價值則以資產負債表日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存貨之成本超過淨變現價值時，應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並將該沖減之金額認列為銷貨成本。若續後期間淨變現價值增加，則於原沖減金額之範圍內，迴轉存貨淨變現價值增加數，並認列為當期銷貨成本之減少。

##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土地改良	5~10年
房屋及建築	1.25~20年
機器設備	1~20年
運輸設備	3~5年
辦公設備	5~20年
租賃改良	1.5~6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 (十)租賃—承租人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

合併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合併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合併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合併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3.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4. 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1. 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2.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3. 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4. 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5. 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針對辦公設備、運輸設備及房屋及建築租賃之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合併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 (十一) 無形資產

#### 1. 認列及衡量

收購子公司產生之商譽係以成本減累計減損予以衡量。

合併公司取得其他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包括作業流程及客戶關係，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 2. 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時，始予以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3.攤銷

除商譽外，攤銷係依資產成本減除估計殘值計算，並自無形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起，採直線法於其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為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客戶關係	10年
(2)作業流程	5年
(3)電腦軟體	5~10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 (十二)非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商譽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係分攤至預期可自合併綜效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損益，且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商譽減損損失不予迴轉。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 (十三)收入之認列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合併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合併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合併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十四)員工福利

####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 2.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金計算，並減除任何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合併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合併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 3.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合併公司其他長期員工福利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提供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折算為現值計算。再衡量數係於產生認列為損益。

#### 4.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 (十五)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合併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 (十六)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因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而新增之股份則採追溯調整計算。若盈餘或資本公積之基準日在財務報表提出日前，亦追溯調整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合併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給與員工之員工酬勞。

### (十七)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以下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其相關資訊如下：

(一)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合併公司評估報導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因產業快速變遷而產生重大變動。存貨評價估列情形請詳附註六(五)。

(二)商譽之減損評估

商譽減損之評估過程依賴合併公司之主觀判斷，包含辨認現金產生單位、分攤商譽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及決定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商譽減損評估之說明請詳附註六(八)。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1.12.31</u>	<u>110.12.31</u>
現金	\$ 1,521	1,384
活期存款	637,507	630,767
支票存款	13,822	19,916
定期存款	<u>61,416</u>	<u>8,307</u>
	<u>\$ 714,266</u>	<u>660,374</u>

銀行備償戶存款非屬滿足短期現金承諾、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者，列報於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受限制之銀行存款	<u>\$ 18,577</u>	<u>8,206</u>

上述金融資產作為非避險之衍生工具及長期借款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九)。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u>111.12.31</u>	<u>110.12.31</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u>\$ 20,755</u>	<u>9,285</u>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u>111.12.31</u>	<u>110.12.31</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u>12</u>	<u>4,322</u>

按公允價值再衡量認列於損益之金額請詳附註六(十八)。

從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係用以規避因營業及融資活動所暴露之匯率風險，合併公司因未適用避險會計列報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負債)之衍生工具明細如下：

遠期外匯合約：

<u>111.12.31</u>				
	合約金額 (千元)	幣別	到期期間	公允價值 資產(負債)
賣出遠期外匯	USD 14,000	美元兌泰銖	112.1.3 ~112.2.27	\$ <u>20,755</u>
賣出遠期外匯	USD 1,000	美元兌泰銖	112.2.17	\$ <u>(12)</u>
<u>110.12.31</u>				
	合約金額 (千元)	幣別	到期期間	公允價值 資產(負債)
買入遠期外匯	USD 21,390	美元兌泰銖	111.1.4 ~111.5.31	\$ <u>9,285</u>
買入遠期外匯	USD 16,000	美元兌臺幣	111.2.14	(786)
買入遠期外匯	USD 17,500	美元兌泰銖	111.3.28 ~111.6.30	(3,536)
				\$ <u>(4,322)</u>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非避險之衍生工具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u>111.12.31</u>	<u>110.12.31</u>
應收票據	\$ 156	-
應收帳款	4,051,340	4,378,017
減：備抵損失	<u>(99,303)</u>	<u>(47,187)</u>
	\$ <u>3,952,193</u>	<u>4,330,830</u>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之地區並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包括總體經濟及相關產業資訊。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台灣及中國地區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1.12.31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463,229	0.60	2,785
逾期1~30天	66,975	2.83	1,897
逾期31~60天	15,360	9.42	1,447
逾期61~90天	13,345	17.47	2,332
逾期91~120天	4,629	40.22	1,862
逾期121~180天	10,359	64.61	6,693
逾期180天以上	6,299	100.00	6,299
	<u>\$ 580,196</u>		<u>23,315</u>

	110.12.31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358,738	0.60	2,147
逾期1~30天	77,344	2.38	1,844
逾期31~60天	33,891	8.97	3,040
逾期61~90天	3,734	16.34	610
逾期91~120天	66	37.88	25
逾期180天以上	179	100.00	179
	<u>\$ 473,952</u>		<u>7,845</u>

合併公司日本及韓國地區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1.12.31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252,817	-	-
逾期1~30天	60,721	-	-
逾期31~60天	3,139	-	-
逾期61~90天	6,903	-	-
	<u>\$ 323,580</u>		<u>-</u>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0.12.31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290,083	-	-
逾期1~30天	34,444	-	-
逾期31~60天	243	-	-
	<u>\$ 324,770</u>		<u>-</u>

合併公司印度地區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1.12.31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逾期180天以上	\$ 2,033	100.00	2,033

	110.12.31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逾期180天以上	\$ 1,834	100.00	1,834

合併公司其他亞洲地區應收票據及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1.12.31		
	應收票據及 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512,263	0.01	90
逾期1~30天	216,696	0.01	29
逾期31~60天	9,473	-	-
逾期61~90天	23,918	-	-
逾期180天以上	175	100.00	175
	<u>\$ 1,762,525</u>		<u>294</u>

上述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未包含合併公司對某一銷售客戶之全部應收帳款38,411千元。因評估對其之帳款收回情況不穩定，已針對上述貨款全數提列備抵損失，故不擬列入合併公司備抵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計算。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b>110.12.31</b>		
	應收票據及 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2,369,317	-	94
逾期1~30天	246,288	0.04	93
逾期31~60天	12,484	1.31	163
逾期61~90天	2,003	-	-
逾期180天以上	<u>169</u>	100.00	<u>169</u>
	<u>\$ 2,630,261</u>		<u>519</u>

上述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未包含合併公司對某一銷售客戶之全部應收帳款34,664千元。因評估對其之帳款收回情況不穩定，已針對上述貨款全數提列備抵損失，故不擬列入合併公司備抵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計算。

合併公司歐美地區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b>111.12.31</b>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024,361	0.74	7,552
逾期1~30天	123,526	5.49	6,779
逾期31~60天	82,242	7.96	6,546
逾期61~90天	102,196	10.65	10,887
逾期91~120天	7,561	18.33	1,386
逾期121~180天	4,254	35.00	1,489
逾期180天以上	<u>611</u>	100.00	<u>611</u>
	<u>\$ 1,344,751</u>		<u>35,250</u>

	<b>110.12.31</b>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774,831	0.10	760
逾期1~30天	105,758	0.51	536
逾期31~60天	18,333	1.37	251
逾期61~90天	10,721	3.42	367
逾期91~120天	2,169	10.88	236
逾期121~180天	<u>724</u>	24.17	<u>175</u>
	<u>\$ 912,536</u>		<u>2,325</u>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期初餘額	\$ 47,187	6,896
認列之減損損失	46,627	43,369
外幣換算損益	5,489	(3,078)
期末餘額	<u>\$ 99,303</u>	<u>47,187</u>

(四)其他應收款

	111.12.31	110.12.31
其他應收款	<u>\$ 121,501</u>	<u>201,583</u>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其他應收帳款皆未有逾期之情事。

其餘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九)。

(五)存 貨

	111.12.31		
	成 本	累計減損	帳列金額
原 料	\$ 1,172,081	(115,254)	1,056,827
在 製 品	384,176	(10,672)	373,504
製 成 品	1,029,676	(169,140)	860,536
物 料	781,299	(65,944)	715,355
在途存貨	84,432	-	84,432
商 品	7,385	-	7,385
合 計	<u>\$ 3,459,049</u>	<u>(361,010)</u>	<u>3,098,039</u>
	110.12.31		
	成 本	累計減損	帳列金額
原 料	\$ 1,403,515	(48,592)	1,354,923
在 製 品	559,119	(14,792)	544,327
製 成 品	1,135,171	(70,756)	1,064,415
物 料	649,631	(46,501)	603,130
在途存貨	153,058	-	153,058
商 品	18,109	-	18,109
合 計	<u>\$ 3,918,603</u>	<u>(180,641)</u>	<u>3,737,962</u>

##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除出售存貨之銷貨成本外，認列於營業成本項下之其他項目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存貨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	\$ 160,197	85,550
下腳收入	(437,847)	(465,592)
存貨報廢損失	65,852	59,469
未攤銷之製造費用	476,327	342,798
存貨盤虧	12	-
	\$ 264,541	22,225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土地 改良	房屋 及建築	機器 設備	運輸 設備	辦公 設備	租賃 改良	未完 工程及 待驗設備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664,731	7,442	2,999,906	9,034,187	21,212	547,117	22,834	2,271,303	15,568,732
增 添	-	5,167	235,084	721,328	298	42,408	141	281,677	1,286,103
處 分	-	-	(225)	(161,274)	(15)	(5,753)	-	-	(167,267)
重分類(註1及2)	-	-	405,743	1,539,733	-	74,727	-	(1,686,847)	333,356
匯率變動之影響	47,332	766	242,839	739,094	1,521	43,874	1,480	97,609	1,174,515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712,063	13,375	3,883,347	11,873,068	23,016	702,373	24,455	963,742	18,195,439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740,846	8,066	2,323,404	7,908,213	15,960	474,606	17,855	1,047,902	12,536,852
增 添	19,756	430	471,377	1,451,771	2,533	142,114	7,355	2,037,187	4,132,523
處 分	-	-	(1,399)	(68,307)	-	(3,247)	-	-	(72,953)
重分類(註1、2及3)	-	-	496,323	619,874	-	127	-	(607,297)	509,027
匯率變動之影響	(95,871)	(1,054)	(289,799)	(877,364)	2,719	(66,483)	(2,376)	(206,489)	(1,536,717)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664,731	7,442	2,999,906	9,034,187	21,212	547,117	22,834	2,271,303	15,568,732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	4,970	976,535	4,093,522	16,976	315,032	12,259	-	5,419,294
本年度折舊	-	1,450	184,539	754,168	1,378	77,032	2,866	-	1,021,433
減損迴轉利益	-	-	-	(9,619)	-	-	-	-	(9,619)
處 分	-	-	(122)	(135,872)	(15)	(5,447)	-	-	(141,456)
匯率變動之影響	-	419	77,949	319,253	1,271	25,563	851	-	425,306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	6,839	1,238,901	5,021,452	19,610	412,180	15,976	-	6,714,958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	4,834	902,104	3,783,721	12,619	306,078	10,954	-	5,020,310
本年度折舊	-	795	140,976	482,340	1,141	52,424	2,555	-	680,231
減損損失	-	-	-	16,997	-	-	-	-	16,997
處 分	-	-	(512)	(52,410)	-	(3,046)	-	-	(55,968)
重分類(註3)	-	-	-	140,466	-	-	-	-	140,466
匯率變動之影響	-	(659)	(66,033)	(277,592)	3,216	(40,424)	(1,250)	-	(382,742)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	4,970	976,535	4,093,522	16,976	315,032	12,259	-	5,419,294
帳面價值：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712,063	6,536	2,644,446	6,851,616	3,406	290,193	8,479	963,742	11,480,481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664,731	2,472	2,023,371	4,940,665	4,236	232,085	10,575	2,271,303	10,149,438

註1.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自預付設備款轉入之金額分別為361,478千元及277,861千元。

註2.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下之待驗設備重分類至無形資產之成本金額分別為28,122千元及2,003千元。

註3. 民國一一〇年度自使用權資產轉入之成本及累計折舊金額為233,169千元及140,466千元。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測試部分閒置機器設備之減損，估計其帳面金額與可回收金額之差異，認列相關設備之減損損失明細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 <u>(9,619)</u>	<u>16,997</u>

合併公司進行閒置設備之減損評估係以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作為可回收金額之計算基礎。

利息資本化金額請詳附註六(十八)。

合併公司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七)使用權資產

合併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機器設備及運輸設備之成本及折舊，其變動明細如下：

	<u>房 屋 及 建 築</u>	<u>機 器 設 備</u>	<u>運 輸 設 備</u>	<u>辦 公 設 備</u>	<u>總 計</u>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124,896	67,759	43,281	1,236	237,172
增 添	52,665	10,238	11,658	-	74,561
合約到期及提前終止合約	(16,105)	-	-	-	(16,105)
匯率變動之影響	9,071	5,293	3,599	88	18,051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170,527</u>	<u>83,290</u>	<u>58,538</u>	<u>1,324</u>	<u>313,679</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01,810	298,022	41,670	1,418	442,920
增 添	38,089	30,841	7,284	-	76,214
合約到期及提前終止合約	(1,902)	-	-	-	(1,902)
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33,169)	-	-	(233,169)
匯率變動之影響	(13,101)	(27,935)	(5,673)	(182)	(46,891)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24,896</u>	<u>67,759</u>	<u>43,281</u>	<u>1,236</u>	<u>237,172</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52,408	34,476	26,428	641	113,953
本期折舊	24,707	13,531	8,467	350	47,055
合約到期及提前終止合約	(6,442)	-	-	-	(6,442)
匯率變動之影響	3,788	3,073	2,256	62	9,179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74,461</u>	<u>51,080</u>	<u>37,151</u>	<u>1,053</u>	<u>163,745</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28,517	96,275	19,950	243	144,985
本期折舊	28,695	88,362	9,499	453	127,009
合約到期及提前終止合約	(736)	-	-	-	(736)
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40,466)	-	-	(140,466)
匯率變動之影響	(4,068)	(9,695)	(3,021)	(55)	(16,839)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52,408</u>	<u>34,476</u>	<u>26,428</u>	<u>641</u>	<u>113,953</u>
帳面價值：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96,066</u>	<u>32,210</u>	<u>21,387</u>	<u>271</u>	<u>149,934</u>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72,488</u>	<u>33,283</u>	<u>16,853</u>	<u>595</u>	<u>123,219</u>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無形資產之成本、攤銷及減損損失明細如下：

成本：	商譽	作業 流程	客戶 關係	電腦 軟體	總計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103,896	2,711	35,566	118,484	260,657
本期增加	-	-	-	14,898	14,898
本期減少	-	-	-	(102)	(10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	-	-	28,122	28,122
匯率變動影響數	7,398	195	2,532	10,334	20,459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111,294</u>	<u>2,906</u>	<u>38,098</u>	<u>171,736</u>	<u>324,034</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19,155	3,110	40,789	112,334	275,388
本期增加	-	-	-	19,510	19,51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	-	-	2,003	2,003
匯率變動影響數	(15,259)	(399)	(5,223)	(15,363)	(36,244)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03,896</u>	<u>2,711</u>	<u>35,566</u>	<u>118,484</u>	<u>260,657</u>
攤銷及減損損失：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	1,085	7,113	84,041	92,239
本期攤銷	-	556	3,644	14,492	18,692
本期減少	-	-	-	(102)	(102)
匯率變動影響數	-	102	672	6,590	7,364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743</u>	<u>11,429</u>	<u>105,021</u>	<u>118,193</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	622	4,079	82,590	87,291
本期攤銷	-	571	3,746	12,575	16,892
匯率變動影響數	-	(108)	(712)	(11,124)	(11,944)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085</u>	<u>7,113</u>	<u>84,041</u>	<u>92,239</u>
帳面價值：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111,294</u>	<u>1,163</u>	<u>26,669</u>	<u>66,715</u>	<u>205,841</u>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03,896</u>	<u>1,626</u>	<u>28,453</u>	<u>34,443</u>	<u>168,418</u>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收購APS所產生之商譽泰銖125,176千元，主要係透過收購APS，可以使用APS現有產能，將合併公司產品更多元化。依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六號規定，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至少每年應進行減損測試，商譽之減損測試係將商譽分攤至預期因合併綜效而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APS本身為可產生獨立現金流量之現金產生單位，故商譽之減損係透過計算APS之使用價值評估是否須提列減損。

##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於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月三十一日委請專家出具之資產減損測試外部專家意見報告，係以APS民國一一二年至一一六年度及一一一年至一一五年度之財務預測為分析基礎，根據地區別與產品別預估財務預測期間之營業收入，故合併財務報告主係針對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預期營業收入及毛利率達成情形進行評估說明。

民國一一一年度實際營業收入低於原預期數，毛利率因民國一一一年原物料價格下降故合併公司回調其銷售單價，以致實際毛利率低於原預期值。

民國一一〇年度實際營業收入高於原預期數成長，惟毛利率因民國一〇九年末原物料價格大幅上升以致實際毛利率低於原預期值。

基於使用價值評估結果，APS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度之可回收金額分別為泰銖500,884千元及泰銖498,307千元，皆高於帳面金額，故無需認列減損損失。

APS之可回收金額係依據使用價值所決定，而該使用價值依據管理階層已核准之五年度財務預算之稅前現金流量預測計算，超過該五年期之現金流量採用下列所述之估計成長率推算。用於估計使用價值所使用之關鍵假設如下：

1. 現金流量之預估數係以過去經驗、實際營運結果及五年期營業計畫為基礎。
2. 合併公司依加權平均資金成本為估計基礎估算稅後折現率，測試基準日民國一一一年十月三十一日及一一〇年十月三十一日之折現率分別為12.90%及13.90%。

折現率係以與現金流量相同幣別之十年期泰國政府公債利率為基礎所衡量之稅前比率，並調整風險溢價以反映一般投資於權益之增額風險及現金產生單位特定之系統性風險。

現金流量推估係以管理階層核定之五年期財務預算為基礎，對於超過五年期之現金流量則係使用該單位營運所在之名目國內生產毛額成長率與管理階層預估之長期平均稅前息前折舊攤銷前盈餘年成長率兩者孰低者予以外推。

財務預算期間稅前息前折舊攤銷前盈餘之估計係基於對未來營運結果之預期並考量過去經驗以調整預期之營業收入成長。營業收入成長之推估係預估未來五年之銷售產品及數量上漲。

### (九)短期借款

	<u>111.12.31</u>	<u>110.12.31</u>
擔保銀行借款	\$ 91,720	138,035
無擔保銀行借款	<u>2,381,271</u>	<u>2,363,831</u>
合計	<u>\$ 2,472,991</u>	<u>2,501,866</u>
尚未使用額度	<u>\$ 3,196,279</u>	<u>1,628,791</u>
利率區間(%)	<u>0.39~5.81</u>	<u>0.29~4.09</u>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長期借款

合併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擔保銀行借款	\$ 568,775	2,697,734
無擔保銀行借款	5,413,918	1,424,077
減：遞延聯貸銀行主辦費	<u>(6,410)</u>	<u>(3,010)</u>
長期借款小計	5,976,283	4,118,801
一年內到期部分	<u>(1,400,452)</u>	<u>(1,082,462)</u>
合 計	<u>\$ 4,575,831</u>	<u>3,036,339</u>
尚未使用額度	<u>\$ 6,987,756</u>	<u>3,080,336</u>
利率區間(%)	<u>1.00~5.63</u>	<u>0.95~4.00</u>
到期區間	<u>112.4~116.12</u>	<u>111.8~115.3</u>

1.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2.借款合同

(1)本公司與Mega International Commercial Bank等共七家金融機構(以下簡稱聯合授信銀行團)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一月十日簽訂聯合授信合約，主要承諾事項如下：

- A.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減一年到期長債)不得低於100%。
- B.負債比率(負債總額/有形權益)維持在200%(含)以下。
- C.利息保障倍數【(稅前淨利+利息費用+折舊+攤銷)/利息費用】不低於3倍。
- D.有形權益(權益總額-無形資產)不得低於新臺幣45億元

上述之財務比率以合併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財務報表為計算基礎。

(2)本公司之子公司APT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分別與泰國數家銀行簽訂授信合約，其中對Bangkok Bank、LH Bank、TMBThanachart Bank、E. Sun Bank (China)及Fubon Bank之主要承諾事項如下：

- A.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減一年到期長債)不得低於100%~105%。
- B.負債比率(負債總額/有形權益)維持在180%~350%(含)以下。
- C.利息保障倍數【(稅前淨利+利息費用+折舊+攤銷)/利息費用】不低於3倍。
- D.有形權益(權益總額-無形資產)不得低於新臺幣45~60億元
- E.償債保證比率【(稅前淨利+利息費用+折舊+攤銷)/長期借款金額】不低於1.25倍。

上述之財務比率以合併公司及APT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財務報表為計算基礎。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本公司之子公司APT與泰國數家銀行簽訂授信合約，其中對Mega International Commercial Bank之主要承諾事項如下：

A.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減一年到期長債)不得低於100%。

B.利息保障倍數【(稅前淨利+利息費用+折舊+攤銷)／利息費用】不低於3倍。

上述財務比率以合併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財務報告為計算基礎。

(4)合併公司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皆符合上述承諾之財務比率及規定。

(十一)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流 動	\$ 45,042	40,965
非 流 動	<u>107,713</u>	<u>84,479</u>
	<u>\$ 152,755</u>	<u>125,444</u>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十九)金融工具。

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u>4,139</u>	<u>5,131</u>
短期租賃之費用	\$ <u>6,635</u>	<u>3,245</u>
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不包含短期租賃之低價值租賃)	\$ <u>604</u>	<u>714</u>

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出總額	\$ 11,378	9,09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出總額	<u>46,289</u>	<u>76,960</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57,667</u>	<u>86,050</u>

1.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作為倉庫及辦公處所等，倉庫之租賃期間通常為二至六年，辦公處所則為一至五年，部份租賃包含在租賃期間屆滿時得延長與原合約相同期間之選擇權。

部分房屋及建築之租賃合約包含租賃延長之選擇權，該等選擇權僅合併公司具有可執行之權利，出租人並無此權利。在無法合理確定將行使可選擇之延長租賃期間之情況下，與選擇權所涵蓋期間之相關給付並不計入租賃負債。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其他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辦公設備及運輸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一至七年間，部份租賃合約為短期及低價值標的租賃，合併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二)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淨確定福利負債	\$ <u>55,432</u>	<u>55,342</u>

(1)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55,342	61,021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11,208	12,010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一因人口統計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1,019)	(167)
一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6,469)	(6,607)
前期低估之精算利益	(3,634)	-
計畫支付之福利	(3,768)	(2,986)
國外計劃之兌換差額	<u>3,772</u>	<u>(7,929)</u>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 <u>55,432</u>	<u>55,342</u>

(2)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列報為成本及費用之明細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當期服務成本	\$ 10,022	11,21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1,186	797
前期服務成本及清償產生之損益	<u>(3,768)</u>	<u>(2,986)</u>
	\$ <u>7,440</u>	<u>9,024</u>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1月1日累積餘額	\$ (16,708)	(10,737)
本期認列利益	(11,122)	(6,774)
匯率影響數	(792)	803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 (28,622)</u>	<u>(16,708)</u>

(4)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11.12.31	110.12.31
折現率	2.83%~3.22%	1.86%~2.36%
未來薪資增加(月薪員工)	1.00%~3.00%	1.00%~3.00%
未來薪資增加(日薪員工)	2.00%~3.00%	2.00%~3.00%

合併公司預計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金額為2,743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9.25年~13.40年。

(5)敏感度分析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時，合併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變動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重大影響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u>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u>	
	<u>增加1.00%</u>	<u>減少1.00%</u>
民國111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1.00%)	(6,144)	7,272
未來薪資調薪率(變動1.00%)	7,266	(6,240)
民國110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1.00%)	(7,098)	8,496
未來薪資調薪率(變動1.00%)	8,438	(7,177)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2.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之台灣公司採確定提撥計畫者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022千元及1,000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 3. 長期員工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認列之長期員工福利計畫負債分別為6,216千元及6,383千元。

## (十三) 所得稅

APT及APS之營利事業所得稅依「泰國稅法」課徵，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最高稅率皆為百分之二十。APT依泰國投資促進法規定，經泰國投資促進委員會核准，二廠之免稅期間為民國一〇三年五月十二日至民國一一一年五月十一日，一廠之免稅期間為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AET台灣分公司及本公司台灣分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課徵，稅率最高為百分之二十，並依「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計算基本稅額。APC之營利事業所得稅依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課徵，稅率最高為百分之二十五。APSS之營利事業所得稅依新加坡企業所得稅法課徵，稅率最高為百分之十七。

### 1. 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之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86,335	55,254
遞延所得稅利益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19,063)	(3,108)
繼續營業單位之所得稅費用	\$ 67,272	52,146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586	262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稅前淨利	\$ <u>945,639</u>	<u>1,436,028</u>
依各公司所在地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99,207	296,063
依稅法規定調整數	(9,455)	15,477
免稅所得	<u>(122,480)</u>	<u>(259,394)</u>
合 計	\$ <u>67,272</u>	<u>52,146</u>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合併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111.12.31	110.12.31
課稅損失所得稅影響數	\$ <u>38,392</u>	<u>32,762</u>

課稅損失係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該等項目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合併公司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

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尚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虧 損 年 度	尚未扣除之虧損	得扣除之最後年度
本公司台灣分公司：		
民國一〇三年度	\$ 10,032	民國一一三年度
民國一〇四年度	21,859	民國一一四年度
民國一〇五年度	20,213	民國一一五年度
民國一〇六年度	21,401	民國一一六年度
民國一〇七年度	20,441	民國一一七年度
民國一〇八年度	20,510	民國一一八年度
民國一〇九年度	22,946	民國一一九年度
民國一一〇年度	26,410	民國一二〇年度
民國一一一年度	<u>28,147</u>	民國一二一年度
合 計	\$ <u>191,959</u>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公允價 值利益	資本租 賃資產 財稅差	其 他	合 計
民國111年1月1日	\$ 738	55,195	43	55,976
借記(貸記)損益表	174	(16,999)	(134)	(16,959)
外幣兌換差額	61	3,155	(4)	3,212
民國111年12月31日	\$ 973	41,351	(95)	42,229
民國110年1月1日	\$ 298	55,453	-	55,751
借記損益表	504	7,208	45	7,757
外幣兌換差額	(64)	(7,466)	(2)	(7,532)
民國110年12月31日	\$ 738	55,195	43	55,976

遞延所得稅資產：

	確定福 利計畫	未實現減 損損失	固定資產 耐用年限 財稅差	其他	合計
民國111年1月1日	\$ 9,179	6,117	11,173	5,688	32,157
(借記)貸記損益表	(94)	(4,319)	1,160	5,357	2,104
借記其他綜合損益	(586)	-	-	-	(586)
外幣兌換差額	622	232	849	619	2,322
民國111年12月31日	\$ 9,121	2,030	13,182	11,664	35,997
民國110年1月1日	\$ 8,641	2,669	11,218	2,632	25,160
貸記損益表	1,995	3,982	1,466	3,422	10,865
借記其他綜合損益	(262)	-	-	-	(262)
外幣兌換差額	(1,195)	(534)	(1,511)	(366)	(3,606)
民國110年12月31日	\$ 9,179	6,117	11,173	5,688	32,157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及AET依設立國家之法令規定免納所得稅亦毋需申報其營利事業所得稅。

合併公司中APT、APS及APSS所在地泰國之所得稅申報並不需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惟以前年度之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發給稅款繳納證明至民國一一〇年度。AET之台灣分公司及本公司台灣分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九年度。APC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經稅捐稽徵機關受理納稅申請表至民國一一〇年度。

##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十四)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3,0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皆為300,000千股。前述額定股本總額係普通股。

本公司民國一一年度及一〇年度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

單位：千股

	111年度	110年度
12月31日期末餘額(即1月1日期初餘額)	189,938	189,938

#### 1.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11.12.31	110.12.31
股本溢價	\$ 2,378,112	2,378,112
受領股東贈與	27,067	27,067
實際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333	333
	\$ 2,405,512	2,405,512

#### 2.保留盈餘

本公司原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年決算後如有盈餘應先彌補歷年之虧損，次按主管機關要求依照公開發行公司規則之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餘額加計期初未分派盈餘數額後，當年度可分派之盈餘數額，依下列比例分派之：

- (1)員工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
- (2)董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
- (3)股東股利不低於百分之十，其分派以各股東持有股份比例為準。另外，董事會得考量實際營運狀況、未來資本支出或其他與經營有關之重大事項，擬議分派期初未分派盈餘之數額。

員工酬勞以股票方式分派時，符合一定條件之附屬公司員工得受股票紅利之分配。本公司就未分派之股息及紅利概不支付利息。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年五月二十四日股東會決議修訂公司章程，依修訂後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歷年之虧損，次按主管機關要求依照公開發行公司規則之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如有餘額併同期初未分派盈餘為累積可分派盈餘，由董事會依股利政策擬具盈餘分派議案。

本公司營運之業務係屬成熟產業且本公司處於成長階段，本公司股利政策係依照本公司未來資本支出預算以及衡量未來年度資金需求，以決定盈餘保留及可分派之數額。盈餘保留及分派之數額、股利之種類及比例，董事會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提撥不低於當年度盈餘之百分之十為股東股利，據以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於年度股東會議決之；惟其中現金股利分派比例應不低於股東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三十。

##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3. 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本公司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項特別盈餘公積餘額分別為1,048,969千元及300,256千元。

### 4. 盈餘分配

依本公司原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分別提撥不高於2%之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估計員工紅利為0千元，董事酬勞金額為720千元。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分別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年五月二十四日經股東常會決議發放民國一一〇年之員工紅利0千元及董事酬勞1,080千元，與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估列董事酬勞金額差異360千元，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民國一一年度之損益。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二日經股東會決議發放民國一〇九年之員工紅利0千元及董事酬勞720千元，與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估列金額相同。相關之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年五月二十四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一〇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二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759,752	569,814

本公司股東會決議之盈餘分配相關資訊，可致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十五) 每股盈餘

	111年度	110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即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874,482	1,377,897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單位：千股)	189,938	189,938
基本每股盈餘/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4.60	7.25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六)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主要地區市場：		
新加坡	\$ 2,694,929	3,049,293
泰國	2,431,444	2,746,461
越南	2,397,528	2,192,040
韓國	1,727,651	1,490,762
其他	<u>5,654,673</u>	<u>5,322,127</u>
	<u>\$ 14,906,225</u>	<u>14,800,683</u>
主要產品/服務線：		
單層印刷電路板銷售	478,121	610,225
雙層印刷電路板銷售	4,503,136	4,811,756
多層印刷電路板銷售	9,903,391	9,322,546
其他	51,456	63,586
減：銷售退回及折讓	<u>(29,879)</u>	<u>(7,430)</u>
	<u>14,906,225</u>	<u>14,800,683</u>

2.合約餘額

	<u>111.12.31</u>	<u>110.12.31</u>	<u>110.1.1</u>
應收票據	\$ 156	-	661
應收帳款	4,051,340	4,378,017	3,690,646
減：備抵損失	<u>(99,303)</u>	<u>(47,187)</u>	<u>(6,896)</u>
合計	<u>\$ 3,952,193</u>	<u>4,330,830</u>	<u>3,684,411</u>

(十七)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五月二十四日股東會決議修訂公司章程，依修訂後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於預先保留盈餘彌補累積虧損之數額後，就其餘額提撥員工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及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員工酬勞得以本公司股票或現金為之，其分派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為0千元；董事酬勞估列金額為1,440千元。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計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列為次年度損益。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八)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利息收入

合併公司之利息收入明細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銀行存款利息	\$ <u>1,593</u>	<u>525</u>

2.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客戶取消訂單之收入	\$ 26,761	20,224
其他	<u>25,147</u>	<u>15,013</u>
	\$ <u>51,908</u>	<u>35,237</u>

3.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25,002)	(1,301)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淨額	7,453	(15,063)
金融資產/負債評價利益淨額	50,190	1,570
減損迴轉利益(損失)	9,619	(16,997)
租賃修改利益	337	27
其他	<u>(112)</u>	<u>(131)</u>
	\$ <u>42,485</u>	<u>(31,895)</u>

4.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銀行借款利息支出	\$ 190,756	84,533
租賃負債利息支出	4,139	5,131
減：利息資本化	<u>(33,224)</u>	<u>(44,417)</u>
	\$ <u>161,671</u>	<u>45,247</u>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九)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4,835,584千元及5,218,089千元。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暴險主要受每一客戶個別狀況影響。惟管理階層亦考量合併公司客戶基礎之統計資料，包括客戶所屬產業及國家之違約風險，因這些因素可能會影響信用風險。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主要三大期末應收帳款金額分別為1,739,782千元及1,664,796千元，佔期末應收帳款淨額比率分別約為44%及38%。

(3)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三)，其他應收款明細請詳附註六(四)。其他應收款均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益信用損失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之影響。

	帳面 金額	合約現 金流量	1年以內	1-2年	超過2年
<b>111年12月31日</b>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2,472,991	2,482,497	2,482,497	-	-
長期借款	5,976,283	6,404,925	1,597,734	2,138,907	2,668,284
租賃負債	152,755	161,985	48,924	40,453	72,608
應付帳款	2,083,281	2,083,281	2,083,281	-	-
其他應付款(含應付設備款)	1,061,941	1,061,941	1,061,941	-	-
長期應付款	18,921	18,921	-	8,278	10,643
衍生金融負債					
其他遠期外匯合約：					
流入	-	(30,725)	(30,725)	-	-
流出	12	30,737	30,737	-	-
	<u>\$ 11,766,184</u>	<u>12,213,562</u>	<u>7,274,389</u>	<u>2,187,638</u>	<u>2,751,535</u>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帳面 金額	合約現 金流量	1年以內	1-2年	超過2年
110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2,501,866	2,507,677	2,507,677	-	-
長期借款	4,118,801	4,318,904	1,169,251	789,860	2,359,793
租賃負債	125,444	133,532	44,238	33,716	55,578
應付帳款	3,537,424	3,537,424	3,537,424	-	-
其他應付款(含應付設備款)	1,632,808	1,632,808	1,632,808	-	-
長期應付款	232,619	232,619	-	218,098	14,521
衍生金融負債					
其他遠期外匯合約：					
流入	-	(928,601)	(928,601)	-	-
流出	4,322	932,923	932,923	-	-
	<u>\$ 12,153,284</u>	<u>12,367,286</u>	<u>8,895,720</u>	<u>1,041,674</u>	<u>2,429,892</u>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 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1.12.31			110.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125,960	30.58	3,851,455	143,590	27.59	3,961,867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54,558	30.89	1,685,207	131,078	27.86	3,651,461

(2) 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及泰銖相對於美金升值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約108,000千元及減少約16,000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3)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外幣兌換利益(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7,453千元及(15,063)千元。

##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4.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0.25%，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0.25%，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或增加約21,123千元及16,453千元，主因係合併公司浮動利率借款之利率變動。

### 5.公允價值資訊

####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11.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金融資產—流動	\$ 20,755	-	20,755	-	20,75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714,266	-	-	-	-
應收票據	156	-	-	-	-
應收帳款	3,952,037	-	-	-	-
其他應收款	121,501	-	-	-	-
存出保證金	8,312	-	-	-	-
其他金融資產	18,557	-	-	-	-
小計	4,814,829	-	-	-	-
合計	\$ 4,835,584	-	20,755	-	20,755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1.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負債—流動	\$ 12	-	12	-	1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2,472,991	-	-	-	-
長期借款	5,976,283	-	-	-	-
租賃負債	152,755	-	-	-	-
應付帳款	2,083,281	-	-	-	-
其他應付款(含應付設備款)	1,061,941	-	-	-	-
長期應付款	18,921	-	-	-	-
小計	<u>11,766,172</u>	-	-	-	-
合計	<u>\$ 11,766,184</u>	-	<u>12</u>	-	<u>12</u>
110.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金融資產—流動	\$ 9,285	-	9,285	-	9,28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660,374	-	-	-	-
應收帳款	4,330,830	-	-	-	-
其他應收款	201,583	-	-	-	-
存出保證金	7,811	-	-	-	-
其他金融資產	8,206	-	-	-	-
小計	<u>5,208,804</u>	-	-	-	-
合計	<u>\$ 5,218,089</u>	-	<u>9,285</u>	-	<u>9,285</u>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0.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負債—流動	\$ 4,322	-	4,322	-	4,32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2,501,866	-	-	-	-
長期借款	4,118,801	-	-	-	-
租賃負債	125,444	-	-	-	-
應付帳款	3,537,424	-	-	-	-
其他應付款(含應付設備款)	1,632,808	-	-	-	-
長期應付款	232,619	-	-	-	-
合計	\$ 12,153,284	-	4,322	-	4,322

(2)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A. 非衍生金融工具

(A)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或不會因時間性差異而改變其未來現金之請求權或支付數，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付)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付)款、存出保證金、其他金融資產、短期借款及應付設備款等。

(B) 長期借款、租賃負債及長期應付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其公平價值。長期借款及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則以合併公司所獲得類似條件之長期借款及應付租賃款利率為準。惟因長期借款大多以浮動利率計息，故係以其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租賃負債則以合約當時簽訂之固定利率或增額借款利率折現。長期應付款係以加權平均資本成本(即WACC)折現，惟帳面價值與其折現值無重大差異，故係以其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B. 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交易銀行之遠期匯率評價。

(二十) 財務風險管理

1. 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 信用風險
- (2) 流動性風險
- (3) 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2.風險管理架構

合併公司之管理階層辨認及分析合併公司面臨之風險，並透過適當之控管程序以確保風險控制之有效性。

合併公司透過衍生性金融商品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性與非衍生性金融工具之運用受到財務部門主管之監督且受合併公司之內部政策所規範，以求降低合併公司面臨之匯率風險、利率風險與信用風險。合併公司並未有從事任何投機性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

財務管理部門每季對本公司之董事會提出衍生性金融商品運用之報告。

###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銀行存款。

####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之財務部門與業務部門已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合併公司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運送條件及條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合併公司之覆核包含新客戶之財務報表分析，以及若可得時，外部之評等，及在某些情況下，銀行之照會。採購限額依個別客戶建立，係代表合併公司所核准之授權限額。此限額經定期覆核。未符合集團基準信用評等之客戶僅得以預收基礎與合併公司進行交易。

合併公司設置有備抵呆帳帳戶以反映對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及投資已發生損失之估計。備抵帳戶主要組成部分包含了與個別重大暴險相關之特定損失組成部分，及為了相似資產群組之已發生但尚未辨認之損失所建立之組合損失組成部分。組合損失備抵帳戶係根據相似金融資產之歷史付款統計資料決定。

#### (2)投 資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且合併公司對被投資公司進行監控，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 (3)保 證

合併公司政策規定僅能提供財務保證予母子公司及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一一年及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提供背書保證之情形詳附註十三。

###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合併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合併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合併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合併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人員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10,184,035千元及4,709,127千元。

###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合併公司為管理市場風險，從事衍生工具交易，並因此產生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所有交易之執行均遵循本公司內部控制政策之規範。

合併公司暴露於非以各該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為主，亦有泰銖、人民幣及新加坡幣。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泰銖、人民幣、新加坡幣及美元。

借款利息係以借款本金幣別計價。一般而言，借款幣別係與合併公司營運產生之現金流量之幣別相同，主要係泰銖，惟亦有美元。在此情況，提供經濟避險而無須簽訂衍生工具，因此並未採用避險會計。

有關其他外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及負債，當發生短期不平衡時，合併公司係藉由以即時匯率買進或賣出外幣，以確保淨暴險保持在可接受之水準。

### (二十一)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合併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減資退還股東股款、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合併公司與同業相同，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策略與民國一一〇年度一致，即維持負債資本比率於資金提供者之授信條件範圍中，以確保能以合理之成本進行融資。

另作為合併公司資本管理項目之彙總量化資料如下：

	111.12.31	110.12.31
負債	\$ <u>11,991,438</u>	<u>12,365,742</u>
資本總額	\$ <u>8,031,540</u>	<u>7,429,681</u>
負債資本比率	<u>149.30 %</u>	<u>166.44 %</u>

##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未有違反授信合約限制之情事。

子公司APT資本管理項目之彙總量化資料如下：

	111.12.31	110.12.31
負債	\$ 13,053,650	13,677,756
資本總額	\$ 8,925,524	9,523,298
負債資本比率	146.25 %	143.62 %

單位：泰銖千元

子公司之負債資本比率皆維持在資金提供者之授信條件範圍中。

### (二十二)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非現金交易投資及籌資活動為以租賃方式取得機器設備及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七)。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111.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11.12.31
			新增/ 取消租約	匯率變動	
長期借款	\$ 4,118,801	1,508,282	-	349,200	5,976,283
短期借款	2,501,866	(197,987)	-	169,112	2,472,991
租賃負債	125,444	(46,289)	64,561	9,039	152,755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6,746,111	1,264,006	64,561	527,351	8,602,029

	110.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10.12.31
			新增/ 取消租約	匯率變動	
長期借款	\$ 2,327,927	2,089,905	-	(299,031)	4,118,801
短期借款	1,369,949	1,376,973	-	(245,056)	2,501,866
租賃負債	145,055	(76,960)	75,021	(17,672)	125,444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3,842,931	3,389,918	75,021	(561,759)	6,746,111

### 七、關係人交易

####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合併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 (二)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王樹木	本公司董事長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背書保證

本公司董事長以信用擔保方式提供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向銀行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之擔保。

(四)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50,378	50,730
退職後福利	303	112
其他長期福利	5	5
	<u>\$ 50,686</u>	<u>50,847</u>

八、質押之資產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11.12.31	110.12.31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受限制之銀行存款	長期借款及非避險之 衍生工具	\$ 18,557	8,20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長、短期借款	389	363
房屋及建築	長、短期借款	31,369	35,826
機器設備	長、短期借款及電力 保證	1,514,838	1,100,397
		<u>\$ 1,565,153</u>	<u>1,144,792</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合併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11.12.31	110.12.3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27,560	1,165,428
其他長期合約	43,658	42,990
合計	<u>\$ 471,218</u>	<u>1,208,418</u>

(二)合併公司已開立而未使用之信用狀：

	111.12.31	110.12.31
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	\$ 34,940	149,333

(三)由銀行替合併公司提供之保證額度：

	111.12.31	110.12.31
電力保證額度	\$ 119,858	78,785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性質別	功能別	111年度			110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471,341	320,326	1,791,667	1,822,921	346,367	2,169,288
勞健保費用		-	1,797	1,797	-	1,723	1,723
退休金費用		5,254	3,208	8,462	5,625	4,399	10,024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45,355	85,195	230,550	146,554	126,849	273,403
折舊費用		955,334	113,154	1,068,488	706,804	100,436	807,240
攤銷費用		7,218	11,474	18,692	6,211	10,681	16,892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款額	期末背書保證款額	本期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註一)										
1	本公司	APT	2	23,994,600 (註二)	16,076,479	14,248,490	6,043,720	-	178.15%	23,994,600 (註三)	Y	N	N
2	APT	本公司	3	3,967,842 (註四)	1,105,543	-	-	-	-%	3,967,842 (註五)	N	Y	N
3	APT	APS	4	3,967,842 (註四)	720,171	720,171	369,750	-	9.00%	3,967,842 (註五)	N	N	N

註一：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如下：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2.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7. 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二：若經董事會核准，本公司對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不少於百分之九十之子公司，其背書保證總額，得不受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之限制，惟其總額仍以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三百為限。

註三：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三百為限。

註四：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以APT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

註五：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APT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Apex Circuit (Thailand) Co., Ltd.	廠房擴增廢水回收工程	111.1.26 111.2.12 111.5.11	382,540	266,367	Fah Chun Development Co., Ltd.	無				-	自有廠房擴增	業務擴展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註二)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Approach Excellence Trading Co., Ltd.	APT	3	(銷貨)	102,026	95.64	註一	-	-	21,104	94.64	註三

註一：與關係人之交易條件與其他客戶並無顯著不同。

註二：與交易人之間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已合併沖銷。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詳附註六(二)。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未有重大交易情事。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年度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註一)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註一及二)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千股)	比率	帳面金額(註一及二)			
本公司	APT	泰國	印刷電路板生產及銷售	3,311,762	3,311,762	143,194	99.58 %	7,902,354	924,532	920,649 (註四)	
本公司	AET	英屬維京群島	供應鏈整合	10,000	10,000	1,000	100.00 %	9,109	4,257	2,913 (註四)	
APT	APS	泰國	印刷電路板生產及銷售	277,485	277,485	32	99.99 %	218,195	14,055	14,054 (註三)	
APS	APSS	新加坡	拓展印刷電路板業務	8,195	8,195	402	100.00 %	10,500	7,280	5,110 (註四)	

註一：依據被投資公司經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以權益法評價計列。

註二：期末長期投資及本期投資損益，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註三：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金額已包含投資溢價攤銷數。

註四：係考量公司間交易之未實現及已實現損益。



##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三)大陸投資資訊：

####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單位：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一)	本期中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註四)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註四)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註二)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編列投資損益(註二及三)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註二及三)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註四)	收回(註四)						
APC	供應鏈整合	39,848 (RMB9,000)	(二)	-	-	-	-	(1,413) (RMB319)	99.58%	(1,506) (RMB340)	12,021 (RMB2,684)	-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二)透過投資泰國「APT」，再投資大陸公司。
- (三)其他方式。

註二：依據被投資公司經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以權益法評價計列。

註三：期末長期投資及本期投資損益，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註四：本公司非台灣公司，故無該當金額。

註五：以上實收資本額係以歷史匯率計算，期末持有帳面價值係以民國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匯率計算(期末匯率RMB:NTD=1:4.4788)，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及本期認列損益係以平均匯率計算(RMB:NTD=1:4.4294)。

####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不適用。

#### 3.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 (四)主要股東資訊：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盧燕賢		11,100,000	5.84%
國泰人壽全權委託國泰投信投資帳戶(台股九)		9,539,000	5.02%

註：(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2)持股比例以無條件捨去至小數點後兩位計算。

## 十四、部門資訊

###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有一個應報導部門：泰國，該部門自行製造及銷售印刷電路板。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係地區性事業單位。由於每一地區性事業單位需要不同技術及行銷策略，故須分別管理。合併公司未分攤所得稅費用至應報導部門。此外，所有應報導部門之損益均包含折舊與攤銷及其以外之重大非現金項目。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前淨利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調整及沖銷主要係營運部門間交易之沖銷。

合併公司之其他營運部門，主要係包含從事印刷電路板之相關原物料銷售之公司及控股公司，以上部門於民國一〇一一年度及一〇一〇年度均未達應報導部門任何量化門檻。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1年度			合 計
	泰 國	其他部門	調整及銷除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4,861,083	46,568	(1,426)	14,906,225
部門間收入	64,761	250,824	(315,585)	-
收入總計	<u>\$ 14,925,844</u>	<u>297,392</u>	<u>(317,011)</u>	<u>14,906,225</u>
利息費用	<u>\$ 156,616</u>	<u>5,055</u>	<u>-</u>	<u>161,671</u>
折舊與攤銷	<u>\$ 1,083,173</u>	<u>4,007</u>	<u>-</u>	<u>1,087,180</u>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997,233</u>	<u>(37,824)</u>	<u>(13,770)</u>	<u>945,639</u>
應報導部門資產	<u>\$ 19,675,824</u>	<u>250,898</u>	<u>96,256</u>	<u>20,022,978</u>
	110年度			合 計
	泰 國	其他部門	調整及銷除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4,798,936	-	1,747	14,800,683
部門間收入	16,745	285,076	(301,821)	-
收入總計	<u>\$ 14,815,681</u>	<u>285,076</u>	<u>(300,074)</u>	<u>14,800,683</u>
利息費用	<u>\$ 41,818</u>	<u>3,429</u>	<u>-</u>	<u>45,247</u>
折舊與攤銷	<u>\$ 820,067</u>	<u>4,065</u>	<u>-</u>	<u>824,132</u>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1,509,085</u>	<u>(57,192)</u>	<u>(15,865)</u>	<u>1,436,028</u>
應報導部門資產	<u>\$ 19,534,260</u>	<u>177,986</u>	<u>83,177</u>	<u>19,795,423</u>

(二)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合併公司僅經營單一產業之印刷電路板之生產及銷售，故無需揭露產業別財務資訊。

(三)地區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地 區	111年度	110年度
新加坡	\$ 2,694,929	3,049,293
泰 國	2,431,444	2,746,461
越 南	2,397,528	2,192,040
韓 國	1,727,651	1,490,762
其 他	5,654,673	5,322,127
合 計	<u>\$ 14,906,225</u>	<u>14,800,683</u>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非流動資產：

地 區	111.12.31	110.12.31
台 灣	\$ 12,480	6,218
中 國	787	1,486
新 加 坡	1,134	559
泰 國	<u>11,980,821</u>	<u>10,673,010</u>
合 計	<u>\$ 11,995,222</u>	<u>10,681,273</u>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及預付設備款，惟不包含金融工具、遞延所得稅資產、退職福利之資產及由保險合約產生之權利之非流動資產。

(四)主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客戶收入佔總收入達10%者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來自泰國部門之A客戶	<u>\$ 4,538,888</u>	<u>4,682,684</u>
來自泰國部門之B客戶	<u>\$ 1,702,523</u>	<u>1,537,104</u>

# 附件三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Apex International Co., Ltd.

202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

公司地址：The Grand Pavilion Commercial Centre, Oleander  
Way, 802 West Bay Road, P.O. Box 32052, Grand  
Cayman KY1-1208

電話：66-34-490537-40

#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3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6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7
八、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9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19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9~20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0~49
(七)關係人交易	49
(八)質押之資產	50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0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50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50
(十二)其 他	51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1~52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2
3.大陸投資資訊	52~53
4.主要股東資訊	53
(十四)部門資訊	53~55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址 Web kpmg.com/tw

## 會計師查核報告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 查核意見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泰鼎集團)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泰鼎集團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泰鼎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泰鼎集團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為存貨續後衡量。

有關存貨續後衡量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八)存貨；存貨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存貨減損之資訊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五)存貨。

###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泰鼎集團存貨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存貨之淨變現價值易受印刷電路板產業競爭激烈及生產技術更新所影響，而導致存貨成本高於淨變現價值之風險。因此，存貨續後衡量之評估為本會計師執行泰鼎集團財務報告查核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 評估泰鼎集團存貨跌價或呆滯提列政策之合理性。
- 評估泰鼎集團存貨續後衡量是否已依集團既定之提列政策，並前後一致辦理。
- 取得存貨庫齡報表，評估期末備抵呆滯損失提列之合理性，再以抽核方式驗證其庫齡正確性。
- 取得存貨淨變現價值評估報表，評估期末備抵存貨跌價損失提列之合理性，再以抽核方式驗證其售價及淨變現價值計算之正確性。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泰鼎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泰鼎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泰鼎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泰鼎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泰鼎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泰鼎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泰鼎集團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純怡



會計師：

關春婷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50036075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國一一三年二月二十八日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一二年及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12.31		111.12.31	
	金額	%	金額	%
<b>資產</b>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及八)	\$ 641,929	4	714,266	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一)、(二)及八)	23,521	-	20,755	-
113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三)及(十六))	1,522	-	156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及(十六))	2,999,642	17	3,952,037	20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四))	104,027	1	121,501	1
130x 存貨(附註六(五))	2,231,765	12	3,098,039	15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62,801	-	58,136	-
<b>流動資產合計</b>	<u>6,065,207</u>	<u>34</u>	<u>7,964,890</u>	<u>40</u>
<b>非流動資產：</b>				
15xx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七)、(八)、(九)、(十)、(十一)、(十二)、(十三)、(十四)及八)	11,474,655	63	11,480,481	57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六)、(七)及(十一))	135,616	1	149,934	1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六)及(八))	193,653	1	205,841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三))	39,789	-	35,997	-
1915 預付設備款(附註六(六))	164,195	1	158,966	1
1920 存出保證金	8,117	-	8,312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一)、(二)、(十)及八)	9,838	-	18,557	-
<b>非流動資產合計</b>	<u>12,025,863</u>	<u>66</u>	<u>12,058,088</u>	<u>60</u>
<b>資產總計</b>	<u>\$ 18,091,070</u>	<u>100</u>	<u>20,022,978</u>	<u>100</u>
<b>負債及權益</b>				
<b>流動負債：</b>				
21xx 短期借款(附註六(六)、(九)、七、八及九)	\$ 2,284,359	13	2,472,991	1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六(一)、(二)及八)	1,595	-	12	-
應付帳款	1,911,865	11	2,083,281	11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七))	494,683	3	528,457	3
應付設備款	237,280	1	533,484	3
本期所得稅負債	79	-	61,189	-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七)及(十一))	46,613	-	45,042	-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六(一)、(六)、(十)、(十一)、(十二)及八)	2,407,691	13	1,400,452	7
其他流動負債	37,510	-	60,188	-
<b>流動負債合計</b>	<u>7,421,675</u>	<u>41</u>	<u>7,185,096</u>	<u>36</u>
<b>非流動負債：</b>				
長期借款(附註六(一)、(六)、(十)、(十一)、(十二)及八)	3,523,834	20	4,575,831	23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三))	40,261	-	42,229	-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七)及(十一))	92,810	1	107,713	1
長期應付款	10,747	-	18,921	-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六(十二))	66,829	-	61,648	-
<b>非流動負債合計</b>	<u>3,734,481</u>	<u>21</u>	<u>4,806,342</u>	<u>24</u>
<b>負債總計</b>	<u>11,156,156</u>	<u>62</u>	<u>11,991,438</u>	<u>60</u>
<b>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二)、(十三)及六(十四))：</b>				
普通股股本	1,899,380	10	1,899,380	10
資本公積	2,405,304	13	2,405,512	12
保留盈餘	3,093,451	18	4,265,773	2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94,097)	(3)	(572,465)	(3)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小計	<u>6,904,038</u>	<u>38</u>	<u>7,998,200</u>	<u>40</u>
非控制權益	30,876	-	33,340	-
權益總計	<u>6,934,914</u>	<u>38</u>	<u>8,031,540</u>	<u>40</u>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u>\$ 18,091,070</u>	<u>100</u>	<u>20,022,978</u>	<u>100</u>

董事長：王樹木

經理人：周瑞祥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林俊廷

Lin Jun Ting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年度		111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六))	\$12,628,251	100	14,906,225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五)、(六)、(七)、(八)、(十一)、(十二)及十二)	<u>11,599,833</u>	<u>92</u>	<u>12,076,878</u>	<u>81</u>
5900 營業毛利	<u>1,028,418</u>	<u>8</u>	<u>2,829,347</u>	<u>19</u>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三)、(六)、(七)、(八)、(十一)、(十二)、(十七)、七及十二):				
6188 銷售費用	845,964	6	975,651	7
6200 管理費用	774,367	6	742,145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7,095	-	53,600	-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u>(44,506)</u>	<u>-</u>	<u>46,627</u>	<u>-</u>
營業費用合計	<u>1,632,920</u>	<u>12</u>	<u>1,818,023</u>	<u>12</u>
6900 營業淨利(損)	<u>(604,502)</u>	<u>(4)</u>	<u>1,011,324</u>	<u>7</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二)、(六)、(七)、(十一)及(十八)):				
7100 利息收入	3,124	-	1,593	-
7010 其他收入	45,971	-	51,908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30,392	-	42,485	-
7050 財務成本	<u>(280,592)</u>	<u>(2)</u>	<u>(161,671)</u>	<u>(1)</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201,105)</u>	<u>(2)</u>	<u>(65,685)</u>	<u>(1)</u>
7900 稅前淨利(損)	<u>(805,607)</u>	<u>(6)</u>	<u>945,639</u>	<u>6</u>
7951 減：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六(十三))	<u>(5,655)</u>	<u>-</u>	<u>67,272</u>	<u>-</u>
8200 本期淨利(損)	<u>(799,952)</u>	<u>(6)</u>	<u>878,367</u>	<u>6</u>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附註六(十二)及(十三))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4,742	-	11,122	-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u>226</u>	<u>-</u>	<u>586</u>	<u>-</u>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u>4,516</u>	<u>-</u>	<u>10,536</u>	<u>-</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8,686	-	478,534	3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u>-</u>	<u>-</u>	<u>-</u>	<u>-</u>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u>78,686</u>	<u>-</u>	<u>478,534</u>	<u>3</u>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u>83,202</u>	<u>-</u>	<u>489,070</u>	<u>3</u>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716,750)</u>	<u>(6)</u>	<u>1,367,437</u>	<u>9</u>
本期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796,944)	(6)	874,482	6
8620 非控制權益	<u>(3,008)</u>	<u>-</u>	<u>3,885</u>	<u>-</u>
	<u>\$ (799,952)</u>	<u>(6)</u>	<u>878,367</u>	<u>6</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714,078)	(6)	1,361,477	9
8720 非控制權益	<u>(2,672)</u>	<u>-</u>	<u>5,960</u>	<u>-</u>
	<u>\$ (716,750)</u>	<u>(6)</u>	<u>1,367,437</u>	<u>9</u>
每股盈餘(虧損)(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五))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 <u>(4.20)</u>		<u>4.60</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 <u>(4.20)</u>		<u>4.60</u>	

董事長：王樹木

經理人：周瑞祥

會計主管：林俊廷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	資本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未分配盈餘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1,899,380	2,405,512	300,256	3,840,296	(1,048,969)	7,396,475	33,206	7,429,681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748,713	(748,713)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759,752)	-	(759,752)	-	(759,752)
本期淨利	-	-	-	874,482	-	874,482	3,885	878,36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10,491	476,504	486,995	2,075	489,07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884,973	476,504	1,361,477	5,960	1,367,437
子公司分配現金股利予非控制權益	-	-	-	-	-	-	(5,826)	(5,826)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899,380	2,405,512	1,048,969	3,216,804	(572,465)	7,998,200	33,340	8,031,540
盈餘指撥及分配：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379,876)	-	(379,876)	-	(379,876)
本期淨損	-	-	-	(796,944)	-	(796,944)	(3,008)	(799,95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4,498	78,368	82,866	336	83,20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792,446)	78,368	(714,078)	(2,672)	(716,750)
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	-	(208)	-	-	-	(208)	208	-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899,380	2,405,304	1,048,969	2,044,482	(494,097)	6,904,038	30,876	6,934,914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子公司分配現金股利予非控制權益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普通股現金股利

  本期淨損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董事長：王樹木

經理人：周瑞祥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林俊廷

Lin Jun Ting

~6~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 (805,607)	945,639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316,913	1,068,488
攤銷費用	24,981	18,692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44,506)	46,627
利息費用	280,592	161,671
利息收入	(3,124)	(1,59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2,637)	25,002
金融資產/負債評價(利益)損失淨額	8,831	(50,19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6,699	(9,619)
租賃修改利益	-	(337)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597,749	1,258,74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3,220	39,854
應收票據	(1,366)	(156)
應收帳款	996,054	332,166
其他應收款	17,474	80,082
存貨	866,274	639,923
其他流動資產	(4,665)	67,80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1,936,991	1,159,67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73,029)	(4,398)
應付帳款	(171,416)	(1,454,143)
其他應付款	(35,423)	(44,254)
其他流動負債	(22,678)	(11,743)
其他非流動負債	9,923	11,04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92,623)	(1,503,49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644,368	(343,818)
調整項目合計	3,242,117	914,92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436,510	1,860,562
收取之利息	3,124	1,593
支付之利息	(278,943)	(158,801)
支付之所得稅	(61,915)	(51,06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098,776	1,652,29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64,140)	(2,029,28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6,669	809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195	(501)
取得無形資產	(7,880)	(14,898)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8,719	(10,351)
預付設備款增加	(235,429)	(267,43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471,866)	(2,321,65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211,742)	(197,987)
舉借長期借款	2,387,969	3,029,967
償還長期借款	(2,490,219)	(1,521,685)
租賃本金償還	(50,293)	(46,289)
發放現金股利	(379,876)	(759,752)
發放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	-	(5,826)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744,161)	498,428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44,914	224,83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增加(減少)數	(72,337)	53,89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14,266	660,37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41,929	714,266

董事長：王樹木

經理人：周瑞祥

會計主管：林俊廷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十月二十八日設立於英屬開曼群島，主要係為申請登錄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之興櫃股票，而與Apex Circuit (Thailand) Co., Ltd.(以下簡稱APT)進行組織架構重組而設立。APT與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以換股方式完成組織架構重組後，本公司成為APT之控股公司，並於民國一〇〇年十月十八日股票開始於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並自民國一〇四年九月八日起轉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APT設立於泰國，主要經營業務為線路板印刷製造加工買賣業務及多層印刷電路板製造加工買賣，請詳附註十四。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三年二月二十八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二年五月二十三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國際租稅變革—支柱二規則範本」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合併公司預期下列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初次適用IFRS 17及IFRS 9比較資訊」
- 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一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編製。

### (二)編製基礎

####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
- (2) 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並依附註四(十四)之限制衡量。

####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三)合併基礎

####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

自對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之日為止。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消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者，係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2.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2.12.31	111.12.31	
本公司	Apex Circuit (Thailand) Co., Ltd. (以下簡稱APT)	印刷電路板生產及銷售	99.60 %	99.58 %	註一
本公司	Approach Excellence Trading Ltd. (BVI) (以下簡稱AET)	供應鏈整合	100.00 %	100.00 %	
APT	Shye Feng Enterprise (Thailand) Co., Ltd. (以下簡稱APS)	印刷電路板生產及銷售	99.99 %	99.99 %	
APT	泰鼎國際採購(東莞)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APC)	供應鏈整合	100.00 %	100.00 %	註二
APS	Shye Feng (Singapore) Pte. Ltd. (以下簡稱APSS)	拓展印刷電路板業務	100.00 %	100.00 %	

註一：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二月二十八日經董事會決議參與APT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APT擬發行8,000千股，每股面值泰銖10元，發行價格為泰銖62.5元，因少數股權放棄認股，故由本公司認購全部股數，並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支付全數股款，APT於民國一一二年四月四日已向當地政府完成變更登記。

註二：APT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增加對APC投資金額計人民幣7,000千元。

合併公司無未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 (四)外幣

####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以下情況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2)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於避險有效範圍內；或
- (3)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於避險有效範圍內。

####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則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五)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
4. 合併公司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 (六)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支票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銀行透支為可立即償還且屬於合併公司整體現金管理之一部分者，於現金流量表列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組成項目。

### (七) 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及所發行之債務證券係於原始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合併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

##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合併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該等資產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淨利益或損失(包含任何股利及利息收入)係認列為損益。

#### (3) 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銀行存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合併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合併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債務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一百八十天；
- 因與債務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合併公司給予債務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債務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備抵損失之提列或迴轉金額係認列於損益中。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對公司戶，合併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合併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 (4)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 (2)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3)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 (4)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目前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 3.衍生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為規避外幣及利率風險之暴險而持有衍生金融工具。衍生工具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依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

### (八)存 貨

存貨之原始成本係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發生之必要支出，其中變動製造費用則以實際產量為分攤基礎；固定製造費用係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至製成品及在製品，但因產能較低或設備閒置導致之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應於發生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實際產量若高於正常產能，其差異數列為銷貨成本減項。成本係採月加權平均法計算。

存貨之續後衡量則依存貨之各類別逐項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淨變現價值則以資產負債表日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存貨之成本超過淨變現價值時，應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並將該沖減之金額認列為銷貨成本。若續後期間淨變現價值增加，則於原沖減金額之範圍內，迴轉存貨淨變現價值增加數，並認列為當期銷貨成本之減少。

##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土地改良	5~10年
房屋及建築	1.25~20年
機器設備	1~20年
運輸設備	3~5年
辦公設備	5~20年
租賃改良	1.5~6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 (十)租賃—承租人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

合併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合併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合併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合併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3.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4. 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1. 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2.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3. 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4. 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5. 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針對辦公設備及運輸設備之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合併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 (十一) 無形資產

#### 1. 認列及衡量

收購子公司產生之商譽係以成本減累計減損予以衡量。

合併公司取得其他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包括作業流程及客戶關係，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 2. 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時，始予以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 3. 攤銷

除商譽外，攤銷係依資產成本減除估計殘值計算，並自無形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起，採直線法於其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為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          |       |
|----------|-------|
| (1) 客戶關係 | 10年   |
| (2) 作業流程 | 5年    |
| (3) 電腦軟體 | 5~10年 |

##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 (十二)非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商譽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係分攤至預期可自合併綜效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損益，且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商譽減損損失不予迴轉。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 (十三)收入之認列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合併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合併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合併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 (十四)員工福利

####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 2.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金計算，並減除任何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合併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合併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 3.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合併公司其他長期員工福利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提供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折算為現值計算。再衡量數係於產生認列為損益。

### 4.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 (十五)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報導日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i)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且(ii)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合併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足額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 (十六)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因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而新增之股份則採追溯調整計算。若盈餘或資本公積之基準日在財務報表提出日前，亦追溯調整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合併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給與員工之員工酬勞。

### (十七)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以下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其相關資訊如下：

### (一)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合併公司評估報導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因產業快速變遷而產生重大變動。存貨評價估列情形請詳附註六(五)。

### (二)商譽之減損評估

商譽減損之評估過程依賴合併公司之主觀判斷，包含辨認現金產生單位、分攤商譽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及決定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商譽減損評估之說明請詳附註六(八)。

##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2.12.31	111.12.31
現金	\$ 3,723	1,521
活期存款	614,841	637,507
支票存款	10,132	13,822
定期存款	13,233	61,416
	\$ 641,929	714,266

銀行備償戶存款非屬滿足短期現金承諾、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者，列報於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如下：

	112.12.31	111.12.31
受限制之銀行存款	\$ 9,838	18,577

上述金融資產作為非避險之衍生工具及長期借款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九)。

###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2.12.31	111.12.31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23,521	20,755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u>112.12.31</u>	<u>111.12.31</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u>1,595</u>	<u>12</u>

按公允價值再衡量認列於損益之金額請詳附註六(十八)。

從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係用以規避因營業及融資活動所暴露之匯率風險，合併公司因未適用避險會計列報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負債)之衍生工具明細如下：

遠期外匯合約：

<u>112.12.31</u>				
	合約金額 (千元)	幣別	到期期間	公允價值 資產(負債)
賣出遠期外匯	USD 32,300	美元兌泰銖	113.1.16 ~113.3.4	\$ <u>23,521</u>
買入遠期外匯	USD 2,000	美元兌泰銖	113.1.2	\$ (1,499)
買入遠期外匯	CNY 700	人民幣兌泰銖	113.1.16	(96)
合 計				\$ <u>(1,595)</u>

<u>111.12.31</u>				
	合約金額 (千元)	幣別	到期期間	公允價值 資產(負債)
賣出遠期外匯	USD 14,000	美元兌泰銖	112.1.3 ~112.2.27	\$ <u>20,755</u>
賣出遠期外匯	USD 1,000	美元兌泰銖	112.2.17	\$ <u>(12)</u>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非避險之衍生工具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u>112.12.31</u>	<u>111.12.31</u>
應收票據	\$ 1,522	156
應收帳款	3,055,286	4,051,340
減：備抵損失	<u>(55,644)</u>	<u>(99,303)</u>
	\$ <u>3,001,164</u>	<u>3,952,193</u>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之地區並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包括總體經濟及相關產業資訊。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台灣及中國地區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2.12.31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232,787	0.78	1,822
逾期1~30天	68,036	3.49	2,376
逾期31~60天	19,404	10.02	1,945
逾期121~180天	18	88.89	16
逾期180天以上	7,208	100.00	7,208
	<u>\$ 327,453</u>		<u>13,367</u>

	111.12.31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463,229	0.60	2,785
逾期1~30天	66,975	2.83	1,897
逾期31~60天	15,360	9.42	1,447
逾期61~90天	13,345	17.47	2,332
逾期91~120天	4,629	40.22	1,862
逾期121~180天	10,359	64.61	6,693
逾期180天以上	6,299	100.00	6,299
	<u>\$ 580,196</u>		<u>23,315</u>

合併公司日本及韓國地區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2.12.31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335,974	-	-
逾期1~30天	43,305	-	-
逾期31~60天	25,501	-	-
逾期61~90天	11,162	-	-
	<u>\$ 415,942</u>		<u>-</u>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1.12.31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252,817	-	-
逾期1~30天	60,721	-	-
逾期31~60天	3,139	-	-
逾期61~90天	6,903	-	-
	<u>\$ 323,580</u>		<u>-</u>

合併公司印度地區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2.12.31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逾期180天以上	\$ <u>1,961</u>	100.00	<u>1,961</u>

	111.12.31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逾期180天以上	\$ <u>2,033</u>	100.00	<u>2,033</u>

合併公司其他亞洲地區應收票據及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2.12.31		
	應收票據及 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538,624	-	-
逾期1~30天	266,527	-	-
逾期31~60天	10,560	-	-
逾期61~90天	3,175	-	-
逾期91~120天	2,345	-	-
逾期121~180天	66	36.36	24
	<u>\$ 1,821,297</u>		<u>24</u>

上述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未包含合併公司對某一銷售客戶之全部應收帳款38,412千元。因評估對其之帳款收回情況不穩定，已針對上述貨款全數提列備抵損失，故不擬列入合併公司備抵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計算。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1.12.31		
	應收票據及 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512,263	0.01	90
逾期1~30天	216,696	0.01	29
逾期31~60天	9,473	-	-
逾期61~90天	23,918	-	-
逾期180天以上	175	100.00	175
	<u>\$ 1,762,525</u>		<u>294</u>

上述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未包含合併公司對某一銷售客戶之全部應收帳款38,411千元。因評估對其之帳款收回情況不穩定，已針對上述貨款全數提列備抵損失，故不擬列入合併公司備抵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計算。

合併公司歐美地區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2.12.31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347,485	0.18	626
逾期1~30天	68,083	0.62	424
逾期31~60天	16,566	1.77	294
逾期61~90天	19,609	2.73	536
	<u>\$ 451,743</u>		<u>1,880</u>

	111.12.31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024,361	0.74	7,552
逾期1~30天	123,526	5.49	6,779
逾期31~60天	82,242	7.96	6,546
逾期61~90天	102,196	10.65	10,887
逾期91~120天	7,561	18.33	1,386
逾期121~180天	4,254	35.00	1,489
逾期180天以上	611	100.00	611
	<u>\$ 1,344,751</u>		<u>35,250</u>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期初餘額	\$ 99,303	47,187
認列之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44,506)	46,627
外幣換算損益	847	5,489
期末餘額	<u>\$ 55,644</u>	<u>99,303</u>

(四)其他應收款

	112.12.31	111.12.31
其他應收款	<u>\$ 104,027</u>	<u>121,501</u>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其他應收款皆未有逾期之情形。

其餘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九)。

(五)存 貨

	112.12.31		
	成 本	累計減損	帳列金額
原 料	\$ 720,180	(139,629)	580,551
在 製 品	353,063	(16,066)	336,997
製 成 品	835,593	(178,807)	656,786
物 料	690,420	(51,882)	638,538
在途存貨	14,066	-	14,066
商 品	4,827	-	4,827
合 計	<u>\$ 2,618,149</u>	<u>(386,384)</u>	<u>2,231,765</u>
	111.12.31		
	成 本	累計減損	帳列金額
原 料	\$ 1,172,081	(115,254)	1,056,827
在 製 品	384,176	(10,672)	373,504
製 成 品	1,029,676	(169,140)	860,536
物 料	781,299	(65,944)	715,355
在途存貨	84,432	-	84,432
商 品	7,385	-	7,385
合 計	<u>\$ 3,459,049</u>	<u>(361,010)</u>	<u>3,098,039</u>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除出售存貨之銷貨成本外，認列於營業成本項下之其他項目明細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存貨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	\$ 21,554	160,197
下腳收入	(334,412)	(437,847)
存貨報廢損失	298,576	65,852
測試成本	223,965	39,144
閒置產能	88,229	-
未攤銷之製造費用	529,319	476,327
存貨盤虧	-	12
	<u>\$ 827,231</u>	<u>303,685</u>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土地 改良	房屋 及建築	機器 設備	運輸 設備	辦公 設備	租賃 改良	未完 工程及 待驗設備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712,063	13,375	3,883,347	11,873,068	23,016	702,373	24,455	963,742	18,195,439
增 添	-	-	347,478	424,105	-	56,497	-	131,682	959,762
處 分	-	-	-	(151,928)	-	(6,397)	-	-	(158,325)
重分類(註1、2及3)	-	-	499,245	245,444	481	59,722	-	(575,611)	229,281
匯率變動之影響	6,968	130	40,364	117,624	226	7,148	206	8,191	180,857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719,031</u>	<u>13,505</u>	<u>4,770,434</u>	<u>12,508,313</u>	<u>23,723</u>	<u>819,343</u>	<u>24,661</u>	<u>528,004</u>	<u>19,407,014</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664,731	7,442	2,999,906	9,034,187	21,212	547,117	22,834	2,271,303	15,568,732
增 添	-	5,167	235,084	721,328	298	42,408	141	281,677	1,286,103
處 分	-	-	(225)	(161,274)	(15)	(5,753)	-	-	(167,267)
重分類(註1及2)	-	-	405,743	1,539,733	-	74,727	-	(1,686,847)	333,356
匯率變動之影響	47,332	766	242,839	739,094	1,521	43,874	1,480	97,609	1,174,515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712,063</u>	<u>13,375</u>	<u>3,883,347</u>	<u>11,873,068</u>	<u>23,016</u>	<u>702,373</u>	<u>24,455</u>	<u>963,742</u>	<u>18,195,439</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	6,839	1,238,901	5,021,452	19,610	412,180	15,976	-	6,714,958
本年度折舊	-	1,947	226,198	944,240	1,197	89,236	2,844	-	1,265,662
減損損失	-	-	-	16,699	-	-	-	-	16,699
處 分	-	-	-	(128,987)	-	(5,306)	-	-	(134,293)
重分類(註3)	-	-	-	-	481	-	-	-	481
匯率變動之影響	-	73	12,754	51,458	195	4,241	131	-	68,852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8,859</u>	<u>1,477,853</u>	<u>5,904,862</u>	<u>21,483</u>	<u>500,351</u>	<u>18,951</u>	<u>-</u>	<u>7,932,359</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	4,970	976,535	4,093,522	16,976	315,032	12,259	-	5,419,294
本年度折舊	-	1,450	184,539	754,168	1,378	77,032	2,866	-	1,021,433
減損迴轉利益	-	-	-	(9,619)	-	-	-	-	(9,619)
處 分	-	-	(122)	(135,872)	(15)	(5,447)	-	-	(141,456)
匯率變動之影響	-	419	77,949	319,253	1,271	25,563	851	-	425,306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6,839</u>	<u>1,238,901</u>	<u>5,021,452</u>	<u>19,610</u>	<u>412,180</u>	<u>15,976</u>	<u>-</u>	<u>6,714,958</u>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帳面價值：	土地	土地 改良	房屋 及建築	機器 設備	運輸 設備	辦公 設備	租賃 改良	未完 工程及 待驗設備	總計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 719,031	4,646	3,292,581	6,603,451	2,240	318,992	5,710	528,004	11,474,655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712,063	6,536	2,644,446	6,851,616	3,406	290,193	8,479	963,742	11,480,481

註1：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自預付設備款轉入之金額分別為231,766千元及361,478千元。

註2：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下之待驗設備重分類至無形資產之成本金額分別為2,966千元及28,122千元。

註3：民國一一二年度自使用權資產轉入之成本及累計折舊金額皆各為481千元。

合併公司測試部分閒置機器設備之減損，估計其帳面金額與可回收金額之差異，認列相關設備之減損損失明細如下：

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12年度	111年度
	\$ 16,699	(9,619)

合併公司進行閒置設備之減損評估係以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作為可回收金額之計算基礎。

利息資本化金額請詳附註六(十八)。

合併公司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七)使用權資產

合併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機器設備及運輸設備之成本及折舊，其變動明細如下：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總 計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170,527	83,290	58,538	1,324	313,679
增 添	1,762	23,418	10,466	-	35,646
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481)	-	(481)
匯率變動之影響	1,369	880	819	13	3,081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 173,658	107,588	69,342	1,337	351,925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124,896	67,759	43,281	1,236	237,172
增 添	52,665	10,238	11,658	-	74,561
合約到期及提前終止合約	(16,105)	-	-	-	(16,105)
匯率變動之影響	9,071	5,293	3,599	88	18,051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170,527	83,290	58,538	1,324	313,679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74,461	51,080	37,151	1,053	163,745
本期折舊	24,453	15,686	10,886	226	51,251
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481)	-	(481)
匯率變動之影響	629	543	612	10	1,794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 99,543	67,309	48,168	1,289	216,309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52,408	34,476	26,428	641	113,953
本期折舊	24,707	13,531	8,467	350	47,055
合約到期及提前終止合約	(6,442)	-	-	-	(6,442)
匯率變動之影響	3,788	3,073	2,256	62	9,179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74,461	51,080	37,151	1,053	163,745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總 計
帳面價值：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 74,115	40,279	21,174	48	135,616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96,066	32,210	21,387	271	149,934

(八)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無形資產之成本、攤銷及減損損失明細如下：

成 本：	商 譽	作 業 流 程	客 戶 關 係	電 腦 軟 體	總 計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111,294	2,906	38,098	171,736	324,034
本期增加	-	-	-	7,880	7,880
本期減少	-	-	-	(155)	(15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	-	-	2,966	2,966
匯率變動影響數	1,089	28	373	1,672	3,162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 112,383	2,934	38,471	184,099	337,887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103,896	2,711	35,566	118,484	260,657
本期增加	-	-	-	14,898	14,898
本期減少	-	-	-	(102)	(10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	-	-	28,122	28,122
匯率變動影響數	7,398	195	2,532	10,334	20,459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111,294	2,906	38,098	171,736	324,034
攤銷及減損損失：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	1,743	11,429	105,021	118,193
本期攤銷	-	585	3,836	20,560	24,981
本期減少	-	-	-	(155)	(155)
匯率變動影響數	-	19	123	1,073	1,215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 -	2,347	15,388	126,499	144,234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	1,085	7,113	84,041	92,239
本期攤銷	-	556	3,644	14,492	18,692
本期減少	-	-	-	(102)	(102)
匯率變動影響數	-	102	672	6,590	7,364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	1,743	11,429	105,021	118,193
帳面價值：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 112,383	587	23,083	57,600	193,653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111,294	1,163	26,669	66,715	205,841

##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收購APS所產生之商譽泰銖125,176千元，主要係透過收購APS，可以使用APS現有產能，將合併公司產品更多元化。依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六號規定，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至少每年應進行減損測試，商譽之減損測試係將商譽分攤至預期因合併綜效而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APS本身為可產生獨立現金流量之現金產生單位，故商譽之減損係透過計算APS之使用價值評估是否須提列減損。

合併公司於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一月三十一日委請專家出具之資產減損測試外部專家意見報告，係以APS民國一一三年至一一七年度及一一二年至一一六年度之財務預測為分析基礎，根據地區別與產品別預估財務預測期間之營業收入，故合併財務報告主係針對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預期營業收入及毛利率達成情形進行評估說明。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因市場需求不如預期，故實際營業收入低於原預期數。

基於使用價值評估結果，APS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度之可回收金額分別為泰銖402,300千元及泰銖500,884千元，皆高於帳面金額，故無需認列減損損失。

APS之可回收金額係依據使用價值所決定，而該使用價值依據管理階層已核准之五年度財務預算之稅前現金流量預測計算，超過該五年期之現金流量採用下列所述之估計成長率推算。用於估計使用價值所使用之關鍵假設如下：

1. 現金流量之預估數係以過去經驗、實際營運結果及五年期營業計畫為基礎。
2. 合併公司依加權平均資金成本為估計基礎估算稅後折現率，測試基準日民國一一二年十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一年十月三十一日之折現率分別為15.30%及12.90%。

折現率係以與現金流量相同幣別之十年期泰國政府公債利率為基礎所衡量之稅前比率，並調整風險溢價以反映一般投資於權益之增額風險及現金產生單位特定之系統性風險。

財務預算期間稅前息前折舊攤銷前盈餘之估計係基於對未來營運結果之預期並考量過去經驗以調整預期之營業收入成長。營業收入成長之推估係預估未來五年之銷售產品及數量上漲。

### (九)短期借款

	<u>112.12.31</u>	<u>111.12.31</u>
擔保銀行借款	\$ 85,291	91,720
無擔保銀行借款	<u>2,199,068</u>	<u>2,381,271</u>
合 計	<u>\$ 2,284,359</u>	<u>2,472,991</u>
尚未使用額度	<u>\$ 3,604,739</u>	<u>3,196,279</u>
利率區間(%)	<u>1.95~5.95</u>	<u>0.39~5.81</u>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長期借款

合併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u>112.12.31</u>	<u>111.12.31</u>
擔保銀行借款	\$ 424,300	568,775
無擔保銀行借款	5,512,155	5,413,918
減：遞延聯貸銀行主辦費	<u>(4,930)</u>	<u>(6,410)</u>
長期借款小計	5,931,525	5,976,283
一年內到期部分	<u>(2,407,691)</u>	<u>(1,400,452)</u>
合 計	<u>\$ 3,523,834</u>	<u>4,575,831</u>
尚未使用額度	<u>\$ 8,419,371</u>	<u>6,987,756</u>
利率區間(%)	<u>2.16~6.33</u>	<u>1.00~5.63</u>
到期區間	<u>113.3~118.6</u>	<u>112.4~116.12</u>

1.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2.借款合同

(1)本公司之子公司APT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分別與泰國數家銀行簽訂授信合約，其中對 Bangkok Bank、KASIKORNBANK、TTB Thanachart Bank、Land And Houses Bank、Siam Commercial Bank及台北富邦商業銀行之主要承諾事項彙總如下：

- A.有形淨值(權益總額－無形資產)不得低於新臺幣60億元。
- B.利息保障倍數【(稅前淨利+利息費用+折舊+攤銷)/利息費用】維持3倍(含)以上。
- C.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減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維持100%~105%(含)以上。
- D.負債權益比率(負債/權益)維持在200%(含)以下。
- E.債務比率【銀行借款金額/(稅前淨利+利息費用+折舊+攤銷)】比率維持在3.5倍以下。
- F.償債保證比率【(稅前淨利+利息費用+折舊+攤銷)/(短期借款金額+利息費用)】不低於1.25~1.50倍。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之財務比率係以合併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半年度及年度財務報表為計算基礎，其餘銀行之財務比率以APT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財務報表為計算基礎。

(2)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分別與台灣數家銀行簽訂授信合約，其中對永豐商業銀行、臺灣新光商業銀行、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及兆豐國際商業銀行之主要承諾事項彙總如下：

- A.有形淨值(權益總額－無形資產)不得低於新臺幣60億元。

##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B.利息保障倍數【(稅前淨利+利息費用+折舊+攤銷)/利息費用】維持3倍(含)以上。

C.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減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維持100%(含)以上。

D.負債權益比率(負債/有形淨值)維持在200%(含)以下。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之財務比率係以合併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半年度及年度財務報表為計算基礎，其餘銀行之財務比率以合併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財務報表為計算基礎。

(3)本公司之子公司APT與泰國數家銀行簽定授信合約，其中對與Land and Houses Bank、Bangkok Bank、E Sun Commercial Ltd.、Mega International Commercial Bank、Siam Commercial Bank及TTB Thanachart Bank銀行簽訂授信合約之主要承諾事項彙總如下：

A.有形淨值(權益總額-無形資產)不得低於泰銖50億元。

B.利息保障倍數【(稅前淨利+利息費用+折舊+攤銷)/利息費用】維持3倍(含)以上。

C.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減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維持100%~105%(含)以上。

D.負債權益比率(負債/權益)維持在200%(含)以下。

E.債務比率【銀行借款金額/(稅前淨利+利息費用+折舊+攤銷)】比率維持在3.5倍以下。

F.償債保證比率【(稅前淨利+利息費用+折舊+攤銷)/(短期借款金額+利息費用)】不低於1.25~1.50倍。

上述之財務比率以合併公司及APT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財務報表為計算基礎。

(4)依據借款合同約定，應以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每一年度檢核一次或兩次，計算並維持特定財務比率。

由於市場對合併公司產品需求降低，導致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APT於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違反與台北富邦商業銀行、Bangkok Bank、Siam Commercial Bank、Kasikorn Bank及TTB Thanachart Bank上述財務比率承諾。經合併公司持續與銀行協商後，前述銀行已同意於民國一一三年度結束後再次檢視有關財務比率，因此，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須立即償還該等銀行借款。

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APT於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違反部份銀行之財務比率承諾。前述借款金額共計431,386千元已重分類至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項下。另，經合併公司持續與前述銀行中之E Sun Commercial Ltd.協商後，已於民國一一三年二月取得豁免。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u>112.12.31</u>	<u>111.12.31</u>
流 動	\$ 46,613	45,042
非 流 動	<u>92,810</u>	<u>107,713</u>
	<u>\$ 139,423</u>	<u>152,755</u>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十九)金融工具。

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u>4,698</u>	<u>4,139</u>
短期租賃之費用	\$ <u>6,170</u>	<u>6,635</u>
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不包含短期租賃之低價值租賃)	\$ <u>527</u>	<u>604</u>

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出總額	\$ 11,395	11,37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出總額	<u>50,293</u>	<u>46,289</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61,688</u>	<u>57,667</u>

1.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作為倉庫及辦公處所等，倉庫之租賃期間通常為二至六年，辦公處所則為一至五年，部份租賃包含在租賃期間屆滿時得延長與原合約相同期間之選擇權。

部分房屋及建築之租賃合約包含租賃延長之選擇權，該等選擇權僅合併公司具有可執行之權利，出租人並無此權利。在無法合理確定將行使可選擇之延長租賃期間之情況下，與選擇權所涵蓋期間之相關給付並不計入租賃負債。

2.其他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辦公設備及運輸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一至七年間，部份租賃合約為短期及低價值標的租賃，合併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二)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如下：

	<u>112.12.31</u>	<u>111.12.31</u>
淨確定福利負債	\$ <u>60,311</u>	<u>55,342</u>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55,432	55,342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11,881	11,208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一因人口統計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5,035)	(1,019)
一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293	(6,469)
前期低估之精算利益	-	(3,634)
計畫支付之福利	(2,814)	(3,768)
國外計劃之兌換差額	<u>554</u>	<u>3,772</u>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60,311</u>	<u>55,432</u>

(2)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列報為成本及費用之明細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當期服務成本	\$ 10,111	10,022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u>1,770</u>	<u>1,186</u>
	<u>\$ 11,881</u>	<u>11,208</u>

(3)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1月1日累積餘額	\$ (28,622)	(16,708)
本期認列利益	(4,742)	(11,122)
匯率影響數	<u>(189)</u>	<u>(792)</u>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 (33,553)</u>	<u>(28,622)</u>

(4)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u>112.12.31</u>	<u>111.12.31</u>
折現率	2.93%~3.17%	2.83%~3.22%
未來薪資增加(月薪員工)	1.00%~3.00%	1.00%~3.00%
未來薪資增加(日薪員工)	2.00%~3.00%	2.00%~3.00%

##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預計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金額為2,290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9.00年~13.14年。

### (5) 敏感度分析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時，合併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變動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重大影響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1.00%	減少1.00%
民國112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1.00%)	(6,834)	8,045
未來薪資調薪率(變動1.00%)	8,060	(6,959)
民國111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1.00%)	(6,144)	7,272
未來薪資調薪率(變動1.00%)	7,266	(6,240)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 2.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之台灣公司採確定提撥計畫者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887千元及1,022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 3. 長期員工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認列之長期員工福利計畫負債分別為6,518千元及6,216千元。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所得稅

APT及APS之營利事業所得稅依「泰國稅法」課徵，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最高稅率皆為百分之二十。APT依泰國投資促進法規定，經泰國投資促進委員會核准，三廠之免稅期間為民國一一〇年十月十六日至民國一一六年十月十五日，二廠之免稅期間為民國一〇九年十一月六日至民國一一五年十一月五日，一廠之免稅期間為民國一一〇年四月二十八日至一一六年四月二十七日。AET台灣分公司及本公司台灣分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課徵，稅率最高為百分之二十，並依「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計算基本稅額。APC之營利事業所得稅依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課徵，稅率最高為百分之二十五。APSS之營利事業所得稅依新加坡企業所得稅法課徵，稅率最高為百分之十七。

1.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之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377	86,335
遞延所得稅利益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u>(6,032)</u>	<u>(19,063)</u>
繼續營業單位之所得稅費用	<u>\$ (5,655)</u>	<u>67,272</u>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u>\$ 226</u>	<u>586</u>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所得稅費用(利益)與稅前淨利(損)之關係調節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稅前淨利(損)	<u>\$ (805,607)</u>	<u>945,639</u>
依各公司所在地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57,757)	199,207
依稅法規定調整數	4,204	(9,455)
免稅所得	-	(122,480)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	148,361	-
其他	<u>(463)</u>	<u>-</u>
合計	<u>\$ (5,655)</u>	<u>67,272</u>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合併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u>112.12.31</u>	<u>111.12.31</u>
課稅損失所得稅影響數	\$ <u>185,649</u>	<u>38,392</u>

課稅損失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另，課稅損失依泰國所得稅法規定，經所得稅結算申報之前五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申報所得稅。該等項目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合併公司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

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尚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u>虧損年度</u>	<u>尚未 扣除之虧損</u>	<u>得扣除之最後年度</u>
本公司台灣分公司：		
民國一〇三年度	\$ 9,660	民國一一三年度
民國一〇四年度	20,963	民國一一四年度
民國一〇五年度	18,306	民國一一五年度
民國一〇六年度	19,922	民國一一六年度
民國一〇七年度	20,171	民國一一七年度
民國一〇八年度	20,342	民國一一八年度
民國一〇九年度	22,803	民國一一九年度
民國一一〇年度	26,232	民國一二〇年度
民國一一一年度	28,039	民國一二一年度
民國一一二年度	<u>36,395</u>	民國一二二年度
合 計	<u>\$ 222,833</u>	
APT：		
泰國投資促進委員會(BOI)核准之 免稅項目：		
民國一一二年度	<u>\$ 426,638</u>	民國一二〇年度~一 二一年度(註)
非泰國投資促進委員會(BOI)核准 之免稅項目：		
民國一一二年度	<u>\$ 278,774</u>	民國一一七年度

註：係自各項目免稅期間到期日後再加五年。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確定福 利計畫	未實現 減損損失	固定資產 耐用年限 財稅差	其他	合計
民國112年1月1日	\$ 9,121	2,030	13,182	11,664	35,997
貸記損益表	782	2,145	2	730	3,659
借記其他綜合損益	(226)	-	-	-	(226)
外幣兌換差額	91	24	129	115	359
民國112年12月31日	\$ <u>9,768</u>	<u>4,199</u>	<u>13,313</u>	<u>12,509</u>	<u>39,789</u>
民國111年1月1日	\$ 9,179	6,117	11,173	5,688	32,157
貸記(借記)損益表	(94)	(4,319)	1,160	5,357	2,104
借記其他綜合損益	(586)	-	-	-	(586)
外幣兌換差額	622	232	849	619	2,322
民國111年12月31日	\$ <u>9,121</u>	<u>2,030</u>	<u>13,182</u>	<u>11,664</u>	<u>35,997</u>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公允價 值利益	資本租 賃資產 財稅差	其 他	合 計
民國112年1月1日	\$ 973	41,351	(95)	42,229
借記(貸記)損益表	722	(11,480)	8,385	(2,373)
外幣兌換差額	11	372	22	405
民國112年12月31日	\$ <u>1,706</u>	<u>30,243</u>	<u>8,312</u>	<u>40,261</u>
民國111年1月1日	\$ 738	55,195	43	55,976
借記(貸記)損益表	174	(16,999)	(134)	(16,959)
外幣兌換差額	61	3,155	(4)	3,212
民國111年12月31日	\$ <u>973</u>	<u>41,351</u>	<u>(95)</u>	<u>42,229</u>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及AET依設立國家之法令規定免納所得稅亦毋需申報其營利事業所得稅。

合併公司中APT、APS及APSS所在地泰國之所得稅申報並不需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惟以前年度之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發給稅款繳納證明至民國一一一年度。AET之台灣分公司及本公司台灣分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一〇年度。APC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經稅捐稽徵機關受理納稅申請表至民國一一一年度。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3,0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皆為300,000千股。前述額定股本總額係普通股。已發行股份均為189,938千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1.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u>112.12.31</u>	<u>111.12.31</u>
股本溢價	\$ 2,378,112	2,378,112
受領股東贈與	27,067	27,067
實際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u>125</u>	<u>333</u>
	<u>\$ 2,405,304</u>	<u>2,405,512</u>

2.保留盈餘

本公司原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年決算後如有盈餘應先彌補歷年之虧損，次按主管機關要求依照公開發行公司規則之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餘額加計期初未分派盈餘數額後，當年度可分派之盈餘數額，依下列比例分派之：

- (1)員工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
- (2)董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
- (3)股東股利不低於百分之十，其分派以各股東持有股份比例為準。另外，董事會得考量實際營運狀況、未來資本支出或其他與經營有關之重大事項，擬議分派期初未分派盈餘之數額。

員工酬勞以股票方式分派時，符合一定條件之附屬公司員工得受股票紅利之分配。本公司就未分派之股息及紅利概不支付利息。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五月二十四日股東會決議修訂公司章程，依修訂後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歷年之虧損，次按主管機關要求依照公開發行公司規則之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如有餘額併同期初未分派盈餘為累積可分派盈餘，由董事會依股利政策擬具盈餘分派議案。

本公司營運之業務係屬成熟產業且本公司處於成長階段，本公司股利政策係依照本公司未來資本支出預算以及衡量未來年度資金需求，以決定盈餘保留及可分派之數額。盈餘保留及分派之數額、股利之種類及比例，董事會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提撥不低於當年度盈餘之百分之十為股東股利，據以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於年度股東會議決之；惟其中現金股利分派比例應不低於股東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三十。

##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3. 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項特別盈餘公積餘額皆為1,048,969千元。

### 4. 盈餘分配

依本公司原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分別提撥不高於2%之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分別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五月二十四日股東會決議修訂章程，依修訂後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歷年之虧損，次按主管機關要求依照公開發行公司規則之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如有餘額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累積可分派盈餘，由董事會依股利政策擬具盈餘分派議案。如以現金分派盈餘之全部或一部，應由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行之，並報告年度股東會。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二十九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一一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民國一一一年五月二十四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一〇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u>379,876</u>	<u>759,752</u>

本公司股東會決議之盈餘分配相關資訊，可致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十五) 每股盈餘

	112年度	111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即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本期淨利(損)	\$ <u>(796,944)</u>	<u>874,482</u>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單位：千股)	<u>189,938</u>	<u>189,938</u>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單位：新台幣元)	\$ <u>(4.20)</u>	<u>4.60</u>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六) 客戶合約之收入

1. 收入之細分

	112年度	111年度
主要地區市場：		
新加坡	\$ 2,448,333	2,694,929
泰國	2,177,707	2,431,444
越南	2,163,115	2,397,528
韓國	1,981,550	1,727,651
其他	3,857,546	5,654,673
	<u>\$ 12,628,251</u>	<u>14,906,225</u>
主要產品/服務線：		
單層印刷電路板銷售	\$ 419,201	478,121
雙層印刷電路板銷售	3,854,679	4,503,136
多層印刷電路板銷售	8,372,420	9,903,391
其他	27,356	51,456
減：銷售退回及折讓	(45,405)	(29,879)
	<u>\$ 12,628,251</u>	<u>14,906,225</u>

2. 合約餘額

	112.12.31	111.12.31	111.1.1
應收票據	\$ 1,522	156	-
應收帳款	3,055,286	4,051,340	4,378,017
減：備抵損失	(55,644)	(99,303)	(47,187)
合計	<u>\$ 3,001,164</u>	<u>3,952,193</u>	<u>4,330,830</u>

(十七) 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五月二十四日股東會決議修訂公司章程，依修訂後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於預先保留盈餘彌補累積虧損之數額後，就其餘額提撥員工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及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員工酬勞得以本公司股票或現金為之，其分派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皆為0千元；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0千元及1,440千元。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計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列為次年度損益。

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八)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利息收入

合併公司之利息收入明細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u>3,124</u>	<u>1,593</u>

2.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客戶取消訂單之收入	\$ 18,225	26,761
其他	<u>27,746</u>	<u>25,147</u>
	\$ <u><u>45,971</u></u>	<u><u>51,908</u></u>

3.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 2,637	(25,002)
外幣兌換利益淨額	53,660	7,453
金融資產/負債評價利益(損失)淨額	(8,831)	50,190
減損迴轉利益(損失)	(16,699)	9,619
租賃修改利益	-	337
其他	<u>(375)</u>	<u>(112)</u>
	\$ <u><u>30,392</u></u>	<u><u>42,485</u></u>

4.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支出	\$ 308,951	190,756
租賃負債利息支出	4,698	4,139
減：利息資本化	<u>(33,057)</u>	<u>(33,224)</u>
	\$ <u><u>280,592</u></u>	<u><u>161,671</u></u>

(十九)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3,788,596千元及4,835,584千元。

##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暴險主要受每一客戶個別狀況影響。惟管理階層亦考量合併公司客戶基礎之統計資料，包括客戶所屬產業及國家之違約風險，因這些因素可能會影響信用風險。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主要三大期末應收帳款金額分別為903,481千元及1,739,782千元，佔期末應收帳款淨額比率分別約為30%及44%。

### (3)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三)，其他應收款明細請詳附註六(四)。其他應收款均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益信用損失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

##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之影響。

	帳面 金額	合約現 金流量	1年以內	1-2年	超過2年
<b>112年12月31日</b>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2,284,359	2,298,567	2,298,567	-	-
長期借款	5,931,525	6,304,129	2,629,994	2,286,203	1,387,932
租賃負債	139,423	147,107	50,194	40,482	56,431
應付帳款	1,911,865	1,911,865	1,911,865	-	-
其他應付款(含應付設備款)	731,963	731,963	731,963	-	-
長期應付款	10,747	10,747	-	4,960	5,787
衍生金融負債					
其他遠期外匯合約：					
流    入	-	(66,068)	(66,068)	-	-
流    出	1,595	67,663	67,663	-	-
	<u>\$ 11,011,477</u>	<u>11,405,973</u>	<u>7,624,178</u>	<u>2,331,645</u>	<u>1,450,150</u>
<b>111年12月31日</b>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2,472,991	2,482,497	2,482,497	-	-
長期借款	5,976,283	6,404,925	1,597,734	2,138,907	2,668,284
租賃負債	152,755	161,985	48,924	40,453	72,608
應付帳款	2,083,281	2,083,281	2,083,281	-	-
其他應付款(含應付設備款)	1,061,941	1,061,941	1,061,941	-	-
長期應付款	18,921	18,921	-	8,278	10,643
衍生金融負債					
其他遠期外匯合約：					
流    入	-	(30,725)	(30,725)	-	-
流    出	12	30,737	30,737	-	-
	<u>\$ 11,766,184</u>	<u>12,213,562</u>	<u>7,274,389</u>	<u>2,187,638</u>	<u>2,751,535</u>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3. 匯率風險

####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2.12.31			111.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88,392	30.58	2,703,283	125,960	30.58	3,851,455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41,071	30.88	1,268,072	54,558	30.89	1,685,207

#### (2) 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及泰銖相對於美金升值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稅前淨利(損)將分別減少或增加約72,000千元及108,000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 (3)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外幣兌換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53,660千元及7,453千元。

### 4.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0.25%，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0.25%，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稅前淨利(損)將減少或增加約20,540千元及21,123千元，主因係合併公司浮動利率借款之利率變動。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12.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金融資產—流動	\$ 23,521	-	23,521	-	23,52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641,929	-	-	-	-
應收票據	1,522	-	-	-	-
應收帳款	2,999,642	-	-	-	-
其他應收款	104,027	-	-	-	-
存出保證金	8,117	-	-	-	-
其他金融資產	9,838	-	-	-	-
小計	3,765,075	-	-	-	-
合計	\$ 3,788,596	-	23,521	-	23,52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負債—流動	\$ 1,595	-	1,595	-	1,59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2,284,359	-	-	-	-
長期借款	5,931,525	-	-	-	-
租賃負債	139,423	-	-	-	-
應付帳款	1,911,865	-	-	-	-
其他應付款(含應付設備款)	731,963	-	-	-	-
長期應付款	10,747	-	-	-	-
小計	11,009,882	-	-	-	-
合計	\$ 11,011,477	-	1,595	-	1,595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1.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金融資產—流動	\$ 20,755	-	20,755	-	20,75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714,266	-	-	-	-
應收票據	156	-	-	-	-
應收帳款	3,952,037	-	-	-	-
其他應收款	121,501	-	-	-	-
存出保證金	8,312	-	-	-	-
其他金融資產	18,557	-	-	-	-
小計	4,814,829	-	-	-	-
合計	\$ 4,835,584	-	20,755	-	20,75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負債—流動	\$ 12	-	12	-	1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2,472,991	-	-	-	-
長期借款	5,976,283	-	-	-	-
租賃負債	152,755	-	-	-	-
應付帳款	2,083,281	-	-	-	-
其他應付款(含應付設備款)	1,061,941	-	-	-	-
長期應付款	18,921	-	-	-	-
小計	11,766,172	-	-	-	-
合計	\$ 11,766,184	-	12	-	12

(2)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A. 非衍生金融工具

(A)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或不會因時間性差異而改變其未來現金之請求權或支付數，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付)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付)款、存出保證金、其他金融資產、短期借款及應付設備款等。

##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B)長期借款、租賃負債及長期應付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其公平價值。長期借款及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則以合併公司所獲得類似條件之長期借款及應付租賃款利率為準。惟因長期借款大多以浮動利率計息，故係以其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租賃負債則以合約當時簽訂之固定利率或增額借款利率折現。長期應付款係以加權平均資本成本(即WACC)折現，惟帳面價值與其折現值無重大差異，故係以其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 B.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交易銀行之遠期匯率評價。

## (二十)財務風險管理

### 1.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 2.風險管理架構

合併公司之管理階層辨認及分析合併公司面臨之風險，並透過適當之控管程序以確保風險控制之有效性。

合併公司透過衍生性金融商品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性與非衍生性金融工具之運用受到財務部門主管之監督且受合併公司之內部政策所規範，以求降低合併公司面臨之匯率風險、利率風險與信用風險。合併公司並未有從事任何投機性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

財務管理部門每季對本公司之董事會提出衍生性金融商品運用之報告。

###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銀行存款。

####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之財務部門與業務部門已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合併公司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運送條件及條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合併公司之覆核包含新客戶之財務報表分析，以及若可得時，外部之評等，及在某些情況下，銀行之照會。採購限額依個別客戶建立，係代表合併公司所核准之授權限額。此限額經定期覆核。未符合集團基準信用評等之客戶僅得以預收基礎與合併公司進行交易。

##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設置有備抵呆帳帳戶以反映對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及投資已發生損失之估計。備抵帳戶主要組成部分包含了與個別重大暴險相關之特定損失組成部分，及為了相似資產群組之已發生但尚未辨認之損失所建立之組合損失組成部分。組合損失備抵帳戶係根據相似金融資產之歷史付款統計資料決定。

### (2) 投資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且合併公司對被投資公司進行監控，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 (3) 保證

合併公司政策規定僅能提供財務保證予母子公司及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提供背書保證之情形詳附註十三。

## 4.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合併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合併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合併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合併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人員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12,024,110千元及10,184,035千元。

## 5.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合併公司為管理市場風險，從事衍生工具交易，並因此產生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所有交易之執行均遵循本公司內部控制政策之規範。

合併公司暴露於非以各該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為主，亦有泰銖、人民幣及新加坡幣。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泰銖、人民幣、新加坡幣及美元。

借款利息係以借款本金幣別計價。一般而言，借款幣別係與合併公司營運產生之現金流量之幣別相同，主要係泰銖，惟亦有美元。在此情況，提供經濟避險而無須簽訂衍生工具，因此並未採用避險會計。

##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有關其他外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及負債，當發生短期不平衡時，合併公司係藉由以即時匯率買進或賣出外幣，以確保淨暴險保持在可接受之水準。

### (二十一) 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合併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減資退還股東股款、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合併公司與同業相同，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其他權益及少數股權)。

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策略與民國一一一年度一致，即維持負債資本比率於資金提供者之授信條件範圍中，以確保能以合理之成本進行融資。

另作為合併公司資本管理項目之彙總量化資料如下：

	112.12.31	111.12.31
負債	\$ <u>11,156,156</u>	<u>11,991,438</u>
資本總額	\$ <u>6,934,914</u>	<u>8,031,540</u>
負債資本比率	<u>160.87 %</u>	<u>149.30 %</u>

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之負債資本比率未有違反授信合約限制之情事。

子公司APT資本管理項目之彙總量化資料如下：

	112.12.31	111.12.31
負債	\$ <u>11,193,650</u>	<u>13,053,650</u>
資本總額	\$ <u>8,594,711</u>	<u>8,925,524</u>
負債資本比率	<u>130.24 %</u>	<u>146.25 %</u>

子公司之負債資本比率皆維持在資金提供者之授信條件範圍中。

### (二十二) 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非現金交易投資及籌資活動為以租賃方式取得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七)。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u>112.1.1</u>	<u>現金流量</u>	<u>非現金之變動</u>		<u>112.12.31</u>
			<u>新增/ 取消租約</u>	<u>匯率變動</u>	
長期借款	\$ 5,976,283	(102,250)	-	57,492	5,931,525
短期借款	2,472,991	(211,742)	-	23,110	2,284,359
租賃負債	152,755	(50,293)	35,646	1,315	139,423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8,602,029</u>	<u>(364,285)</u>	<u>35,646</u>	<u>81,917</u>	<u>8,355,307</u>

	<u>111.1.1</u>	<u>現金流量</u>	<u>非現金之變動</u>		<u>111.12.31</u>
			<u>新增/ 取消租約</u>	<u>匯率變動</u>	
長期借款	\$ 4,118,801	1,508,282	-	349,200	5,976,283
短期借款	2,501,866	(197,987)	-	169,112	2,472,991
租賃負債	125,444	(46,289)	64,561	9,039	152,755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6,746,111</u>	<u>1,264,006</u>	<u>64,561</u>	<u>527,351</u>	<u>8,602,029</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合併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二)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u>關係人名稱</u>	<u>與合併公司之關係</u>
王樹木	本公司董事長

(三)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背書保證

本公司董事長以信用擔保方式提供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向銀行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之擔保。

(四)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64,436	50,378
退職後福利	555	303
其他長期福利	(12)	5
	<u>\$ 64,979</u>	<u>50,686</u>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質押之資產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12.12.31	111.12.31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受限制之銀行存款	長期借款及非避險之 衍生工具	\$ 9,838	18,55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長、短期借款	392	389
房屋及建築	長、短期借款	28,625	31,369
機器設備	長、短期借款及電力 保證	1,186,044	1,514,838
		<u>\$ 1,224,899</u>	<u>1,565,153</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合併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12.12.31	111.12.3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84,686	427,560
其他長期合約	27,503	43,658
合計	<u>\$ 512,189</u>	<u>471,218</u>

(二)合併公司已開立而未使用之信用狀：

	112.12.31	111.12.31
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	<u>\$ 72,538</u>	<u>34,940</u>

(三)由銀行替合併公司提供之保證額度：

	112.12.31	111.12.31
電力保證額度	<u>\$ 121,031</u>	<u>119,858</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考量過去類似資產之實際使用經驗，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二月二十八日經董事會決議變更部分機器設備之耐用年限，以反映資產的經濟實質，以利提供可靠且更攸關資訊，並自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開始適用，此估計變動預計將使民國一一三年度之折舊費用減少約泰銖122,000千元。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其他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12年度			111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598,512	348,820	1,947,332	1,471,157	316,742	1,787,899
勞健保費用	-	1,962	1,962	-	1,797	1,797
退休金費用	4,425	8,343	12,768	5,438	6,792	12,23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66,566	77,595	244,161	145,355	85,195	230,550
折舊費用	1,189,413	127,500	1,316,913	955,334	113,154	1,068,488
攤銷費用	6,749	18,232	24,981	7,218	11,474	18,692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 號	背書保 證者公 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 企業背書 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期末背 書保證 餘額	本期 實際動 支金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 證最高 限額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註一)										
0	本公司	APT	2	20,712,114 (註二)	15,352,427	15,352,427	5,616,169	-	222.37 %	20,712,114 (註三)	Y	N	N
1	APT	APS	4	3,858,166 (註四)	727,218	637,438	301,573	-	9.23 %	3,858,166 (註五)	N	N	N

註一：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如下：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2.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7. 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二：若經董事會核准，本公司對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不少於百分之九十之子公司，其背書保證額度，得不受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之限制，惟其額度仍以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三百為限。

註三：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三百為限。

註四：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以APT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

註五：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APT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註二)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Approach Excellence Trading Co., Ltd.	APT	3	(銷貨)	108,061	96.46	註一	-	-	18,591	90.03	註三

註一：與關係人之交易條件與其他客戶並無顯著不同。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已合併沖銷。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未有重大交易情事。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二年度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註一)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註一及二)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千股)	比率	帳面金額(註一及二)			
本公司	APT	泰國	印刷電路板生產及銷售	3,757,116	3,311,762	151,194	99.60%	7,685,466	(749,907)	(744,899) (註四)	
本公司	AET	英屬維京群島	供應鏈整合	10,000	10,000	1,000	100.00%	9,743	(58)	634 (註四)	
APT	APS	泰國	印刷電路板生產及銷售	277,485	277,485	32	99.99%	223,007	1,048	1,048 (註三)	
APS	APSS	新加坡	拓展印刷電路板業務	8,195	8,195	402	100.00%	18,717	5,141	7,875 (註四)	

註一：依據被投資公司經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以權益法評價計列。

註二：期末長期投資及本期投資損益，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註三：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金額已包含投資溢價攤銷數。

註四：係考量公司間交易之未實現及已實現損益。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一)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註四)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註四)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註二)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二及三)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註二及三)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註四)	收回(註四)						
APC	供應鏈整合	39,848 (RMB9,000)	(二)	-	-	-	-	15,118 (RMB3,435)	99.60%	18,415 (RMB4,184)	30,132 (RMB6,885)	-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二)透過投資泰國「APT」，再投資大陸公司。
- (三)其他方式。

##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二：依據被投資公司經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以權益法評價計列。

註三：期末長期投資及本期投資損益，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註四：本公司非台灣公司，故無該當金額。

註五：以上實收資本額係以歷史匯率計算，期末持有帳面價值係以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匯率計算(期末匯率RMB:NTD=1:4.3765)，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及本期認列損益係以平均匯率計算(RMB:NTD=1:4.4012)。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不適用。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 (四) 主要股東資訊：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盧燕賢		11,100,000	5.84 %

註：(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2)持股比例以無條件捨去至小數點後兩位計算。

## 十四、部門資訊

### (一) 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有一個應報導部門：泰國，該部門自行製造及銷售印刷電路板。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係地區性事業單位。由於每一地區性事業單位需要不同技術及行銷策略，故須分別管理。合併公司未分攤所得稅費用至應報導部門。此外，所有應報導部門之損益均包含折舊與攤銷及其以外之重大非現金項目。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前淨利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調整及沖銷主要係營運部門間交易之沖銷。

合併公司之其他營運部門，主要係包含從事印刷電路板之相關原物料銷售之公司及控股公司，以上部門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均未達應報導部門任何量化門檻。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2年度			
	泰 國	其他部門	調整及銷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2,570,102	58,149	-	12,628,251
部門間收入	65,073	210,581	(275,654)	-
收入總計	<u>\$ 12,635,175</u>	<u>268,730</u>	<u>(275,654)</u>	<u>12,628,251</u>
利息費用	<u>\$ 270,441</u>	<u>10,151</u>	<u>-</u>	<u>280,592</u>
折舊與攤銷	<u>\$ 1,337,916</u>	<u>3,978</u>	<u>-</u>	<u>1,341,894</u>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770,627)</u>	<u>(32,184)</u>	<u>(2,796)</u>	<u>(805,607)</u>
應報導部門資產	<u>\$ 17,784,728</u>	<u>179,703</u>	<u>126,639</u>	<u>18,091,070</u>

	111年度			
	泰 國	其他部門	調整及銷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4,861,083	46,568	(1,426)	14,906,225
部門間收入	64,761	250,824	(315,585)	-
收入總計	<u>\$ 14,925,844</u>	<u>297,392</u>	<u>(317,011)</u>	<u>14,906,225</u>
利息費用	<u>\$ 156,616</u>	<u>5,055</u>	<u>-</u>	<u>161,671</u>
折舊與攤銷	<u>\$ 1,083,173</u>	<u>4,007</u>	<u>-</u>	<u>1,087,180</u>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997,233</u>	<u>(37,824)</u>	<u>(13,770)</u>	<u>945,639</u>
應報導部門資產	<u>\$ 19,675,824</u>	<u>250,898</u>	<u>96,256</u>	<u>20,022,978</u>

(二)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合併公司僅經營單一產業之印刷電路板之生產及銷售，故無需揭露產業別財務資訊。

(三)地區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地 區	112年度	111年度
新 加 坡	\$ 2,448,333	2,694,929
泰 國	2,177,707	2,431,444
越 南	2,163,115	2,397,528
韓 國	1,981,550	1,727,651
其 他	3,857,546	5,654,673
合 計	<u>\$ 12,628,251</u>	<u>14,906,225</u>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非流動資產：

地 區	112.12.31	111.12.31
台 灣	\$ 9,662	12,480
中 國	5,409	787
新 加 坡	1,117	1,134
泰 國	<u>11,951,931</u>	<u>11,980,821</u>
合 計	<u>\$ 11,968,119</u>	<u>11,995,222</u>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及預付設備款，惟不包含金融工具、遞延所得稅資產、退職福利之資產及由保險合約產生之權利之非流動資產。

(四)主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客戶收入佔總收入達10%者如下：

	<u>112年度</u>
來自泰國部門之A客戶	<u>\$ 4,315,016</u>
	<u>111年度</u>
來自泰國部門之A客戶	<u>\$ 4,538,888</u>
來自泰國部門之B客戶	<u>\$ 1,702,523</u>

# 附件四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Apex International Co., Ltd.

2024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第二季

公司地址：The Grand Pavilion Commercial Centre, Oleander  
Way, 802 West Bay Road, P.O. Box 32052, Grand  
Cayman KY1-1208  
電話：66-34-490537-40

#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3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6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7
八、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9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11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1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1~35
(七)關係人交易	35~36
(八)質押之資產	36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6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37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37
(十二)其 他	37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8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9
3.大陸投資資訊	39
4.主要股東資訊	39
(十四)部門資訊	40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址 Web kpmg.com/tw

## 會計師查核報告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 查核意見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泰鼎集團)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泰鼎集團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合併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泰鼎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泰鼎集團民國一一三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 一、存貨續後衡量

有關存貨續後衡量之會計政策請詳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八)存貨；存貨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存貨減損之資訊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六)存貨。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泰鼎集團存貨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存貨之淨變現價值易受印刷電路板產業競爭激烈及生產技術更新所影響，而導致存貨成本高於淨變現價值之風險。因此，存貨續後衡量之評估為本會計師執行泰鼎集團財務報告查核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 評估泰鼎集團存貨跌價或呆滯提列政策之合理性。
- 評估泰鼎集團存貨續後衡量是否已依集團既定之提列政策，並前後一致辦理。
- 取得存貨庫齡報表，評估期末備抵呆滯損失提列之合理性，再以抽核方式驗證其庫齡正確性。
- 取得存貨淨變現價值評估報表，評估期末備抵存貨跌價損失提列之合理性，再以抽核方式驗證其售價及淨變現價值計算之正確性。

##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評估

有關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之會計政策，請詳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二)非金融資產減損；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評估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泰鼎集團之子公司持有不動產及大量生產設備，如發生營運不佳或其他原未預期之狀況而導致獲利不如預期時，資產可回收金額可能低於其帳面金額，產生資產減損之風險。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涉及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並存有高度不確定性，因此，本會計師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列為本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 取得管理階層委請外部專家出具之資產減損測試報告，評估外部專家之客觀性與適任性。
- 評估現金產生單位、受測資產及現金流量預測之合理性，並委請內部專家就資產減損測試報告中所使用之方法及現金流量折現率進行評估。
- 針對管理階層編製之未來現金流量執行回溯性測試。
- 執行關鍵假設敏感度分析，以瞭解關鍵假設變動對可回收金額之影響。
- 評估帳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是否存有減損損失，若有，減損損失之認列是否合理。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泰鼎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泰鼎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泰鼎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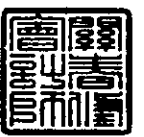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泰鼎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泰鼎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泰鼎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泰鼎集團民國一一三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張純怡   
關春修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50036075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國一一三年八月九日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3.6.30			112.12.31			112.6.30			112.6.30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產												
11xx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及八)	\$ 558,850	3	641,929	4	680,402	3	2,431,708	13	2,284,359	13	1,943,217	10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六(一)、(二)及八)	457	-	23,521	-	3,804	-	2,587	-	1,595	-	5,189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三))	13,227	-	-	-	-	-	2,626,925	15	1,911,865	11	2,094,686	12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四)及(十七))	1,711	-	1,522	-	513	-	601,189	3	494,683	3	532,360	3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四)及(十七))	3,050,969	16	2,999,642	17	2,955,872	16	271,945	1	237,280	1	431,422	2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五))	143,590	1	104,027	1	93,273	-	-	-	-	-	-	-
130x 存貨(附註六(六))	2,543,585	14	2,231,765	12	2,962,021	16	49,160	-	46,613	-	46,649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64,835	-	62,801	-	115,235	1	-	-	-	-	-	-
流動資產合計	6,377,224	34	6,065,207	34	6,811,120	36	2,379,830	13	2,407,691	13	1,883,405	10
15xx 非流動資產：							28,610	-	37,510	-	46,876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五、六(七)、(八)、(九)、(十)、(十一)、八及九)	11,639,222	63	11,474,655	63	11,446,275	61	8,391,954	45	7,421,675	41	7,363,680	39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七)、(八)及(十二))	127,342	1	135,616	1	149,875	1	-	-	-	-	-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七)及(九))	182,282	1	193,653	1	193,507	1	3,749,038	21	3,523,834	20	3,940,928	2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39,084	-	39,789	-	35,751	-	39,589	-	40,261	-	41,626	-
1915 預付設備款(附註六(七))	134,035	1	164,195	1	152,067	1	82,142	-	92,810	1	106,566	1
1920 存出保證金	8,004	-	8,117	-	8,129	-	8,120	-	10,747	-	12,912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一)、(二)、(十一)及八)							74,244	-	66,829	-	68,754	-
非流動資產合計	10,382	-	9,838	-	16,762	-	3,953,133	21	3,734,481	21	4,170,786	22
資產總計	12,140,351	66	12,025,863	66	12,002,366	64	12,345,087	66	11,156,156	62	11,534,466	61
負債及權益												
21xx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七)、(十)、七、八及九)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附註六(一)、(二)及八)												
2170 應付帳款												
2200 其他應付款												
2213 應付設備款												
2216 應付股利(附註六(十五))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八)及(十二))												
232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六(一)、(七)、(十一)、七及八)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合計												
25xx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一)、(七)、(十一)、七及八)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八)及(十二))												
2612 長期應付款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六(十三))												
非流動負債合計												
負債總計												
28xx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五))：												
3110 普通股股本												
3200 資本公積												
3300 保留盈餘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小計												
36xx 非控制權益												
3xxx 權益總計												
2-3x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負債總計	\$ 18,517,575	100	18,091,070	100	18,813,486	100	\$ 18,517,575	100	18,091,070	100	18,813,486	100

董事長：王樹木

經理人：周瑞祥

會計主管：林俊廷

Lin Jun Ting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3年4月至6月		112年4月至6月		113年1月至6月		112年1月至6月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七))	\$ 3,137,504	100	3,152,770	100	5,952,359	100	6,446,504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六)、(七)、(八)、(九)、(十二)、(十三)及十二)	3,021,813	97	2,882,675	92	5,647,787	95	5,786,149	89
5900 營業毛利	115,691	3	270,095	8	304,572	5	660,355	11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四)、(七)、(八)、(九)、(十二)、(十三)、七及十二):								
6188 銷售費用	197,168	6	204,626	6	395,196	7	446,958	7
6200 管理費用	216,202	7	192,417	6	418,784	7	392,408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3,072	-	14,795	-	35,305	1	29,267	-
645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2,791)	-	(5,401)	-	(5,279)	-	(31,231)	-
營業費用合計	423,651	13	406,437	12	844,006	15	837,402	13
6900 營業淨損	(307,960)	(10)	(136,342)	(4)	(539,434)	(10)	(177,047)	(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二)、(七)、(十二)及(十九)):								
7100 利息收入	1,039	-	1,018	-	1,194	-	1,607	-
7010 其他收入	31,627	1	18,874	1	42,729	1	27,726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5,187	-	18,497	1	11,509	-	18,119	-
7050 財務成本	(71,255)	(2)	(63,924)	(3)	(142,465)	(2)	(127,205)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3,402)	(1)	(25,535)	(1)	(87,033)	(1)	(79,753)	(2)
7900 稅前淨損	(341,362)	(11)	(161,877)	(5)	(626,467)	(11)	(256,800)	(4)
7951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四))	608	-	31	-	969	-	10	-
8200 本期淨損	(341,970)	(11)	(161,908)	(5)	(627,436)	(11)	(256,810)	(4)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6,730	1	(147,375)	(5)	(134,990)	(2)	(115,834)	(2)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	-	-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26,730	1	(147,375)	(5)	(134,990)	(2)	(115,834)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15,240)	(10)	(309,283)	(10)	(762,426)	(13)	(372,644)	(6)
本期淨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340,661)	(11)	(161,307)	(5)	(625,037)	(11)	(255,859)	(4)
8620 非控制權益	(1,309)	-	(601)	-	(2,399)	-	(951)	-
	\$ (341,970)	(11)	(161,908)	(5)	(627,436)	(11)	(256,810)	(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314,038)	(10)	(308,089)	(10)	(759,487)	(13)	(371,232)	(6)
8720 非控制權益	(1,202)	-	(1,194)	-	(2,939)	-	(1,412)	-
	\$ (315,240)	(10)	(309,283)	(10)	(762,426)	(13)	(372,644)	(6)
每股虧損(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六))								
9750 基本每股虧損	\$ (1.79)		(0.85)		(3.29)		(1.35)	
9850 稀釋每股虧損	\$ (1.79)		(0.85)		(3.29)		(1.35)	

董事長：王樹木

經理人：周瑞祥

會計主管：林俊廷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	資本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未分配盈餘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1,899,380	2,405,512	1,048,969	3,216,804	(572,465)	7,998,200	33,340	8,031,540
盈餘指撥及分配：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379,876)	-	(379,876)	-	(379,876)
本期淨損	-	-	-	(255,859)	-	(255,859)	(951)	(256,81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15,373)	(115,373)	(461)	(115,83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255,859)	(115,373)	(371,232)	(1,412)	(372,644)
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	-	(208)	-	-	-	(208)	208	-
民國一一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 1,899,380	2,405,304	1,048,969	2,581,069	(687,838)	7,246,884	32,136	7,279,020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1,899,380	2,405,304	1,048,969	2,044,482	(494,097)	6,904,038	30,876	6,934,914
本期淨損	-	-	-	(625,037)	-	(625,037)	(2,399)	(627,43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34,450)	(134,450)	(540)	(134,99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625,037)	(134,450)	(759,487)	(2,939)	(762,426)
民國一一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 1,899,380	2,405,304	1,048,969	1,419,445	(628,547)	6,144,551	27,937	6,172,488

董事長：王樹木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周瑞祥

會計主管：林俊廷

Lin Junn Ting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十三年及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3年1月至6月	112年1月至6月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	\$ (626,467)	(256,800)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616,129	639,206
攤銷費用	11,026	13,062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5,279)	(31,231)
利息費用	142,465	127,205
利息收入	(1,194)	(1,60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780	(3,749)
金融資產/負債評價損失淨額	52,086	7,424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7,939	8,035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u>823,952</u>	<u>758,345</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2,254)	40,140
應收票據	(189)	(357)
應收帳款	(45,058)	1,027,396
其他應收款	(39,563)	28,228
存貨	(311,820)	136,018
其他流動資產	(1,261)	(57,09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u>(410,145)</u>	<u>1,174,326</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6,159)	(25,323)
應付帳款	715,060	11,405
其他應付款	107,110	3,880
其他流動負債	(8,900)	(13,312)
其他非流動負債	7,415	7,10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u>804,526</u>	<u>(16,244)</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u>394,381</u>	<u>1,158,082</u>
調整項目合計	<u>1,218,333</u>	<u>1,916,427</u>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591,866	1,659,627
收取之利息	1,194	1,607
支付之利息	(143,069)	(127,182)
支付之所得稅	(1,779)	(61,72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448,212</u>	<u>1,472,326</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3,227)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36,352)	(778,90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23,975
存出保證金減少	113	183
取得無形資產	(2,231)	(533)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544)	1,795
預付設備款增加	(172,863)	(101,51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925,104)</u>	<u>(855,002)</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284,384	(504,170)
舉借長期借款	1,189,330	1,204,164
償還長期借款	(996,999)	(1,279,841)
租賃本金償還	(25,983)	(24,991)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450,732</u>	<u>(604,838)</u>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56,919)	(46,35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83,079)	(33,86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41,929	714,26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558,850</u>	<u>680,402</u>

董事長：王樹木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周瑞祥

會計主管：林俊廷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第二季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十月二十八日設立於英屬開曼群島，主要係為申請登錄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之興櫃股票，而與Apex Circuit (Thailand) Co., Ltd.(以下簡稱APT)進行組織架構重組而設立。APT與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以換股方式完成組織架構重組後，本公司成為APT之控股公司，並於民國一〇〇年十月十八日股票開始於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並自民國一〇四年九月八日起轉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APT設立於泰國，主要經營業務為線路板印刷製造加工買賣業務及多層印刷電路板製造加工買賣，請詳附註十四。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三年八月九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一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 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新準則引入三種類收益及費損、兩項損益表小計及一項關於管理階層績效衡量的單一附註。此等三項修正與強化在財務報表中如何對資訊細分之指引，為使用者提供更佳及更一致的資訊奠定基礎，並將影響所有公司。	2027年1月1日

##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理事會發布之  
生效日

###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 主要修訂內容

- 更具結構化之損益表：根據現行準則，公司使用不同的格式來表達其經營成果，使投資者難以比較不同公司間的財務績效。新準則採用更具結構化的損益表，引入新定義之「營業利益」小計，並規定所有收益及費損，將依公司主要經營活動歸類於三個新的不同種類。
- 管理階層績效衡量(MPM)：新準則引入管理階層績效衡量之定義，並要求公司於財務報表之單一附註中，對於每一衡量指標解釋其為何可提供有用之資訊、如何計算及如何將衡量指標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所認列的金額進行調節。
- 較細分之資訊：新準則包括公司如何於財務報表強化對資訊分組之指引。此包括資訊是否應列入主要財務報表或於附註中進一步細分之指引。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合併公司預期下列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九號「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除下列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季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與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

##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未包括依照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所編製之整份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應揭露之全部必要資訊。

### (二) 合併基礎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與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一致，相關資訊請詳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三)。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3.6.30	112.12.31	112.6.30	
本公司	Apex Circuit (Thailand) Co., Ltd. (以下簡稱APT)	印刷電路板生產及銷售	99.60 %	99.60 %	99.60 %	註
本公司	Approach Excellence Trading Ltd. (BVI) (以下簡稱AET)	供應鏈整合	100.00 %	100.00 %	100.00 %	
APT	Shye Feng Enterprise (Thailand) Co., Ltd. (以下簡稱APS)	印刷電路板生產及銷售	99.99 %	99.99 %	99.99 %	
APT	泰鼎國際採購(東莞)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APC)	供應鏈整合	100.00 %	100.00 %	100.00 %	
APS	Shye Feng (Singapore) Pte. Ltd. (以下簡稱APSS)	拓展印刷電路板業務	100.00 %	100.00 %	100.00 %	

註：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二月二十八日經董事會決議參與APT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APT擬發行8,000千股，每股面值泰銖10元，發行價格為泰銖62.5元，因少數股權放棄認股，故由本公司認購全部股數，並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支付全數股款，APT於民國一一二年四月四日已向當地政府完成變更登記。

合併公司無未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 (三) 員工福利

期中期間之確定福利計畫退休金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結束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 (四) 所得稅

合併公司係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第B12段規定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係以期中報導期間之稅前淨利乘以管理階層對於全年度預計有效稅率之最佳估計衡量，並全數認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所得稅費用直接認列於權益項目或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者，係就相關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以預期實現或清償時之適用稅率予以衡量。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制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除下列所述外，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於採用合併公司會計政策時所作之重大判斷以及估計不確性之主要來源與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致：

- (一)因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有減損跡象，於每一報導日進行減損測試。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其可回收金額之估計係依據管理階層主觀判斷之假設，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合併公司策略所帶來之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之減損損失。有關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評估，請參閱附註六(七)之說明。
- (二)考量過去類似資產之實際使用經驗，本公司之子公司APT於民國一一三年二月二十八日經董事會決議變更部分機器設備之耐用年限，以反映資產的經濟實質，以利提供可靠且更攸關資訊，並自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開始適用，此估計變動將使民國一一三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一三年度之折舊費用分別減少約26,503千元、53,321千元及106,647千元。

###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除下列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報告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與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尚無重大差異，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

####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3.6.30	112.12.31	112.6.30
現金	\$ 1,803	3,723	1,785
活期存款	533,196	614,841	658,478
支票存款	4,593	10,132	7,685
定期存款	19,258	13,233	12,454
	<u>\$ 558,850</u>	<u>641,929</u>	<u>680,402</u>

銀行備償戶存款非屬滿足短期現金承諾、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者，列報於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如下：

	113.6.30	112.12.31	112.6.30
受限制之銀行存款	\$ <u>10,382</u>	<u>9,838</u>	<u>16,762</u>

上述金融資產作為非避險之衍生工具及長期借款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u>113.6.30</u>	<u>112.12.31</u>	<u>112.6.30</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u>457</u>	<u>23,521</u>	<u>3,804</u>

2.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u>113.6.30</u>	<u>112.12.31</u>	<u>112.6.30</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u>2,587</u>	<u>1,595</u>	<u>5,189</u>

按公允價值再衡量認列於損益之金額請詳附註六(十九)。

從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係用以規避因營業及融資活動所暴露之匯率風險，合併公司因未適用避險會計列報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負債)之衍生工具明細如下：

遠期外匯合約：

					<u>113.6.30</u>
	合約金額 (千元)	幣別	到期期間	公允價值 資產(負債)	
買入遠期外匯	USD 1,000	美元兌泰銖	113.11.18	\$ 387	
買入遠期外匯	CNY 2,400	人民幣兌泰銖	113.8.7 ~113.10.17	70	
合 計				\$ <u>457</u>	
賣出遠期外匯	USD 10,000	美元兌泰銖	113.8.13 ~113.9.3	\$ (2,367)	
買入遠期外匯	CNY 5,000	人民幣兌泰銖	113.11.7 ~113.12.12	(220)	
合 計				\$ <u>(2,587)</u>	
					<u>112.12.31</u>
	合約金額 (千元)	幣別	到期期間	公允價值 資產(負債)	
賣出遠期外匯	USD 32,300	美元兌泰銖	113.1.16 ~113.3.4	\$ <u>23,521</u>	
買入遠期外匯	USD 2,000	美元兌泰銖	113.1.2	\$ (1,499)	
買入遠期外匯	CNY 700	人民幣兌泰銖	113.1.16	(96)	
合 計				\$ <u>(1,595)</u>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2.6.30					
	合約金額 (千元)		幣別	到期期間	公允價值 資產(負債)
買入遠期外匯	USD	3,500	美元兌泰銖	112.8.28 ~112.11.24	\$ 3,580
賣出遠期外匯	CNY	3,000	人民幣兌泰銖	112.10.26	177
賣出遠期外匯	USD	2,000	美元兌泰銖	112.9.1	47
合計					<u>\$ 3,804</u>
賣出遠期外匯	USD	8,500	美元兌泰銖	112.8.9 ~112.9.5	<u>(5,189)</u>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非避險之衍生工具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3.6.30
原始到期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 <u>13,227</u>
利率區間(%)	<u>1.20</u>
到期期間	<u>114.4.29</u>

合併公司評估係持有該等資產至到期日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且該等金融資產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故列報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

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未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13.6.30	112.12.31	112.6.30
應收票據	\$ 1,711	1,522	513
應收帳款	3,100,344	3,055,286	3,023,099
減：備抵損失	<u>(49,375)</u>	<u>(55,644)</u>	<u>(67,227)</u>
	<u>\$ 3,052,680</u>	<u>3,001,164</u>	<u>2,956,385</u>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之地區並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包括總體經濟及相關產業資訊。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台灣及中國地區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b>113.6.30</b>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98,075	0.52	1,027
逾期1~30天	18,884	2.41	455
逾期31~60天	4,199	3.83	161
逾期61~90天	483	26.50	128
逾期121~180天	16	87.50	14
逾期180天以上	16	100.00	16
	<u>\$ 221,673</u>		<u>1,801</u>
<b>112.12.31</b>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232,787	0.78	1,822
逾期1~30天	68,036	3.49	2,376
逾期31~60天	19,404	10.02	1,945
逾期121~180天	18	88.89	16
逾期180天以上	7,208	100.00	7,208
	<u>\$ 327,453</u>		<u>13,367</u>
<b>112.6.30</b>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373,988	0.74	2,785
逾期1~30天	30,638	3.49	1,070
逾期31~60天	2,154	10.03	216
逾期61~90天	2	50.00	1
逾期121~180天	1	76.09	1
逾期180天以上	14,126	100.00	14,126
	<u>\$ 420,909</u>		<u>18,199</u>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日本及韓國地區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b>113.6.30</b>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245,841	-	-
逾期1~30天	48,837	-	-
逾期61~90天	1,756	-	-
	<u>\$ 296,434</u>		<u>-</u>

	<b>112.12.31</b>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335,974	-	-
逾期1~30天	43,305	-	-
逾期31~60天	25,501	-	-
逾期61~90天	11,162	-	-
	<u>\$ 415,942</u>		<u>-</u>

	<b>112.6.30</b>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316,911	-	-
逾期1~30天	19,849	-	-
逾期31~60天	4,579	-	-
	<u>\$ 341,339</u>		<u>-</u>

合併公司印度地區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b>113.6.30</b>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逾期180天以上	\$ <u>2,075</u>	100.00	<u>2,075</u>

	<b>112.12.31</b>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逾期180天以上	\$ <u>1,961</u>	100.00	<u>1,961</u>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2.6.30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逾期180天以上	\$ 1,991	100.00	1,991

合併公司其他亞洲地區應收票據及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3.6.30		
	應收票據及 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797,395	-	-
逾期1~30天	219,641	-	-
逾期31~60天	6,384	-	-
逾期61~90天	775	14.58	113
逾期91~120天	306	18.63	57
	\$ 2,024,501		170

上述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未包含合併公司對某一銷售客戶之全部應收帳款40,640千元。因評估對其之帳款收回情況不穩定，已針對上述貨款全數提列備抵損失，故不擬列入合併公司備抵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計算。

	112.12.31		
	應收票據及 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538,624	-	-
逾期1~30天	266,527	-	-
逾期31~60天	10,560	-	-
逾期61~90天	3,175	-	-
逾期91~120天	2,345	-	-
逾期121~180天	66	36.36	24
	\$ 1,821,297		24

上述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未包含合併公司對某一銷售客戶之全部應收帳款38,412千元。因評估對其之帳款收回情況不穩定，已針對上述貨款全數提列備抵損失，故不擬列入合併公司備抵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計算。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b>112.6.30</b>		
	應收票據及 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453,694	-	-
逾期1~30天	186,299	-	-
逾期31~60天	7,903	-	-
逾期61~90天	9,183	-	-
逾期91~120天	4,859	0.29	14
逾期180天以上	173	100.00	173
	<u>\$ 1,662,111</u>		<u>187</u>

上述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未包含合併公司對某一銷售客戶之全部應收帳款39,005千元。因評估對其之帳款收回情況不穩定，已針對上述貨款全數提列備抵損失，故不擬列入合併公司備抵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計算。

合併公司歐美地區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b>113.6.30</b>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397,919	0.18	716
逾期1~30天	28,057	0.62	175
逾期31~60天	17,949	1.78	319
逾期61~90天	46,354	2.72	1,263
逾期91~120天	20,425	8.04	1,642
逾期121~180天	6,028	9.52	574
	<u>\$ 516,732</u>		<u>4,689</u>

	<b>112.12.31</b>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347,485	0.18	626
逾期1~30天	68,083	0.62	424
逾期31~60天	16,566	1.77	294
逾期61~90天	19,609	2.73	536
	<u>\$ 451,743</u>		<u>1,880</u>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2.6.30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489,014	0.74	3,621
逾期1~30天	55,194	5.52	3,046
逾期31~60天	12,087	8.01	968
逾期61~90天	1,962	10.71	210
	<u>\$ 558,257</u>		<u>7,845</u>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3年	112年
	1月至6月	1月至6月
期初餘額	\$ 55,644	99,303
認列之減損迴轉利益	(5,279)	(31,231)
外幣換算損益	(990)	(845)
期末餘額	<u>\$ 49,375</u>	<u>67,227</u>

(五)其他應收款

	113.6.30	112.12.31	112.6.30
其他應收款	<u>\$ 143,590</u>	<u>104,027</u>	<u>93,273</u>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六月三十日、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之其他應收款皆未有逾期之情事。

其餘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

(六)存 貨

	113.6.30		
	成 本	累計減損	帳列金額
原 料	\$ 842,275	(130,376)	711,899
在 製 品	517,935	(29,475)	488,460
製 成 品	902,618	(227,952)	674,666
物 料	616,988	(48,944)	568,044
在途存貨	82,964	-	82,964
商 品	17,552	-	17,552
合 計	<u>\$ 2,980,332</u>	<u>(436,747)</u>	<u>2,543,585</u>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2.12.31		
	成 本	累計減損	帳列金額
原 料	\$ 720,180	(139,629)	580,551
在 製 品	353,063	(16,066)	336,997
製 成 品	835,593	(178,807)	656,786
物 料	690,420	(51,882)	638,538
在途存貨	14,066	-	14,066
商 品	4,827	-	4,827
合 計	<u>\$ 2,618,149</u>	<u>(386,384)</u>	<u>2,231,765</u>

	112.6.30		
	成 本	累計減損	帳列金額
原 料	\$ 1,002,051	(107,341)	894,710
在 製 品	471,938	(12,347)	459,591
製 成 品	1,039,672	(152,549)	887,123
物 料	717,425	(74,573)	642,852
在途存貨	68,657	-	68,657
商 品	9,088	-	9,088
合 計	<u>\$ 3,308,831</u>	<u>(346,810)</u>	<u>2,962,021</u>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除出售存貨之銷貨成本外，認列於營業成本項下之其他項目明細如下：

	113年	112年	113年	112年
	4月至6月	4月至6月	1月至6月	1月至6月
存貨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迴轉利益)	\$ (7,354)	(31,120)	57,269	(9,213)
下腳收入	(130,084)	(81,668)	(224,061)	(158,250)
存貨報廢損失	147,782	89,141	185,426	89,141
測試成本	5,631	19,011	11,544	28,917
閒置產能	42,493	26,950	125,482	26,950
未攤銷之製造費用	<u>228,032</u>	<u>134,832</u>	<u>382,023</u>	<u>274,198</u>
	<u>\$ 286,500</u>	<u>157,146</u>	<u>537,683</u>	<u>251,743</u>

民國一一三年六月三十日、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地	土地改良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總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719,031	13,505	4,770,434	12,508,313	23,723	819,343	24,661	528,004	19,407,014
增 添	226,913	-	19,953	17,973	-	12,018	-	491,533	768,390
處 分	-	-	-	(6,858)	(1,140)	(2,289)	(1,967)	-	(12,254)
重分類(註1及2)	13	-	48,453	125,673	-	4,341	-	20,905	199,385
匯率變動之影響	(12,892)	(240)	(85,039)	(222,962)	(420)	(14,496)	(383)	(9,584)	(346,016)
民國113年6月30日餘額	\$ 933,065	13,265	4,753,801	12,422,139	22,163	818,917	22,311	1,030,858	20,016,519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712,063	13,375	3,883,347	11,873,068	23,016	702,373	24,455	963,742	18,195,439
增 添	-	-	82,116	158,152	-	21,396	-	409,168	670,832
處 分	-	-	-	(53,022)	-	(4,421)	-	-	(57,443)
重分類(註1、2及3)	-	-	170,805	52,412	480	14,946	-	(134,885)	103,758
匯率變動之影響	(10,171)	(192)	(60,116)	(172,491)	(338)	(10,585)	(332)	(18,804)	(273,029)
民國112年6月30日餘額	\$ 701,892	13,183	4,076,152	11,858,119	23,158	723,709	24,123	1,219,221	18,639,557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	8,859	1,477,853	5,904,862	21,483	500,351	18,951	-	7,932,359
本年度折舊	-	703	123,888	416,626	493	46,839	1,380	-	589,929
減損損失	-	-	-	7,939	-	-	-	-	7,939
處 分	-	-	-	(6,580)	(1,140)	(2,140)	(1,614)	-	(11,474)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58)	(26,380)	(105,375)	(381)	(8,880)	(282)	-	(141,456)
民國113年6月30日餘額	\$ -	9,404	1,575,361	6,217,472	20,455	536,170	18,435	-	8,377,297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	6,839	1,238,901	5,021,452	19,610	412,180	15,976	-	6,714,958
本年度折舊	-	963	105,922	461,692	676	42,987	1,407	-	613,647
減損損失	-	-	-	8,035	-	-	-	-	8,035
處 分	-	-	-	(33,728)	-	(3,489)	-	-	(37,217)
重分類(註3)	-	-	-	-	480	-	-	-	480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15)	(19,642)	(79,736)	(301)	(6,590)	(237)	-	(106,621)
民國112年6月30日餘額	\$ -	7,687	1,325,181	5,377,715	20,465	445,088	17,146	-	7,193,282
帳面價值：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719,031	4,646	3,292,581	6,603,451	2,240	318,992	5,710	528,004	11,474,655
民國113年6月30日餘額	\$ 933,065	3,861	3,178,440	6,204,667	1,708	282,747	3,876	1,030,858	11,639,222
民國112年6月30日餘額	\$ 701,892	5,496	2,750,971	6,480,404	2,693	278,621	6,977	1,219,221	11,446,275

註1：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自預付設備款轉入之金額分別為200,105千元及106,235千元。

註2：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下之待驗設備重分類至無形資產之成本金額分別為720千元及2,957千元。

註3：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自使用權資產轉入之成本及累計折舊金額皆為480千元。

減損測試：

-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由於銷售現金產生單位持續產生虧損，故合併公司進行該現金產生單位之資產減損測試。
- 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係以其使用價值為計算基礎。使用價值係透過持續使用該單位而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予以折現決定，該使用價值之計算係以下列關鍵假設為基礎：
  - 合併公司現金流量之預估數係以過去經驗、實際營運結果及機器設備剩餘耐用年限為基礎，超過五年期之現金流量則採用3%成長率予以外推。
  - 合併公司依加權平均資金成本為估算稅前折現率，民國一一三年六月三十日之折現率為13%。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民國一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估計上述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高於資產帳面金額，故無需認列減損損失。

合併公司測試部分閒置機器設備之減損，估計其帳面金額與可回收金額之差異，認列相關設備之減損損失明細如下：

	113年 4月至6月	112年 4月至6月	113年 1月至6月	112年 1月至6月
減損損失	<u>\$ 3,968</u>	<u>8,035</u>	<u>7,939</u>	<u>8,035</u>

合併公司進行閒置設備之減損評估係以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作為可回收金額之計算基礎。

利息資本化金額請詳附註六(十九)。

合併公司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八)使用權資產

合併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機器設備及運輸設備之成本及折舊，其變動明細如下：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總 計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173,658	107,588	69,342	1,337	351,925
增 添	7,833	11,578	666	-	20,077
匯率變動之影響	<u>(2,395)</u>	<u>(1,921)</u>	<u>(1,223)</u>	<u>(24)</u>	<u>(5,563)</u>
民國113年6月30日餘額	<u>\$ 179,096</u>	<u>117,245</u>	<u>68,785</u>	<u>1,313</u>	<u>366,439</u>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170,527	83,290	58,538	1,324	313,679
增 添	-	20,729	6,800	-	27,529
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480)	-	(480)
匯率變動之影響	<u>(2,105)</u>	<u>(1,569)</u>	<u>(735)</u>	<u>(19)</u>	<u>(4,428)</u>
民國112年6月30日餘額	<u>\$ 168,422</u>	<u>102,450</u>	<u>64,123</u>	<u>1,305</u>	<u>336,300</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99,543	67,309	48,168	1,289	216,309
本期折舊	12,885	7,724	5,591	-	26,200
匯率變動之影響	<u>(1,340)</u>	<u>(1,202)</u>	<u>(847)</u>	<u>(23)</u>	<u>(3,412)</u>
民國113年6月30日餘額	<u>\$ 111,088</u>	<u>73,831</u>	<u>52,912</u>	<u>1,266</u>	<u>239,097</u>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74,461	51,080	37,151	1,053	163,745
本期折舊	12,258	7,847	5,270	184	25,559
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480)	-	(480)
匯率變動之影響	<u>(1,106)</u>	<u>(874)</u>	<u>(400)</u>	<u>(19)</u>	<u>(2,399)</u>
民國112年6月30日餘額	<u>\$ 85,613</u>	<u>58,053</u>	<u>41,541</u>	<u>1,218</u>	<u>186,425</u>
帳面價值：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74,115	40,279	21,174	48	135,616
民國113年6月30日餘額	<u>\$ 68,008</u>	<u>43,414</u>	<u>15,873</u>	<u>47</u>	<u>127,342</u>
民國112年6月30日餘額	<u>\$ 82,809</u>	<u>44,397</u>	<u>22,582</u>	<u>87</u>	<u>149,875</u>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無形資產之成本、攤銷及減損損失明細如下：

成 本：	商譽	作業 流程	客戶 關係	電腦 軟體	總 計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112,383	2,934	38,471	184,099	337,887
本期增加	-	-	-	2,231	2,2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	-	-	720	720
匯率變動影響數	(2,003)	(52)	(686)	(3,106)	(5,847)
民國113年6月30日餘額	<u>\$ 110,380</u>	<u>2,882</u>	<u>37,785</u>	<u>183,944</u>	<u>334,991</u>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111,294	2,906	38,098	171,736	324,034
本期增加	-	-	-	533	533
本期減少	-	-	-	(155)	(15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	-	-	2,957	2,957
匯率變動影響數	(1,590)	(42)	(544)	(2,504)	(4,680)
民國112年6月30日餘額	<u>\$ 109,704</u>	<u>2,864</u>	<u>37,554</u>	<u>172,567</u>	<u>322,689</u>
攤銷及減損損失：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	2,347	15,388	126,499	144,234
本期攤銷	-	288	1,890	8,848	11,026
匯率變動影響數	-	(41)	(275)	(2,235)	(2,551)
民國113年6月30日餘額	<u>\$ -</u>	<u>2,594</u>	<u>17,003</u>	<u>133,112</u>	<u>152,709</u>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	1,743	11,429	105,021	118,193
本期攤銷	-	292	1,913	10,857	13,062
本期減少	-	-	-	(155)	(155)
匯率變動影響數	-	(30)	(198)	(1,690)	(1,918)
民國112年6月30日餘額	<u>\$ -</u>	<u>2,005</u>	<u>13,144</u>	<u>114,033</u>	<u>129,182</u>
帳面價值：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u>\$ 112,383</u>	<u>587</u>	<u>23,083</u>	<u>57,600</u>	<u>193,653</u>
民國113年6月30日餘額	<u>\$ 110,380</u>	<u>288</u>	<u>20,782</u>	<u>50,832</u>	<u>182,282</u>
民國112年6月30日餘額	<u>\$ 109,704</u>	<u>859</u>	<u>24,410</u>	<u>58,534</u>	<u>193,507</u>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短期借款

	<u>113.6.30</u>	<u>112.12.31</u>	<u>112.6.30</u>
擔保銀行借款	\$ 79,362	85,291	64,315
無擔保銀行借款	<u>2,352,346</u>	<u>2,199,068</u>	<u>1,878,902</u>
合 計	<u>\$ 2,431,708</u>	<u>2,284,359</u>	<u>1,943,217</u>
尚未使用額度	<u>\$ 1,251,381</u>	<u>3,604,739</u>	<u>3,202,623</u>
利率區間(%)	<u>2.22~5.70</u>	<u>1.95~5.95</u>	<u>1.45~5.68</u>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一)長期借款

合併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u>113.6.30</u>	<u>112.12.31</u>	<u>112.6.30</u>
擔保銀行借款	\$ 451,429	424,300	539,740
無擔保銀行借款	5,681,450	5,512,155	5,290,080
減：遞延聯貸銀行主辦費	<u>(4,011)</u>	<u>(4,930)</u>	<u>(5,487)</u>
長期借款小計	6,128,868	5,931,525	5,824,333
一年內到期部分	<u>(2,379,830)</u>	<u>(2,407,691)</u>	<u>(1,883,405)</u>
合 計	<u>\$ 3,749,038</u>	<u>3,523,834</u>	<u>3,940,928</u>
尚未使用額度	<u>\$ 6,996,576</u>	<u>8,419,371</u>	<u>8,191,995</u>
利率區間(%)	<u>2.24~6.41</u>	<u>2.16~6.33</u>	<u>2.10~6.36</u>
到期區間	<u>113.7~118.6</u>	<u>113.3~118.6</u>	<u>113.5~118.6</u>

1.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2.借款合同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新增借款之金額分別為1,189,330千元及1,204,164千元，利率區間分別為2.30%~6.41%及2.10%~6.36%，到期日區間分別為民國一一三年七月至一一八年六月及民國一一三年五月至一一八年六月，償還之金額分別為996,999千元及1,279,841千元。

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APT與銀行借貸合約規定，應依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每一年度檢核一次或兩次為計算基礎，於貸款存續期間內，維持特定之流動比率、負債比率及利息保證倍數等財務比率。

由於市場對合併公司產品需求降低，導致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六月三十日違反與台北富邦商業銀行之財務比率承諾。經本公司持續與銀行協商後，前述銀行已同意豁免本次財務比率承諾，因此，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無須立即償還該等銀行借款。



##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APT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符合部分銀行授信合約之財務承諾，皆已於民國一一三年二月及三月取得豁免。

其他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

### (十二)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13.6.30	112.12.31	112.6.30
流 動	\$ 49,160	46,613	46,649
非 流 動	82,142	92,810	106,566
	\$ 131,302	139,423	153,215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二十)金融工具。

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13年 4月至6月	112年 4月至6月	113年 1月至6月	112年 1月至6月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1,104	1,215	2,130	2,424
短期租賃之費用	\$ 1,244	1,559	2,427	3,132
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不包 含短期租賃之低價值租賃)	\$ 118	122	235	276

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13年 1月至6月	112年 1月至6月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出總額	\$ 4,792	5,83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出總額	25,983	24,991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30,775	30,823

#### 1.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作為倉庫及辦公處所等，倉庫之租賃期間通常為二至六年，辦公處所則為一至五年，部份租賃包含在租賃期間屆滿時得延長與原合約相同期間之選擇權。

部分房屋及建築之租賃合約包含租賃延長之選擇權，該等選擇權僅合併公司具有可執行之權利，出租人並無此權利。在無法合理確定將行使可選擇之延長租賃期間之情況下，與選擇權所涵蓋期間之相關給付並不計入租賃負債。

#### 2.其他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辦公設備及運輸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一至七年間，部份租賃合約為短期及低價值標的租賃，合併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因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後未發生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故合併公司採用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

合併公司列報為成本及費用之明細如下：

	113年 4月至6月	112年 4月至6月	113年 1月至6月	112年 1月至6月
營業成本	\$ 1,807	1,690	3,615	3,385
管理費用	1,333	1,306	2,668	2,616
	<u>\$ 3,140</u>	<u>2,996</u>	<u>6,283</u>	<u>6,001</u>

2.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如下，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113年 4月至6月	112年 4月至6月	113年 1月至6月	112年 1月至6月
管理費用	\$ 216	211	432	460

3.長期員工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六月三十日、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已認列之長期員工福利計畫負債分別為8,727千元、6,518千元及8,225千元。

(十四)所得稅

合併公司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13年 4月至6月	112年 4月至6月	113年 1月至6月	112年 1月至6月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608	31	969	10

本公司及AET依設立國家之法令規定免納所得稅亦毋需申報其營利事業所得稅。

合併公司中APT、APS及APSS所在地泰國及新加坡之所得稅申報並不需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惟以前年度之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發給稅款繳納證明至民國一一一年度。AET之台灣分公司及本公司台灣分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一一年度。APC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經稅捐稽徵機關受理納稅申請表至民國一一一年度。

(十五)資本及其他權益

除下列所述外，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間資本及其他權益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四)。

##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歷年之虧損，次按主管機關要求依照公開發行公司規則之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如有餘額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累積可分派盈餘，由董事會依股利政策擬具盈餘分派議案。如以現金分派盈餘之全部或一部，應由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行之，並報告年度股東會。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二月二十八日經董事會決議不分配民國一一二年度盈餘。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二十九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一一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b>111年度</b>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 金	\$ <b>379,876</b>

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盈餘分配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十六) 每股盈餘

	113年 4月至6月	112年 4月至6月	113年 1月至6月	112年 1月至6月
基本每股虧損(即稀釋每股虧損)：				
本期淨損	\$ <b>(340,661)</b>	<b>(161,307)</b>	<b>(625,037)</b>	<b>(255,859)</b>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單位：千股)	<b>189,938</b>	<b>189,938</b>	<b>189,938</b>	<b>189,938</b>
基本每股虧損/稀釋每股虧損(單位：新台幣元)	\$ <b>(1.79)</b>	<b>(0.85)</b>	<b>(3.29)</b>	<b>(1.35)</b>

### (十七) 客戶合約之收入

#### 1. 收入之細分

	113年 4月至6月	112年 4月至6月	113年 1月至6月	112年 1月至6月
主要地區市場：				
新加坡	\$ 509,372	639,206	1,074,416	1,334,374
越南	478,566	471,038	993,994	1,068,408
泰國	534,269	500,047	1,029,916	1,118,625
韓國	508,226	484,533	999,237	865,741
其他	1,107,071	1,057,946	1,854,796	2,059,356
	\$ <b>3,137,504</b>	<b>3,152,770</b>	<b>5,952,359</b>	<b>6,446,504</b>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3年 4月至6月	112年 4月至6月	113年 1月至6月	112年 1月至6月
主要產品/服務線：				
單層印刷電路板銷售	\$ 87,670	96,254	173,832	217,474
雙層印刷電路板銷售	747,659	942,316	1,542,365	2,074,084
多層印刷電路板銷售	2,299,027	2,111,006	4,230,625	4,156,372
其他	9,503	6,025	16,553	14,806
減：銷售退回及折讓	<u>(6,355)</u>	<u>(2,831)</u>	<u>(11,016)</u>	<u>(16,232)</u>
	<u>\$ 3,137,504</u>	<u>3,152,770</u>	<u>5,952,359</u>	<u>6,446,504</u>

2.合約餘額

	113.6.30	112.12.31	112.6.30
應收票據	\$ 1,711	1,522	513
應收帳款	3,100,344	3,055,286	3,023,099
減：備抵損失	<u>(49,375)</u>	<u>(55,644)</u>	<u>(67,227)</u>
合計	<u>\$ 3,052,680</u>	<u>3,001,164</u>	<u>2,956,385</u>

(十八)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於預先保留盈餘彌補累積虧損之數額後，就其餘額提撥員工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及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員工酬勞得以本公司股票或現金為之，其分派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提列金額皆為0千元。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列為次年度損益。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二月二十八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員工及董事酬勞，與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估列金額相同，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九)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利息收入

合併公司之利息收入明細如下：

	113年 4月至6月	112年 4月至6月	113年 1月至6月	112年 1月至6月
銀行存款利息	<u>\$ 1,039</u>	<u>1,018</u>	<u>1,194</u>	<u>1,607</u>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13年 4月至6月	112年 4月至6月	113年 1月至6月	112年 1月至6月
客戶取消訂單之收入	\$ 23,887	11,491	27,041	13,028
其他	7,740	7,383	15,688	14,698
	<u>\$ 31,627</u>	<u>18,874</u>	<u>42,729</u>	<u>27,726</u>

3.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13年 4月至6月	112年 4月至6月	113年 1月至6月	112年 1月至6月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 (685)	3,338	(780)	3,749
外幣兌換利益淨額	12,823	28,133	72,302	29,837
金融資產/負債評價損失淨額	(2,978)	(4,938)	(52,086)	(7,424)
減損損失	(3,968)	(8,035)	(7,939)	(8,035)
其他	(5)	(1)	12	(8)
	<u>\$ 5,187</u>	<u>18,497</u>	<u>11,509</u>	<u>18,119</u>

4.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13年 4月至6月	112年 4月至6月	113年 1月至6月	112年 1月至6月
銀行借款利息支出	\$ 81,307	73,309	160,948	146,828
租賃負債利息支出	1,104	1,215	2,130	2,424
減：利息資本化	(11,156)	(10,600)	(20,613)	(22,047)
	<u>\$ 71,255</u>	<u>63,924</u>	<u>142,465</u>	<u>127,205</u>

(二十)金融工具

除下列所述外，合併公司金融工具之種類、公允價值及因金融工具而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情形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九)。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暴險主要受每一客戶個別狀況影響。惟管理階層亦考量合併公司客戶基礎之統計資料，包括客戶所屬產業及國家之違約風險，因這些因素可能會影響信用風險。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六月三十日、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主要三大期末應收帳款金額分別為1,114,625千元、903,481千元及1,015,359千元，佔期末應收帳款淨額比率分別約為37%、30%及34%。

### (3)應收款項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四)，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請詳附註六(三)，其他應收款明細請詳附註六(五)。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均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

##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之影響。

	帳面 金額	合約現 金流量	1年以內	1-2年	超過2年
<b>113年6月30日</b>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2,431,708	2,455,155	2,455,155	-	-
長期借款	6,128,868	6,537,309	2,606,945	2,371,730	1,558,634
租賃負債	131,302	137,850	52,618	43,794	41,438
應付帳款	2,626,925	2,626,925	2,626,925	-	-
其他應付款(含應付設備款)	873,134	873,134	873,134	-	-
長期應付款	8,120	8,120	-	4,872	3,248
衍生金融負債					
其他遠期外匯合約：					
流    入	-	(340,914)	(340,914)	-	-
流    出	2,587	343,501	343,501	-	-
	<u>\$ 12,202,644</u>	<u>12,641,080</u>	<u>8,617,364</u>	<u>2,420,396</u>	<u>1,603,320</u>
<b>112年12月31日</b>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2,284,359	2,298,567	2,298,567	-	-
長期借款	5,931,525	6,304,129	2,629,994	2,286,203	1,387,932
租賃負債	139,423	147,107	50,194	40,482	56,431
應付帳款	1,911,865	1,911,865	1,911,865	-	-
其他應付款(含應付設備款)	731,963	731,963	731,963	-	-
長期應付款	10,747	10,747	-	4,960	5,787
衍生金融負債					
其他遠期外匯合約：					
流    入	-	(66,068)	(66,068)	-	-
流    出	1,595	67,663	67,663	-	-
	<u>\$ 11,011,477</u>	<u>11,405,973</u>	<u>7,624,178</u>	<u>2,331,645</u>	<u>1,450,150</u>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帳面 金額	合約現 金流量	1年以內	1-2年	超過2年
112年6月30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943,217	1,990,248	1,990,248	-	-
長期借款	5,824,333	6,193,744	2,007,127	2,203,279	1,983,338
租賃負債	153,215	162,496	50,603	40,964	70,929
應付帳款	2,094,686	2,094,686	2,094,686	-	-
應付股利	379,876	379,876	379,876	-	-
其他應付款(含應付設備款)	963,782	963,782	963,782	-	-
長期應付款	12,912	12,912	-	4,842	8,070
衍生金融負債					
其他遠期外匯合約：					
流入	-	(258,614)	(258,614)	-	-
流出	5,189	263,803	263,803	-	-
	<u>\$ 11,377,210</u>	<u>11,802,933</u>	<u>7,491,511</u>	<u>2,249,085</u>	<u>2,062,337</u>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 3. 匯率風險

####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3.6.30			112.12.31			112.6.30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83,664	32.35	2,706,904	88,392	30.58	2,703,283	86,578	31.06	2,688,704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53,662	32.54	1,746,125	41,071	30.88	1,268,072	54,283	31.33	1,700,597

#### (2) 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六月三十日當新台幣及泰銖相對於美金升值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稅前淨損將增加約48,000千元及49,000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 (3)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外幣兌換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12,823千元、28,133千元、72,302千元及29,837千元。

##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4.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0.25%，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0.25%，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稅前淨損將增加或減少約10,700千元及9,700千元，主因係合併公司浮動利率借款之利率變動。

### 5.公允價值資訊

####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13.6.30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金融資產－流動	\$ 457	-	457	-	45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558,850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3,227	-	-	-	-
應收票據	1,711	-	-	-	-
應收帳款	3,050,969	-	-	-	-
其他應收款	143,590	-	-	-	-
存出保證金	8,004	-	-	-	-
其他金融資產	10,382	-	-	-	-
小計	3,786,733	-	-	-	-
合計	\$ 3,787,190	-	457	-	457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3.6.30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負債—流動	\$ 2,587	-	2,587	-	2,58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2,431,708	-	-	-	-
長期借款	6,128,868	-	-	-	-
租賃負債	131,302	-	-	-	-
應付帳款	2,626,925	-	-	-	-
其他應付款(含應付設備款)	873,134	-	-	-	-
長期應付款	8,120	-	-	-	-
小計	12,200,057	-	-	-	-
合計	\$ 12,202,644	-	2,587	-	2,587
112.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金融資產—流動	\$ 23,521	-	23,521	-	23,52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641,929	-	-	-	-
應收票據	1,522	-	-	-	-
應收帳款	2,999,642	-	-	-	-
其他應收款	104,027	-	-	-	-
存出保證金	8,117	-	-	-	-
其他金融資產	9,838	-	-	-	-
小計	3,765,075	-	-	-	-
合計	\$ 3,788,596	-	23,521	-	23,52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負債—流動	\$ 1,595	-	1,595	-	1,595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2.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2,284,359	-	-	-	-
長期借款	5,931,525	-	-	-	-
租賃負債	139,423	-	-	-	-
應付帳款	1,911,865	-	-	-	-
其他應付款(含應付設備款)	731,963	-	-	-	-
長期應付款	10,747	-	-	-	-
小計	11,009,882	-	-	-	-
合計	\$ 11,011,477	-	1,595	-	1,595
	112.6.30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金融資產—流動	\$ 3,804	-	3,804	-	3,80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680,402	-	-	-	-
應收票據	513	-	-	-	-
應收帳款	2,955,872	-	-	-	-
其他應收款	93,273	-	-	-	-
存出保證金	8,129	-	-	-	-
其他金融資產	16,762	-	-	-	-
小計	3,754,951	-	-	-	-
合計	\$ 3,758,755	-	3,804	-	3,80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負債—流動	\$ 5,189	-	5,189	-	5,18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1,943,217	-	-	-	-
長期借款	5,824,333	-	-	-	-
租賃負債	153,215	-	-	-	-
應付帳款	2,094,686	-	-	-	-
應付股利	379,876	-	-	-	-
其他應付款(含應付設備款)	963,782	-	-	-	-
長期應付款	12,912	-	-	-	-
小計	11,372,021	-	-	-	-
合計	\$ 11,377,210	-	5,189	-	5,189

##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2)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 A. 非衍生金融工具

(A)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或不會因時間性差異而改變其未來現金之請求權或支付數，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付)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付)款、存出保證金、其他金融資產、短期借款及應付設備款等。

(B) 長期借款、租賃負債及長期應付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其公平價值。長期借款及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則以合併公司所獲得類似條件之長期借款及應付租賃款利率為準。惟因長期借款大多以浮動利率計息，故係以其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租賃負債則以合約當時簽訂之固定利率或增額借款利率折現。長期應付款係以加權平均資本成本(即WACC)折現，惟帳面價值與其折現值無重大差異，故係以其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 B. 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交易銀行之遠期匯率評價。

### (二十一) 財務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與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所揭露者無重大變動。

### (二十二) 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合併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減資退還股東股款、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合併公司與同業相同，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其他權益及非控制權益)。

民國一一三年第二季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策略與民國一一二年度一致，即維持負債資本比率於資金提供者之授信條件範圍中，以確保能以合理之成本進行融資。

另作為合併公司資本管理項目之彙總量化資料如下：

	113.6.30	112.12.31	112.6.30
負債	<u>\$ 12,345,087</u>	<u>11,156,156</u>	<u>11,534,466</u>
資本總額	<u>\$ 6,172,488</u>	<u>6,934,914</u>	<u>7,279,020</u>
負債資本比率	<u>200.00 %</u>	<u>160.87 %</u>	<u>158.46 %</u>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八月九日經董事會決議擬辦理現金增資藉以強化資本管理。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子公司APT資本管理項目之彙總量化資料如下：

	113.6.30	112.12.31	單位：泰銖千元 112.6.30
負債	\$ <u>12,710,933</u>	<u>11,193,650</u>	<u>11,827,966</u>
資本總額	\$ <u>7,917,443</u>	<u>8,594,711</u>	<u>9,164,341</u>
負債資本比率	<u>160.54 %</u>	<u>130.24 %</u>	<u>129.07 %</u>

子公司之負債資本比率皆維持在資金提供者之授信條件範圍中。

(二十三)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非現金交易投資及籌資活動為以租賃方式取得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八)。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113.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13.6.30
			新增/ 取消租約	重分類	匯率變動	
長期借款	\$ 5,931,525	192,331	-	100,000	(94,988)	6,128,868
短期借款	2,284,359	284,384	-	(100,000)	(37,035)	2,431,708
租賃負債	<u>139,423</u>	<u>(25,983)</u>	<u>20,077</u>	-	<u>(2,215)</u>	<u>131,302</u>
來自籌資活動之 負債總額	\$ <u>8,355,307</u>	<u>450,732</u>	<u>20,077</u>	-	<u>(134,238)</u>	<u>8,691,878</u>

	112.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12.6.30
			新增/ 取消租約	重分類	匯率變動	
長期借款	\$ 5,976,283	(75,677)	-	-	(76,273)	5,824,333
短期借款	2,472,991	(504,170)	-	-	(25,604)	1,943,217
租賃負債	<u>152,755</u>	<u>(24,991)</u>	<u>27,529</u>	-	<u>(2,078)</u>	<u>153,215</u>
來自籌資活動之 負債總額	\$ <u>8,602,029</u>	<u>(604,838)</u>	<u>27,529</u>	-	<u>(103,955)</u>	<u>7,920,765</u>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合併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二)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王樹木	本公司董事長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背書保證

本公司董事長以信用擔保方式提供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向銀行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之擔保。

(四)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

	113年 4月至6月	112年 4月至6月	113年 1月至6月	112年 1月至6月
短期員工福利	\$ 16,165	14,204	31,423	27,915
退職後福利	228	140	457	281
其他長期福利	1	1	2	3
	<u>\$ 16,394</u>	<u>14,345</u>	<u>31,882</u>	<u>28,199</u>

八、質押之資產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13.6.30	112.12.31	112.6.3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受限制之銀行存款	長期借款及非避險之衍生工具	\$ 10,382	9,838	16,76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長、短期借款	385	392	383
房屋及建築	長、短期借款	24,423	28,625	31,423
機器設備	長、短期借款及電力保證	995,254	1,186,044	1,237,757
		<u>\$ 1,030,444</u>	<u>1,224,899</u>	<u>1,286,325</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合併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13.6.30	112.12.31	112.6.3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67,825	484,686	494,359
其他長期合約	14,009	27,503	41,197
合計	<u>\$ 481,834</u>	<u>512,189</u>	<u>535,556</u>

(二)合併公司已開立而未使用之信用狀：

	113.6.30	112.12.31	112.6.30
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	\$ 137,113	72,538	51,178

(三)由銀行替合併公司提供之保證額度：

	113.6.30	112.12.31	112.6.30
電力保證額度	\$ 118,874	121,031	118,146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八月九日經董事會決議擬辦理現金增資，普通股發行上限40,000仟股，募集資金總額及發行價格擬授權董事長依法處理之。

十二、其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13年4月至6月			112年4月至6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482,667	93,602	576,269	389,819	81,355	471,174
勞健保費用	-	400	400	-	396	396
退休金費用	1,807	1,549	3,356	1,690	1,517	3,207
董事酬金	-	-	-	-	(360)	(36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45,658	23,266	68,924	42,490	16,158	58,648
折舊費用	276,685	32,626	309,311	291,250	32,040	323,290
攤銷費用	1,208	4,336	5,544	1,956	4,571	6,527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13年1月至6月			112年1月至6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890,883	182,120	1,073,003	774,722	160,545	935,267
勞健保費用	-	816	816	-	1,026	1,026
退休金費用	3,615	3,100	6,715	3,385	3,076	6,461
董事酬金	-	-	-	-	-	-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86,801	46,813	133,614	82,470	37,403	119,873
折舊費用	551,479	64,650	616,129	576,797	62,409	639,206
攤銷費用	2,339	8,687	11,026	3,897	9,165	13,062

(二)營運之季節性

合併公司之營運不受季節性或週期性因素影響。

##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本期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系對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註一)										
0	本公司	APT	2	18,433,653 (註二)	15,418,237	15,418,237	6,715,451	-	250.93 %	18,433,653 (註三)	Y	N	N
1	APT	APS	4	3,490,801 (註四)	626,078	626,078	255,740	-	10.19 %	3,490,801 (註五)	N	N	N

註一：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如下：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2.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7. 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二：若經董事會核准，本公司對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不少於百分之九十之子公司，其背書保證總額，得不受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總額之限制，惟其總額仍以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三百為限。

註三：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三百為限。

註四：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以APT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

註五：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APT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未有重大交易情事。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註一)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註一及二)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千股)	比率	帳面金額 (註一及二)			
本公司	APT	泰國	印刷電路板 生產及銷售	3,757,116	3,757,116	151,194	99.60 %	6,953,675	(599,740)	(597,341) (註四)	
本公司	AET	英屬維京 群島	供應鏈整合	10,000	10,000	1,000	100.00 %	12,151	2,190	2,408 (註四)	
APT	APS	泰國	印刷電路板 生產及銷售	277,485	277,485	32	99.99 %	217,783	(2,144)	(2,144) (註三)	
APS	APSS	新加坡	拓展印刷電 路板業務	8,195	8,195	402	100.00 %	18,480	(305)	(796) (註四)	

註一：依據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以權益法評價計列。

註二：期末長期投資及本期投資損益，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註三：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金額已包含投資溢價攤銷數。

註四：係考量公司間交易之未實現及已實現損益。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註一)	本期末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註四)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註四)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註二)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二及三)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註二及三)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註四)	收回 (註四)						
APC	供應鏈整合	39,848 (RMB9,000)	(二)	-	-	-	-	(4,093) (RMB(926))	99.60 %	(4,352) (RMB(985))	26,620 (RMB5,897)	-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二)透過投資泰國「APT」，再投資大陸公司。
- (三)其他方式。

註二：依據被投資公司經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以權益法評價計列。

註三：期末長期投資及本期投資損益，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註四：本公司非台灣公司，故無該當金額。

註五：以上實收資本額係以歷史匯率計算，期末持有帳面價值係以民國一一三年六月三十日之匯率計算(期末匯率RMB:NTD=1:4.5141)，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及本期認列損益係以平均匯率計算(RMB:NTD=1:4.4186)。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不適用。

3.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四)主要股東資訊：無。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113年4月至6月			合 計
	泰 國	其他部門	調整及銷除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3,129,872	7,701	(69)	3,137,504
部門間收入	10,848	95,758	(106,606)	-
收入總計	<u>\$ 3,140,720</u>	<u>103,459</u>	<u>(106,675)</u>	<u>3,137,504</u>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323,660)</u>	<u>(14,208)</u>	<u>(3,494)</u>	<u>(341,362)</u>

	112年4月至6月			合 計
	泰 國	其他部門	調整及銷除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3,132,039	20,731	-	3,152,770
部門間收入	18,166	58,141	(76,307)	-
收入總計	<u>\$ 3,150,205</u>	<u>78,872</u>	<u>(76,307)</u>	<u>3,152,770</u>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152,663)</u>	<u>(7,638)</u>	<u>(1,576)</u>	<u>(161,877)</u>

	113年1月至6月			合 計
	泰 國	其他部門	調整及銷除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5,938,090	14,338	(69)	5,952,359
部門間收入	18,985	149,228	(168,213)	-
收入總計	<u>\$ 5,957,075</u>	<u>163,566</u>	<u>(168,282)</u>	<u>5,952,359</u>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589,189)</u>	<u>(31,998)</u>	<u>(5,280)</u>	<u>(626,467)</u>

	112年1月至6月			合 計
	泰 國	其他部門	調整及銷除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6,407,427	39,077	-	6,446,504
部門間收入	42,526	115,903	(158,429)	-
收入總計	<u>\$ 6,449,953</u>	<u>154,980</u>	<u>(158,429)</u>	<u>6,446,504</u>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241,176)</u>	<u>(14,064)</u>	<u>(1,560)</u>	<u>(256,800)</u>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應報導部門損益分別應調整部門間淨損3,494千元、1,576千元、5,280千元及1,560千元。

# 附件五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Apex International Co., Lt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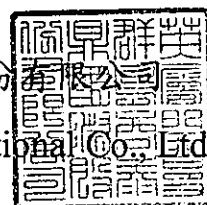
無退還承銷相關費用聲明書

# 聲 明 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 2024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 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泰鼎國際股份

Apex International Co., Ltd.



負責人：王樹木



2 0 2 4 年 9 月 4 日

# 聲 明 書

本人係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Apex International Co., Ltd.) (以下簡稱「該公司」)之董事長，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 2024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 2024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 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董事長 王樹木

2 0 2 4 年 9 月 4 日

# 聲 明 書

本人係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Apex International Co., Ltd.) (以下簡稱「該公司」)之董事暨總經理，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 2024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 2024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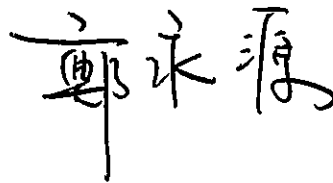
董事暨總經理 周瑞祥

2 0 2 4 年 9 月 4 日

# 聲 明 書

本人係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Apex International Co., Ltd.) (以下簡稱「該公司」)之董事，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 2024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 2024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 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董事 鄭永源

2 0 2 4 年 9 月 4 日

# 聲 明 書

本人係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Apex International Co., Ltd.) (以下簡稱「該公司」)之董事，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 2024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 2024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 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董事 Somkiat Krajangjaeng

2 0 2 4 年 9 月 4 日

# 聲 明 書

本人係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Apex International Co., Ltd.) (以下簡稱「該公司」)之董事，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 2024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 2024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 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董事 李順忠

2 0 2 4 年 9 月 4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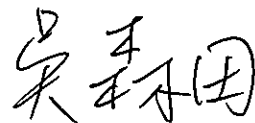


# 聲 明 書

本人係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Apex International Co., Ltd.) (以下簡稱「該公司」)之董事，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 2024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 2024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 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董事 吳森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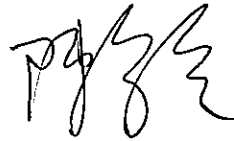


2 0 2 4 年 9 月 4 日

# 聲 明 書

本人係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Apex International Co., Ltd.) (以下簡稱「該公司」)之董事，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 2024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 2024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 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董事 陳篤全

2 0 2 4 年 9 月 4 日

# 聲 明 書

本人係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Apex International Co., Ltd.) (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獨立董事，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 2024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 2024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 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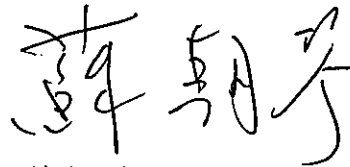
獨立董事 Jesadavat Priebjriyat

2 0 2 4 年 9 月 4 日

# 聲 明 書

本人係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Apex International Co., Ltd.) (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獨立董事，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 2024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 2024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 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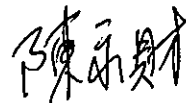
獨立董事 蘇朝琴

2 0 2 4 年 9 月 4 日

# 聲 明 書

本人係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Apex International Co., Ltd.) (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獨立董事，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 2024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 2024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 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獨立董事 陳永財

2 0 2 4 年 9 月 4 日

# 聲 明 書

本人係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Apex International Co., Ltd.) (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獨立董事，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 2024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 2024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 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洪瑞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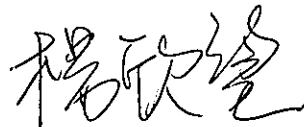
獨立董事 洪瑞華

2 0 2 4 年 9 月 4 日

# 聲 明 書

本人係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Apex International Co., Ltd.) (以下簡稱「該公司」)之財務部門主管，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 2024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 2024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 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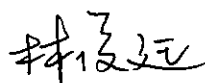


財務部門主管 楊欣望

2 0 2 4 年 9 月 4 日

## 聲 明 書

本人係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Apex International Co., Ltd.) (以下簡稱「該公司」)之會計部門主管，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 2024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 2024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 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會計部門主管 林俊廷

2 0 2 4 年 9 月 4 日



## 聲明書

本公司受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Apex International Co., Ltd.) (下稱泰鼎) 委託，擔任泰鼎募集與發行 2024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 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泰鼎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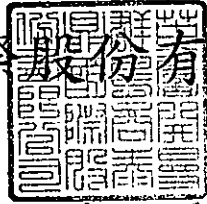


代表人：許道義



2 0 2 4 年 9 月 4 日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Apex International Co., Ltd.

負責人：王樹木

